

聖經學概論

原著者 希黎
編譯者 袁承斌

上古經篇集

公教教育聯合會出版

北平關東店胡同甲一號

聖經學概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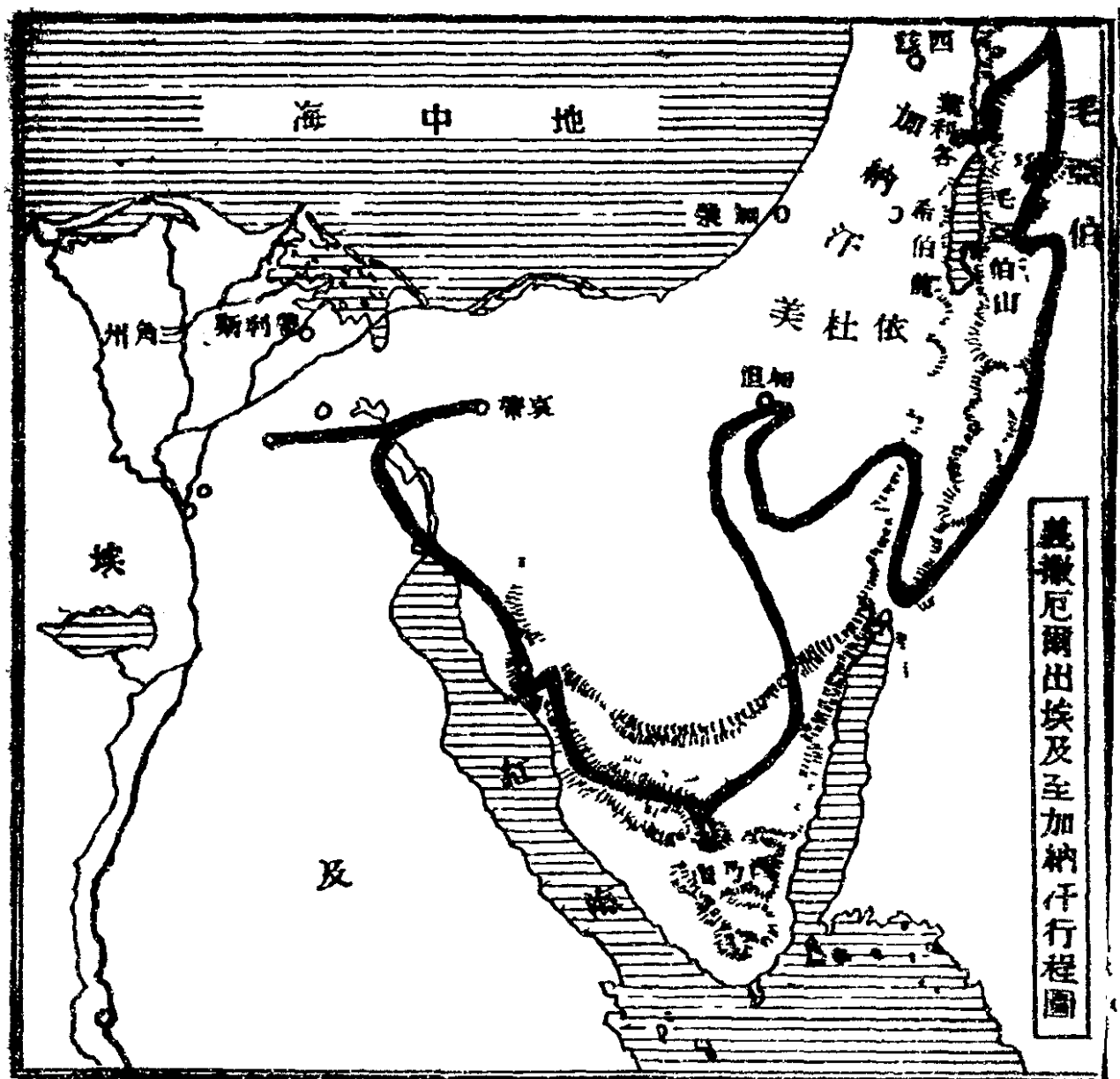
原著者 希黎
編譯者 袁承斌

上古經篇
上集

公教教育聯合會出版

北平關東店胡同甲一號

CUM APPROBATIONE ECCLESIASTICA



自序

聖經是我們信德之根基，我們要認識聖經，孰讀聖經，但我們尤其是要辯護聖經。人們之攻擊聖經，即攻擊我們信德之根基，我們不但在受了攻擊之後，要堅信不疑，不為所動，我們尤其是要想法辯護，因之我們不能不研究聖經。現在國內討論聖經的文字很多，鄧振鐸的文學大綱內，竟佔了六十頁之篇幅，威爾斯世界史綱也有很長的敘述，這是兩部有權威的著作。至於其他初高中外國史教科書內，也都有提到聖經的著者，及其內容方面的。再有基督教色彩雜誌上，比較宗教學之文字中，和近年來反宗教宣傳之文字，討論聖經之書報刊物，不可計數。我公教青年中，大概都有見到這類言論的，他們對於聖經的著者，和聖經的起源諸問題上，所有這反聖教會傳統學說的地方，我們曾研究過如何可以辯護我們的立場？我們應如何反駁他們？他們所說的究竟有何價值？他們所引證據，是否可靠？我們有何反證？

這許多問題，一部份是專門智識，非經專門研究不能有相當成績，但一部份是普通受中等以上教育者所能有的普通常識。且專門學者研究之結果，也可供厭給愛好研究的人，以提高常識之程度。本書是法國聖經學教授希黎和貝肋納二位司鐸的合作而成的，古經篇為希黎教授的著作，新經篇為貝肋納教授的著作。

希黎和貝肋納二位教授編著本書的目標，亦即譯者的目標，即在供給中等以上學校學生關於聖經學的一部較為完善的課本。關於聖經問題，普通有三種書籍，第一種是聖經學課本，討論聖經的著者的各問題，即普通歷史書籍的考據，和聖經特有的啓示等問題。第二種是聖經歷史，即古聖史，新聖史或耶穌言行紀等。第三種是聖經辯護學，即關於聖經上所有考據和歷史方面各問題，根據客觀證據和歷史史實，為聖教會立場加以辯護。

本書的編著，係把上述三種書籍合為一本，以應時代的需要。把古聖史、新聖史、及耶穌言行錯綜參插於聖經學和聖經辯護各問題中，可以提起讀者的興趣，減削考據和辯理的乾枯無味。每章末附有問題，提出本章重要點一方面可以使讀者注意，又一方面，可以供學

生溫習的方便。

以上係關於本書著作方面的話。至於譯述方面也可以說兩句

一 原書於每章末，附有（一）定志，或應用的格言，（二）作文題目，（三）應讀聖經的章節。譯者因第一第二條太瑣細，使讀者心理上易起反作用。第三條應讀聖經之章節，因聖教會還沒有古經的中文譯本，無從引用，故已一律刪去。

二 原書章節數字，譯者為較醒目起見，有幾個地方已稍有更改，和原書不盡相同。

三 原書不知何故，沒有「讚詠集」*Cantiques des cantiques* 經譯者參考 J Renié

著聖經學課本 *Manuel d' Ecriture Sainte* 和 *Cornely et Merk* 的聖經學引論 *Manuel d' Introduction à toutes les Ecritures Sainte* 照本書的分量多少，自撰一節，加於「聖咏」之後。

四 在一二個地方譯者自己加入一些關於中國的材料，或刪節一些和中國沒有關係的材料。加入的文字，讀者一看便可知為原文所沒有的。有時文字方面也有許多意譯

的地方

因上述四項，本書似乎已不是忠實的翻譯了，但在關於聖經學的學說主張方面，譯者自信仍忠實的譯了原著的立場，不敢妄加損益。但因之，本書便不能稱為譯文，只得改用編譯二字。

本書倘有違反聖教會立場的地方，一經神長正式指正，謹當立即改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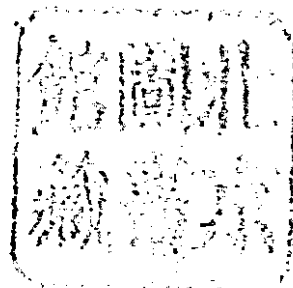
民國二十六年六月二十九日聖伯多祿聖保祿二位宗徒瞻禮日袁承斌謹識

聖經學概論目錄

上卷 古經通論

第一章 緒論

- 一 何謂聖經
 - 二 聖經的宗旨
 - 三 聖經的超性成份
 - 四 聖經內容的區分
 - 五 聖經的分章分節
 - 六 聖經的單一性
 - 七 聖經在文學上的價值
- 問題



一 二 三 四 五 二 二 二 一四

										第二章	感發
										一	感發的意義
										二	感發的性質
										三	感發的領域
										四	感發的效由
											問題
										第三章	聖經的著者
										一	著者的確實性
										二	真實性
										三	聖經的完全
										四	聖經的譯文
											問題

四四	三九	三八	三三	二九	二九	二七	二二	二一	二〇	一五	一五
----	----	----	----	----	----	----	----	----	----	----	----

第四章 聖經書目 聖經註釋

一 聖經書目

二 聖經的註釋律

問題

下卷 古經各論

引言

上古歷史書

第一章 梅瑟五書

一 內容

二 梅瑟五書的著者

三 梅瑟五書的真實性

四七

四七

五二

五六

五七

五九

五九

五九

六二

七二

第二章	世界原始	人類原始	問題	七七
一	世界原始			七九
二	人類原始			八六
	問題			九二
第三章	洪水	聖經的年代	古聖祖	九三
一	洪水			九三
二	聖經的年代			九七
三	亞巴郎			九九
四	依撒格和雅各伯			一〇九
	問題			一一二
第四章	義撒厄爾在埃及國			一一五

一	古聖祖的宗教	一一五
二	若瑟	一一八
三	梅瑟	一二三
	問題	一二九
第五章	義撒厄爾在曠野中的生活	一三一
	梅瑟的律法	一三一
一	義撒厄爾在曠野中的生活	一三一
二	梅瑟的律法 (概論)	一三七
	問題	一四七
第六章	佔據加納汗	一四九
	加納汗的分配	一四九
	若蘇厄書	一四九
一	佔據加納汗	一四九
二	加納汗(福地)的分配	一五四
三	若蘇厄書	一五五

第七章	民長紀 (從若蘇厄死到建立王國止)	一五八
一	義撒厄爾在民長時代的情形	一一六
二	民長紀	一七二
三	虞德傳	一七六
問題		一七八
第八章	撒烏爾 達味 撒落滿	一八一
一	撒烏爾 (紀元前一〇五三到一〇一三)	一八一
二	達味 (紀元前一〇一三到九七三)	一八六
三	撒落滿	一九二
問題		一九五
第九章	義撒厄爾國	一九七

一	巴來斯丁王國的分裂	一九七
二	義撒厄爾國幾位重要國王的略史	二〇〇
	問題	二一〇
第十章	如達國（紀元前九三二到五八六年）	二一一
一	亞撒	二一一
二	若撒法	二一四
三	厄日基亞	二一八
四	若齊亞	二二二
	問題	二二七
第十一章	撒慕厄爾紀	二二九
	列王紀	二二九
	編年篇	二二九
一	撒慕厄爾紀	二二九
二	列王紀	二三六

三	編年篇	二四七
	問題	二五四
	第十二章 先知	二五五
一	意義	二五五
二	先知的分類	二五六
三	先知的嗣續	二五六
四	先知的使命	二五八
五	先知的生活	二六〇
六	假先知	二六二
七	先知的性質	二六二
八	先知傳佈他的使命	二六四
九	先知的題材	二六五

問題

第十三章 義撒厄爾充流之前的先知

一	亞毛斯	二七一
二	奧色	二七三
三	若納	二七三
四	依撒依亞	二七八
五	彌該亞	二八四
六	索福尼亞	二八六
七	納奧	二八七
八	哈巴古克	二八八
九	日肋米亞	二八八
十	巴路克	二九四

十一	如弟德	二九五
	問題	二九六
第十四章	充流時的情形 充滿時期的先知	二九九
一	義撒厄爾國民充流的情形	二九九
二	多俾亞	三〇一
三	如達國人民在巴比倫的情形	三〇四
四	厄日基亞	三〇七
五	大尼厄爾	三一〇
	問題	三一九
第十五章	充流期後的復興事業	三二一
一	曹老巴倍的事業	三二一
二	亞熱	三二四

三	匝加利亞	三二五
四	納哀米的使命	三二七
五	厄斯德拉的使命	三三一
六	瑪拉基亞	三三二
七	厄斯德拉書	三三三
八	厄斯德耳書	三三六
	問題	三四一
第十六章	希臘統治時代	三四三
	瑪加伯	三四三
一	希臘統治時代	三四三
二	瑪加伯時代	三四七
三	瑪加伯書二卷	三五三
	問題	三五六
第十七章	若伯書	三五九

一	希伯來詩總論	三五九
二	若伯書	三六二
三	聖咏	三六五
四	詩咏集	三七四
	問題	三七六
	第十八章	三七七
一	格言錄	三七七
二	訓導篇	三八二
三	智德經	三八七
四	集會經	三九〇
	問題	三九三
	結論	三九五
	古經大事年表	四〇一

聖經學概論

上卷 通論

第一章 緒論

聖經這部書，一方面可說是天主的著作，因全部受天主「感發」而寫成的。但同時又一方面，也是某人某人著的，因文字和形式，全是人的工作。

所以要研究聖經，先應分清這雙重作者各自的界限。聖經的所以別於其他著作者，第一是因受天主「感發」而著的。在這點上，我們先要解答下列三個問題：

- 一 何為「感發」？
- 二 何書是感發的？

三 感發的書應怎樣解釋？

第二倘我們研究聖經，着眼在人著的方面，也有三個問題要先解釋答：

一 誰是聖經的著者？

二 他們的作品有何可信的價值？

三 他們的作品保留到現在受過什麼變化？

但我們在討論感發知聖經著者的問題前，先把聖經的大概說一說：

「感發」西文 *Inspiratio* 譯作感發，原來 *Inspiratio* 是天主加於著

者的作用，有智力和意志兩方面。感發的感字，指加於著者意志上的作用，發字指於加智力上的作用。

一 何謂聖經

聖經 *Scriptura Sacra* (或 *Biblia* 從西臘文 *Biblion* 釋書，意即超越一切的書。) 照脫利滕公會議 *Concile de Triden* 的規定，是指「集各種受天主感發而著的，可說天主自己已著者，且又經聖教會歷代承認的，一書的總名字。著者是天主自己，所以稱聖經。」

爲中國教友通用的名詞上，我這裏要加幾句說明。聖經包有新舊二部著在耶穌以前的，叫古聖經，或簡稱古經，著在耶穌以後的，叫新聖經，或簡稱新經。照拉丁文，古經叫 *Vetus testamentum* 譯意舊約，新經叫 *Novum testamentum* 釋意新約。中國教友中，很多只把新經稱聖經的，也有只稱四聖史著的，叫聖經。原四聖史著的 *Evangelia* 譯音爲萬日略，譯意爲福音，也叫四福音。故抗議教（俗稱基督教，耶穌教）在中國通用的名詞，聖經，新約，舊約，福音，書却很合西文原意。我們公教信友，對於這幾個名詞的區別，也應注意分清，不可模糊。

二 聖經的宗旨

照上面說的聖經的定義，可知聖經的宗旨，是所以訓示人們以宗教上的真理，和倫理道德的規誡。聖經沒有肩負提示人們以自然界秘密的使命，這是天主留給人們自己去研究探求的。寫聖經的人，有時論到自然界的事情，也只照當時人的口吻和知識程度，教皇良第十三說，「天主聖神借他們的口舌說話時，不願示人以形象界內部結構的秘密，這為人的救靈魂，是毫無益處的。所以寫聖經者，沒有注意自然界的觀察，倘遇記述到這些題材時，也即利用那時關於這問題通用的語氣。」（教皇良十三 Providentissimus 通牒）

由此可知在聖經上，我們第一應該尋求的，只是宗教上的真理。

三 聖經上的超性成份

聖經上記載着不少靈蹟，這為那時代粗野的義撒厄爾民族，是很需要的。為感動他們，使天主全能的那個觀念，深入他們心內，使他們遠避邪神，守好梅瑟傳下來的誡命。且這些靈蹟，為那時代他們四鄰的民族，也很需要，使他你知道對於義撒厄爾的天主，有所敬畏。

在天主全能上，靈蹟原是可能的事情。我們只有直率的去證實他，不要過於形容，到處都看是靈蹟；也不要有意去減少真的靈蹟。

四 聖經內容的區分

全部聖經的內容，以著於耶穌的前後，爲古新的區別。著於耶穌前的叫古經，著於耶穌後的叫新經。

古經有四十六卷，分三大類：

(一) 歷史書：包有天主民族的全部歷史，從天主造天地一直到耶穌降世時代止。使我們知道耶穌祖國的生命，和他在歷史上的變遷史。歷史書統共二十一卷：

梅瑟五書 Pentateucum

創世紀 Lib. Genesis

出谷紀 Lib. Exodus

- 肋未紀 Lib Leviticus
戶籍紀 Lib Numeri
申命紀 Lib Deuteronomi
若蘇厄一卷 Lib Josue
民長紀一卷 Lib Judicum
撒慕厄爾紀二卷 Lib Samuelis 1, 2
列王紀二卷 Lib Regum 1, 2
編年篇二卷 Lib Paralipomenon 1, 2
厄斯德拉斯二卷 Lib Esdrae 1, 2
瑪加伯二卷 Lib Machabaeorum 1, 2
單人傳記四卷
盧德傳 Lib Ruth

多俾亞傳 Lib. Tobiae

如弟德傳 Lib. Judith

厄斯德爾傳 Lib. Esther

(二) 先知書共十七卷，使我們知道天主民族對於默西亞的希望。

四大先知（因他們著述內容的豐富，故稱大先知）

依撒意亞一卷 Proph. Isaae

厄日基一卷 Proph. Ezechielis

日肋米亞一卷 Proph. Jeremiae

大厄尼爾一卷 Proph. Danielis

十三位小先知（因他們的著述較少，故稱小先知）

巴路克 Proph. Baruch（日肋米亞小先知的秘書）

奧瑟 Proph. Osee,

納奧 Proph. Nahum

若厄爾 Proph. Joel

亞白古克 Proph. Hapacuc

亞毛斯 Proph. Amos

索尼福亞 Proph. Sophoniae

(三)

米該亞 Proph. Michae
亞熱 Proph. Aggaei

亞地亞斯 Proph. Abdias
匝加里亞 Proph. Zachariae

若納 Proph. Jonae
瑪拉基亞 Proph. Malachiae

智德書有八卷，使我們知道天主民族的宗教和倫理生活，他們的信仰和禮儀等。

若伯傳 Lib. Job
聖咏集 Lib. Psalmorum

格言錄 Lib. Proverbiorum
讚詠集 Cantica Canticorum

訓道篇 Ecclesiastes
哀悼文 Lamentationes Jeremiae peoph.

智德經 Lib. Sapientiae
集會經 Lib. Ecclesiasticus

新經共二十七卷（內歷史書五卷）

四卷福音 Evangelia.

瑪竇 Ev. secundum Matthaeum
路加 Ev. secundum Lucam

瑪爾谷 Ev. secundum Marcum
若望 Ev. secundum Joannem

宗徒行實一卷 *Actus Apostolorum*

道理書二十一卷（即宗徒書信） *Epistolae Apostolorum*)

保祿宗徒十四書 *Epistolae B. Pauli.*

致羅馬人書 *ad Romanos*

致格林多人第一書 *ad Corinthios 1*

致格林多人第二書 *ad Corinthios 2*

致加拉達人書 *ad Galatas*

致厄弗所人書 *ad Ephesios*

致斐理伯人書 *ad Philippenses*

致格羅森人書 *ad Colossenses*

致德撒洛尼人第一書 *ad Thessalonicensis 1*

致德撒洛尼人第二書 *ad Thessalonicensis 2*

致弟茂德第一書 ad Timotheum 1

致弟茂德第二書 ad Timotheum 2

致弟鐸書 ad Titum

致斐肋孟書 ad Philemonem

致希伯來人書 ad Hebraeos

公教書信七卷 Epistolae catholicae

雅各伯書 Epist. B. Jacobi

伯多祿宗徒第一書 Ep. B. Petri 1

伯多祿宗徒第二書 Ep. B. Petri 2

若望宗徒第一書 Ep. P. Joannis 1

若望宗徒第二書 Ep. B. Joannis 2

若望宗徒第三書 Ep. B. Joannis 3

如達宗徒一書 Epist. B. Juddae

先知書一卷 (即默示錄一卷 Apocalypsis)

五 聖經的分章分節

現在聖經章節的劃分。只是所以適應閱者的需要，使人容易尋找辨認所閱的處所。聖經中有幾卷，却是很長的，全卷全無區分，有令人如墮五里霧中，不易辨認的苦。所以先給他分了章數，現在的分章是由斯德望蘭東 *Stephanus Langton* 於 1205 年，在巴黎起始的。分章以後，還嫌大長。再把每兩三行，劃分為節，現在通行的分節，是在 1517 年，由羅伯爾哀底恩 *Robertus Estienne* 起始的。

六 聖經的單一性

我們閱了全部聖經後，最易發生的感想，便是全書內容的不同性。不但因數量之多，且著者的時代，語言，文學程度，亦各各不同。及細加研究後，則覺全書中，竟有一個很足使人驚異的單一性。這許多不同的著者，只是一個整體的各部份，只是一個救贖的觀念，各方面不

同的發展和看法。耶穌基利斯督是全部聖經的惟一題材，不論他或是渴待者還沒有降來的，或已降來人世了，他總是爲天主的兒女的希望和安慰。

七 聖經在文學上的價值

(一) 內容方面 聖經文學因思想的尊高，意義的超越和深遠，情感的高貴，文學家都認爲站在世界人爲的文學作品之上，其中尤以新經是凌駕一切，沒有和他可以比擬的。對於天主這觀念，到處是純淨的高超的，在全部聖經上，自始至終，處處顯出受這觀念籠罩的印象。（例如西乃山上的天主頒示十誡，聖咏第一〇三，第一三八首。）都是給人對於天主尊威發生一個很深的印象。

道德倫理上，無論爲個人，爲社會，聖經都已規定好了各自的責任。人性的尊貴，人類的自由權，世界上統治權的來源，社會的基礎，我們都因聖經而認識得更清楚。歷代社會上所有較爲明智的規定，不論關於人權的，宗教的，政治的，各方面，都是從聖經中取法來的。

(二) 形色方面 法國浪漫文學的鼻祖查刀利益 Chateaubrian 著基多教的天才 一書 (Génie du christianisme) 書中聖經和荷馬 Homerus 相比的幾頁，是很有聲譽的。最後他毫不遲疑地下判語說：「聖經這部書，因他的誠實，活潑，偉大，實超越了古代希臘羅馬的一切作品。」其實荷馬的史詩，遠遜梅瑟的幾首詩，希臘拉丁的任何詩，沒有一首可以和聖咏相比的，例如聖咏第四十九首，開句：「萬神之神，主宰說人請問如此偉大的開場白，人世間的詩人，有誰能想得到荷馬或任何大詩人的描寫，也不能及依撒亞先知，描寫天主的尊嚴，說：「在天主前，世界上的國家，只如一粒塵沙，全世界也只如今日捲起，明日要卸的帳幕。」。但有時這位先知在描寫和平的可愛時，却也溫良慈善，有如一位牧師詩人了。

請問古代的世俗文學中，有誰比得上先知納奧 Nahum 的作品。這位先知描寫他神目內親見那莊嚴偉大的尼尼物城，倏忽間毀壞於敵人的大軍手裏，使閱者似乎可以親見軍隊的奔馳狀。親聞兵器的摩擦聲，兵車的輾轉聲，全篇都是極生動的描寫，能捉住閱

者的想像力，如此描寫，荷馬怎取望其項背。

總之：聖經上的先知文學，倘要和世俗文學相比，那其間相差的程度，正如一現實的，生動的情感，要和一勉強激發的情感相比，其成績自不可同日而語矣。

問題

何謂聖經？——聖經的宗旨？——聖經內為什麼要有許多靈蹟？——何為古經，何為新經？——古經如何劃分？——誰是四大先知？——聖經上的章節，是否係著者自己劃分的？——為什麼要劃分章節？——全部聖經有何前後一致的主要題材？——誰是聖經的中心觀念？

第二章 感發

聖經是天主的著作，即著者受天主感發而寫成聖經的。我們要討論聖經上：一，感發的意義，二，感發的性質，三，感發的領域，四，感發的作用。

一 感發的意義

聖教會對於聖經，是受天主感發而著的，曾有下列的議決案：「全部古經和新經，及其各部份，都因天主感發而著的，天主實是聖經的著者。」（脫利公藤會議）

感發正面的意義，很難說明。現在先把和感發相似，而其實不同的幾個名詞，天主加於受造者的幾種作用，和感發比較，說明其異同之點。換句話說，先說明了什麼不是感發，然後可以知道究竟什麼是感發了。

(一) 感發和造化 *Creatio* 凡屬世界上的，都是天主創造的，都是因天主而存在的。造

化是天主從無中造萬物，使之有的。感發則天主利用人爲工具的，故感發次於造化。

(二) 感發和協助 *Concursus* 世界上受造之物的一切活動，都需要天主的協助。感發比這普通天主加給事物活動的協助爲大。

(三) 感發和合作 *Collaboratio* 感發可說是一種合作，但是具有特別性的合作。所謂合作，應有二原動力在，一面是天主，一面是人。人的原動力，即著者在著書時，抱有一定的目標，定有一定的計劃，利用他固有的思想和學識，寫出各有個性的文體與句法。至論天主方面的原動力，即係感發。這感發的性質，在世界上只有聖教會保管了言語的庫藏，且爲天主發言的正式機關，有權以證實他（感發）的存在和他的性質。

(四) 感發和助力 *Assistentia* 普通天主保管聖教會。或保護一人，不使他陷於錯誤的作用，稱助力 *Assistentia* 聖教會的主張感發要勝過這普通的助力。因天主倘只助人著書，監視他不使陷於錯誤，還不能稱爲一書的著者，合作和監視是有區別的。

(五) 感發和默示 *Revelatio* 感發，不必即是默示，著書者有時能原已具有應有的學

識了，感發只使他動手工作。感發是光照人的工作，默示是示人未知的事理。這其間是很有區別的。

默示，西文 *Revelatio* 我們譯作默示。其實 *Revelatio* 不一定是天主無聲息的默然地示人以真理，（默示的名由此而來）有時天主也顯形有聲的給人說話，即如聖經上紀載耶穌講的道理，用神學上術語，也稱 *revelatio*，故 *revelatio* 的意義：天主示人一端道理，或用有形聲的說話，或用沒有形聲的說話，因此默示二字不如啓示二字較為確切。因啓示的意義，只是示人真理，沒有有形聲或無形聲的區別。但因我國教友歷代通用默示二字，似不便更改，故仍用默示。

(六) 感發和工具 *Instrumentum* 教皇良第十三說：「天主聖神用了人們。如用工具似的來著書，」*Providentissimus* 通牒。受感發的著者，在天主手中是一種工具，天主是聖

〔經〕的主因〕(Carisa pr raiipalis) 人是天主的工具 Instrumentum 只是有理智的工具，也可稱聖經的「工具」。

現在先認清了工具的意義，然後再討論在著聖經時，人如何作天主的工具，天主如何用人作工具。

工具的意義：

1 工具自身有何活動能力？工具在使用者手中，受他使用之外，本身也有活動力。一個學生要寫字，必須用筆，筆是工具，但筆也有他本身的效能，所以學生寫字，不用錘子，斧子，而必須用筆，筆是適應於達到願達目的的工具，只是沒有理智的。

至於有理智的工具，如人類，當然他的活動能力，範圍更爲廣大，更爲深刻了。

2 但不論如何優良的工具，工具本身決不能自己活動，須用主因去動他的。

3 雖然如此，工具也是不能少的，沒有工具的助力，工作便不能完全。

明瞭了上述工具的意義，我們再看如何應用於感發上。

1 天主爲著聖經，用了著書的人，人有他自己的活動力。我們在聖經上，很可以看出各個不同著者的個性化，人格化每卷書的筆風，也不相同，有的文筆平淡無奇，有的意像新穎，文辭雋美。各著者的目標，也不一致，各人對於同一教義的瞭解和發表，都一任其個性的發現這都是工具方面的活動。

1 但聖經的各著者，並非自己起意要有所著述，他在著述時，任何思想用句，都先受天主聖神的一種衝動，所以天主可說是聖經的真的著者。正如一個學生，雖然用鋼筆做他的功課，但全部功課的作者，還是學生。

3 話雖如此說，沒有人工具，天主也不能著聖經，在聖經上沒有一個思想，不是著者有的，沒有一個詞句，不是他造作的，也如學生的功課，全部是用鋼筆寫的。

總之鋼筆是學生手中的工具，著書的人是天主手中的工具，所不同者鋼筆爲無理智的工具，人爲有理智的工具。

二 感發的性質

著者在著述時，該用三種不同的官能：意志、智力、發表能力。感發即天主在此三種官能上的作用。

(一) 天主於著者意志上的作用 天主選擇了適於達到他所願達的工具之後，天主的作用，是先使他起意決定著述。這是加於著者意志上的作用，超性本性兩方面都有，是在全部著述的時期，常存不缺的。這作用的形式，有好幾種，聖教會也沒有指是定那一類。但造物主在受造之物身上，能發生無數作用，而都不加強力，且又不使人感覺到他的特別作用。如聖史路加，在說出他所以著福音時，只提了本性方面的動機。

(二) 天主於著者智力上的作用 倘著者原係有學問的，從前做過研究工夫的，對於應有智識，早已具備了。感發的作用，只在光照他，使他認識得更清切，但這並非是默示；天主聖神只如匠人的使用工具，捉住了著者的智力，使他在神光照臨之下，發出判斷，和智識。

的行爲。倘著者還沒有天主使他著述的學識時，天主就默示他知道，如先知的預言。

(三) 天主於著者發表能力的作用 著者在著述時，還應用了其他官能，例如想像力，記憶力，記錄力，天主的作用，在這些官能上，也是一一不缺的。

著者既只是工具，工具自己便不會有工作。雖然如此，天主作用於著者身上時，並沒有取消了他的人格和個性，天主使他著述，但同時也使他做了普通著者應做的工作。

總上所說：可知聖經一方面完全是天主的工作，同時又一方面完全是人的工作。是人著的，實在是用人的官能製成的，是他起意著述，是他選定了目標，和計劃，是他挑選了詞句，全書的修詞，造句，結構，都是他的工作。只是他非單獨一人，他在天主作用的統治指揮之下工作的，有時他在不知不覺間，受了天主的動力，是天主使他起意，使他思想，使他判斷，使他實行了天主願他做的一切工作。

三 感發的領域

感發的領域，不但是全部聖經的整體，且也及聖經的各部份。不但只有有關信德和道德的文字，且也及一切關於科學和歷史的問題。當十九世紀末年，有幾位公教學者，對於聖經文字內所有各種問題，提出了在感發方面，是否應有一種區分的疑問。

照他們的意見，感發恐只及有關信德和道德的文字，對於科學、歷史，或其他只是偶然談及的問題上，著者恐未必受過感發的。教皇良第十三，當敘述聖教會對於感發的傳統學說時，答覆如下：「感發的領域，永不能允准他縮小，雖在聖經的某部份，也不能承認聖經的著者，在某種問題上，能有錯誤。也不能容忍有人因遇到了難解的問題，便不稍遲疑地主張感發只及於有關信德或道德的文字。」(Providentissimus 通牒)

四 感發的效用

聖經上沒有錯誤。感發在全部聖經上的最大效用，是沒有錯誤。這沒有錯誤性

Inerrantia 當然只限於全部聖經上，真確的原文。不論是有關信德道理，或其他科學和歷

史問題的文字。

在神學上，沒有錯誤性，由 *Inerrantia* 字來指定聖經的絕對真實性。

Inerrantia 從 *In* 釋否，從 *Errare* 釋錯誤。意即沒有錯誤，這是聖經特性之

一，不但沒有錯誤，且也不能有錯誤。

教皇良第十三說：「不但不能承認聖經上能稍參有錯誤，且天主啓示的本身，便已除掉了錯誤的可能性。因至真實的天主，不能授人錯誤的，也不能說天主聖神用了人做工具，人便能參加些錯誤，這錯誤非由主因的天主，但由工具的人發生的。不知倘能主張聖經在真確的原文內，能有錯誤，這即等於或改變了聖教會對於感發的傳統學說，或承認天主是錯誤的主因。」（*Providentissimus* 通牒）

現在要把聖經上沒有錯誤的範圍，稍加說明

（一）沒有錯誤，只限於聖經上真確的原文，即確是受感發的著者留下來的文字。我們現有的聖經原文，或譯文，已參有了些偽的部份，這或由於抄書者看錯，抄錯，或譯者的譯錯。

例如列王紀第十三章十四節上說：「撒烏爾立爲王的時候有一(?)歲。」因指撒烏爾年歲的數字，原文上已遺失了。

(二) 沒有錯誤和科學。

聖經的真實性，同現代的科學，在有幾處似乎相衝突的。對於這問題，我們可取教皇良十三定的標準：「聖經的著者——更確切些應該說——天主借著書者的筆，不願示人以形象界的內部結構，因這種知識，爲他們的救靈魂，是沒有益處的。所以聖經的著者，對自然界的秘密，沒有探討，至論述這些問題時，只用一種象徵文體，或即用了當代通用的詞類和口吻，且現代科學家，爲通俗方面，有時也不得不如此行文的。」

譬如在一種遊獵或捕漁的法律上，根據了那時代通行的，但現在已公認爲錯誤的禽獸分類法，我們不能因此即斷定這法律的錯誤。所以我們對於聖經的著者，也不應更爲嚴格，如因他在宗教的法律上，把兎放列於反芻類，即判爲錯誤。原來就野兎外表看來似乎是在口內反芻的。梅瑟當時只能照外表的現象而分類。在這些地方，實不能認爲錯誤。

(三) 歷史和聖經的真實性。

聖經上的紀述，是含有歷史性的。聖經不只是救贖的

歷史，這已成爲定論，沒有可疑的餘地了。但聖經上有幾處的紀述，和歷史上的史實，似乎有些衝突，這應怎樣解釋？我們現在只提出幾個原則，對於普通遇到的難題，即可迎刃而解了？

1 紀述一事，不必一無遺漏，但所紀的都能是真的。聖經的著者，能只紀他視爲重大的，或顯著的事蹟，而沒有事事紀載，歷史上缺漏一二史事的紀述，不能說是錯誤的。

2 一切專名詞，和時日的紀述，在聖經上因互相傳抄的原因，是能有錯誤的。

3 遇有兩篇似乎相反的紀述，第一先要探求原文的確切意義，及其真意所在。

4 有時兩篇紀述的相反點，只是形式和表面的，倘細加探討時，即可判定爲原係兩件不同的事實，當然就不應視爲錯誤了。譬如耶穌能有幾次的驅逐商賈出聖殿事。

(四) 聖經的真實性，和在聖經內的引用文。聖經的著者，有時在作品中，明顯地引

用他人的文字，這當然是不負文責的。如聖咏第五二首第一節，痴人說：「天主是沒有的。」這裡聖咏之作者，當然不負「沒有天主」這句辱慢話的責任：這是痴人負責的。

但有時能發生問題的，即聖經上能否有暗的引用文 *Quations implicites*，即未指明

出處的引用文，但同時聖經的著者也不負文責的。

對於這問題，聖經學委員會的答覆，是否定的。他說：「除非有下列很確實的證據，1 聖經的著者真確的引用他人言語或作品，2 同時聲明不認爲自己的，且也不贊成這種主張。除此之外，公教的聖經學者，除聖教會的判斷和意見外，不能承認聖經上有不負文責的暗的引用文。」

教皇本篤第十五也說：「有許多沒有見識的聖經學者，自以爲在聖經上，某段某段的文字內，找出了相反天主的絕對真實性，便不稍遲疑地利用那所謂「暗的引用文」的學說 *Système des citations implicites* 或那「似乎歷史而實非歷史的文字」的學說，*Règles historiques* en apparence 因而對於聖經的來源問題，他們的主張，竟等於把聖經的權威，連根推翻，或表面上雖尚未推翻，而實即所剩也已等於零了。」（本篤第十五 *Spiritus Paraclitus* 通牒）

本篤第十五所稱的沒有見識的學者，他們在歷史方面，也想利用所謂「類似說」

Théorie des apparences 因對於自然界的問題，聖經的著者，只根據了外表而有所紀述，對於其他問題，爲他們自己不知道的，他們也「相似的」只根據那時代人的意見，或利用了別人的一種不正確的紀述，不指明他們的出處，但同時也沒有自己負了這種「引用文」的文責，教皇反駁說：「自然現象和歷史，有何類似之點？自然科學的題材，是可見可覺之物，所以能只紀他外表的現象。至於歷史的題材，是事實，既係事實，照歷史書的主要原則，當然應和真的事實相符合的」（同上）

有人還引了教皇良第十三曾提起過類似說的應用的，本篤第十五對於前任教皇真意的誤解者提出抗議，因教皇良第十三的原意，只在指示一種一致的方法，以闢除敵人虛假的難題，而辨護聖經上歷史的真實性的

題 問

聖經是否完全受感發的？有何證據？——感發和單純的佑助有何分別？——聖經的著者受了感發之後，自己還有何使命？智力上，意志上，發表能力上還

有何種活動——聖經的感發是否關於全部所有的文字——真確的聖經
原文上能否有錯誤——爲什麼原文能變化改變——聖經上的日期年代
爲什麼最易錯誤——聖經的真實性和自然界的問題應如何解釋——聖
經的真實性和歷史的史實有何解釋——何謂「暗的引用文」的學說

第二章 聖經的著者

聖經的著者，在人的方面的研究，有三個主要的問題要解決。

- 一 聖經的許多著者究竟是誰？
- 二 這許多著者可信任嗎？
- 三 他們的著作怎樣傳給我們的？

換句話說：

- 一 聖經上署名的著者，是否真是這人著的？——聖經著者的確實性 *authenticitas*
 - 二 他們的著作是否真實的？——聖經著者的真實性 *Veracitas*
 - 三 我們現有的聖經，是否完全無缺的？——聖經原文的完全性 *integritas*
- 一 著者的確實性

(一) 意義 某人是一本書的著者，這書究竟是否確實是某人著的？有時某書的著者沒有署名，該書著作的時代，是否確實在該時代著的？這即所謂著者的確實性。《古經內很有

幾部書，著者是沒有署名的，如民長紀、列王紀、編年紀。

(二) 這問題的重要性，在先知書和在歷史書上的性質不相同，現在分開來講。

1 歷史書方面 一本書的歷史價值，當然和著者的確實性，是有密切相關的。

一個親見過的證人，對於某事件的紀述，是一個參加該事件的本人的紀述，所有的真確性 *Certitudo*，自當更有價值。比只是第二手第三手紀述的價值，當然更爲可靠。因此可知梅瑟五書著者的確實性，其關係的重大了。倘該事件的紀述，是出諸原事件的主人翁的手筆，其價值又當什百倍了。他的紀述，可以爲解決歷史上案件的穩妥根據，而別無可以懷疑的了。

2 先知書方面 著者確實性的效用，是在該書的著作時期，是否確在該事件發生之前？否則沒有意義了，便也無所謂預言了。

3 聖教會的責任 聖教會由聖經學委員會之機關，近年來對於聖經著者之確實問題上，已迭次施行其權威了。

他曾公佈說「署名依撒依亞先知書下半部的著者，不承認是依撒依亞本人著的理由不充足。梅瑟五書的著者是梅瑟。聖咏的一大部份是達味著的。第三福音書和宗徒行實是路加著的，若望是第四福音書的著者。保祿是致希伯來人書信的著者對於上列諸書的著者，都沒有正當理由足以否認他們著者的確實性。」

4 確實性的證據 關於古新聖經各著者確實性的證據，在下卷討論每卷聖經時，再詳細做個別的研究。這裏只提出幾個共同的性質，和這些證據的效力。

證據有二種 第一種書外的證據即在本書以外的書籍上找出的證據。

1° 這種證據的性質 一部書的發行，是一件史實，有證據可以證明的。這些證據的數量越多，越能和史實接近，越是各自獨立的，他的價值也越大。

這種證據為古經方面，可以在猶大或基多教的遺傳中去尋找。為新經方面，另在聖教

會初世紀的遺傳中去尋找。

猶大人遺傳和猶大教祭司的主張，都彙集成一部叢書，名 *Palena* 大約係第四世紀的作品。

最古的聖教會的遺傳，都在教父的遺作內。

2° 這種證據的價值和關係 教皇良十三說：「在歷史問題上，對於聖經的起源和保存，歷史的證據自然應超越其他一切。應先去尋求研究的。」

第二種證據叫書內的證據，即在原書的內容，文字，引證，三方面，去考求他的著者，和著者的時代。

1° 這種證據的性質。一本書的著者，總不能脫離他的時代，和他生活的環境。故一本書內，總留些歷史的痕跡，提到那時代發生的事件，說起那時代的制度，有時一兩個地理方面的指示，即可確切斷定一本書著成的時期，或至少限定一個不能再晚，或再早的時期。有時一個引證，即足以暗示一個時期，一個地點了。

要發現一本書的時代，或起源，最穩妥的方法，是找到著者無意中提起的紀念的事物，或偶然附帶的事件。譬如找到一種事物，可以說只在某時某地可見的，或一種語法詞句，可以指明從某一時代起已不存在，或不能再聞見了。如此要斷定該書出現的時代和地點，已屬可能的了。

2° 這種證據的價值和關係，這種證據的價值，是很難判定的。我們看了聖經各註釋家間意見的不一致，即可知道引用這種證據的困難了。

在這方面偏見和成見，最易發生效用。倘只用內容的分析，指定一本書的時代，是極易有錯誤的危險的。

普通而論，這種書內的證據，只能得一蓋然性的，很近似的結論。教皇良十三說，『關於書內證據的理由，普通說來，引用的價值，除可視作旁證之外，不能有多大效力。』

二 真實性

1 意義 在這裏真負性的意義，並非指受感發的書，沒有錯誤，但只指一本歷史書上，對於史實的正確和真負上，所有的真誠態度。

2 重要性 這問題是極重要的，是有關聖教會歷史上的基礎的。

原來在本章上討論的觀察點，和前一章是絕不相同的。前一章看聖經是天主的工程，所以聖教會的信友，應看全部聖經是附有神聖性質的，因為他是感發的書，所以沒有錯誤的。這裏我們立在辯護的觀察點上，討論聖經。原辯護學的目的，所以使人要認識自己負有信仰基多教的責任，因這宗教具有一種真理，凡稍具理性的人，不能不接受的。

聖經受感發的效用，是先有聖教會不能錯誤的信條為根基，所以為沒有信德的人，是不發生效用的。辯護者應把聖經的神聖方面的性質，完全棄置不論，但應看作一本普通史書，只討論其歷史上的價值。

所以這裏的問題是：聖經在普通歷史書方面，有無可信的價值？

答案是：倘聖經的著者是可信的，倘聖經能保留到現在，是完全無缺無誤的自然聖經。

也如其他有價值的史書，有同一的價值。

所以辯護學者，在建築基督教歷史的基礎時，只討論四福音書的來源，我們這裡的目標，還要廣一些，即全部聖經的著者，都在本問題範圍之內。

3 聖經著者真實性的證據，有兩個問題：

第一，是聖經的著者，是否具有正確的智識？第二他們是否真誠的？換句話說：他們是否受騙——他們是否有心騙人？

第一，聖經的史家是具有應有知識的。

1° 聖經史家，對於書內所述，有的自己是證人，有的還是當事人，如梅瑟在他的五書內，瑪竇若望在他們的福音書內。

2° 倘史家自己並非是該史事的証人，或因遠離該事件，或事件的發生和著述的時期，中間已隔相當年代，但該史家仍是具有應有智識的。因他取材於最好史料上，例如聖瑪爾谷之福音書，是得諸聖伯多祿宗徒的材料，聖路加是取材於宗徒們，另有聖母，聖伯多祿，

和聖瑪爾谷的材料印證。

聖經史家普通是指出史料來源的，這是官方的史料，經他們核對過的。如古經上如達國和義撒厄爾的王朝年鑑，

我們可以看出他們毫無作偽的心意，他們指出了史料來源，人人便可前往核對，倘所紀的史實有作偽或蒙蔽之嫌的，當時或後代，定當有不少抗議者。

第二聖經史家是真誠的。

1° 他們自己沒有騙人的心意，天主選擇了他們和自己合作著書，他們道德的保障也就可見了。不論梅瑟或福音書的著者，我們在歷史上，遺傳上，可以知道在古時，他們都係道德高尚，行為真誠的人物。他們的作品上，也顯出著者的真誠態度，沒有人可以找出對於事實的敘述描寫上，有形容過大，或奉承權勢的文字。關於義撒厄爾祖宗的罪過，不論是君王或有權位者，連作者自己的過失宗徒們的過失都明白暴露，一無隱避。這樣真誠的態度，在全部歷史書上，都可看出，不論是梅瑟五書，列石紀，或福音書，都是相同的。

2° 聖經史家，也不能有所作偽騙人，他們紀述的都是國家大事，明顯重要，有關一個民族的歷史的。由此可知杜造一部義撒厄爾史或福音書的不可能了。即有絕大的天才，和勢力，也必無能為力。況聖經的著者，大半是無多大學問，沒有受過高深的教育的。這種作偽的企圖，實勝過他們的能力了。

3° 即使杜造之後，要人們去接受，也是不可能的。請問那散在相距十四個世紀的長距離的各著者，要先期有一共同的合作，是否可能？

況默示的作品，並非只是一種文藝作品，無直接效能的作品。默示者命人信一種教義，為人們的思想自由，不能不受限制，命人守一種規誡，為人們的偏情言行，是一條鎖鍊，一個扣負。既如此，請問倘有些微作偽杜造的地方，人們如何能容忍？如何能一無劇烈的抗議？反對的聲浪？但歷史上竟找不到這抗議的遺跡。

可見聖經的著者全是真誠正直的作家。

三 聖經的完全

我們先把下列三問題略為說明：

- (一) 古經的原文
 - (二) 新經的原文
 - (三) 古代書籍的形式
- (一) 古經的原文 古經中較古的書的原文，都是希伯來文，只有瑪加伯第二卷和智慧經 Sapientia 的原文，是希臘文。又多何亞，如弟化，巴路克，瑪加伯卷一原書也是希伯來文，但現在已遺失，只有希臘的譯文了。至集會經 Ecclesiasticus 的希伯來原文，只有幾個斷片，在一八九六年始發現的。又厄斯德拉斯 Esther 和大厄尼爾 Daniel 書內有幾章，原文是亞拉梅恩語，langue Arménienne (即猶大人從巴比倫流徙回來後通行的土話)。
- (二) 新經的原文 全部新經原書都是希臘文，只有瑪竇福音是亞拉梅恩語，但原文也已遺失，現在也只有希臘文了。
- (三) 古代書籍的形式 當時希臘羅馬的古代書籍，或寫在 Papyrus 紙草葉上，或羊

皮上。每書大概都卷成軸形，和我們現代的卷軸書畫相似。所以開卷讀書，讀完閉卷。也和中國的古書相似。

抄本的書法文字 這樣卷軸上的文字，只是一行一行平行的排列着，字句間沒有標點。且每字也毫不隔分，只是一字一字的連寫下去。所以讀古抄本，成了一種很艱難的工作。

四 聖經的譯文

(一) 希臘譯文，普通所稱七十賢士譯文——義撒厄爾人從流徙異鄉後，本國的希伯來語，不久便遺忘。當時最通行的為希臘語為適應他們的需要，不得不把原文譯成希臘文，最有名的譯文，稱七十賢士譯文 *Septante*

根據一種猶大的傳說，埃及國王伯刀來梅 *Ptolemaeus* 召集七十二譯者，使他們從事翻譯，各人互相隔離，同譯全書。譯竣後各人核對起來，因天的主聖蹟，各譯本竟完全一致的。其實我們細加考察希臘譯文本，則文體，用字，造句各方面，各書間都不相似，顯非出自同時。

一個團體之手。據現代學者的主張，希臘譯文大概是在耶穌降生前二八〇到一三二二年間的作品。

聖教會初世紀教友所有的古經，即係這本譯文。新經上各著者引証的古經，也引用這譯文的古經。

(二) 拉丁譯文，通行本 *Vulgata* —— 最初的拉丁譯本 —— 拉丁教會在很早的時代，即把希臘文譯成聖經的拉丁譯本，但這些譯本，有時不很正確。所以教皇聖大瑪色 *St. Damasus* 委托了大聖日羅尼莫，把全部聖經都校閱一過，其後這位大聖師根據了希伯來原文。又重譯了不少部分。現在拉丁聖教會內的欽定本，即取這譯文本為根據而發行的。從脫利滕公會議後，稱這譯本為通行本 *Vulgata*。

(三) 聖經原文的改變情形，我們現有的聖經，已非完全當時著者發表時的原狀了。原書稿本早已遺失，我們現藏的抄本，也非從原稿本上抄下來的，但都是轉輾抄下來的本子。中間曾經傳抄過幾次，也已經從查考了。況其中有幾卷書，原文已遺失，現在只有譯文

了。

所以我們要研究，我們現有的抄本譯文，究竟和原稿本相差多少？人世間的事實，原是如此的，除非有天主特別的靈跡，從聖經原稿本抄到現在，決不能沒有絲毫改變的。但這種特別的靈跡，天主也覺無顯示的必要，事實上天主也未顯這靈跡。

古代書籍傳抄下來，普通能有的改變，大概由抄手之偶不經意，和一時的疏忽爲主要原因，但現在對於古經原文的改變，另有下列的理由

1 古文不通用的，改成當代通行的句法 希伯來文原也是一種通行的活語言，所以其語法句法，也隨着時代時有變遷。耶穌降生前四世紀的希伯來文，已非荷瑟時代的希伯來文了。所以當時人要使人瞭解，乃有更改的必要，這種更改只限於幾種古式的句法，和有幾個字句上，現餘都沒有改換。

2 旁邊註釋 有時爲使原文明瞭起見，有的人在閱讀聖經時，旁加了一些註釋。後代的抄手，便把註釋也插入原文中了。這是在聖經受感的原文內，參加了後人的成份在內，

因這種原故而原文改變的稍多些。

3 其餘還有幾個不同的原因，出自抄書者，手抄時的背誦，沒有和原文核對，或出諸疏忽，不經意之錯誤。

4 改錯 有時抄手對於原文，未能瞭解，以為有所錯誤，自以為可代為改正，因而改錯的。

再者希伯來古文，原極難讀，不但每字每句都連接寫下，一無區分，且字母內也沒有聲母，有幾個字母，又是相似的，閱讀者只能看上下文，而後才能推測出來原意，因而差誤又不能免了。

到了第五第六世紀間，聖經原文始加入標點符號，又用符號來指定讀音，這即成了現有的希伯來文聖經。

我們現在保存的希伯來文聖經抄本，最早的也沒有在第六世紀以前的。但希臘文古經新經的抄本，最早的，却有幾種是第四第五世紀的本子。

(四) 聖經的完全性 聖經原文，雖有上列幾種改變的原因，但大體上可說是完全的。這種改變在主體方面尚未發生變化，只是改變無關緊要的字句，對於信德風化諸大端，全未發生關係。

1 道理方面的完全無缺，是不能有絲毫懷疑的，這可從現有的譯文，和最古的原文抄本，一加核對，便可知道的。聖經的文字，事實上也不能有重大的改變，其原因是：

1° 歷代猶大人都極尊重聖經，差不多人人都能背誦，且自己一生最好還要親手抄一遍。

2° 倘有重大的改變，有關他們的信仰，風化，法律，習俗的地方，他們不能不發生劇烈的反抗，猶大史家若瑟（紀元前一世紀時代）說：「沒有一人敢更改，增加，或除去聖經中的一字一句，我們（指猶大民族）為保存他的原文，倘需要捨生致命，也都樂於就義的。」

3° 聖教會方面，信友自始即極尊重聖經，因聖經是天主的言語，這種尊敬心，即可為不能有任何重要更改的保障，倘有些微的更改，為他們是看作褻聖的罪惡。例如希伯爾

Chypre主教斯比利同 Spiridon 在公衆前嚴責脫利非爾 Tryphyl 主教，因他在講耶穌治愈難者的道理時，把正式牀字 lectum 換了一個 Grabatum 字，釋作粗木板牀（希臘史家 Sozomenus 在他的聖教史上記載的）這可見當時教友怎樣重視聖經了

4. 當時通行的抄本，傳佈甚廣，凡係教友，幾皆人手一本，故倘有人有章作偽，勢必同時預備了幾十萬抄本，使人不知不覺間，同時將各人所有全部調換，方克有成，請問這是可能嗎？

問題

(一) 何謂某書著者的真實性？——這問題是否重要？——於歷史書上有什么關係？——於先知書上有什么關係？——聖教會對此問題有何主張？——何謂關於著者確實性的書外証？——何謂書內証？——這二種証據的價值如何？

(二) 何謂某書的真實性？——某書的真實性有何關係？——關於真實性的

證據若何？——聖經史者有無應有的學識？——他們是否真誠的？↑
他們有意誤人否？

(三) 古經原文是何國文字？——新經原文是何國文字？——古新聖經中何書原文已遺失？——古代書籍形式如何？——古經的希臘本在何時何地成就的？——古新經的拉丁譯本怎樣來的？
聖經原文改變的理由有那幾種？——聖經原文是否有重要改變？——
為什麼不能發生重大改變？

第四章 聖經書目 聖經註釋

聖經書目

意義 聖經書目的書目二字，拉丁文爲 Canon，原係希臘語，釋尺度，量布的尺，因此借釋爲規則，爲標準。所以 Libri Canonici，照字而說，應釋爲標準書，即信德道德的標準書。

現在所謂標準書，即聖教會認爲受天主感發而著的書。書的標準外，即聖教會決定這書是受天主感發而著的，因此倘更精確的說，受感發的書和標準書，二者間能有一點分別：感發的書係受天主感發的書，標準書則除受感發之外，再經聖教會承認他爲感發，因而正式列入標準書的目錄內的標準 Canon 二字，在這裡即應釋作書目，即在聖教會內，視爲信德道德標準的書目，即欽定的聖經書目。

1 聖教會有權訂定聖經的書目 一本書著作時的受感發與否，惟聖教會有權宣

佈之。因這是有關信德問題，且爲信德基礎的問題。

但聖教會也不能宣佈一本原沒有受感發的書爲標準書。聖教會自己不能杜造感發，聖教會根據默示的結果，能證實感發的有無。

2 受感發書的目錄，標準書目 聖教會曾在脫利脩公會議，及華底岡公會議內，正式公佈了聖經的標準書目。脫利脩公會議謂：「倘有不承認這全部書及每書內的各部份（下即從梅瑟五書起，到望默示錄止的書名，且須聖教會的通用版本，即拉丁文老版本（*Antiqua Vulgata Latina* 內所有書）是聖的，是應視爲標準書的，應受棄絕的規條」

3 第一書目與第二書目 在這標準書目沒有公佈之前，聖經內有幾卷書，或書中有幾部份，在有幾個教會內，有幾位學者中，發生過疑問爭辯的問題。

所謂第一書目，*Libri protocanonici* 即歷代大家承認列入標準書目時，從沒有發生爭執的目錄。第二書目 *Libri deutocanonici* 即書目內有幾卷書的標準性，在相當時期，發生過爭論的第二書目內的書，即古經中多俾亞傳，如弟德傳，智德經，集會經，巴路克，瑪

加倍卷二，大尼厄爾和厄斯德爾二書內的幾段，我們要注意的上列這許多卷書，或一卷書內的部份，都已只有希臘原本了，或者這些書的原文是希臘的，或是希伯來原文早已失傳了。

（附註 近於一八九六年發現了集會經希伯來文的斷片。）

新經中第二書目內的是保祿致希伯來人書，雅各伯書，如達書，伯多祿的第二書，若望的第二第三書，默示錄，又瑪爾谷，路加及若望三福音內各有幾節。

這第一書目或第二書目，在信徑上為現在是早已無絲毫的分別了，只在歷史上留一種紀念而已。

按抗議教的舊約（古經）不承認第二書目內的書，所以他們的舊約內，便沒有

第二書目諸書

4 書目的形成

1. 古經 古經中對於有幾部書的標準性，所以發生爭議的，因在猶大人中間，原有

二種不同的聖經書目，一種是日路撒冷猶大人的書目，無第二書目內的書，一種是亞立山大猶大人的書目，內有第二書目的書。

新經著者，也引用了第二書目內的書，既然引用了，且認它是從天主來的，這似已暗暗的把他標準化了。

在起初三世紀內，教父們對此問題從沒有發生過疑問，直到第四第五世紀內，始有一小部份人，在東方教會內發生了疑問。其起原因和猶大人歷次辯論後，受了他們的影響，有幾位教父，對於第二書目內各書的標準性，也起了懷疑。

但這種不同的意見，理論方面的居多數，於實際上沒有多大影響。且聖教會不久即用教宗的權威，出而干涉了：先於三八一年，由教宗大瑪塞 *Damasus*，後於四〇五年，由教宗意諾增 *Innocentius* 第一，先後公佈標準書目之後，便沒有問題了。這二次公佈的書目，第二書目的書都包括在內了。

2. 新經方面 標準書目的成立，在第二世紀內，對第二書目內諸書，略有爭論，第三

世紀初，二二〇年，大衆都已公認几宗徒的，或宗徒的直接門徒，在宗徒指導，或承認之下的作品，都是受感發的。因這原則，保祿致希伯來書，也已承認他的標準性了。對於致希伯來書，所以有懷疑的，因有人主張這書是保祿的門徒寫的。在第三世紀內，對於第二書目內的書，尚有些爭議，直到第四紀，教宗聖大瑪塞公佈了正式標準書目後，始完全解決這書目內第二書目的書，也都在內。

3. 偽書 在希臘原文 *Apocryphes*，意釋隱密，原來偽書，起初是指他們的來源是隱密的，他們所含的教義，是可疑的。現在的偽書，是指不在標準書目內的書，包有一切照書的名字，或書的內容上，似乎應例在聖經之內，受有天主感發，也可以享有天主書的權威的。但聖教會沒有承認他的，在有一時期內，有幾個教會內，也曾誤認爲受天主感發的，但聖教會從沒有承認他的標準性的。

偽書舉列：古經方面 厄斯德拉斯第三第四卷，因他的重要關係，現在普通放在聖經通行本之末。

新經方面雅各伯的初福音，Proto-Evangelia B. Jacobi 耶穌幼年的福音，聖保祿宗徒和聖女克肋 Sta Tecla 行實等。

一 聖經的註釋律

(一) 聖經上文字各種音義 聖經上的文字能有字面的意義 Sensus Literalis 和預像的意義 Sensus typicus

1 字面的意義，還可分文字的原意，或文字的象徵意，或比喻意。所謂文字的原意者，即該字照字而自然的意義，如狐掘洞，這狐指四足獸類之狐，狐作字面講。

象徵或比喻意，即由文字的原意，轉成另一個完全不同的意義，取他來比喻的，如耶穌稱黑落德為狐，即象徵為一狐，因他有如狐般的詭計欺詐。

2 聖經上有幾處還有一種更深奧，更神秘的意義可稱預像意，這意不由文字的原意，但從文字所表現的事實來的。

在古經上有時對於某人某事件某規律，天主願另附一種音義在內，為將來耶穌與聖教會的預像，如達味為將來默西亞的預像。

這種預像意，只有聖經內能有，因只有天主能運用人世的事變和人物，以表現他的意念。

(二) 註釋時的普通原則：聖經既然一方面是天主的作品，同時又一方面是人的作品，在註釋時，我們也應有二個觀察點：

關於人的著作方面：聖經的文字，也是一種語言，所以也應注意到這種語言的文法修辭，由此可知：

原則一 聖經的註釋，應根據普通人類語言應有的原則。

且著者當然也受時代場所的影響，所以：

原則二 在註釋聖經時，也應注意到著作時的環境誰為著者？什麼時代著的？在何種場合內著的？

第一原則：註釋聖經，要照人類語言的普通原則。何爲人類語言的普通原則？

文句方面，倘沒有須用象徵意義的重大理由者，當應取字面原有的意義。所謂比喻和象，徵通常在修辭上，只能說是例外的偶然現象，人們普通遣詞造句，都用文句的原有意義的。每卷書每件事實的意義，應照著者習用的字句和文體。

有時爲確定一字或一個詞類的意義，應統看上下文，即知該字句上下連接的字句的意義。

應注意到該種語言的固有的特性特長。

希伯來文是具體的語言，富於想像的語言，東方人（指小亞細亞一帶民族）的想像力是富於比喻，和誇大化的，有時有形容過實的語法，就不能照字面講了。

第二原則：註釋聖經應注意到著作時的環境。

認識著者原有的目標，和所以引起著作的動機，可以更易認識著者的原意。

「靈魂是世界的明鏡，」可見著者的家庭，宗教，政治，自然，地理的場合，可以在著作上

引用的意像詞句內看出來的。

(三) 註釋聖經獨有的原則：聖經也是天主的著作，因天主能用他規定的註釋家，使我們知道他的真意，所以我們應在他們身上，尋求聖經的真意。

天主准定的聖經註釋者，為聖教會和教父們。所以要注意下列四個特別原則：

- 1 倘聖教會已確定了聖經某段文字的意義，我們即應接受。
- 2 聖經上有關信德和規誡的文字的意義，應服從全體教父們的共同主張。
- 3 應服從聖經學委員會的定斷，且這服從是負有良心上的責任的。聖經學委員會，*Commissio biblica* 是教皇良十三於一九〇二年十月三十日組織成立的。該會的宗旨，是供給研究聖經學者一個穩妥的方向。教皇庇佑第十，於一九〇七年公佈，把該會的定斷，應如其他聖部的定斷，都是給有關係者良心上，加一責任問題的。我們在本書上，遇有機會，當舉出幾個該會定斷的例子。
- 4 當註釋聖經時，任何錯誤，不能歸之於聖經的，也不能把聖經視作和科學上已確

定事實，立於反對的地位，倘兩方面有不相同的見解時，這或因於聖經的原意有所誤解，或因科學的見解，只還是學者的一種假說，並非是一種確定的事實。

問題

何謂聖經書目？——何謂標準書？——聖經的標準件和受感發件有何關係及區別？——誰有權編定聖經書目？——何謂第一書目？第二書目？——何謂偽書？——古經的書目是怎樣編成的？——新經的書目怎樣編成的？——指出聖經文字上能有的二種意義。——何謂預像音？——略述註釋聖經的普通原則和特別規則。

下卷 古經各論

引言

上卷所論都是關於全部聖經學——古經新經——的問題，下卷專論古經內各書的著者，內容，並略示古經上義撒厄爾民族史的大要。先歷史書，次先知書，後智德書，但為歷史大事的銜接計，我們把先知書參於歷史書中，即接於續補遺紀後，而把歷史書之厄斯德拉二卷，厄斯德爾一卷，和瑪加伯二卷，反列於先知書之後，使讀者對於義撒厄爾歷史，得一稍有頭緒的綱領。

第一上古歷史書：義撒厄爾和如達國史，到厄日基亞王止。

第二先知書：先知，義撒厄爾和如達兩國的滅亡，兩國民族的流徙。

第三近古歷史書：民族復興史，瑪加伯紀。

第四
智德書。

上古歷史書

第一章 梅瑟五書

一 內 容

(一) 定名 梅瑟五書，在西文上稱 Pentateuchum，這名字本非原書的名字，在梅瑟五書內也找不到此字。最初用此稱呼的，為耶穌降生前一世紀左右的猶大著者。從希臘文 Pente 釋五。Tenxos 釋管筒。照字面講 Pentateuchum 釋五根管筒。即指存放五卷書的管筒。梅瑟五書，在聖經上的名字，稱梅瑟的律法，或耶物注的律法，或只稱律法二字。

按耶物從希伯來文 Jahve，近代聖經註釋家都主張古經上稱天主的 Jehovah 字係錯誤的。應改 Jave，字現譯音為耶物；Jehovah 譯音為耶和華；督反教徒在中國

常用此名，以代古經上的天主二字。

原著者也沒有分成現有的五書。但這劃分，起源很早，且離耶穌降生前也已很遠了。所以分成五書的原因，大概因一卷太大，分做相等的五卷，以便存放。故原先巴來斯丁猶太人稱這五卷書，即取每卷書的第一字為名。其後七十士的希臘本，始取每卷內容大意，譯成今名。

第一卷 Genesis 釋起源，世界的起源創世紀。

第二卷 Exodum 釋出去，出埃及國，出充流涕泣之谷出谷紀。

第三卷 Leviticum 關於肋未族的律法肋未紀。

第四卷 Numerum 關於義撒厄爾族的戶口戶口紀。

第五卷 Deuteronomum 第二律法，梅瑟重申前命申命紀。

(二)五書的單一性。梅瑟五書的單一性，雖屬確切無疑的，但全書的成就，沒有根據所

謂著書的藝術。書中找不出作文的結構，或論理的劃分，只是一種近於編年史的歷史作品。

梅瑟傳記，是全書的綱領。創世紀，從天主造天地到若瑟的死，可說是梅瑟傳的引論。從出埃及國，曠野中的生活，到梅瑟死，是其餘四卷書的歷史部分。

至於律法部份，並非根據題材，列成一書如一部法典。但依照引起頒布律法的事件，發生的次序，而散見於全書之內的。

(三)五書內容分論。 創世紀 本卷內有兩部份分得很清楚。第一章到第十一章天主造天地到亞巴郎止，這是創造史。第十二章到卷終，從天主召亞巴郎到若瑟死，這是古聖祖史。

出谷紀 紀述從若瑟死後，出離埃及國事件，到出埃及國之第二年，建立結約之櫃事。其中分三部份：出埃及前史，渡紅海到西乃山史，頒佈十誡和其他律法史。

肋味紀 分兩部，對於新敬禮的規定，關於司祭和瞻禮日的律法。

戶口紀 續出谷紀的歷史，從出埃及國第二年起，直到在曠野中的第四十年止也分二部，每部起首都有一次清查戶口。從西乃山到加但 *Cades* 的旅行紀，三十八年後的從加但 *Cades* 到若爾當河東岸的毛亞白 *Moad* 平原的旅行記。

申命紀 這卷書的結構，另成一種，不和戶口紀相銜接的。全書不是紀述體，但係演講體。結構還算完備，但很簡單。以梅瑟的三大篇向義民的演講為主體，以一首梅瑟的歌詠和他的喪葬紀為結束。

二 梅瑟五書的著者

我們關於本問題的討論，以一九〇九年六月二十七日聖經學委員會的答覆為根據。現在先把現代聖經學批判家的意見，略述於後。

問題的起源

當十八世紀中葉以前，沒有人對於梅瑟五書的著者發生過問題。法國若望亞力克

Jean Astruc 醫士首先主張梅瑟著創世紀時，利用過二種不相統屬的史料來源。他的研究工作的出發點，是因在創世紀上關於天主的名字，有兩種不同的稱呼：Elohim和Jahve，有時很長的一段文字內，只用第一個稱呼，而不用第二個稱呼。在又一段文字內，只用第二個稱呼，而不用第一個。因此他就斷定用Elohim者為一個史料，Jahve者為另一個史料。

四種主要的史料

法人若望亞力克在創世紀上找出了兩種史料的問題之後，便有人把這問題擴充到全部五書之內，連若蘇厄傳 Josue，也連帶加入了這問題之內。照現代唯理派聖經批判家最普通的意見，對於梅瑟五書的史料來源，竟找出了四種不相統屬的史料：

第一種 P 從德文 Priester codex 釋司祭錄。省用符號 P。這是一種關於司祭的律法，祭禮的規定的紀錄。天主的名字常用 Elohim 的稱呼，直到 Jahve 的名字默示給梅瑟為止（出谷紀第六章。）他的著作時期還未能確定，大概在紀元前五世紀以前。

第二種 \square 從 Elohim 字，省用符號 \square 這是一種義撒厄爾民族史簡要，從亞巴郎到
 民長 Judges 時代止。在這史料內，天主的稱呼，在 Jave 的名字，沒有給梅瑟默示以前
 也只用 Elohim（出谷紀第六章）大概是紀元前九世紀的作品。

第三種 Γ 從 Jave 字，省用符號 Γ 這是一種從天主造天地起，直到進加納翰福
 地止的紀事史，文中天主的稱呼，只用 Jave 字，即在出谷紀第六章以前，也稱 Γ ，大
 概也是紀元前第九世的作品。

第四種 Δ 從 Deuteronomium 字，省用符號 Δ 字這即申命紀的原文，文體都取演
 說體和講演體。約在紀元前六一八年的作品。

照他們的主張。這四種史料的集合，即現有的梅瑟五書。先第二種 \square 和第三種 Γ 混
 合，後再和第四種 Δ 混合，最後再加入第一種 η ，每次混合時，當然稍有更改原文之處，
 例如把大明顯的相異點，略加改削，以便上下銜接。

現代批判家所以證明他們的主張有下列的證據：

(證據一) 梅瑟五書是纂輯的。並非是一種獨立的著作。這五卷書，顯非一人的作品，但確係纂輯而成的。這因(1)天主的名字有二個，輪流的使用着，全書沒有一致的稱呼。(2)文體字句，也根了史料的轉換而完全更調。(3)有時一個事件，有雙重的紀述，同一種律法，有幾次的頒佈通行。

(證據二) 這五卷書的纂成，應晚於梅瑟時代的。他們曾收集了相當數量的小問題，足以證明這五書的成就是，在梅瑟之後的。

(證據三) 在這五卷書內所定的律法，很有進步的表示，但律法的進步，非經幾世紀的成績，不能有成。所以應在梅瑟之後纂輯成的。

關於現代聖經學批判家的主張，我們可以有以下的結論和批判。

(一) 上列證據，在估定其價值和效用時，大易受主觀的影響。故現代批判學者，對於這五書著作所得的結論，還不能視為有效。

(二) 上列證據，更不足推翻聖教會的傳統主張。梅瑟確實是這五書的著者。爲辯護這傳統學說，聖經學委員會臚列了四種證據云。

聖教會歷代的傳統主張：梅瑟是五書的著者。

書外之證

1 聖經上其他書內的證明。我們知道文字的發明，遠在梅瑟時代之前。天主上智的措置，使梅瑟受有當時埃及國的最高教育。所以梅瑟奉命紀錄西乃山頒佈的律法，（出谷紀第二十四章第四節）希伯來人曠野的旅行，（戶口紀第二十三章第二節）最後在申命篇第三十一章第二十四節說「梅瑟紀錄了這律法，傳於肋味的子孫，做司祭者的手中。」

上引的文字，是指梅瑟寫的律法，所以即是這五卷書。這可由聖經上其各卷的文字證明的。古經各著者都提及梅瑟著的書。倘把各書徵引的文字，或提到的文字集合一處，互相比較，可知他們所引的梅瑟書，即係這五卷書。

新經共有二十五處以上，引徵這五卷書的文字；或出猶大人的口，或係聖史的言語，或係我主耶穌自己親口說的，例如：「倘你們信梅瑟的，也應信我，因梅瑟寫的是在論我。」（若望第五章第四十五節）

2 猶大人歷代的意見 現在舉幾個例子於下，補遺紀第十六章四十節又第二十章十八節 照文字上最自然的解釋，明言五卷書全是梅瑟著的。——七十士譯文時給律法譯文上題其名叫梅瑟的律法書，——吾主耶穌時代的義撒厄爾有各黨派人不論法里色 Phariseae，撒杜色 Saduceae，黑落得派 Herodaei，都信梅瑟是這五卷書的著者。關於一部為希伯來民族極重要的書的起源，書中也並非全是稱頌他們祖先的文字，竟能有如此全國一致的信仰，除非有極確切的理由，是不可能的。

不但如此，這個信仰，也跟了他們民族史各種艱險，一直保存到了十七世紀沒有動搖，斯賓挪莎 Spinoza 是第一個猶太人，對於這五卷書的著者發生疑問的。

3 聖教會歷代的傳統思想 聖教會歷代學者，直到十七世紀末，也常一致的承認

梅瑟是五卷書的著者。從這時起，有幾位公教學者，從有名的耶穌會士高納拉比代（Cornelius de Lapide），雖在主要部份上承認梅瑟著者的確實性，但對於梅瑟的喪葬紀和他的頌讚（戶口紀第十章第三節），主張是若蘇厄的作品，此係聖教會聖經計釋家的共同意見，到現在也一點沒有變更。

在許多證明梅瑟著者的確實的證據中，聖教會歷代的傳統主張最有效力。

書內之證 書內之證，數量的豐富，更使人不得不驚訝的。

1 五書的著者，熟悉埃及的風俗人情，例如：他知埃及每個大家庭內，都有一個管家者，如後日若瑟在普地發（Pudifar）家內，他知埃及人是剃髮的，所以若瑟在去見國王前，也先剃了髮。關於二個小官的夢事，也和我們現在知道的埃及古代史情形，很相符合。其他暫不枚舉。由此可見這五卷書的著者，是一位生活過於埃及及國很久的人，他熟悉埃及的地理，政治地理的劃分，土地的生產，四季的特點。埃及的政治生活，社會生活，軍營生

活，家庭生活的詳情，無一不知的。

他所紀述的埃及，是紀元前十三世紀，全國統一，由一王統治的埃及。到紀元前十世紀後，埃及已分裂為幾個立獨國，成互相仇殺的局勢了。一個撒落滿時代的猶大人，怎能如此詳盡地描寫三四百年前的埃及國情形

？書中紀的民族，還住在曠野之中。

1° 我們在頒佈的律法上，很可以看出一種游牧無定居生活的情形。

所謂結約之櫃，也只是一種可以移動的幔帳，結約之櫃移動時所有的一切規定，也只為適應游牧民族的需要。

行祭體時所定的規律，只適合住居幔帳的民族的情形。例如肋味紀第十一章第四節：「他應把小牛牽在蓬帳之外，而後焚燒。」

倘把這許多引徵的文字，一一除去了，便要失去律法的字體部份。

2° 書中所紀史實，也留有曠野的痕蹟。倘沒有在旅行中親自經歷過的，怎能有此詳盡準確的地形行程的記述？凡旅行過那些地方的人，都佩服他在地形上紀述的精確，世界聞名的游歷家斯坦利 Stanley，竟因此而証明這書非親歷者不能著。

3 著書時代，當係距出埃及國時很近的。書中常有懷念埃及的文字，脫離埃及及虐政，看作新近的事件。他們在埃及國所受最後的虐政，看作所以能脫離埃及的最有效的動機。

有時依撒厄爾人反叛了梅瑟後，仍是願回埃及國梅瑟在曠野中時，不得不時時給他勸解，不要回埃及國去。

4 著書時代應在進福地之前。著者還未親見過加納翰福地，所知只是些聽見的消息。他以爲西該 Sichen 和希伯龍 Hebron 是加納翰的二大名城，爲讀者覺有提出說明

的必要。

上述種種，都足以證明梅瑟確實是五卷書的著者。雖或未能證爲絕對的確實無疑，至少也可視爲已近真的了。

現在把聖經學委員會的答覆抄在下面，因這爲必須知道的文件，所以示人在承認梅瑟爲五卷書的著者，應作如何解釋，遇有難題，應如何答辨。

1 聖經批判家所有證據，並沒有足以推翻梅瑟著者的確實性的相當效力。他們的證據，本委員會也早已考慮過，但詳加考慮之後，本委員會始有此答覆。

2 梅瑟能委托一位或幾位秘書，把他的思想記錄下來，但最後還經他全部負責審定的。因這假設所以書內的文體字句能各自不同，但梅瑟可視爲這屬無關緊要的事情。

應注意者，本委員會雖容留這使用秘書的假設，但梅瑟仍須負全書著述之責。

3 在著述時，梅瑟能利用已有的史料，或口傳的史料，這另爲創世紀，是必需要的。

4 本委員會公佈凡承認下列的意見時，還可算保留了梅瑟著者的確實性，或本書的完全性：

- 1° 梅瑟死後，能有也受感發的人，在原書字句上有所增加。
- 2° 現有的原文，已不免增了幾處解釋的文字。
- 3° 原文文字能有古文改新的地方。
- 4° 原文內能有錯誤的文字，由抄手不經意而加入的。

上列聖經學委員會的答覆，已足答辨唯理派批判家的難題。且也承認有幾處文字，能是梅瑟以後加入的，因書中有引喻較後於梅瑟時代和風俗的文字。

三 梅瑟五書的真實性

(一) 梅瑟對於書中所述，是具有應有學識的，除創世紀外，其餘四書所紀的事件，都在他的時代，他自己是劇中人，或至少是親身見聞的。

1. Ymph
2. in River 11
3. Real

至於梅瑟前的史事，在創世紀上載的，梅瑟能或因天主的默示，或利用別人的紀錄，或得諸父老的口傳。

和現代考古學新發現後的史實相比較。近代考古學者所得成績，凡有和這五書內所紀有關連者，一經比較核對，即在極小問題上，都發生有使人不能不驚訝的符合。由此我們也可推斷其餘還無從核對者，一定也是同一真實的。現在舉個例子：

創世紀所述和新近在波斯蘇士 Suse 發掘出來的史蹟竟相符合。唯理派人向來看創世紀第十四章上所述，當作無稽之談。現在却沒有人再懷疑他的確實了。這章上敘述的政治情形，正和新掘出的亞叙利文件上 Documents assyriens 所記符合。當時在格里斯河東岸的哀拉 Elab 帝國的領域，不但只在巴比倫，連加納翰也屬其統治。因此加納翰三位小王起而謀叛，不肯照常納貢，自然會引起他們的征伐侵略。哀拉國王 Elab 會同屬下小王來侵，其中有一位聖經上稱他名 Amraphel 即係極聞名的巴比倫王漢謨拉比 Hammourabi，原漢謨拉比在位的第三十年，始得獨立，當時還是哀拉王的屬下。

由此聖經上敘述的東方四王來侵事，完全符合了這種政治情形。現代最有研究的亞叙利 Assyriologues 考古學者，已經証實聖經上的 Chodorlahomor 即係亞敘利碑刻上的 Kudur-lagmar 又 Sennar 王 Amraphel 即巴比倫王漢謨拉比 Hammourabi。

這種政治情形，也使當時亞巴郎從烏爾 Ur 到海郎 Haran，其後又到加納翰的旅行，到處自由，沒有遇着阻碍。其實到處經過的，並沒有越出國界，亞巴郎所經各省各地，都是屬於哀拉帝國的統治。在這點上，聖經所記，又相符合。

再因於一九〇二年，蘇士發現了那聞名的漢謨拉比法典以後，古聖祖的言行，也得到了很自然的解釋，例如撒拉 Sara 的請求，亞巴郎把亞加 Agar 和他所生的孩子，一併逐出事，這種正妻的要求，是載在漢謨拉比法典上的，所以亞巴郎雖非所願，也不得不允了撒拉的要求。

除創世紀外，在其餘四書上所述，也有同一的確實。

1 關於那時代的制度和習俗 紀元前十四十三世紀的埃及國史，因了近代的發掘，現在已很能明瞭其大概了，兩相核對比照，並非難事。我們可以找出很多且很正確的相合處：例如梅瑟紀述的關於埃及的政治狀況，制度，習俗，軍隊的組織，土地的出產，四季的特性，即在極小的情節內，也都一一若合符節。書中記若瑟見王前剃光了鬚髮，果然我們在那時代的浮彫上，可見埃及人都剃光鬚髮的。照出谷紀上所記，全埃及國是統一的，由一王統治的，現在遺留的那時代的建築品上，給我們知道的也相合。據出谷紀上載，埃及軍隊是由本地招募，軍隊中有兵車，客籍人不受兵役。這許多習俗制度，由新發現的那時代的文件上，都可一一核對。

利用人力的灌溉法（申命紀第十一章第十節，）用塗石灰的石以寫字（申命篇第二十七章一至八節，）這都是古埃及的特點，這類的例子，還可提出不少。因此我們自然可以下一結論說梅瑟對埃及國的風俗，習慣，制度，都具有很完備的學識。

？ 地形學 現代游歷家，凡旅行過西乃山半島，和跟了義撒厄爾民族重走過他們

走過的道路的，都發現肋未紀戶口紀上所載關於地形的描寫的正確。連聖經上所有的地名，有時也很易在亞拉伯文的地名內核對着。所以英國大游歷家斯坦來 Stanley從這許多很小情節上，即決然下斷語說，這書的著者，不能不是親見聞過，且也隨了旅行隊同旅行的人。

3 語言文字 這五書著者的確實性，也可由五書中獨有的古體語法，古代成語，證明的。梅瑟五書的文句，都有一種古代色，彩用字造句，都有為後代不通用的，散文中帶有詩的特性，詩詞上含有一種強有力的特性，且這種古香古色，在若蘇厄傳即已沒有了，這也是證明五卷書，並並非和若蘇厄同時代的作品，足以反證那相反五卷書為梅瑟著者的大部份學者的主張。

(二) 梅瑟是真誠的。梅瑟不但富有學識，且紀述時又極真誠。證據豐富，不勝枚舉，我們只看他對於古聖或自己親友的言行，善善惡惡，一點沒有隱諱，即可知其絕無作偽的心

理了。

問題

- 一 梅瑟五卷書是如何區分的？——誰為五卷書的單一主題？——略示每卷書的內容。
- 二 現代批判學者對於五卷書的原史料文件有何主張？他們的證據有何價值？——指出幾個聖經上的證據，足以證明梅瑟著者的確實性的。——猶太人對於這問題有何意見？——聖教會的傳統思想——梅瑟著者的確實性的書內之證，他的價值。——聖經學委員會答覆的主要點。
- 三 梅瑟著書的學識？書中所述和現代新發現的史料核對後的結果若何？

1. *Handy, Olney's*
University of Colorado
Notes,

第二章 世界原始 人類原始

關於世界和人類的原始，在前幾世紀裏，曾經打了不少的筆墨官司，到現在可算是已水落石出，關於此問題科學上的一切假定，差不多都不能站立了。

我們現在講的，只是對於古史的幾個重大問題，最受人攻擊的問題，提出幾點注意，引起讀者為更深刻的研究的興趣。所以不能當作古史綱要，也非一種辯護的課本。

本章所說的世界，指物質的世界，不只指我們的地球，但地球上所有一切，當然也包含其中。照文言上用起來，宇宙二字，似乎更穩妥，但我們已通用世界二字，本章也即沿用不改。至論人類問題，我們現在只論人的軀體上，人類原出一祖，至關於人的靈魂，人類原始的地堂，原罪的墮落等問題，另有教理專書討論，暫不贅述。

一 世界原始

（創世紀關於造化的紀述在第一章一至四節）

(一) 聖經上的紀述，科學家的學說。

(二) 聖經和科學有何衝突？

(三) 聖經文字應如何解釋？

(一) 聖經學委員會，於一九〇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答覆，使我們對於創世紀開首三章的性質，和文字的解釋，在研究上得了一條正直的途徑，一個穩妥的方向。

下列幾個問題，是該委員會指定，應照聖經上具有歷史性文字的字面的意義講的原始天主造化了萬有，另外又造了人。——第一個女人，是從第一個男人身上來的。

人類原祖父母，在享有義德——全德，和不死的地位上，享受原始的幸福——天主為證驗人的服從，制定了一條命令——原祖受了借着蛇形的魔鬼的誘惑，違背天主的命令，——原祖從無罪的原始地位上的墮落——將來要有一位救世主的預言。

(二) 我們在天主造化萬物的問題上，有應分清的二點：(1) 事實的內容。(2) 紀這

事實的形式。

(1) 事實的內容

- 1° 天主只有一個，聖經上開首，即把多神教先定了罪案，
- 2° 世界萬有，全是天主造化的，這是示人以世界和萬物的來源。
- 3° 天主是全能的，這使人知道只有天主是應當欽崇敬奉的，邪神是沒有什麼的。
- 4° 天主是照顧萬有的，這使人知道天主造了萬有之後，還時刻照顧他們的。
- 5° 該當對這天主舉行一種崇拜的禮儀，即用第七日的聖日以示敬禮。

(2) 紀這事實的形式。

梅瑟把下列事情，輪次的講述下去，天主造光，造天空，分海洋，和大地，造天上的日月星辰，造水中空中的動物，最後造地上的動物，造人。在這篇文字上，我們要注意的，是紀述的歷史性，把天主造化的工程，分作一段一段，有先後不同的行為，同時我們也不要忘了，這是為那時代民衆，一篇通俗的紀述。這即是聖經學委員會要我們注意關於

這篇文字的解釋，他那一九〇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答覆，我們不能常去尋求科學式文字的特質，著者無意於示人以科學上形像界的內部組織，和造化的完全序次。但只在貢給他的本國國民，用那時通俗的言語，適合讀者的原有觀念，和瞭解程度的一種民衆化的智識。所以凡關含有科學成份的文字，梅瑟的紀述，都應看作是一種通俗文字，毫無科學目標的，科學成份，既非書中題材，著者在偶然提起的問題上，便用當時人的語法，對於自然界的現象，也只有照外表的說法。且我們可設想：倘天主默示於梅瑟的世界原始說，也如拉伯拉斯 Laplace 的科學化，請問爲達到使他的民族，認識宗教上各種責任的目標，有何益處？

(三) 科學家的學說。關於物質和世界的原始，科學在這問題上，對於聖經上的紀述，提出的疑難，是人人知道的。

拉伯拉斯 Laplace 說：天主原始造的物質，只是一種碩大無朋的雲塊，這塊雲，具有自轉及

相吸引的二種動力。因自轉力和相吸力的結果，那雲塊內漸漸形成幾個中心核，幾個大球體，末後遂成星辰的世界。所謂地球，原始只是大陽體內，分出的一塊星雲，因自轉力而成球體。最初全體也是火一般的熾熱，其後火漸熄滅，表面乃漸冷縮。從初造星雲，到地球表面的冷縮，不知經歷千萬年的長時期。地面上到處一律的漸次結成各級地層，也須極長的年代。我們看了岩石層的生物化石，可知地面上最初生物的發現，遠在有人以前，又不知若干萬年了。

聖經上說天主第四日造太陽，其實太陽先地球存在，地球是從太陽中分出，而屬於太陽的。

因地質學上的發現，可知爬虫類在鳥類之先，不知若干萬年早已存在了。

關於生命和物種的起源在這問題上，科學只能有二種學說，

1 絕對演化說：生命是從物質中自然發生的，沒有任何高於物質以上的能力，參

加於生命之起源上。其後一切生命物種，都由自發的生命，漸次演化而來的。

這絕對演化說，不但相反聖經的紀述，天主直接造了生物，且也違反理智的常識，理智給我們說：生物和無生物間，有一極深的溝界，是物力不能越過的最後科學的實驗，也完全證明其不可能，我們現在都已認識大科學家巴斯德 Pasteur 的實驗，其結論是：自發的生命說，為一種科學的錯誤。(erreur scientifique)

2 相當進化說。聖經造化說，原不反對相當的進化說，即一面承認物種間的進化，但對於原始生物的起源，同時也承認須經天主的直接作用。

現在要問聖經上的紀述，和科學家的主張，能否有衝突。我們的答語是：聖經和科學，是不能有衝突的。教皇良第十三說：「聖經並非所以授人以有形事物內部組織的。」目標既不一致，衝突當然無從發生了。科學可證明他所能證明的聖經只在要人認識有一個創造萬物的天主，掌管並保存普世的大主宰。

4 聖經的紀述應怎樣解釋？這篇紀述是含有一篇超自然道理的（見上文字，梅瑟

在他紀述中，要使人知道世界和世界上的一切，都是天主的工程，這是他的目標，他為達到這目標，就把世界照當時通俗的說法，分為天水地三大類，天主創造這三類世界，也分三個主要的時期。

第一時期：天主造了混沌的世界，還沒有上述的三種區分。第二時期：劃分了這三種世界，每一世界內整理起來，在天造了光，在水的方面，分了上下二水，在地的方面，分了海洋和大地。第三時期：也分三個段落，即在每種世界內，天主造了他的廿戶，聖經的著者，稱第三時期的段落，叫日。

日的意義：這是很明顯的，所謂日，不是二十四小時的日。只是在造化的過程上，地球上各物造化時所必須的一種時期；且在希伯來文上 Yom 可指二十四小時的一日，也可指一個無限定的時期。這二者都用這一字，沒有第二字，所以聖經造化史上的所謂六日，即係造化時六個很長的時期。

再者我們還要提出注意的：造化史的紀載，天主在第四日才造了太陽，請問在沒有

造大陽以前的三日，是怎樣計算的？可知一定不是所謂大陽日了，其餘三日的意義，也可類推了。

二 人類原始

人的軀體：科學上的進化說，人類種古，單種說，多種說，聖經的真理：聖經上的第二造化紀述，古聖祖的年歲。

(一) 人類的軀體：

(1) 科學的學說，科學解釋了世界的起源，還想解決人類的起源問題。在絕對進化說學者眼光中看來，不但人的軀體，即人的靈魂，也只是從進化中得來，完全是由進化律自己的能力發生的，沒有天主能力的絲毫作用在內。

照相當進化說者的主張：承認人的靈魂，是天主直接造的，但人的軀體，由天主一種特別作用的能力，從一種獸類的軀體上演化出來的。

(2) 聖經上的紀述，我們應該同聖教會的遺傳和聖經的紀述，相信人的靈魂和肉身，都是天主直接造的。我們只要看看聖經的詞句，在造人的一段內，不憚厭煩，重複的伸說，似乎有意要人看出天主的直接動作。這段文字，我們當然不能只照字面死解，但這也足以表示天主造男人時的一種意志作用。天主的造化工程，在神學上本只是意志的作用。至於天主造女人厄娃的軀體，也是一種直接的作用。聖經上的文字和聖經學委員會的答覆，都狠明顯的亞當身上一條肋骨的取出，並非是一種幻覺，但是一件事實。所以天主造男人和女人時，所有的作用，是不應有分別的。

進化說的謬妄：進化說者，決不能證明他們的主張，地質學史上，對於古生物的演進史，都已可算完備的了。但在人和獸的中間動物，竟從沒有找到過些微的化石遺蹟，為什麼這進化的潛能，在別處何等偉大的，到了人獸交界，便忽而熄滅了？即在科學上看來，人和最高的動物猿猴類，還有很主要的差別存在：例如直立，兩手，腦的結構，和容量，面部的角，度，這

許多差別，倘係進化來的，須有漸進的中間動物來證明的。至於人魂和動物魂的區別，有靈與無靈的區別，不能死的，有理智，有意志的靈魂，更非只有知覺的動物魂，所可比擬於萬一的了。

相當進化說，也很難得到可信的可能性，因創世紀上的文字，明明說人是天主從無生物中，直接造出來的。

造化史紀述的擬人化 創世紀上紀述天主造化萬物時，天主的動作思想，和我們人相似的。這些動作思想，只是人類所獨具的，天主的作用，絕不需要這些動作，所以我們不能照字面講的。例如原文說「天主用手捏成了人的軀體，這動作只是天主的一個意志作用。人類智識的幼稚，所以聖經上的紀述，也降到幼稚的程度。從此可見，我們應注意是文字所表示的意義，並非文字的詞類和說法。紀述的通俗化，具體化，只是為達到使人知道人的軀體，也如其他一切萬物，都是天主創造的。」

(二) 人類的單一性：

(1) 問題的關係，人種的單一性，或人類的同出一源，是聖教會基本超性道理中的一端。有許多重要道理，都取源於這一端的。如世界人類都屬同胞，人類性質的平等，原罪的普遍性，耶穌救贖的普遍性等。

(2) 聖經上的態度 從聖經上的文字看來其着眼點，只在世界人類的同出一源。人類種的單一性為次要點。現代學者討論的焦點，也是這人類同出一源的問題。因學者對於種的觀念和解釋，不能一致為我們討論的統一計，把種的問題，捨而不論，只主張世界人類同出一源。聖經原文上共有三次，說人類都從亞當厄娃傳下來的，（創世紀第一章二十八節，第二章二十三節第三章二十節）亞當在受造物中，沒有和他相似的。

科學上研究的結果，也和聖經上所說的相符合。世界上人類間，沒有真真的質的區別，普通對於膚色，頭髮，體長，面部的角度等的不同，都只是偶然的，因自然環境不同而發生的。例如生活的地帶，文化的程度 等，這都不足為人類同出一源的反證，不足為人類不能

都從亞當厄娃傳下來的證據。

人類的相同點，在生理組織上，理智上，道德觀念，宗教觀念上，不論在任何民族中，都明顯的是同出一源的。

(1) 相反人類同出一源的學說——多種說——主張現代所有人類，原非一種，重要民族的差別，都係源出另一種的緣故。

(2) 當十七世紀時，有人主張在亞當厄娃之前，地面上已先有人類，亞當只是猶大人的原祖。這學說的起源，由於聖經內一段文字上的誤解，現在早已無人信從的了。

(3) 造化史的第二篇紀述（第二章四節以下）——有人想在第二篇紀述的文字，和在第一篇紀述的文字內，找出衝突點，例如第一篇人是最後造的，第二篇造人在動物之前，地面原始也沒有植物的，因沒有人去耕種灌溉。

關於下列的衝突點，可以各覆如下——這兩篇文章的觀察點不同，第一篇着眼於萬物全體的造化上。第二篇只着重於人的造化，和天主如何爲人準備一個適於生活的住所。所以使天上下雨，地上生出草木，又造了很多獸類，都是爲人用的。

(4) 洪水前古聖祖的長壽——科學在聖經紀述上，還有一個難題，即聖經記載洪水以前的古聖祖的壽，特別的長。

我們的答覆是：1° 有幾個數字，恐能稍有錯誤，但照最古的傳說，原始人類的年歲，比後代要長不少。雅各伯有了一百三十歲，還說比他祖宗的年歲小的多了。2° 人類在原始時代，因環境的特別適宜，能有很大的年歲。且即在原罪之後，那時還未失天主在造人時所賦的優良的人性，所以身上體力，也沒有減少，氣候恐也比現在要好些。有此種種原因，古聖祖的年歲，自應格外長大了，且在生理學上講來，實在也沒有足以絕對相反這長壽的充足理由。

問題

- 世界原始 一梅瑟如何能寫天主造化的歷史——梅瑟的造化紀述能有何根據——造化紀中含有那幾端超性道理？
- 二 科學上對於世界起源有何學說——照這學說世界成成的年代應怎樣？
- 三 聖經和科學有無衝突——對於絕對進化說相當進化說有何意見？
- 四 聖經造化史應怎樣解釋如何劃分的——所謂六日的日子作何解？
- 人類原始 一對於人類起源上，絕對進化說，相當進化說，都有何主張——聖經教會在這問題的主張怎樣——聖經紀述的擬人化怎樣去解釋？
- 二 對於人類同出一源問題，聖經的態度如何——科學的主張如何——有何錯誤學說——這問題有何關係？
- 三 創世紀造化史第一篇第二篇有何衝突點——應怎樣去解釋？
- 四 原始人類的長壽應如何解釋？

第三章 洪水 聖經的年代 古聖祖

一 洪水

原因 範圍 性質 同天主締盟約

(一) 洪水的原因：全世界人類風化的腐敗，淫亂，放縱，輕視生命，不敬天主，是天主降洪水的原因。至人類所以如此腐化的原因，則在受了原罪的影響。

1 原罪的影響不久便發現出來了，亞當生時，加音 Cain 便殺害了他的親弟亞伯爾 Abel。這使亞當知道因他的原罪，人性已何等腐化了，這罪惡只是其他繼續下去的罪惡的開始！

2 悉德之子孫，起初還能效法父祖們熱心恭敬天主的善表，但久而久之，因和加音

子女聯姻的關係，也受了他們的惡影響。原來加音的子孫，早已跟了加音同受天主棄絕，到處只是在地樂，殘忍，凌辱天主中生活着。

那時人們都忘了從亞當口傳下來，應該恭敬天主的宗教遺傳，連真天主的觀念，也漸漸都有不能保存的危險了。聖經上說：「天主後悔當初造了人類，」天主並非如我們的能有後悔情緒的，天主是不能變換主意的。無所謂後悔情緒的。天主的認識將來，和知道現在，與過去的事情，都只是一個沒有時間性的動作。所以天主早知人類將來要如何得罪他，他也知道將來要如何懲罰人類。所謂天主後悔者，只是照我們人的普通說法，以示人頑罪惡的重大。

(二) 洪水的範圍： 1 洪水淹沒了已經什人的地面。多數聖經註釋家都主張洪水只淹沒了已經什人的地面，天主爲達到他的目的，只用足以達到這目的原因已足。既然世界只人類是有罪的，沒有什人的地方，又何用去淹沒牠。所以聖經上的文字：「全地球表面上，全

地面上，最高的山峯，全地面上的生物動物，這許多字句都應作如此講法即住過人的全地球表面，人跡可到的最高峯，住過人的地面上所有的全部生物動物。

倘要照字面死講，作絕對的全地球解，那有很多地方，非天主聖蹟，是不可能的例如諾厄造的大櫃（當船用）也容不了所有二十萬五千種，已經認識的動物，且那時有幾種動物也如現在的只住在一處或一島上，要集合起來，先要渡洋大海。至於能淹沒那完全地球表面的大水，要有八千呎高，這大水更何從而來，可知要洪水淹沒真的全地球，即等於在沒有必要的時候，而要天主發聖蹟，這也不合天主上智的。

現在要問洪水究竟淹沒了多少地方，為解答這問題，先應知道那時人類，從幼發拉底河流域起，擴散出去的範圍如何，倘洪水離人類受造的時期不很遠的話，住人的地域，大概不致大廣的。

有人主張洪水只淹沒了一部份的人類，這學說很難有成立的希望，他的惟一理由，因在那耶穌降生四千餘年前，至少幼發拉底，尼爾兩河的沿岸，已有國家的組織，文化很高了。

可知在紀元前四千年左右的洪水，沒有淹沒全人類了。我們的答語是：洪水時代可遠在紀元前四千年之前，即在紀元前六七千年左右，也無不可，所以主張縮小洪水的範圍，只限於人類的一部份之說，實無相當理由能證明的。

(三)

洪水的性質 我們要分清洪水發生的場合，和水的原動力，

1 發生的場合，我們不能不承認是超性的：在確定的時期，是天主上智願意的，預定的時期到了這時期，不先不後那自然的原動力，才施其作用但又發生了反常的，經久的，又劇烈的效用。只有諾厄在很早以前，得了預告，能及時準備避難。

2 水的原動力是自然界的，合乎性律的。照聖經上的文字，洪水起源於頃盆大雨，地下水的外溢。照現代科學家的意見，大都傾信所謂地下水云云，大概是發生了一種地震，和在波斯灣內海底火山的爆發，因而海潮怒發，湧到地面上，把所有的一切席捲而空之。又有人主張，以為因地震關係，沉下去了一大塊陸地，加入印度洋內，成了現在的波斯灣，或

至少使波斯灣更深入了幼發拉底和底克利斯的平原，地面的如此變化，歷史上也已發生過幾次了。

(四) 同天主誦盟 諾厄於洪水退後，從大櫃中出來，祭獻天主，天主就允許以後不再有洪水的發生，當時即同諾厄誦結了一個新盟約，指天上的虹為證。原來天上虹的現象，早已發現過幾次了，但天主能用這記號為結約之證，正如一塊原有的石碑或石柱，可以經兩當事人承認，作為兩面田產，省界，或國界的標識。

二 聖經的年代

(一) 亞巴郎前無年代可考， (二) 科學的推測
(一) 亞巴郎前無年代可考 在聖經上原有年代可尋，但沒有一個起點，可作紀數的標準如羅馬馬城的建築年，現代耶穌降生年，都是紀年的起點。在聖經上從沒有說過，有人類以後的年代也沒有指定天主造亞當的年代，後人只把古聖祖的年歲，學成一種相似的

紀年紀，所以並非是聖經的編年，但係後代註釋家編的編年，且這種編年，也係極不確切的。

1 因古代原文抄本上的數字，不能一致，照希伯來文本，從亞當到耶穌降生有四一六一年，照撒瑪利本，則有四四六二年，照七十士希臘譯本，有五五二七年。這即足為聖經上數字有錯誤的明證。請問根據這種數字，怎能製一確切的編年？

2 古聖祖的世系表，有遺漏的，關於古聖祖的世系表，有很多地方，使人懷疑牠的不完全，至少有一個遺漏，可明白核對的。即 *Babbe*，把路加福音書第三章三十六節，同創世紀第十一章十二節一比，便知道了。既有了這個遺漏，誰能保證他沒有別的遺漏？從此對於根據了這世系表製的編年史，怎能取信於人？

(二) 科學的推測 歷史上可以很明顯的證明，在紀元前四千年左右，人類已有相當完備的文化，不論埃及或巴比倫，都已有一個有組織的宗教，有文字，有建築品，所以對於：

洪水的時代 除諾厄一家之外，既然全人類都已淹死了，所以洪水至少應在耶

耶穌生於六千年之間，或七千年之間。

2 亞當受造的年代 亞當受造的年代，應當至少放在洪水以前二千年左右，所以天主造人，大概至少要在紀元前八千年或九千前。

總之，為原始人類的進步到文明，成有組織的國家，我們應留給個年代，可完全一任科學上的推算。這和聖經上的紀述，是不能有衝突的。

三 亞巴郎

- (一) 亞巴郎的被召，
- (二) 亞巴郎在巴來斯丁，
- (三) 亞巴郎遭遇的痛苦。

古史到了亞巴郎時代，已入了真正的有史時代。從洪水以後，到亞巴郎約有四千多年，沒有確切的歷史。這四千年內，聖經上只敘述了建築巴拜爾塔的事件。這是人類傲慢的表現，各民族語言歧異的起源是天主教的一種措置，所以懲罰人的傲性者。

究竟人類語言，怎樣歧異的？有幾位公教學者，跟了尼斯城的聖額我略，主張用自然變

化來解釋。當造塔時因天主上智的措帶，各領袖間發生了意見，因而不能合作各自分散，因分散而言語也日漸歧異，成了各別的語言，但大部份學者對於這解釋，表示不滿意，他們都主張語言的歧異，是因天主的特別作用，出諸倏然之間者。照聖經的原文音義似乎應從後一說的。

亞巴郎本國的社會政治情形 加爾堤（或色那 *Senar* 或巴比崙）名王漢謨拉比 *Hammourabi* 和亞巴郎是同時代的，近因蘇士 *Suse* 發掘的成績，我們都已認識他的歷史了，他在位四十三年（紀元前二〇四一到一九九八）起初是哀拉 *Bile*（波斯）帝國的藩屬，到在位的第三十年，脫離哀拉帝國而獨立，他製定的法典即現代史家所稱的漢謨拉比法典，從一九〇二年發現以後，在法學史上是很有名的。我們也因這法典，而對於古聖祖的幾個行爲，得到滿意的解釋。

漢謨拉比是一位雄才大略的君主，他一身最有名的工程，是開鑿了一條運河，灌溉加爾堤的農田，原加爾堤早已認識了建築術，全屬工作，文字的書寫可見他們已到了文化且

高的程度了。

天主在這社會政治的場所，特選了一個家庭，加意特別保護，使不致沉沒於強有力的鄰人勢力之下，實更顯明了他上智措置的高妙。

亞巴郎生於烏爾 Uruk 城，為加爾提國內一座很有名的城，離波斯灣約八十公里，是畜牧為生的，家內養有不可數計的牲口，他常隨了牲口，遷徙無定，以求更豐富的牧場。

約在紀元前二〇五〇年，帶肋 Thare 率領二子，亞巴郎 Abraham 和孫兒洛得 Lot 離開了烏爾 Uruk 城，向加納汗 Canaan 方向而去。

離鄉的動機，和亞巴郎的被召，亞巴郎全家這次起程離烏爾城，是受天主啓示的。因在外教異端的烏爾城內，不久恐欽崇真天主的教禮，也要受影響了，亞巴郎祖上已有人採用過外教人的習慣了（若蘇厄第二十四章二節）。所以天主選擇亞巴郎和他子孫的原因，是要他們常保有一個真天主的觀念。但除了天主啓示之外，亞巴郎全家離鄉的理由，還能有本性的解釋。且天主也可利用這本性的理由，以成就他上智的聖意。當時烏爾城治下，

都已改成農田，人民已知耕種，爲亞巴郎家的畜牧生活，實有別尋廣大肥沃的牧場的必要。又漢謨拉比的前任君主，據現在所知，似乎並非係賢明的君主。亞巴郎的離鄉，也恐所以脫離他的虐政。上列理由，都可爲亞巴郎父親帶肋率領二子遠離烏爾城的動機，他們逆潮幼發拉底河上去，到哈郎 Haran 城，離鄉已有一千公里左右了。

(一) 亞巴郎的被召 當他們住在哈郎附近時，天主顯示於亞巴郎，叫他要離開哈郎且離開家庭，獨自到天主要他到的地方且預許他將得極大的酬報。這酬報在此後迭次的顯示中，更確切的表示和保證過的，可分三種：1 佔用加納汗區域。2 子孫繁盛。3 將來世界要因了他身上，得受祝福。

我們要注意，天主預許於亞巴郎的酬報，先有在世上即可享受的，但還有更高越的，即默西亞降世，拯救萬民的預言這是第三次的默西亞預言，比原罪後，洪水後的前二次，更形明顯了。

亞巴郎的德行，實足以當天主的選擇，做天主預許洪恩的委托者。亞巴郎的信德堅固，不受搖撼。完全聽命，任何命令，都立即服從。氣量浩大，犧牲一切，剛勇任事。這許多德行，我們在略述他的經歷時，即可稍見一斑。

亞巴郎奉天主命後，立刻起程，把他的父親弟兄都留在哈郎，自己同妻子撒拉 *Sara*，姪兒落得 *Lot*，率領了傭僕，和大羣牧畜的牲口，動身去住在西該 *Sichem*。離哈郎已七百多公里了，是為亞巴郎往加納汗的第一站。

(二) 亞巴郎在巴來斯丁的生活，牧畜生活。加納汗當時，住有不少民族各自組織的小國，都是哀拉帝國的藩屬。亞巴郎在他們人民的眼光中看來，是從幼發拉底河對岸來的。照加納汗語，幼發拉底稱 *Ficher*，所以叫他們是 *Ficherei*。希伯來人他們對於新來者，並不仇視，一任他們游牧於城市附近。亞巴郎利用那時加納汗小民族小國家的分崩離析，得到處暢行無阻，選擇最肥沃的山谷，最豐盛的草場，作臨時支搭蓬帳畜牧的處所。

聖祖亞巴郎有時住在加納汗的中心點西該 *Sichem*，有時住在若爾當河附近的倍夕爾，

Bethel 或往南去住在希伯龍 Hebron 或住伯撒倍 Beersabee 有一次因了荒年，他便一直南下，到了埃及國，起初在埃及很受歡迎，但不久因騙了埃及王法勞，被逐出了埃及國。

從埃及回後，他的傭僕和落得的傭僕間，因爭奪牧場，時生齟齬，二大游牧家，爲求和睦平安計，不得不各自分居。亞巴郎先讓落得挑選牧場，落得即選了肥沃的若爾當平原，而把山地草場，留給了亞巴郎。這可見亞巴郎的氣量寬宏了。

亞巴郎戰勝聯盟軍，不久亞巴郎又從敵軍俘虜中，救出了落得，同時并酬答加納汗諸王，歷年招留居住的盛情。創世紀敘述的真實性，最近因蘇士發掘的發現，得到最明顯的保證。那時代巴比崙，敘利亞，若爾當各王國，都受哀拉帝國的統治，接連十二年間，加納汗諸小王，都照例的納了貢，但在第十三年上，其中五個小王，因哀拉王和亞拉伯東北民族，有了戰事，便乘機獨立，不願再受管轄。到翌年哀拉王古杜拉瑪 (Chodorlahomor) 會同屬下小王，領兵前來征伐，同來的小王中，還有色那 Sennar，即巴比崙王 Amraphel，即那聞名的

漢謨拉比 Hammourabi，結果來征者得了勝利，帶了很多俘虜，連同所切財帛，凱旋回國，落得也在俘虜中。亞巴郎聞訊，立即武裝了三百名健僕，追到巴來斯丁北疆，乘了黑夜，敵人殿後軍隊沒有準備時，大得勝利，奪回了俘虜並擄去的財帛。這武功使亞巴郎在加納汗諸小王眼中，增加不少榮耀，回軍時到處受人歡迎。撒冷王 Salem 默爾基塞特 Melchisedech也來慶賀，用了麵餅和葡萄酒祭獻天主的。亞巴郎絲毫不肯保留奪得的戰利品。天主外，不願能有一人，可以說是使亞巴郎富有了的。

天主同亞巴郎締盟，天主也要酬報亞巴郎的清高，和那大公無私的犧牲精神，不久便同他締了一個永遠盟約，凡希伯來男子生後，都要受割損禮，這割損禮即作締盟的外面表記。但那時亞巴郎還沒有子嗣，可以承受天主預許的大恩。從妻子撒拉的勸，納了婢女亞加 Agar 爲妾，生子依斯瑪哀爾 Ismael。

附注 古代時天主准許過多妻制的，後來梅瑟也用天主的名義，准許了離婚。這種准許，或更確切的說，這種容忍，是用那時代該地的風俗情形解釋的。用吾主耶穌後來的

口吻這是「因你們的硬心。」天主不得不如此允許你們的，吾主耶穌基利斯多，便改正了這習慣，雖然如此，即在聖祖的家庭內，也不能免掉多妻制所有的結果。約有十五年間，亞巴郎受盡了家庭間不和睦的痛苦。

罪惡城市的毀滅 索多瑪 Sodom 和高毛爾 Gomorrah 兩城的人民，忘了天主的嚴罰，即因亞巴郎的勝利，而得從東方侵略者手中救了出來的罰。三位天神報告古聖祖，這兩城不久要毀滅的慘聞。亞巴郎慈心大動，懇求天主，倘於兩城內找出十個義人的，便得見赦。到明天亞巴郎只見兩城所在地，火光燭天，便知天主連十個義人也沒有找出。兩城人民連同所有一切，盡燬於火。只有落得夫婦和他的兩子，因天神催促離城，得免於難。但落得妻。因愛惜他的財產房屋，不受警告，回首看了兩城的火燒情形，便罰成了鹽人。

原來死海並非從那事件以後才有的，但因索多瑪高毛爾兩城的毀滅，更擴大了他的面積。經了劇烈的火山爆發以後，地面沉下去幾公尺。這兩城的陷落毀滅，在自然原因上，也可以解釋的，天主的聖蹟，只在他發生的時期，地點，情形上，可以說都是天主上智措置的。

依撒格的誕生 天主有一次在顯示內，報告亞巴郎，他的妻子撒拉，要懷孕做母親了，聖祖就完全信從，但撒拉沒有他丈夫的信德堅固，報之一笑。到期天主的預許，完全應驗，撒拉果生一子，取名依撒格。但從此以後，亞巴郎要受天主試探了。

三 亞巴郎遭遇的痛苦 1 逐出依斯瑪哀爾 Ismael 依撒格生後，撒拉和亞加爾間，感情一天壞一天，家庭內和睦平安，竟無法維持了。亞巴郎為求平安計，不得不忍痛把亞加爾和他產生的兒子依斯瑪哀爾 Ismael 逐出了母子被逐出後，流落在荒野間，賴天主特別的保護得免於死。

2 祭獻依撒格 其後聖祖受了一次更大痛心的試探。一天，天主忽命亞巴郎祭獻他的獨子依撒格，原亞巴郎所有的希望，只在此子身上，現在要把他祭獻，那即等於毀滅了全部的希望，天主允給他的希望。且天主這次的命令，似乎違反他自己的預言，違反父子間的爱情，也違反他從前禁止以人為祭品的嚴命。但亞巴郎竟沒有一刻的遲疑，立刻籌備了一切，同他兒子動身到天主指定行祭的地點，在毛利亞 Moriah 山，相距有八十公里左右。

這毛利亞山，即後日建造日路撒冷聖殿的所在，將來無數犧牲，要在這山上祭獻於天主的。依撒格背了木柴，爬上山頂，是吾主耶穌背十字架，上加爾瓦路山的預像。天主原只要顯出亞巴郎的聽命大德，所以當他正在舉手祭獻他獨子的時候，即令天神阻止了祭獻。

我們在這事件上，應當知道操人類生死之命的天主，原能命亞巴郎殺子祭獻，且也可准他實行這個命令，在亞巴郎一方面，祭了依撒格，也不能有什麼罪。否則奉行天主直接的一個命令，反能成爲有罪的了。不但無罪，且同時反顯了一件極大的聖德行爲。在這事件上，天主願意的，非依撒格之死，但係亞巴郎的聽命。

3 亞巴郎的晚年。聖經紀述亞巴郎晚年的事，有二件：老妻撒拉的喪事，和獨子依撒格的婚事。這婚喪的二篇紀述，是聖經上最有意義的文字，使人知道了上古時代，社會上家庭間的生活狀況。

亞巴郎買了一塊地，一個墓洞，以葬撒拉，這地是一人的私產，但出賣時，應當在合族人面前，并得了他們的，或至少族長的允准後，才算成交，又任何買賣，成交時必須履行那一套

禮儀。那時田價已算是狠貴了，因亞巴郎買的地價，付了四百個 *Sicles*，合現華幣二百餘元。這是我們不要忘了，在距今四千多年前的地價，那時還沒有通用的銀幣，也如中國古時，稱了銀的重量來計算的。

依撒格的婚事 亞巴郎恐子女有敬禮邪神的危險，不願給依撒格娶一加納汗女子為妻，創世紀第二十四章紀述依撒格的定婚禮，也是一段很好的文字，在聖經的紀事文中，這篇也算最可愛的一篇。

四 依撒格和雅各伯

(一) 依撒格

1 依撒格的生活 依撒格的一生，可以平安隱晦四字包括之。他繼續亞巴郎的游牧生活，支搭他的篷帳，或在曼來 *Mambre*，或在熱拉爾 *Gérar* 井附近。他和加納汗本地的君主，平時感情也很好，但有時也招了他們的惡感，有時受農民主著者的嫉視，填塞了水

九，強迫他的畜牧隊遠離他往。依撒格恭敬天主很熱心，所到之處，都立了祭台，祭獻天主。天主也顯示過幾次，重伸了從前亞巴郎的一切洪恩。依撒格稟性和善，忍耐加納汗人的作難。天主又賜他老年盲目之苦。他都甘心忍受，不出怨言。當他六十歲時，約在紀元前一九六五年，一胎孿生了二子，取名厄撒烏 Esau 雅各伯 Jacob。

2 依撒格的二子，他們雖係孿生弟兄，但面容嗜好，性質，却都不相同的。先出胎的，膚色紅中帶黃，混身毛髮叢然，因此名厄撒烏 Esau，釋生毛的，第二個，皮色光滑，名雅各伯 Jacob，釋雅各者。他的將來，即應驗了題名的涵義。厄撒烏稟性粗豪激烈，愛打獵和一切劇烈的運動。雅各伯稟性良善和平，愛靜居父母帳中。他們二弟兄性質的差異，我們看了厄撒烏爲貪吃而甘讓長子分位於雅各伯，更覺顯明了。

所謂長子的分位，是包有：1 父親遺產可得雙份；2 在弟兄前有代表父親的權威；3 在梅瑟律法頒佈以前，有執行司祭的職權。厄撒烏率性粗直，對於上述權利，不知愛惜，反重視眼前一點口腹之樂，所以到後代還受了保祿宗徒的嚴重責備。

雅各伯平日居心，只求得一良好機會，去奪長兄的分位，儉得父親的祝福，聖經上照事實的經過，據實錄紀下去，並沒有提出雅各伯的行爲，作可以仿效的善表。也沒有贊許來倍加鼓動雅各伯，哄騙依撒格的詭計。天主所以准定了依撒格的祝福，是因他上智的措置。但來倍加和雅各伯犯的罪過，後人實難爲之恕罪的。其後雅各伯一生在哈郎 Haran 和回了加納汗後，一直到死時，所遭遇的，真是重大的災難和試探。

雅各伯在哈郎撒雅各伯爲平厄撒烏的盛怒，避到他的舅家哈郎城去。在路上夢中得見那秘神的梯子，同時天主也重伸了許於亞巴郎依撒格的預許。洪恩舅父拉朋 Laban 招待甥兒，留住家內，把他二女利亞 Lea 和辣該爾 Rachel 先後嫁給了雅各伯。

雅各伯的兒子，除最幼的朋雅名 Benjamin，是生於回到加納汗以後之外，其餘都在哈郎生的。雅各伯因天主的佑助，自己的才能，積財致富，而招了舅父即岳父拉朋，和諸表弟兄的嫉視，不能再續住哈郎了，乃決定率領全家人口，牲畜，曠了岳父拉朋，暗自回家。

他和厄撒烏重歸和好，且由厄撒烏讓給了他加納汗的全部牧場。

雅各伯在加納汗，雅各伯回加納汗後，遭了幾個重大的災難，家庭內發生了不和睦，他的兒子在西該 Sichem，藉口妹子地那 Dina 受了羞辱，犯了極凶殘的行爲，雅各伯雖把該彖禍首西默完 Simeon 和肋未 Levi 嚴加責罰了，但既積本地人的怨仇，便不得不拔了蓬帳，往南遷居了。

在白冷 Bethleem 地，雅各伯的愛妻拉該爾生了朋雅名，竟產後去世了。雅各伯在夢來 Mambre 山谷時，他的父親依撒格也還在世，且親見了他的兒子雅各伯，喪失若瑟的悲痛。總之，雅各伯經歷了這許多痛苦災難的煅煉後，真是古經中最可敬的一位聖祖。

問題

(一) 洪水的原因，本性的原因， 洪水淹沒地球表面的範圍，——洪水淹沒地球表面的主張有什麼難解的困難？——在洪水事件內何者是超性的？何者是本性的？屬於自然界範圍內的？——天上的虹在洪水前後的意義。

- (二) 聖經內有一種紀元的標準否？——爲什麼聖經的紀元，是不可靠的？
- (三) 人類語言是如何歧異的？——亞巴郎本國的社會政治情形若何？——亞巴郎離國遠去的動機？——天主預許給亞巴郎的洪恩，——亞巴郎在加納汗的生活。——亞巴郎戰勝東方君主的事件，怎樣和歷史的新發現符合？——淫惡城市的燬滅，——依撒格誕生的情形，——如何亞巴郎逐出依斯瑪哀爾？——祭獻依撒格——撒拉的喪。
- (四) 依撒格的生活，依撒格二子間的差異點，——雅各伯的偷得父親祝福，——雅各伯在哈郎 Haran的生活，——雅各伯回加納汗後的遭遇如何？

第四章 義撒厄爾在埃及國

一 古聖祖的宗教 二 若瑟 三 梅瑟

一 古聖祖的宗教

(一) 古聖祖行爲中的可訾議者——聖經上紀述的人物，原不是都係完善的聖人，毫無可以訾議的地方的。聖經的著者紀述有關他們一切的時候，只是據實直書他們的性格德行，連他們的過失惡習，都完全列入，不稍隱諱，這即足以保證著者的真誠的態度了。

當他們紀述古聖祖們的惡行或壞表時，並非是贊許他們，也非願意後人見而仿效。但率直的紀在書上，讓閱者自己去判斷。

我們照合理的選擇，不能因了這許多可以訾議的行爲，而對於天主給古聖祖的默示，

便懷疑其實質。正如我們也不能因了壞教友的惡行，便對於聖教會神聖的規戒，發生不信任。再者我們對於古經的人品，原不能根據新經上的誠命，和用新經的眼光來下判斷的。

但有人要問：爲什麼天主准許聖經內，紀述了許多可爭議的行爲？在紀述那些事件的文字上，天主是否還給著者保證了他的感發。須知第一爲使人信任他的紀述，敘述了善言善表，也不應諱言惡行惡表，這所以證明著者的公正無私，爲著者是一個必不可少的條件。再者天主能利用惡行惡事，以實行他的計劃，負有保存欽崇一個真天主的使命的，經天主選擇的民族，還要時刻變壞謀叛，可見這真宗教事業的超性性質，爲達到他的目的，天主只用了無能爲力的，不完備的工具。

(二) 古聖祖的宗教——天主非一次即全部默示了，也沒有完全默示義撒厄爾聖祖，爲他子孫應知的聖教會全部道理。他只把幾端主要道理光照了古聖祖的靈魂，也只爲他們定了幾條重要的誠命。

古聖祖們雖沒有完全認識我們現在認識的超性道理，但我們應知道他們信仰的信德和我們現在信仰的，是同一信德，沒有分別的。

(三) 主要信條：只有一個造化世界的天主，——有善的天神，惡的天神（即魔鬼），——原罪，救世主降生的預言，——人類的超性終向，——人有一個不死不滅的靈魂，——天主上智的宰制世界，——天主的賞善罰惡。

主要誡命，割損禮，——禁止殺人流血，——要欽崇一個天主，——要守瞻禮日，但在悔前，還沒有罷工的規定。——祭獻天主指定的犧牲，尊敬父親的權威。——尊重生命，——尊重私產權，——守好潔德。

恭敬天主的禮節，所謂祭獻天主，是奉獻指定的牲口，和田中農產物。行祭時立有祭台，由家長執行司祭的職權，——在天主顯示過的地方，或天主賜恩的處所，建立感恩紀念物。——原罪的得寬赦，應有信仰將來救世主的一種外表的記號，這信仰至少應是含著的，——自己本身所犯罪的寬赦，應有真心痛悔。

一一 若瑟

(一) 埃及國政治社會的狀況——埃及全國，可說是靠尼羅河生養的。凡尼羅河不能灌溉的地方，都係不能耕種，沒有居民的荒地。埃及國境的大小，也隨了能利用河水灌溉的區域的大小而定。倘能把尼羅河改道他流，埃及便可立即消滅。倘河水漲不到七公尺的高度，一大部份的農田區域，便要荒蕪。可知道埃及的處境實在是世界惟一的特別處境。當紀元前二千八百年左右，第十二王朝的埃及君主，為統制尼羅河水的漲落，開鑿了極偉大工程的大湖，取名滿利 Mochis 湖，所以接受漲到相當高度以後的河水，倘河水漲不到相當高度時，湖內滙蓄的水量，也可以放出，使達到應有的高度。

從十九世紀中葉，我們能閱讀了埃及古代的象形文字以後，埃及的歷史，已能追溯到很古的時代。紀元前四千年左右，尼羅河兩岸，已有組織完美的國家，許多大金字塔都係紀元前三千五百年左右，由第四第五王朝建築的。義撒厄爾當時也在塔前瞻望過的。從那建

塔的成績上可以推測他們建築的程度，到現在也難勝過的。

埃及經過了那古代的興盛和高度文化以後，經歷了不少盛衰強弱的境遇之後，漸漸走上衰敗的道路。當若瑟進埃及的時代，埃及正受外人的統治，已五百多年了。這即歷史上所稱的游牧王朝，是從亞拉伯，加納，汙叙利亞來的一羣游牧隊的侵略者，經了一世紀的劇烈戰爭，佔據了尼羅河的三角洲，把埃及土著驅逐到尼羅河的上流，這是紀元前二千三百年左右的事。可見這游牧王朝和希伯來人原是同種的，因此我們才能瞭解他們所以肯這樣容易招留希伯來人，做他們的助手。游牧王朝的統治力，在那時代漸漸已發生搖動了。他們歡迎義撒厄爾人，什埃及，正是所以招致做他們侵略之助手。

社會文化方面，埃及也已到了很高的程度。他們早已認識了建築城市宮殿，鑄冶金屬的技術。他們已能鑄造金牛，開採西乃半島的銅礦。由此我們可以想見當時的文化程度了。

(二) 若瑟為埃及首相

古經上若瑟因了靈異的環境的佑助，得成為埃及首相的敘述如下：法勞得了一個奇夢，很覺驚懼，沒有人能為之詳解。侍從司酒回憶了自己的遭

「才記起了若瑟，」於法勞。法勞召見若瑟，聽他言論之後，愛他才能見識，便立即陞為全國首相。且當時，即預料沒有人能「備救濟」中預兆的大荒年，如若瑟的完善，就親把自己手上的指環，脫給若瑟戴了，掛上一切權位的勳章之後，在御車中坐在自己身傍，游行帶尼斯（Thebes）京城內，車前有傳令官，沿路高聲佈告人民，跪接全國的新首相。

我們當回憶了法勞自己原係客籍，且和若瑟是同種的，然後方能瞭解為什麼埃及國王，肯輕易的陞一外籍人為首領了。

若瑟那時正三十歲，被他弟兄賣到埃及已十有三年了。

若瑟的見識和政績。若瑟當豐年時，竭力積儲倉穀以備荒年之需。他乘這荒年機會，鞏固了法勞的權位。當荒年時便平買倉穀，把埃及人的全銀牧畜田產，先行都收進了國王的庫藏，其後發還田產時，又徵收了他們每年收入五分之一的租稅如此設施，國家財政的富裕，也可想而知了。

(三) 義撒厄爾在埃及——若瑟治國的政績，既然有此成效，法勞自必誠意歡迎招待

他的老父弟兄輩的留什因內了。且游牧王朝的政策，原常在引進巴來斯和敘利亞的民族，留作埃及及僑民，以擴大國內非埃及及人的成份，為將來土著者因家觀念戰爭時增加抵抗的能力。

法勞便指定了日森 Cosen 為他們住處，地在國疆的東北，在那從紅海到地中海一帶連珠式的湖沼的沿岸。土地肥沃，牧場豐富，且又鄰近邊疆，倘一朝埃及及發生變亂時，也很容易逃出國界。義撒厄爾進埃及及約在紀元前一八三五年，雅各伯那時年一百三十歲，在埃及及還活了十七年。

雅各伯死前，召集了他十二子，一一為之祝福。他對第四子如達祝福時，預言指定他為默西亞的祖王冠不會離開了如達，權杖也不離他的二足間，直到萬國服從的默西亞，降來人世為止。這是關於默西亞的預言中，最清楚的一個預言。

義撒厄爾在埃及國，是在天主上智的計劃中的。天主的上智：1 使他們因此可以不致受加納汗恭敬邪神，和惡風敗俗的沾染。2 同時又可以學得了埃及的政治組織，接

受他的科學和藝術且改換了游牧生活，為固定的住民生活。3 天主選擇的民族，起源只亞巴郎依撒格雅各伯的一家，要獨自創立一個特異的民族，風俗宗教都和人各別的，在四鄰都比他們強大的民族內，請問除了被他們同化，或被他們滅亡之外，何能獨立存在。所以天主遣他們要入埃及國。因若瑟的餘蔭，法勞的庇護，得從十二弟兄的一家，發展到幾十萬的大民族，有獨創一個民族國家的能力，能獨守一種風俗制度，能獨立一個宗教，能抵抗四鄰敵人的武力，宗教，風俗的侵略，完成天主挑選民族的大計劃，為默西亞的降生救世的準備。4 日後的虐待壓迫，可以使他知道到了加納汗後獨立自由的寶貴，和對於異教埃及人生嫉視之心。5 出離埃及前後，所見的靈蹟，可以使天主全能的觀念，深印於他們心中，不致遺忘。

(四) 若瑟死後，聖經上對於義撒厄爾住在埃及的史事，記載很少。若瑟在世時，他們當然一切靠了他的餘蔭，過平安幸福的生活。但若瑟死後，政治上不久便發生了很大的變化。游牧王朝被埃及人民推翻，所有一切客籍僑民，一概驅逐出國。希伯來人原係前朝的保護

者，日應這新法勞的嫌疑。況他們也不認識若瑟的功績，對若瑟的後裔，更無問係可言。但義撒厄爾人當時奉公守法的態度，得了新君主的歡心，在起初幾年內，還能平安無事。他們還助了法勞出征亞州。原來埃及及帝國的統治西部亞州，經了幾世紀的長時期，也即在這個時代。

義撒厄爾受壓迫——壓迫義撒厄爾的君主是第十九王朝的拉衰斯 *Ramses* 第二。他起初以為強迫他們當苦工建造三角洲方面的幾座城市，便可漸漸滅亡他們的種族了。後見苦工沒有發生他期望的效力，才出了殘酷的命令，凡希伯來男孩，在產生時，即應一概殺死，不准育養成人。那時天主便可憐了義撒厄爾人，產生了一個救他們出國的梅瑟。

三 梅瑟

梅瑟一生可分三時期，（一）教育培養時期，四十年，住在埃及國。（二）逃難外鄉時期，四十年，住在瑪弟益。（三）回國後率領希伯來人出埃及國，生活在曠野中，四十年。

(一) 教育培養時期——古經上紀載着梅瑟生後，如何放在尼羅河邊，由法勞公主救出，寄養民家，滿了十四歲入宮，住在公主處，受了那時代最完備的教育，接受了埃及一切所有的科學，文學，藝術智識。天主上智他要受了相符他將負的尊高的使命的教育。到了四十歲時候，自願離開宮庭生活，居甘義撒厄爾人民中，和他們同過被壓迫的生活。梅瑟生時正直激烈的，一天見一埃及監工者，凶打一希伯來人，他便怒而殺之。

(二) 逃難到瑪弟盎——梅瑟殺了埃及人之後，為避法律的懲罰，逃到紅海對岸的瑪弟盎。他逃在外鄉，渡那放逐者的生活。後得瑪弟盎族中有一位首領，名日德祿 Jerho者。收留了他，因他曾從兩個客牧童手中，救出了日德祿的二女。

梅瑟放逐在瑪弟盎的時期，並非是無益的。他還沒有為天主使者應有的德行，外鄉的艱難困苦，壓服了他激烈的稟性，養成了穩重自主的美德。這為一個民族首領是最需要的第一種美德。因了身歷的艱難，養成了一個堅強的意志，百折不撓的精神。又在瑪弟盎給他岳父日得祿牧畜的時期，將西乃半島內各處都走遍過，得了地理上極豐富極完備的智識，

爲將來率領義撒厄爾人路經此地時，可以知道何處有糧食，何處有水，一切供給旅行者的需要，他都熟悉在什麼地方可以找到的。

(三) 梅瑟受天主默示 常時拉賽斯 *Ramses* 第二已死，子梅內法 *Menepha* 第一即位，希伯來人的受壓迫也如故，絲毫沒有減輕。新王接位時，國內發生了騷亂，爲希伯來似乎是一個很好的機會，可以脫離這壓迫的生活。於是天主於火燒的荆棘中，顯示於梅瑟。《谷紀第六章上紀載天主在這次極有名顯示中，使人知道他是萬有的根源，惟一的，不能不有的，他的存在是根於本性的，只有他是完全自己存在的，他的全能全善是無窮的。如此尊高的觀念的天主顯示給梅瑟，命他從壓迫者埃及人的手中，拯救義撒厄爾民族出來。

梅瑟初起謙辭了這個使命，因他患有口吃病，說話不方便，天主命取他的哥哥，善於辭令的亞郎爲伴。又恐義撒厄爾人不易信任他，天主允他顯三個聖蹟，以取得他們的信仰。倘法勞不肯輕易應允放走義撒厄爾人；天主預許了要罰埃及國十個災難，以戰勝法勞的掘強。

(四) 梅瑟入朝見法勞，求准義撒厄爾人出離埃及國。梅瑟得了天主的允准，毅然不辭的肩負這重大使命。義撒厄爾人見了三個聖蹟，信服了他的使命。即同亞郎人朝見法勞，而請允准出國。結果只是加重了義撒厄爾人的壓迫。可見和平的勸諭是沒法打動法勞的主意了，只有實現那十大大難，以救義撒厄爾人。

(五) 埃及十難。梅瑟懲罰了九次大難，還不能打動法勞的決心。原因是希伯來人一走，埃及要缺多少奴僕工役者。法勞何肯輕易放走。於是梅瑟不得不加上第十大難，即同時全國長子，一夜中都被殺死。到這時法勞才驚慌起來，不敢再反對希伯來人的離國。同時又一方面義撒厄爾人早已奉了天主的命令，準備着動身了。食完了第一次的巴斯卦羔羊，立即起程到預許的福地去。那時埃及及人民，為使他們早日出離國境，凡他們旅行需要的一切銀器皿，各種衣服，只待他們開口，全部一任他們取去。後人多有責希伯來人這種舉動，為犯偷竊之罪者。其實他們所取的這些分量，只可作他們幾十年來，為埃及國執勞役，當苦工的小小報酬。

(六) 埃及所遭災難的性質。災難中大部份原為自然現象，即都為自然界能力發生的。埃及原有定期的蚊蟲、蝗虫、獸疫、一等災難。但這幾次災難發生的情形，完全是超性的。所以是真的靈蹟。1 因這次災難在數星期內，接連的光顧了埃及。2 因災難來臨的時期，又在二月內，都非原來的時期。3 因都係先經預言報告了的。4 因都是希伯來人自由召他來揮他去的。5 因希伯來人雖雜居在他們中間，但沒有遭害的。這對於希伯來人的完全例外，也非木忒自然律可以解釋的了。至於法勞的術士，因魔鬼的助力對於第一第二災難，也能仿效的，但到了第三次災難，只有自認無能為力，而同聲讚揚天主的全能了。

(七) 希伯來人離埃及因他們原來的計劃，是沿地中海的通商大道，直向巴來斯丁走去，第二天晚上，已出埃及國界。到了哀帶 Byblos 為曠野起點了。這時又奉天主命，改變了路程，折向南去。因天主上智是要在西乃山上，頒佈誡命律法，正式締結盟約。但在人事上，為穩妥計，也應繞這遠道走的。因上說的通商大道，沿路築有堡壘，由埃及軍駐守的。希伯來人路過時，他們能武力攔阻，那時希伯來人從未受軍隊訓練，從沒有使用過軍器，如

何能令他們上陣，和那久慣戰爭的埃及兵交鋒，如何能希望攻破那巴來斯丁南部的加柴

Osra 亞斯加龍 Ascalon 等要塞，而向前進行。以梅瑟的經驗見識，自然決不敢莽然嘗試的。

(八) 渡江海 法勞見義撒厄爾人折回原路，疑他們已迷了道，親率大軍追去，在蘇依土灣岸邊追到了。那時希伯來人，後有追兵，前有大海，四面給包圍了。只有天主的全能可以救出他們。因梅瑟的祈求，當夜發起了大東風，把海水左右分開來了，海中露出了一條大路，哥晨希伯來人都已過海到對岸了。同時還有一個靈蹟來保護他們，天上有一塊大雲，覆在他們頭上，一面黑暗無光，使埃及人看不見他們的行動，一面却如燈炬，大放光亮，照引他們的行路。

埃及軍隊晨起，見希伯來人都已渡海，也即跟了走入海底大道。因梅瑟的祈求，兩面海水重復合攏，把埃及大軍，都淹沒在狂濤中，獨法勞得免於難。

希伯來人平安渡海之後，跟了梅瑟讚頌天主的全能，感謝救援的大恩。(出谷紀第十

五章)關於過紅海的靈蹟,不論如何,不能用自然現象,如海潮的漲落,可以解釋的。天主即用了自然界的力如風力,但還有一種超性作用在其間。這是顯而易見的。且倘只是海潮的漲落關係,埃及人也不能不認識他的性質,怎能一任漲潮去淹沒了全軍,在聖經所記載的事件中,沒有比這義撒厄爾過紅海的事件,更顯靈異的。

至論那白天給義撒厄爾蔽大陽,黑夜當火炬的雲柱,在聖經記載上,也看作是天主特別作用的靈蹟。

最後對於希伯來人出離埃及國的時代,倘我們承認壓迫他們的法勞是拉賽斯第二,應放在紀元前第十三世紀內。

問題

一 爲什麼天主在聖經上,留有紀載可訾議的行爲?——略述古聖祖宗教的主要信條,誠命,敬禮。

二 若瑟進埃及時,埃及政治社會文化的情形。——若瑟在什麼環境內,得

降了埃及的首相？——若瑟的政績若何？——雅各伯入埃及國後，合家住在何處？——爲什麼選這處所？——雅各伯死前的預言。——天主要義撒厄爾住在埃及，有何重大計劃？——若瑟死後，義撒厄爾人在埃及的生活，日後怎樣受壓迫的？

三

略述梅瑟的誕生，教育，逃難的大要。——梅瑟聞了天主的聖召，怎樣的固辭未獲允准？——梅瑟見法勞面求義撒厄爾民族的解放的結果。——埃及及所遭十難，是否爲超過自然力的聖蹟？——希伯來人偷埃及人財物的事件，應怎樣解釋？——希伯來人如何慶賀第一巴斯卦，準備行程的？——爲什麼希伯來人出了埃及國後，改變路程，折回南行？——希伯來人出埃及國的時代。

第五章 義撒厄爾在曠野中的生活 梅瑟的律法

一 義撒厄爾在曠野中的生活

(一) 從紅海到西乃山，西乃半島的地理。希伯來人渡過了紅海，向南進了西乃半島。該半島西岸及紅海東岸的哀拉 Golt Ghanique 灣，聖經上稱為曠野。沒有可耕的農田，但牧場還算豐富，只是水源不多。居民主要的有二族，一是瑪地益人 Madianites 卮愛和平，梅瑟岳父日得祿 Jethro 即係該族首領中之一。一是亞瑪來 Amalecites 沒有瑪弟益人的和善。他們阻止希伯來的前進。因了梅瑟的祈禱，義撒厄爾得了一次大勝仗。然後得以經過。聖經上載義撒厄爾人從紅海到西乃山，沿路共分八站。

瑪納 在旅行經過的地方，要為這大隊義撒厄爾人，找到日用糧食，確是大問題，照人力而論，是無法解決的。希伯來人動身時，所能率領的牧畜，攜帶的糧食，經過了相當時期，在

曠野中用完以後，便無從去找到食糧了。天主的上智就賜了他們每天的瑪納。但飲料問題上，還發生了不少困難。曠野中的水源有時相距稍遠，有時偶有水井，是帶鹹水的，或已乾涸了。到那時天主又聽了梅瑟的祈禱，賞賜岩石中流出泉水，以解他們的渴。

瑪納的靈蹟性 在西乃半島山上，原來產有一種植物，生有天然的一種和瑪納相似的食品。但每年至多只能產七百斤，又只在六七月之內。現在為幾十萬的希伯來人，每天要幾噸瑪納，才足供需要，且一年內天天也不能缺的。義撒厄爾人除瞻禮日外，天天可以得到足用的瑪納。這真是靈異的糧食，為自然界的能力所萬不能解釋的。這種瑪納，天天清晨，落在地面之上，只瞻禮日沒有，所以前日能多行收藏，保存着為瞻禮日之用。除此之外，只能一日，且也只能收集一日之用。這即義撒厄爾人幾十年內曠野中的主要糧食。這是何等的靈蹟！

(二) 西乃山 到了西乃山下幾日內，有二件重要大事可紀的：(一)天主在光榮尊嚴的顯示中頒佈了十誡，使人生敬畏之心。(二)祭金牛。義撒厄爾人聽了梅瑟又頒

佈各種律法之後，當時便共同誓願接受遵守。豈知數日之後，即又違犯誓願，祭了金牛，即和埃及人的亞比斯 Abim 神牛相似的原亞郎沒有梅瑟的剛毅，不敢拒絕人民無理的要求。收集了金指環，鑄了金槩，言珍在木質的牛身上，便成所爲金牛了。古代的邪像，都是如此製造的，即木質核心，外包金槩，便稱金像。

天主見而大怒，擬懲罰消滅了全部人民，但梅瑟的哀禱，終於得了天主的寬恕。

曠野中義撒厄爾人的背叛，義撒厄爾人在西乃山脚，住了一年左右，直到次年慶祝了第一次巴斯卦的週年紀念之後，梅瑟才下令起程。聖經上載從西乃山到加但城 Cades，共分二十一站，每次到站後，幾都有怨言背叛的事情發生，有時嫌氣候太熱，有時缺了水，有時嫌食料的單調。希伯來人沿路的作難梅瑟，也可想而知了。

(三) 加但 Cades 照梅瑟的計劃，是擬從南邊侵進巴來斯丁。所以一到了加但城，即遣發十二探諜，探聽他們的實力出產。等他們回來後，其中十名，把土著者體力的強大，要塞的堅固難攻，報告人民認攻進巴來斯丁，是不可能的了。只有若蘇哀和加來二人，竭力反對，

揭穿他們形容過甚的報告。那時民衆又口出怨言，聯合背叛了梅瑟。想把梅瑟用石擊死之後，重復回到埃及，情願當奴才的苦工。天主大怒，又起意要滅了全體罪人，如此反覆無常的全部民衆。再逆梅瑟爲另一將來民族之祖，仍負了保守預言的使命，而爲天主的民衆。但到末後又聽了梅瑟的哀禱，只罰了那時的全體人民，都死在曠野間，不能親進預許的福地。

原來這一代的希伯來人，在埃及及受盡了壓迫之後，不但身體健強方面，發生影響，且精神上也已沒有剛勇不屈之氣概了。如此衰頹老邁的民衆，怎能當攻城略地的責任？只有留待那血氣剛強，少壯有爲，忍苦耐勞的他們的子孫，才能完成進佔福地的事業。

曠野中三十八年的生活。希伯來人受天主罰在曠野中三十八年的生活，聖經上沒有詳細的紀述，大部份時期，似乎都在加潭附近過去的。有的開始耕種了田地。有的在西乃半島內，尋找肥沃的牧場，以過其地牧生活，也有人恐已設法得潛進福地。

那時有一事是特別明顯的，人民中常有一部份人對於梅瑟表示不滿意即路本 Ben 大但 Dathan 亞皮龍 Abiron 三族的領袖，責梅瑟的僭權。因雅各伯長子的關係，他

們自以爲統治本民族之權，應歸他們手中的。肋未 Levi 族的尚來 Orc 也不滿意梅瑟和亞郎，不願屬他們的統治。天主的嚴罰，終於降臨，地面崩開大口，把全部謀叛者，連他們的所有一切，都吞陷下去。又於翌日使亞郎手中枯杖，發青開花，以示天主選擇之證據。

(四) 到若爾當河東岸，在第三十八年的末，全部民族重又齊集加但 Gabaon，梅瑟那時決定從加納汗東驅，打進加納汗因這邊國疆沒有要塞固守，只若爾當河可作自然的險要，但有幾處還可以涉足渡過的。

當動身後沒有幾時，梅瑟和亞郎便認識了這少壯的民族，也和他們父兄的不易統率的。他們因一時缺了飲水，便也怨忿謀叛了，因此梅瑟亞郎不免大失所望，對於如此忘恩負義的民族，究竟能否得進福地，也起了懷疑。天主不滿意他們二人的缺少信德，也罰他們不能親身進入福地。

因初起當地人不允假道，不得不繞了很遠的路，以後凡阻止義撒厄爾前進的民族，亞毛來人 Amorrhéens 和毛亞白人 Moabites 很容易都給他們得勝了。

毛亞白 Moab 明知不能以武力戰勝義撒厄爾，求助術士的邪術，重令聘梅索巴大來的有名術士叫巴郎的，前來詛咒他們。當巴郎應聘到毛亞白的路上，巴郎受了不吉利的警告，他的坐騎不肯前進，用人言怨主人的虐待。巴郎到了毛亞白，遠望義撒厄爾的時候，厚請他來詛咒的，反稱頌了義撒厄爾人說：從雅各伯後裔中，要出一光采輝發的明星，義撒厄爾中要出一位王者。這明星預像默西亞，他降生時有一明星顯示於來朝的王。

(五) 梅瑟的死，魯朋 Ruben 加特 Gad 一族，和瑪那色 Manasse 的半族，要求把若爾當河東岸，已攻佔的區域，即作他們應分得的土地。梅瑟當即允諾，但將來攻打加納汗時，他們也應均派出兵相助的。到了天主默示的日期，梅瑟預定了若蘇厄繼自己統領的位，臨死前向全民族諄諄勸告，要求他們將來佔據了福地之後，必須舉行和天主重行締盟的盛典。

最後又祝福了十二族人，即於翌日升納博 Zion。山，安眠於天主的慈懷中，享年一百二十歲。人類史上沒有一個立法者，生前死後，享有梅瑟的盛名的。

二 梅瑟的律法 概論

(一) 梅瑟律法的目標 梅瑟的事業有兩個目標，1 使義撒厄爾變成天主的民族。為達到這個目標，先要使他們受有很堅固的宗教教育和道德教育所以他的律法，定了詳細的宗教儀式，和嚴格遵守的誡命。2 使義撒厄爾成爲一個獨立自治的民族國家。要使他們受有完備的政治教育，這是梅瑟定了政治組織的法律的目標。

(二) 分類 梅瑟律法分三類 1 關於道德的律法，即規定十誡爲其主體。2 關於宗教化的律法，有各種恭敬天主的禮節。3 關於國民政治的律法，即各個人民所享的權利應盡的義務，全部律法的基礎，爲天主在全民族前的無上權威。任何權威都從天主來的，不論政治上，宗教上的首領，都是天主的代表，義撒厄爾的憲法是神權神治的憲法。

(三) 違法 梅瑟律法中有幾條未能時常守好，原來照我們上文敘述過的民族的性質，不時要有違法的事發生，是可以預料得到的。有幾個時候，竟有全民族普遍的犯法的現

象，例如：在民長時代，惡王時代，他們重行尊敬律法，遵守律法。

於是天主不得不用極重的懲罰，促他們的反省，使

律法中有幾條只能完全遵守在將來的時代。例如：惟一聖殿的律法，只能於撒落滿建這聖殿後，才能狹義的完命遵守。

律法中還有幾條似乎是始終沒有遵守過的。例如：關於限制私產的律法，但這不是梅瑟的立法不善，實係民族沒有遵守的決心。

總之梅瑟律法是一部有見識，有先見能瞭解民族需要的律法結晶。後代的人能因新的需要，可以增加新的律法，但不能有絲毫改變的必要。梅瑟的事業，真是完全天才的事業，但梅瑟自己早已承認了，這原是天主自己的事業。

關於道德的律法誡命——十誡是其主要誡命，總其大意只是愛天主在萬有之上，和愛人如己第一二三誡，示人對於天主應盡的本分，欽崇天主，尊敬他的聖名，和他的聖日。其餘七誡示人對自己，對他人應盡的本分，尊敬父母，敬重生命，自己的身體，他人的財產，他人

的名譽，第九十誡示人連罪惡之意念，也係罪惡。

上列誡命，雖尚不及福音書上純全完備，但已可為高深道德之源了。

關於宗教化式的律法，恭敬和祭獻天主的禮節。——分五類 1 關於敬禮的地方。2 關於司行敬禮的人。3 關於舉行的祭禮。4 關於聖日。5 關於污穢的條例。

1 關於舉行敬禮的地方，惟一的信仰，惟一的宗教敬禮，是為政治上統一的最有效的保障。天主要使人知道這其中關係，所以給義撒厄爾定了只有一個聖所的誡命，惟一的天主，惟一的聖所，聖殿，惟一的民族。

義撒厄爾聖所聖殿，更不消說了，並非是所以收留信友的地方，一切欽崇天主的儀式，都在露天舉行的。所謂聖所在曠野間，只是一個富麗的蓬帳，很容易拆卸，很輕便於攜帶的蓬帳。聖所分三層，最外的一層，是一個天井（院子）為信友參與祭禮的處所，進去一層稱聖所，聖所的盡處用一貴重的幔隔離的，稱至聖所，在外院內有全燔的祭台，燔炙犧牲，即在這祭台上，在聖所內有香料台七枝燭台，置獻餅台。至聖所內供有結約之櫃，櫃內藏有十誡的

二塊石板，一些瑪納和亞郎的開過花的枯杖。

2 關於司行敬禮的人，如聖所的區分三層，在教職的組織上也有相當的三級。最高級大司祭，只有亞郎族的族長能當此職，在行禮時大司祭穿有極華麗的禮服；凡司祭能行的，大司祭都有權施行的。但有二禮只有大司祭能舉行，只有他能舉行公衆贖罪的盛典，也只有這一天（一年內）他能進至聖所，只有他在重要情形上，可以向天主請求默示。教會正式組織的。第二級是衆司祭，凡祭司都應是亞郎的後裔，他們主要的職分，司行各種祭禮，保存燔祭的常明燈，不使熄滅，在香料台上焚香教訓民衆，爲民衆解釋誠命的，都是司祭的職分。他們的財政，是靠了農產上抽的什一稅，長子或獸類的第一胎奉獻天主後贖回時，應繳的款項，祭獻天主剩下的一部份犧牲品。

最下級是肋未人，他們應都是肋未的後裔，他們的本分應宰殺祭牲，爲祭禮的準備，爲聖所的守衛和平日的維持。

3 關於所行的祭禮，祭禮中有的不流血的祭獻，酒蜜麵粉麥穗一把，一堆麵包……

當供獻最先的收稅，也和什一稅都是不流血的祭獻，再有贖回奉獻了的長子長獸時所用的全銀，也可編入不流血的祭獻的等級中的。

流血的祭獻，是犧牲宰祭，並非一切獸類都可以用作犧牲的。聖經上分三級祭禮：全燔之祭，犧牲應全部燔祭，這是所以獻給天主表示他的宰制統治世界的意義，世界萬有都是他創造保存的。這全燔之祭，是不能間斷的，每天早晨晚晌各舉行一次。

贖罪之祭，只有一部份的犧牲，是燔祭了，爲自己犯的過失疏忽，及一切所犯律法上的不潔淨，人人應有這贖罪之祭的。最大贖罪之祭，是舉行贖義撒厄爾罪惡的祭獻的盛典。

平安之祭，是感恩祭獻，舉行這祭獻之後，合家必舉行聚餐會以示慶祝。

4 瞻禮聖日，每七日的第七日是聖日外，每年還有三大聖日，每七日的第七日，是罷工日，任何工作都應停止。

巴斯卦聖日，月的十五號，（希伯來曆約爲現在的三月四月內）舉行巴斯卦大禮，紀念天主的天神殺死了埃及的全國長子，而全免了義撒厄爾人。瞻禮共有七日的綿延，第

一日晚上全家都匆遽的食了巴斯卦羔羊，在這七天內只准用沒有酵的麵餅。

西乃山頒誡聖日，舉行在巴斯卦聖日後第五十天，所以紀念天主在西乃山的頒佈誡命。這一天要獻給天主用新獲的麵粉做的二個麵包。

蓬帳卽聖日，舉行於九月十五日，八天內大眾都應住在樹枝支搭的蓬帳內，爲紀念從前在曠野內四十年的遊牧生活。

凡義撒厄爾男人都應參與這三大聖日的。

大曠罪禮，是在帳蓬前五日舉行的。這天義撒厄爾人全體都應嚴守大齋，大司祭把雙手放在犧牲頭上，訴說自己犯的罪。並義撒厄爾全族犯的罪，把義撒厄爾所犯的罪，都放在犧牲肩頭上。然後把犧牲宰祭了，大司祭取了他一部份的血，進到至聖所去。

在上列聖日之外，還有二種制度，一半是宗教的，一半也是政治的，卽七年一次的聖年，在這一年上，農田也應讓他休息一年，不去下種耕種。倘田中自己生產出來，應留爲救濟貧人的。義撒厄爾間所有互相借貸的債務，應該無條件的豁免償還。

大聖年，是每四十九年一次，（第七個七年）這可以說是所以補普通聖年的不足的。這是全國大赦的一年。所有希伯來籍的奴隸，應一概釋放，凡賣掉的田地，應全部復歸原主。

5 關於污穢不潔的——取潔禮——潔和不潔的食物——律法規定了很多種。所謂污穢不潔的條件，這並不是良心上的罪過問題，只是身軀上的問題。這只是一種衛生清潔的作用，所以防止傳染病的，律法上分三種污穢的條例，一是從規定的物體形態上發生的。一是從接觸屍身而發生的。一是從癩瘋症或別種皮膚破裂潰爛的病症而發生的。

取潔禮最普通的，只是身上或衣服不潔部份的，自己沖洗即可除去律法的污穢，但有重要的不潔，須經司祭的灑水並舉行祭獻禮。

食物分潔和不潔二種，律法上對於義撒厄爾的食物，規定的原則如下：潔的食物可以用的，凡足蹄分裂的，反芻野獸類，凡有鱗有鱗的魚類，其餘一切大部分的鳥類，都是不潔的食物，不能用的。

凡自死的動物，或不為人食的目的而偶然生死的動物，也是不潔的。凡動物的血，律法

也禁止食用的。

考上述食用獸的分類，只是一種象徵的理由，所以使義撒厄爾人，不得和外教人往來同居的。

(四) 政治社會的律法——家庭——婚姻組織，家庭的基礎的婚姻。婚姻在希伯來人中，含有宗教性質，但原始時天主制定婚姻時的結婚觀念，已受過深刻變化了，因了所謂前例和當時的環境，使義撒厄爾人對於律法不嫌其大重難守，所以梅瑟容認保留了二件違反原始婚姻的規則：即多妻制和離婚制，梅瑟只用了麻煩的手續和條件來稍加限制而已。

婚姻的阻礙律法。規定了下例的條件，是限止結婚的自由，禁止和外教人聯姻，以防敬邪神的危險。——接受家庭遺產的女子，不准合本族外教人結婚。——近親內也不准聯姻。——沒有兒子的寡婦應嫁給亡夫的弟兄，所生第一子應取亡夫之名，這律法名接嗣法。——家庭內的各份子。父親對於兒女的權範圍很大，可以賣子女當奴婢以抵債，但沒有生死之權。——婦女應受丈夫的統治，但非如奴隸。——奸淫受死罪。——律法上用嚴厲的詞

氣，命兒女要孝敬父母，服從父母的命令。

2 財產制——私產權。加納的土地權，是天主親給希伯來人的。區分田產時每家都各有自己的田地的。支派用抽籤法以免爭執，一經支配抽得，便永不能變換了。

限制私產法，天主用他最高的權威，給養撒厄爾規定了限制私產的法律。私產的買賣，並非是永絕的，只是一定期限而已，到了下次大聖年便可物歸原主了，這種規定實有雙重長處，第一可以防止田產的集中於少數人的手。第二父母敗壞家產可不致影響於兒女的產業。到了大聖年的時候，仍能恢復自己原有的家產。

遺產承嗣法——只男子有承嗣遺產的權利，長子應得雙份，倘無男子承接，即輪在長女。但只能嫁在本族之內（十二族的族。）

倘有一家斷了嗣續，他的家產便由最近親屬中承接。養撒厄爾人間銀錢的貸借，不能取利的，但借給外族人，是可以取利的。

3 社會制度——律法上對於社會交際上規定的原則，是慈善為懷，對待奴隸應以

慈善為原則。希伯來原有奴隸制，且也有客籍的奴隸，到了大半年的時期，可以恢復自由的。對於客籍人貧窮者病者，律法上都訓人要慈善待他們，他們能在田中拾收剩的麥穗。且律法上又有哀矜的規定，對於客籍人也有優禮仁善的相待的律法。

總之，梅瑟的律法，實遠勝其他古代的律法，在梅瑟律法上，客籍人已非全是敵人奴隸，也還是一個人，婦女也很相配的，得有家長之旁處理家務，受家人的尊敬。可說凡古代在別處輕賤壓迫的，在聖經上已提高了他們的人格。

4 刑法罪案的成立 梅瑟律法是禁止刑訊的，一切罪案的成立，須有下列的事實，須是公共都知道的事實，須讓被告有辯護的自由，須有真實證據的保證。倘有重大的案件，必須要幾個判官會審，任何罪案只有一個証人的，不能定死罪，對於下級判官崗的案件，常有上訴權利。

懲罰：梅瑟律法在刑法上遠勝其他律法的，只在罪人不連坐，只一人受罰。父親的罰不能累及他的子女，懲罰有四種：死刑，流徙，以金作贖，施於軀體的罰，即徒刑、棒刑。

關於害人，反宗教，人命風化的大罪，都該受死刑。梅瑟律法內留有二個微小的缺憾，即報復刑法和復仇法。實因那時代風俗習尚的深入人心，無法剷除，梅瑟只附加了幾個可以輕減的條件，即為在報復刑法，可以銀錢代替，復仇法上定了所謂聖城，凡被告一進這城，便得保護，只能照法律手續辦理了。

梅瑟律法的大概，我們看了可以稍能瞭解，梅瑟事業的偉大了。

問題

- 一 關於義撒厄爾在曠野的西乃半島的地理位置。——半島的居民。——梅瑟行實的靈異性。
- 二 西乃山頒佈誡令的情形。——祭令牛的事件。
- 三 義撒厄爾人為何叛變？——過後如何受罰的？
- 四 義撒厄爾在若爾當東岸勝利的情形。——巴郎是誰？有何行動？
- 五 梅瑟的遺囑。——梅瑟的死？

關於梅瑟律法的：

一 梅瑟的律法可分那幾種？——梅瑟律法是否都遵守過，且常常遵守好的？

二 十誡大要：

三 聖所的三層如何劃分？每層內有何禮具？古教司祭組織中如何劃分三級？每級有何職分？財政收入如何？——那是三個主要大祭？四大聖日是幾天？有何特別禮式？——何為小聖年？——何為大聖年？——何為主要的污穢不潔物？何為取潔禮潔而可食用的獸類？有何記號可以識別？

四 婚姻有那幾種阻碍？——家長的權威。——對於私產有何限制？——遺產的承嗣。——對於奴僕客籍人應如何待遇？——訴訟的手續如何？——對於懲罰有那幾種？——梅瑟律法勝於古代其他律法者何在？

第六章 佔據加納汗 加納汗的分配 若蘇厄書

一 佔據加納汗

巴來斯丁（紀元前一千三百年）——巴來斯丁在給希伯來佔據的時候，是完全獨立的。三百年前，埃及第十八王朝推翻了游牧王朝之後，出兵遠征，把加納汗和西部亞洲全部都收為藩屬。但到了後來的法勞，對於這邊遠的行省，棄置了不去聞問，故當歹而哀亞瑪那 Tell-el-Amarna 通信時代，加納汗完全脫離埃及的統治而獨立了。

（三二一八八七年埃及 Tell-el-Amarna 村發現了一束通信 係埃及法勞 Amenophis III 和 Amenophis IV 同加納小王的通信。現在史家即把發現該通信的村名，稱這種有價值的文件故稱歹而哀亞瑪那 Tell-el-Amarna 通信）。

政治組織——巴來斯丁在希伯來人未到的一世紀以前，是一堆各自獨立的無數小國，各有酋長式小王，擁有週圍四五里方的土地，因這種極散漫的無組織，所以義撒厄爾人

很容易的把各個擊破了。

民族——巴來斯丁居民原極複雜，但加納汗人佔多數，他們也如亞巴郎自加爾堤選住的，只是比亞巴郎要先到幾世紀。除加納汗人外，還有厄得 Hétéens 人，從前原是很強盛的民族，那時只有些殘留的住在日路撒冷。有 Jebuseens 在西南方沿地中海岸，有斐理斯丁人 Philistins 沿巴來斯丁東疆，南有 Edomites 和 Amalécites 人，東有 Moabites 和 Ammonites 人，北即現在敘利亞有亞爾默尼亞人。Aramméens 西北方沿海岸有斐尼基人，那時已是很富裕強大的民族了。

文化——巴來斯丁雖鄰近埃及，但因種族的關係，風俗喪葬禮，防禦的建築術，却都帶巴比倫色彩，文字語言也係當世通用的，亞述巴比倫語 Assyro-Babylonien 加納汗人都竭力耕植的，居民人口比現在的巴來斯丁要密不少。

2 渡若爾當河——希伯來人已是若爾當東岸的主人了。但這若爾當河却是不容易越過的，每年另在山雪溶化的時期，河流又急，河身也寬，水要比平時高起三四公尺以上。

加納汗人因明知這一點，所以沿河以爲不必再有防禦工程了。不料拾結約之檣者，雙足才一着水面，河身立刻乾起來，使希伯來人可以足不沾水的渡過了河。這靈蹟的消息，傳到加納汗人耳內，如何不驚駭起來！有人想把這靈蹟，用自然律來解釋，如因若爾當河的山谷內，有一小山偶然到坍下來，當外要使河水乾了幾時的。但即接受了這解釋，在這事件發生的環境看來，還不能脫離了天主的特別作用，這河身的忽而變乾，是早已預言了的，且發生在預定的時候。若蘇厄因天主默示，早已知道這次乾後可使全民族都渡了過去，還有時間去把河底石塊取出。即在河身內立了十二座祭台，請問這許多情景，非靈蹟，如何能解釋。

至於那小山倒坍的假設，純是一種推測，所以我們寧願說：若爾當河中的水因天主的命暫時停止不流了，他河底露出，讓希伯來人得以平安渡過。

3 攻略日里各 Jericho 和哈以 Hebron 城，原來加納汗人是依恃有日里各城的天險爲其屏障的。雖若爾當河只八公里，城高牆厚，可以擋住希伯來人的前進的。希伯來人既沒有攻城器具，倘非天主顯靈蹟，他們如何能毀滅這堅固的城市。加納汗人見了日里各堅

城，靈異的毀於希伯來敵手，莫不驚惶失措，不知如何抵抗這強敵來侵。若蘇厄即在敵人這無頭緒的當兒，直率義撒厄爾人進入加納汗腹地。但他派兵奪撒馬利亞山中的 巴比倫 城時，反遭失敗了。幸天主教示了，所以致敗的原因是犯了違命的罪，有一義撒厄爾人偷藏了日里各城的貨物，沒有毀掉。若蘇厄懲罰這罪犯之後，希伯來人即能很容易的佔奪這城市了。

4 巴來斯丁南部小國的聯盟——加納汗諸小王乘希伯來人佔據 巴比倫 城的週折時，便重整精神大為聯盟起來，以抗拒侵略者的前進。若蘇厄也不待他們準備完全，便率軍先攻巴來斯丁南部的聯盟，在口路撒冷北加巴翁 Calcho 地大獲勝利。且因天主的特別佑助，顯了白天延長的靈蹟，使太陽外表上似乎有天空昏了幾小時，得乘勝砍殺了無數敵人。及後又攻取了幾個城市，而南部巴來斯丁便入希伯來人掌握。

現在有三個問題要討論的：¹ 希伯來人有什麼名義去強佔加納汗？² 加納汗人滅種的因原。³ 太陽停在天空應如何解釋？

¹ 希伯來人無緣無故用武力來強佔了加納汗的土地，殘滅了那安居樂業的加納

汗片民，這種行爲是否爲一種罪，須知那時代通行的自然國際法上，所爲征服者的權利，即公認勝利者征服者能佔據被征服者的土地人民。希伯來人的攻佔加納汗，即根據了這權利。再者希伯來人對於加納汗土地，原有一種特別的權利，即該地係普世萬國的大主宰送給他們的。

2° 加納汗滅種的原因，這是天主的聖意。天主是生命之主宰，因加納汗人風俗的醜惡，判定了他們應受滅種之罰，同時也免義撒厄爾人將來受其傳染了惡習。

3° 太陽停在天空的問題，關於這個靈蹟發生的解釋，歷來有二種，或承認當時地球真的因天主命而停止了自轉，或只是太陽的光亮留在地面上比平日較長，即使太陽的光線特別反拆在地平線之上，使戰場上的人看了似乎太陽還留在天空一樣。

第一種解釋已很少有人主張的了，因要地球倏然停止自轉，勢必同時要顯一大串聖蹟以阻止，因停止而受惰性作用發生的劇烈變亂。但天主的聖蹟也不能無故無需要的增加，所以這第一種解釋，已於被棄捨的趨勢了。

4° 北部巴來斯丁的聯盟，這第二聯盟勢力更爲強大，北部西部東部的民族，都聯合了，要抗拒驅逐希伯來人的侵略。若蘇厄又戰勝了他們，在梅龍 Microm 湖附近，佔據了他們大部份的城市。

5° 義撒厄爾人既已佔據了加納汗全部土地，便遵守梅瑟遺囑，照他規定的禮規，舉行和天主重締盟約的盛典大禮，行在 Hebal 和 Ginib 地方極偉大熱鬧的盛事。

二 加納汗福地的分配

征服加納汗的事業，雖猶未完全告竣，但義撒厄爾人已足平安居住了一大部份土地了，加納汗人末後只殘留在如達的山內和南疆的幾個要塞內。天主見若蘇厄年歲已老，就命他把福地分配給十二族人民。同時又允許他將來還要把加納汗人全部逐出巴來斯丁疆域之外的。土地的分配，用抽籤法的，若爾當河東岸早已分給魯朋 Ruben 加特 Gad 和 瑪那色 Manasse 民分了。若爾當西岸南部是西默完 Simeon 如達 Juda 本雅明

Benjamin 四族。中部是厄勿拉以 Ephraim 和瑪那色的又一族，北部是依撒加 Issachar 匝皮龍 Zabulon 納勿大利 Zebulun 和亞色 Aser 四族。若瑟的二子昭雅各伯的遺囑，也各佔了一族之名，至於肋味是聖殿內執事人員，沒有指定地域，但在巴來斯丁內分給他們住了四十八個城市。

三 若蘇厄書

(一) 著者 唯理派者的意見 若蘇厄書和梅瑟五卷原是一部，稱六卷書，我們的答覆是若蘇厄書和五卷書絲毫沒有文字的關係，這兩書照最古的猶大的遺傳，是分在二本書目上的。這證據是很有價值的，至於和申命篇上有相似處的理由，只因著者的認識申命篇，在自己著述中接受他的精神，仿效他的體式的緣故。

(二) 猶大人相傳的證據，這書即若蘇厄自己著的理由，書中關係若蘇厄的紀述，有幾處用了第一位自稱「我。」著的時期應在紀元前第十二世紀。

(三) 書的真實性，有人以為書中有不少矛盾處，所以若蘇厄書所紀不可信，例如第十章十六到二十三節，紀全部加納汗人都已戰敗了，但在第三十章第一節還有一處沒有征服，答語是有關係的。第十章三十六節到四十九節，紀有幾城市被若蘇厄攻破了，但十四章第十二節第十五章十四節，到十七節又明說這幾個城市還在敵人手裏。答語是義撒厄爾起先已攻破了這幾個城市，但不久又給加納汗人奪回了。

(四) 本書真實性的証據 書的真實性要看著者的學識和著者的真誠態度。

若蘇厄書著者的真誠態度，從沒有發生過疑問，我們只看他敘述義撒厄爾人的過失知處，一點沒有迴護，就可以知道他的出乎真誠，沒有作偽意念了。

現在我們要研究的是著者學識即著者是否對於所紀述的完全確切知道，或係親身經歷，或經調查研究得有完全確切的知識。

1 著者自己不但親身開見，且也參與了全書中一大部份的事件，他還做了主要的主人翁。再者書中記述的事件是公共重要的民族大事，如土地的分配等，關係後來的影響

極大，倘有作偽的地方，勢必引起當事人有關係者的劇烈抗議的。

？ 紀述的內容性質，也可為真實性的保證，書中所紀有極精確的，有極微細的事件，例如過若爾當河後立石的處所和石塊的數量（第四章），書中到處極微小人名地名，對若蘇厄的出征和圍城的紀述內，地勢地形的指示都很細詳，這都足以證明著者的決心，是要所紀述的完全確切真實了。

再者書中所紀對於不少事情都加這一句，直到今日還是那樣。這也可見著者引當時的閩者，來證明他紀述的真實性，且請他們自己去考驗了。

3 若蘇厄和其他聖經各書所紀是否符合——聖經別卷書上引起的若蘇厄時代的事件，和若蘇厄書中所紀完全符合，例如撒慕爾第二卷第二十一章第二節說即係 Cabaonites 在若蘇厄書第四章紀 Amorhens 人如何用詭計騙了若蘇厄，所以得免於滅亡的。列王傳第一卷第十六章三十四節說日里各城從若蘇厄時代毀壞了以後，沒有重複建築過，可見日里各城是若蘇厄時代毀滅的了。

4 現代發掘的成績——近代日里各 Jericho 等地的發掘出的成績，也完全和若蘇厄書中所述加納汗在紀元前十三世紀的情形相符合。日里各古城的發掘上，可以看出這城的生命，忽於加納汗文化中斷了。後來到義撒厄爾時，又興復這了，真是一個聖經紀述的確切性的保證，因我們在聖經上知道日里各城毀於若蘇厄之後，直到四世紀後亞加白 Achab 時代，在紀元前約八百六十年始行重建的。

問題

- 一 渡過若爾當河的情形是否為靈蹟？——日里各和哈以兩城的攻破。——當時抗拒希伯來人的二個聯盟勢力。——大陽停在天空的解釋。——義撒厄爾人如何與天主重伸盟約？
- 二 加納汗福地分配給十二族人時，征服的事業是否已經告終？——若爾當東岸分給何族？——西岸南部有何族？中部有何族？北部有何族？肋未族如何分配？

三 唯理派人對蘇厄書著者的意見，我們應持何種態度？——猶太人的遺傳對於本書著者有何意見？在什麼時代著成的？著者是否有可信任的價值？何故？

乳厄蘇若 配分的汗納加 汗納加據估

第七章 民長紀

(從蘇厄死到建立王國止)

一 義撒厄爾在民長時代的政治情形， 宗教情形， 第一次壓迫， 第二次壓迫， 第三次壓迫， 撒慕厄爾。

(一) 政治情形 那時十二族中完全沒有團結性。全加納汗可說是一無組織，一無秩序的時代。若蘇厄死前，沒有指定繼位的統領，因此軍事沒有了統一，軍隊缺了首領以後，和加納汗人的戰事，就不免要遭失敗，至於和加納汗四週鄰人的戰爭，更無勝利的希望了。

且義撒厄爾民族，確切的說，原來從沒有過什麼政治組織，中央的集權，固然沒有，連各族間的關係，也沒有一個堅固的鎖鍊，又無所謂正規的軍隊。聖經上說他們各行其是，正是絕對的自由，但也即是完全沒有秩序，沒有組織的一盤散沙。

結果是各族間獨行其是，相視如路人，休戚不相關。和加納汗人的戰事中，沒有了聯合

的協助，就無力去消滅他們了。於是只能和他們妥協，通往來。因此在宗教上，風化上，便生了極大的不良影響。

原來倘宗教上，能保存一個強有力的單一性，也可補政治組織上聯結力的不足。但那時義撒厄爾人民連宗教上也發生了極大危險。全民族惟一的西落 Sio 聖所，漸被棄在一邊，令落起來了。每年四個聖日，全希伯來男子都應前往參與的盛典，原是一種很好的團結會商的機會，也漸冷淡得少有人來參加了。

民長的產生和使命 如此渙散衰敗的情形，倘常久繼續下去，爲義撒厄爾民族是一條必死的大路，不久便要分崩離析，叔加納江人或其他更強盛的民族，漸漸滅亡，吸收同化了。當危險大重大的時候，天主便遣發一個救主一個救星，叫 Judge 釋判官，或民長。他的責任，完全是一種武將，統領軍隊的首領，且又係暫時性，並非終身的。民族內既無所謂立國大法，和憲法，他們的權威，只是他們自己的精力，勇敢，武功掙來的。民族內也沒有常備的正規軍隊，所以每一救主或民長，只自己招募的志願軍，待戰爭完畢，那民長仍卸職回家，辦

他的私事去了。

(二) 宗教和風俗情形，我們雖不能因下列的事件，而遽下普遍的概論，說義撒厄爾人全體都信奉邪神了，如但族 Benj 人的。也不能說：他們都附和着加巴盜 Gabon 人犯的罪惡了。但那民長時代的宗教和風化，却已日形低下冷落了。民族之神義撒厄爾的天主，耶物，已有很多人不去敬崇了。他們都去敬那加納江的邪神巴耳 Bal 和亞斯大地 Ast des。這邪神的敬禮，真是有魔鬼性的：外表上全是些刺激人的五官慾情的祭禮，內容上則哄騙，浮亂，慘酷，任何罪惡，都可於敬神禮內，公開的幹着。

那時像若哀爾 Joel (第四章十八節) 亞奧特 Aod (第三章十二節) 桑松 等對於加巴盜 Gabonites 的行爲，似乎也不應該爲他們原諒的這幾件事實，雖係偶然單獨發生的，但由此也可見那時風俗的粗野了。

(三) 民長和敵人的壓迫，民長總論。

民長紀一書內，共有十四個民長。他們中有幾位是同時代的，只是所統治的區域不同

而已。有幾個壓迫，也是同時代，在不同區域內發現的。且有時在有幾族內，很平安興盛，同時別族內已重受侵略壓迫了。

我們不能在這幾頁上做一個完備的歷史的敘述，只能立一張概要的表解。民長時代可分三時期，每時期約有一百年左右：1 第二章到第六章；2 第六章到第十章；3 第十章到第十六章。

每一時期的開始都是類同的。第一時期天主遣一位天神（第二章一至五節）；第二時期天主遣一位先知（第六章八至十節）；第三時期天主遣一位民長（第十章十至四節），他們都奉了天主的命，嚴責義撒厄爾人民的背恩，負義得罪天主，沒有和加納汗異教人盡力戰爭，所以天主要降嚴重的災難。

三時期的歷史也相似的。1 義撒厄爾人民背叛天主。2 敵人浸入壓迫天主的民放。3 他們痛悔改過。4 天主遣民長來拯救他們。5 繼下去便是幾年的繁盛平安。每一時期內，有時候壓迫是幾方面同時來的，所以也着幾個民長來拯救他們。

(四) 第一時期敵人的侵入 第一時期的敵人從幾方面同時侵入了，有的拔次侵入了。南部受依付美 Edumén 古山 Chusan 的侵入擄掠，東部毛亞白干 厄格命 Belon

佔據若爾當河東岸本雅明的土地，且時有鄰邊區域內擄掠。北部和西部在厄斯得命 Esirion 的肥沃的平原上，尙未征服的加納汗人也出來欺凌壓迫義撒厄爾北的各族。

三方面的侵略，天主也遣三人來拯救他們賜他們得安居樂業，走上繁盛安當的道路。南部依杜美王的侵略，有加肋 Caleb 的弟兄名奧入尼厄爾 Othanel 的抗拒戰勝了敵人。東部有名亞奧特 Aot 的，假作有機密事件，要和毛亞伯人的首領商談，便乘機刺殺了他，敵人沒有了首領，便很容易驅逐出去了。

那時北部方面是代包拉 Debora 做義撒厄爾的民長，她招集納勿大利 Neptali 和師皮命 Nadbon 二族的壯男從軍，命把拉克 Raisc 爲將統軍攻敵，得了完全的勝仗。代包拉歌咏這次勝利的一首歌，是很有名的。（第四章第五節以後）這是古代最有價值的一首詩歌，其含意的高貴，思想的卓越美麗，實非常時同類作品所可比擬的。普通詠讚勝

利的詩詞，只是千篇一律的稱頌將士的勇敢，戰爭的劇烈。代包拉的詠讚却歸功於天主，稱頌戰陣之主宰，天主站在第一個位置，將士只有其後。例如這段語氣：

耶物當你從色衣 *Sair* 出來的時候，

當你從厄道 *Eldo* 平原上前進的時候，

地面震動連上天也震開了，

天上的雲塊。鎔化成了水，

在耶物前，大山也搖動了。

但作者於應當稱頌者，便不吝譽揚之詞，應受苛責者也嚴施訓誡之詞，稱頌那勇敢抱犧牲精神的，責備那只求安居家中，不肯從軍者。我們試比較研究其他民族的戰勝詩詞，有如此高遠的詩意，偉大的格調否！

關於亞奧特的誘殺敵主若厄爾 *Joel* 的殺敵將於睡夢中，原都是違反所謂性法上的入權法的，但我們不能把現代人權法和交戰法的觀念，判斷那時代的行爲的。聖經上的

紀述這類事件，只是據實直書，並非在贊成他們的行為。且在那時代，原也沒有人判斷這類行為是有罪惡的。犯者的有心，和犯時的環境，都很有可以為犯者原諒的。

(五) 第二時期，當敵人去後，義撒厄爾復享和平之福。但聖經上說義撒厄爾人常於平安之後，復行惡於耶物前，故耶物復使瑪弟亞人 *Midianites* 來侵略壓迫他們，這瑪弟亞人原是西乃半島上的游牧民族，每年當收穫時期，前來擄掠地中海平原（即巴來斯丁平原）。

日代杭 天主於瑪那色族中選了日代杭 *Gideon* 來驅逐他們。天主的天神，顯示於日代杭，傳了天主的使命。他要求先顯三個聖蹟，以證明真是天主召的。天主允他祈求，
1 天上降火焚他的祭品。 2 晨露四週都有。只他的羊皮上沒有。 3 翌晨四週沒有露水，只他的羊皮上滿沾晨露。

日代杭奉天主命，招集軍隊，立刻得三萬二千人。但他只選了三百人前去，沒有用過兵器，而使瑪弟亞人驚駭潰奔以去。義撒厄爾人見了，以為日代杭者必能取得各族的歡心。

聯合組成王國，遂擬擁爲義撒厄爾王。但日代抗謙辭不就，只取了敵人財物的一部份，而仍居民長的地位。

日代抗死，子亞比梅肋 *Abimelech* 殘殺了他的弟兄，獨繼日代抗位，自稱爲王。只有西諺 *Schem* 及其附近的人民擁戴之。後因不堪橫暴虐待，復群起叛亂，殺死了亞比梅肋。義撒厄爾第一次組織王國的思想，也即如此完結了。

(六) 第三時期若弗德 *Jotham* 義撒厄爾人享了十幾年平安之福以後，復忘了天主，不敬邪神巴耳 *Baal* 和亞斯德爾代 *Astartes*。敘利亞 *Syria* 的邪神，西同 *Sidon* 的邪神，他們也都去敬禮起來。那時代的背叛天主，更形普遍了，所以天主的罰也更重，亞毛尼德人 *Amonites* 從東邊，斐利斯丁 *Philistins* 從南部和西部都進來侵略了。

這次天主遣的，是一個給自己弟兄逐出的私生子名若弗德 *Jotham*。他奉命做義撒厄爾東部和中部的首領，統軍和敵人戰，大獲勝利。但若弗德在戰前曾許願於天主，倘蒙勝利，卽把凱旋時路上第一個來迎的人，祭獻天主。及得勝回來，第一個出來迎接的，便是他的

獨一女兒。按若弗德的誓願，原係應受苛責的。所以聖多瑪斯說他的輕音許願，可見他沒有見識。但他執行他的誓願，更是一個罪惡。因照大概聖經計釋家的意見，若弗德的願是真的，要把人去祭獻的，且事實上也執行他的願。但有的計釋家以為他的女兒，只終身守了童貞，獻於天主。原來若弗德本係盜首，對於梅瑟的律法，天主的事情，平日是不很留意的。天主選了他以後，也並沒有保證他自己便不會犯罪了。也如桑松 *SAMSON* 達味等，並沒有因天主的選擇，而免了犯罪。

桑松 *SAMSON* 和若弗德是同一時代，只不在同一地域的民長。桑松得腓斐利斯丁人的事蹟，大家都已知道，這裏可不必多記。只把他行實中，幾個能引起疑難的問題，稍為討論於下：

1 桑松的大力 桑松所有異乎常人的大力，原是屬於靈蹟之類的。天主賜給他是為義撒厄爾的戰事，和天主的光榮，並非因他個人的德行或功績。桑松能保持他的大力，直到他失信於納齊拉 *NAZIRAI* 誓願的條件之後，便喪失了這特恩。所謂納齊拉的誓願，即

1^o 禁止飲酒和一切發酵過的食料 2 不剃頭，把頭髮全留起來 3 避免一切律法的不潔。不幸桑松惑於女色，把這秘密洩漏了。原他的長髮，並非是大力的原因，只係一種必要的條件，因留髮也為守願的條件。

2 桑松的人品 照聖經上的敘述，桑松的行爲，有的是不能無罪的。但我們看了保祿徒在致希伯來人書信上，列他在聖人中，可見他也已痛悔補贖了。桑松的痛悔做補贖，在瞎了眼，給人推磨的時期，原也已經足够了，至於著作者也不能因他敘述這行爲時，沒有責備他，便算是贊成他的表示。聖經的著者，留給後代閱者，和聖經的註釋家，照事件的性質，和能生的影響來下判斷，定功罪，自己沒有贊成也沒有責備的表示，只是據事直書而已。

3 桑松行貫中的有幾段事情，在我們設身處地，生活在他的時代環境中，刺激於我們的奇異的感覺，便要減了不少。打殺一隻青年獅子，也非絕對的不可能。達味在青年時候，也有過這壯舉，一時間內找到三百隻豪狗，（並非是狐狸）也是可能的事情。第一在巴來斯，丁這類豪狗極多，第二桑松還能用許多助手，帮他捕捉的。且全部史實只用理智去瞭解，也

勢有不能的。這只是唯理派的主張，因不承認爭鬪的可能性，故一切主張用本性自然的方
法來解釋。我們信天主全能者，原係沒有困難的。

(七)

撒慕厄爾 桑松和斐利斯丁戰爭的時期。大概是厄利 El 做民長的時代，和
撒慕厄爾時代的初年。大司祭厄利 El 生性軟弱和善，統領軍隊出征的事情大概是由
他人負責的。厄利沒有剛強果斷的精神，為他二子與弗尼 Oni 及斐內 Phines 發生
極壞的影響。他們把民衆獻給天主禮物和西洛 Silo 聖所的獻儀，竟敢拿來自己用了。天主
因此罰了義撒厄爾的戰事大敗，厄利二子死於戰場，連結約之櫃也於亞弗克 Aphec 地方，
給敵人擄去了。桑松和斐利斯丁人的惡作劇，大約也在這義撒厄爾最受敵人壓迫的時代。
但敵人因擄了結約之櫃，遭了重大的災患，不得不把這結約之櫃，重復送回於義撒厄
爾。斐利斯丁的侵略壓迫，還經了二十年，最後救義撒厄爾的，是撒慕厄爾。他從生時，即已獻
於天主，生長於聖殿內，天主為預報大司祭厄里，將來的災患，將受的罰，即遣了這位青年的
撒慕厄爾。亞弗克戰敗以後的第二十年，撒慕厄爾招集人民於瑪斯法 Maspha。斐利斯丁

人一聞義撒厄爾有謀叛的消息，立統大軍前來。二軍即於瑪斯法 *Maspha* 地相遇，天王起了一陣大風雨，使斐利斯丁驚惶無措，因而大敗，巴來斯丁從此得脫離了敵人的壓迫，復享自由平安的幸福。時在紀元前一千一百年左右。

關於斐利斯丁那時代的活動和勢力，除掉天主之特准，所以懲罰義撒厄爾人之外，還有本性的自然原因。從這時代時起和繼下去的一世紀內，斐利斯丁每年接受了很多從克來得 *Crois* 島上來的移民。他們原來區域不大，所以便無法容受，不得不向外發展，在地中海平原上，求殖民地。義撒厄爾人適當其衝，受其蹂躪了。

二 民長紀

民長紀一書，分三部份：1 緒論。略述政治現狀，義撒厄爾的宗教風俗狀況（見第一章到第三章六節上）。2 正篇又可分七段，敘述了七位主要的民長的行實。（第三章到第十六章）3 末篇係二篇附錄。紀述大尼得 *Danites* 的邪神，他和加巴與尼得 *Gibonites* 的

罪孽。

(一) 著者 民長紀確是一部書，是一個思想，組織成一個整體的。雖內容為一大串的單人小傳，但出自一人的撰擇，為達到惟一目標的。我們只要看了他每次重覆的說：義撒厄爾人在天主前做了惡的事情，天主便使他受敵人侵略壓迫，天主遣了一位拯救他們的民長，他們便享了若干年平安的福，每一民長傳上，都有這一套詞句。我們便可瞭然於全書的單一性了（從第三章第七節起到第十七章止）

敘述的結構也都類同的。著者的目標是很明顯的，要用事實來證明義撒厄爾在天主前忠信，熱心，恭敬，使得享平安繁盛的幸福。他們一朝忘了天主，恭敬了邪神，即能發生很大的災患。倘一旦痛悔改過，天主便也寬免他們，給他們生出一個拯救他們的民長。

(二) 著者和著者的時代 著者在書上沒有署名。時代大約應該在達味即位後第八年以前，即紀元前一千零九年以前。因達味在他即位為王的第八年上，才把才比日人（Jussiens）逐出了日路撒冷城。民長紀倘著於這年之後的，著者決不會說直到如今才比日

人佔據了日路撒冷城。有人疑心是撒慕厄爾先知的著作，有一個很古的猶大傳說，據大慕特記載着的。但據大多數註釋家的意見，這歸於撒慕厄爾的證據，還不充足保證確是撒慕厄爾著的，所以至今著者仍是隱名的。

(三) 歷史上的價值 唯理派人把書中一大部份的事實，都看作無稽之談的神話。其理由是一因內有靈蹟，二因編年上有難題。我們的答覆是：第一個理由爲信天主全能，靈蹟是可能的人，原不必談起。第二個理由關於編年的年代問題，即照書上所有年數加起來得全數四百十年。但又一方面據帝王傳第一卷第六章第一節說，從出埃及到撒落滿建聖殿，正四百八十年，除去了曠野中四十年，達味朝四十年，連撒烏爾朝代和若蘇哀時代，合計應不滿四百年了，何來這四百十年之數。須知我們的答覆，也很容易，我們在前邊說過的有幾位民長，是同時代在不同的區域內行使其職權的。

所以民長紀一書，確是一部歷史書，書中所紀都是歷史的事實，只是並非是完備的紀載，還有很多沒有紀述的史事。這書是有意選擇了題材，爲證明一端道理的，須知證明一端

道理，和紀事史沒有抵觸的可能，反之，倘引證的事情是杜撰的，並非是確實的史實，則那端道理的證明，便也沒有價值了，因此書中所紀史實，更應是準確的了。

著者是否真誠的，這原不必討論，我們看了書中對於同族人終毫無有護短，到處直書他們的不敬邪神，風俗敗壞，沒有團結心，即可認識著者真誠態度了。

著者對於所紀事實，是否確切知道的，書中最後所紀，著者倘沒有親參與過，至少應是親聞見的。至於以前的事如關於代巴拉 *Deborah* 和他詩，若弗德 *Jephthah* 等，即在文字上看，也顯出是一種極古的作品，著者能利用已編成的史料，著者也能從歷代父老口傳下來的，用一翻考訂比較研究的工夫，且書中載有幾個紀念的處所，可以從這紀念追求到他來源，例如代巴拉在拉瑪 *Ramah* 和被德 *Beulah* 二地中間的那芭荏樹，（第四章第五節，）日代抗爲紀念天神顯現而建立的那座祭台，（第六章二十四節，）桑松口渴時來奇 *Shimron* 地方那塊流水出來的大石。任何民族內凡發生過重大事件的紀念地方都保留着很久的，著者引証了這許多紀念地方，我們也可知道他的根據了。其他聖經上所有引証本書

的事實也不少，例如第十六章致希伯來書第十一章三十二節，這爲我們也是一個足以爲本書是猶大人歷代史傳很好的保證，且爲我們信聖經上啓示的人，這引証更是有意義有價值了。

三 盧德傳

(一) 內容 盧德傳是在民長時代一段很動人愛的史事。諾愛米和他的兒媳盧德，媳間應有孝愛的好模範。這位賢媳後來做了布士 Book的妻，因此成達味的祖，也即是默西亞的祖了。

(二) 著者和著者的時代 我們不知道著者是誰，也不知道確切是什麼時代著的，因書中有達味系譜，可見是著在達味之後的。照研究希伯來文學的時代上看來，似乎應該是紀元前七世紀以前的作品，有的主張即成在稍後於達味的時代。

聖經註釋家都贊賞這小傳，文學上的美，事實的可愛，文筆的變化，關於敘述布士 Book

盧德 De Witt 和諾愛米性格的幾段文字，在描寫技術上，可說已到止境了。這篇小傳也可以稍補民長紀的缺憾。

(三) 盧德傳的歷史性 反對盧德傳的歷史性的理由，不值一駁。他們以為傳中的語言對話都大覺爭善了，大文學化了，所以不能有歷史價值的，這似乎舉凡一切聖善的高尚的思想，不得不是杜撰的，偽造的。到處看見了德行善人，便說是假的偽的。這真是不近人情之至了。

有人以為盧德傳上民情風俗的淳良，和民長紀上民情風俗的凶悍強暴，兩相比較相差太大。倘都係真確史事，何能有此很大的相差。但我們都知道在惡風敗俗中，每有不肖隨污逐流的高尚人物，我們怎能說他們是偽造的。

我們看著者把他的事實和那歷史性的人物事件聯在一起，這也可知他是誠心要紀述歷史的事實。日所紀倘非確切的史實，他把達味的世系中放一個毛亞白女人在內，怎能沒有人抗議，真是咕咕的怪事。

瑪賽聖史載耶穌世系時把奧赫特 Obeth 布士 Boon 盧德 Rull 都放在內這又是可以保證這幾位人物的歷史留了。我們信耶穌的世系不能和一種神話傳說相似的。

問題

- 一 民長時代義撒厄爾的政治組織情形若何——那時是否有一首領有一組織何為民長他的職守如何——那時代義撒厄爾的宗教風俗社會情形怎樣——義撒厄爾所受壓迫可分幾個時期——每時期有何相同之點——第一時期侵略者是誰拯救者是誰——亞奧特和若哀爾的行爲有何爭議否——第二時期的侵略者是誰拯救者是誰——第三時期的侵略者是誰——若弗德、桑松的行爲應如何判斷——哀利的歷史如何——撒慕厄爾的歷史如何
- 二 民長紀一書著者的目標何在——關於著者和著者的時代應有何種見解——民長紀一書的真實性如何證明——民長紀書中在編年方

面有何難題？

三 關於盧德傳的題材和著作時期有何見解？——盧德傳是否歷史性的？有何證據？

止國王立建到死厄蘇岩從 紀長民

第八章 撒烏爾 達味 撒落滿

一 撒烏爾 (紀元前一〇五三到一〇一三)

(一) 義撒厄爾要求有一個君主 撒慕厄爾年老之後，把大部份的權托給他的兒子。但這幾位兒子貪財求賄，大失民心，民衆都不滿意，要求老先知給他們選立一位君主治理全國，統率軍隊。原來到了那時代，義撒厄爾的需要君主制，是自然發展的趨勢，也已不得不有的了。但義撒厄爾這次之請求，却因對於老先知對於天主發生了懷疑，和沒有切實的依靠心所致，故老先知預言了將來君主制成立後，民衆要受的種種壓迫。

(二) 義撒厄爾民衆既然迫切請求要改君主制度，撒慕厄爾即祝聖了一位新王，名撒烏爾，其後天主爲准定撒慕厄爾選擇的使命，也顯了幾個靈蹟，末後民衆在瑪斯法 Masa地方承認了這選擇。

撒慕厄爾書上敘述撒烏爾勝利，有成績的地方很少，但敘述他的過失，受天主棄絕的地方却佔了很多篇幅。原來著者的目標是在證明撒烏爾的已受棄絕，這味是名正言順的義撒厄爾工了。

撒烏爾王受祝聖後一月，即大勝了亞毛尼，得全國民衆都歡欣踴躍的前來歡迎，自相慶賀，得有如此奇能的一位新王。同時在那會場中，撒慕厄爾也即辭去民長職權之責，他重復表明了自己當這民長統理民族的時期，是如何不求私利一切決心爲天主服務的善表，請人仿效。最後他懇切的請求義撒厄爾人，要常在天主前忠信熱心。

撒烏爾的罪過：撒慕厄爾書上獨敘述了撒烏爾兩次勝利的消息。一次勝斐利斯丁人，一次勝西乃半島上的亞瑪來西代人，但所以紀這二次的勝利，似乎也只爲乘機使人知道他的如何違背主命，因爲還沒有和斐利斯丁開戰以前，撒慕厄爾曾命撒烏爾須等自己到場祭獻天主之後才可開戰，到時撒慕厄爾遲不到場，軍隊中有不耐煩等待的情形，撒烏爾乃擅僭司祭的位，自己行了祭獻天主之禮，這是撒烏爾第一次違背主命僭行司祭職權。

當撒烏爾打败了亞瑪來西代人之後，在追殺剿滅他們的時候，他受天主的命，要盡數殺死敵人，連牲畜也不准保留。撒烏爾又違反了主命，擅免了亞瑪來西代人的王的一死，又准自己兵士選肥美的牲畜衣服保存了，沒有全部毀滅。

撒烏爾受罰撒慕厄爾嚴責撒烏爾王的違背主命之罪，預言天主已經棄絕了他，且將重罰他的罪惡。我們讀古經這段文字，似乎感覺撒烏爾並沒有大得罪天主，他的罪過似乎可以原諒免赦的，爲什麼竟有了此的結果。但詳加研究之後，才知道他這次的違命，實含有重大意義。撒烏爾被選爲王之後，有出專獨尊之概，一切行動要悉如一個完全獨立的君王，似乎義撒厄爾民族也沒有天主的特別使命。他的意願即是一國的法律，民族的意願，這是對所有天主的代表，有不服從謀叛的心，也即對天主起叛心。但照天主立君主的聖意，義撒

厄爾新王應承認自己所有權威，全是從天主來的，天主是義撒厄爾的真君主。

天主棄絕撒烏爾，並非立即革除他，但只從此一方面，對撒烏爾不加特別助佑，一方面却令撒慕厄爾去祝聖了這味，以備將來繼撒烏爾王位，又安置了一切環境事故，使民衆都

漸漸的離了舊王，歸向新王達味。

達味和撒烏爾爭鬥，達味受撒慕厄爾祝聖爲王，及殺死高利亞的故事，這裏也可不必重複了，達味的聲名却從此傳揚到全義撒厄爾境內，起初老王也很喜悅達味，當他憤怒煩悶，達味彈了弦琴，便可不息的。但不久便改變了從前的態度，聽見了一羣女人歡迎達味時，嗾呼撒烏爾殺死一千，達味却殺了一萬，他一見達味如此的得民心，便心懷妬念，一連幾次的決意殺死達味，達味幸都能及時脫逃，得免於難，第一次是他的妻子，撒烏爾王的女兒，從窗口內放他逃出的。第二次是撒烏爾視子若納大早爲報訊，囑令避難的。第三次是大司祭

亞基梅來 Achimelech 助他避難的

達味受撒烏爾的追逼，逃到敵人斐理斯丁處，也幾喪命。末了招集幾位亡命之徒，同回如達地，撒烏爾聞訊怒甚，既不能捕獲達味，即把他的黨徒先翦滅了，遂慘殺了大司祭亞基梅來和八十五位司祭，但達味仍能待人以恕，兩次有可以殺撒烏爾的機會，兩次都放過了，沒有報仇。

撒烏爾的死：斐利斯丁人見義撒厄爾內亂，思乘機報復從前撒烏爾給他們的敗仗。兩軍相遇於加利肋平原，在熱巴哀 Gelboe 山脚，撒烏爾忽生懼心，自覺天主這次不來佑助他了，乃詣安陶耳女巫請示撒慕厄爾的靈魂。撒慕厄爾果顯出來，預言全軍將遭覆沒，王和王子均將戰死沙場。

及兩軍相見，義撒厄爾果大敗，撒烏爾三子均死，自己亦受重傷，懼落敵手，自盡而死。達呀聞訊，作詩弔老王和王子之死。「熱巴哀的山，望雨露都不再降於山上。」（撒慕厄爾第二卷第一章二十一節到三十七節。）

女巫安陶耳 Endor 的召撒慕厄爾顯現問題，歷來有二種解釋：第一說出於女巫的作偽，假撒慕厄爾口以恐懾撒烏爾者。第二說承認因天主的特許，撒慕厄爾真的顯現給撒烏爾的，近代超性學士主張第二說者佔大多數。

撒烏爾的自殺，因懼落於仇人不信者的手中所以可原諒的。義撒厄爾的第一位君主結局如斯，他是一位勇敢有膽量果斷的君主，可惜沒有瞭解自己的地位，妄想仿效四鄰君

主的獨斷獨行，而不知自己之上還有天主，是義撒厄爾的真的君主，自己只是他的代表而已。撒烏爾在位四十年（紀元前一〇五三到一〇一三）。

二 達味（紀元前一〇一三到九七三）

（一）達味在黑白龍，達味得了撒烏爾陣亡的消息，即離了麥利斯丁地，回到巴來斯丁。在黑白龍地方，如達族即擁立他繼位為王。

達味為人，具有賢王的資格，品性勇敢，高貴，氣量寬宏，體強力壯，善於用兵，富有組織天才，又能知人善任，一時人才輩出，也增光了他的王朝。同時他對於天主，又極切的敬畏和堅固的依望，凡事都把天主放在眼前，恭敬他，望他佑助。

那時為義撒厄爾王的，負有三種重要職責，（1）對外要堅強國防（2）對內要建立王朝的基礎（3）對於天主要建立恭敬天主，祭獻天主的一切組織。

但烏撒爾部將名亞白乃 Abner 者，擁立了依斯巴色 Isboseth 為王，內戰因之而起，

其歷七年，末後依斯巴色生性傲慢，又不善用人，大將亞白乃首先謀叛，歸附了達味，被若亞伯 Jorb 所誘殺。後依斯巴色也爲屬下所殺，全部巴來斯丁入達味掌握。義撒厄爾十二部，本了達味爲王，受祝聖於黑白龍。

(二) 達味的武功 新王乘部下兵士，因祝聖大禮正在興高采列的時候，命他們攻打日皮色人 Jouséens。最後要寨，即加納汗人最後的堡壘，不久即被攻下。這是新王鞏固國防的第一步，在該地築了兩處要寨，把日皮 Jébus 改作日路撒冷，Jérusalem 立爲都城，義撒厄爾政治宗教的中心。

其後達味東征西討，南征北伐，西部西南部勝了斐利斯丁人 Philistins 北部勝叙利亞人 Syriens 東部勝毛亞白 Moabites 和亞瑪尼代人 Ammonites 南部依杜美人 Iduméens 在這許多戰事內，達味對毛亞白人似乎有大殘酷之嫌（撒慕厄爾書卷二第八章第二節）。但當時交戰國的習俗如此，攻們也不能深責的。至對亞瑪尼代人，倘原文（撒慕厄爾書卷二第十二章三十一節）解釋得當，只指令他們做苦役之意。

對外方面，敵人都已有的滅亡，有的懼伏不敢動了，於是達味才能着手於內部組織。

(三) 達味的內政

(1) 組織軍隊 那時義撒厄爾疆土已擴大了不少，為國防的需要，應有常備軍的組織。達味照十二族的支配，每族應供給二萬四千人為常備軍，一年十二月每族服役一月。命若亞伯 Jotham 為全軍大元帥，全軍中都係步兵，沒有馬隊，將官得騎騾，兵器有弓矢長槍和防禦的盾牌。

(2) 組織朝廷 達味的朝廷，起初即已略帶奢華色彩，朝內侍從多而華麗，他復建有雄壯的宮殿，由底爾王 Tyr 供給了上等材料，優良工人和彫刻師。朝廷的組織，軍隊總司令部，經理全國稅收的財政大臣，管理文牘的秘書，紀事的史官，至於訴訟民法事件，王為最高裁判官。

十二族每族中有一位總督，一位收糧稅的財政官，兼理訴訟的判官，應由肋未族人擔任的。

(3) 宗教組織結約之櫃，達味登極爲王之後，第一件心事便是要把日路撒冷做一個政治的中心。結約之櫃從前是何等恭敬崇奉的。到那時在加里亞西利 Caritharim 小村子上，似乎已經受人冷待了。於是達味組織了盛大儀仗，前去迎接結約之櫃到京城裏來，不幸途中有名奧若 Oni 者，原非肋未族的，竟因扞持聖櫃之故，用手偶然一觸聖櫃，受主罰立時身死。達味便一時不敢迎到京城，即命暫時安置在肋未族奧倍代翁 Obed-edom 家，達味自認自己宮殿還不配做神聖尊嚴的結約之櫃的住所。乃復造一專放結約之櫃的帳篷 Tabernacle，然後大排儀仗和歡迎隊伍，迎聖櫃到京城裏來，同時梅瑟造的放結約之櫃的帳篷 Tabernacle 還留在加把翁 Gabaon 城，大司祭也即常年駐在那處，直到造好聖殿。

達味又召集了很多肋未和司祭，到京城內舉行偉大典禮，在結約之櫃前，詩詠讚美天主。編製了二萬四千個肋未，在亞郎後裔的司祭之下，輪流參加不敬天主的大禮。全國定了六千個書記和小審判官，即給民衆解釋聖經和受理訴訟事件的，四千個守門的，四千個弄

樂器的，唱歌者分二十四班，輪流在天主前和了樂器，唱歌讚美天主，達味自己親製了不少歌詠聖咏。

原達味早有意要建一座規模偉大的聖殿，可以稍形相稱天主尊嚴的住所。但未能實現，只能留待他的繼位者來完成這大工程。

(四) 達味的罪過 聖經上紀述達味犯的二罪，並非是同等程度的，第一罪最重大，係奸淫伯撒倍和殺害他的親夫烏利。原烏利為他部將，當時出征在外，達味命他總司令置他於危險之地而不去救援，借敵人手殺死了自己忠信的部將。那時先知那但嚴責達味犯的雙重大罪，王即深自愧悔痛責前罪。我們看了聖咏第五十，天主因大仁慈矜憐我，可稍能領略他痛悔的真誠了。

第二罪是驕傲自滿的罪。他命全國調查戶口，並非屬於內政的一種設施，但因存心驕傲，想炫耀自己國勢繁盛，人民富庶，把大功全歸於自己一人身上，而忘掉了天主的恩寵佑助。

(五) 達味受罰第一親子亞白撒龍的謀叛，天主爲罰達味的好淫之罪，使伯撒倍的長子早夭，家庭中發生流血慘劇，亞白撒龍殺了他的長兄亞蒙 Amnon 在筵席中，二年之後，亞白撒龍竟自立爲王，爭父王的位了，逼得老父王棄京城逃走，那逆子竟率兵追到父王逃避之所，在若爾當河對岸二軍相遇，逆子兵敗，達味的大將若亞伯不從慈父的再三勸諭，把他殺死了。

當達味回日路撒冷京城復位時，本雅明族受瑟把 Seba 的煽亂，也起兵謀叛了。原該放中產生了第一君主，撒烏爾之後，見王位落在如達放手中，常心懷不平，蠢然欲動者已很久，現在乘機謀叛起來，達味雖不滿音若亞伯的桀傲不馴，但仍不得不遣他去平了亂。

達味爲那調查戶口的罪，受了全國發生大疫之罰，三天內死者七萬人。

(六) 達味之死 達味死在紀元前七九三年，時正七十歲，在位四十年。達味一生雖未免也重陷於罪惡之中，但仍不失爲義撒厄爾的大王，創立了巴來斯丁興盛強大的王國，同時又係一位受啓示的大詩人。（見後）。天主爲報答他的聖德和補贖，賜他得先知之恩，且

這也爲默西亞的祖。達味爲先知，我們在聖咏內即可看得出的，先知那但 *Naftan* 也代天主預許了達味不少宏恩，（列王傳卷二第七章八節到十六節。）

三 撒落滿

(一) 撒落滿一生可分二大時期，第一時期興盛榮光的時期，第二時期爲悲哀傷心的時期，王自己立偶像恭敬了邪神。

撒落滿是一位愛和平有見識的君主，當即位之初，爲鞏固王位起見，不得不殺了幾個政敵。亞白撒龍死後，達味第三子亞陶尼亞斯 *Atornas* 自認有接王位的希望，所以達味爲防將來的爭奪計，即在生時祝聖了撒落滿爲王，撒落滿即位之後防患於未來，藉故把三兄殺死。同時又殺了老父王的驕將。大將若亞伯，桀傲不馴，老父王也莫如之何，現因附了亞陶尼亞斯，新王也乘機將他除去了。

(二) 撒落滿的政績 1 內政。 撒落滿先從事改良國內行政，在國防四邊築了堅固

伊畢，常有軍隊駐守其中。

巴來斯丁國界內所有殘留的加納汗人都征服了，強迫爲奴，以供大興土木時之需，整理全國稅收，以充實中央政府行政費。

2 發展商業 國內有幾種很有利息的事業，由政府專利經辦。南部依村美和西乃半島的主人已能操紅海的航海權，即在紅海內建造了一隊商船和印度通商。

3 大興土木 建造了華麗的宮殿，一座爲己用，一座爲王后用，日路撒冷京都四週建築高厚堅固的城牆，城內造了不少牌樓以壯觀瞻，又添造了大游泳池，以求市民的清潔和衛生。

建造聖殿 最偉大壯麗的建築，使撒落滿名垂萬世不朽的爲聖殿，先請他的準備工作，已可想見其工程浩大了。同底爾王 Tyr 希拉 Hiram 訂了條約，供給香柏木和技術匠人，從若伯海口到日京，用七萬加納汗奴才搬運材料。用八萬工人開山鑿石而填築聖殿的根基，如此規模的準備工作，歷七年又半。聖殿的模型是照梅瑟放結約之櫃的帳篷而倍之。

長三十呎，寬十呎，高十五呎。聖殿中有極貴重的幔，分內外，即聖所和至聖所，內部全係香柏木，天花板用純金條包之。聖所前有一很高大的門，聖殿週圍有第一大院子，前而在東邊擴開的中間，立有行全燔祭的祭台，只司祭和獻祭的人可以入這院子。這第一院子復受又一稍底下的院子包圍着，民衆參與大禮的時候，即站在這院內。後來又添造了一座更低下些的，叫外教人的院子，在這院子週圍，又造了不少門屋和偏屋，以便外人或民衆避風避雨之所。

新殿行祝聖禮的禮儀的隆重，不言可喻，共行了十四日大禮，殺了無數牲口祭獻天主，迎結約之櫃安置於至聖所內，撒落滿自己把這大殿奉獻於天主，作重伸天主和義撒厄爾和達味王族締盟的表記。天主在示中顯示接受撒落滿的祭獻，且允許他倘能忠誠奉事天主，天主也必當保護他的民衆，俯允他的祈禱。

(三) 撒落滿犯罪 可惜撒落滿在安享富貴榮華中，不久忘了自己的本分，忘了天主，宮內引進了很多外教女人，各有各的邪神，撒落滿為求這些女人的歡心，竟也參與他們奉

敬邪神的祭禮，爲他們在京城週圍的山頂上山谷中，各建了邪神的祭壇。邪神在薩馬斯 Chamos，在馬洛去 Moloch 在亞斯他代 Astarte 都有祭壇，他又拖引了無數義撒厄爾 人仿他惡表，一同恭敬邪神。先知亞皮亞 Abias 代表天主，報了王室將來的災患，爲撒落滿王恭敬邪神的罪，十二族中要有十族起兵謀叛，反對達味的王室。撒落滿死後，先知的預言應驗了。那時民衆不滿政府的聲浪遍於全國，即在撒落滿生時因國工的奢華，國庫空虛，增重了各種稅收，引起了人民的惡感，又因國王恭敬邪神，更增了人民怨恨。

(四) 撒落滿死時年五十八，在位四十年，大部份在位時代還是熱心恭敬天主的，晚年失節爲盛德之累。撒落滿的見識，所謂明智，是很聞名的，他編三千句格言，製了一千零五首詩歌，那時代各處人士，都到日京聽國王的明智。

問題

一 義撒厄爾何故要改君主國，立一君王？——撒慕厄爾如何接受此請求？

——第一位王如何選立的？——撒慕厄爾辭位時的教訓。——撒烏爾

有何過失其重大性何在？——撒烏爾受了何罰？——達味如何受祝聖的？——撒烏爾如何待達味？——達味出逃時的情形。——撒烏爾的死。

——女巫安陶耳的問題應如何解釋？

二 達味即位爲王後的使命。——達味的武功。——軍隊組織。——朝廷制

度。——宗教禮儀。——結約之櫃如何運到日京去的？——達味犯了何

罪？——受了何罰？——達味的才能。——爲何我們稱達味爲聖王？

三 撒落滿即位時幾件大案。——如何保衛國疆？——如何發展商業？——

撒落滿如何準備建築聖殿？——聖殿的建築是如何劃分的？——聖殿

落成禮的大概？——撒落滿犯何罪？——受了何罰？——撒落滿之死。——

——撒落滿的明智。

第九章 義撒厄爾國

一 巴來斯丁王國的分裂

(一) 分裂的原因 巴來斯丁王國的分裂，原係天主罰撒落滿王不敬邪神之罪，但通常說來，天主的聖意，也即和人事方面自然發展的結果相合的，所以我們也不妨去尋找本性方面的原因，有什麼問題，可以激動四分之三的國土，十族的人民脫離達味王朝，另立新國的。

遠因 哀弗拉衣族的不服如達族王朝的統治 哀弗拉衣族爲若瑟之子，應驗了雅各伯臨終的預言，在十二族中人口最旺最富最有勢力，所以常想謀在義撒厄爾中得一領袖地位，且所居地又適在國之中央，爲一國都城也最適宜，哀弗拉衣族的這種有心態度，早已顯露過幾次了，都沒有實現。

近因撒落滿朝末年賦稅增重，大部份國民的怨恨不滿意，是發生這次分裂的近因，也即直接動機。

(二) 十族的謀叛 撒落滿一死，國民的怨恨使有了發洩的機會，且老王不敬邪神，也是使一部份的人民離心了。日路博盜原在撒落滿時代執掌全國賦稅的，因組織亂黨被發現，撒落滿要致之死地，他逃往埃及國，直到聽見了撒落滿死的消息，才立即回國，從事活動。十二族代表，選遠離軍隊和京城的西該集合開會，也是他為首領從中運動的。當撒落滿子路巴盜新王到會，求各族代表承認擁立為王時，出乎新王所意料的，那大會代表反提出要求減輕賦稅徭役條件，須新王承認應允後，才擁為義撒厄爾王。當時撒落滿老工的舊臣，老成持重，都勸新王接受了條件，但一班年輕新進者，反激動新王的傲心，從重他拒絕一切條件，不幸新王惑於他們的諂媚，不但全部拒絕了提出的條件，且還警告了更將增重一切徭役，叛亂立即爆發。路巴盜即逃回日京，只有如達和本雅明二族奉他為王，其餘十族即擁日路博盜為王，應驗了先知亞皮亞的預言（列王紀卷一第十一章二十九到三十一節）一

國從此分裂爲二，再沒有合併過。

路巴盜起初原有率兵前往征服叛逆的心意，經先知色特衣亞 *Semetar* 的勸諭，也就灰心作罷論了。

(三) 新分的二國概論 1 如達國外表上比敵國又小又弱，疆域只及他五分之一，只有所謂如達省連那很小的名爲屬地的依杜梅 *Idumea* 和斐利斯底 *Philistia*。但民族單純團結，勇敢善戰，自有政治和宗教的中心日路撒冷爲京城，具有吸引義撒厄爾人民來歸的潛力。

義撒厄爾國疆域比如達國要大幾倍，戶口繁密，土地肥沃，包有加利肋 *Galilee*、撒瑪利 *Samaria*、貝肋 *Bele*、*Peres* 三省。連全部北方所有屬地，直到幼發拉底河爲止。但民衆複雜且因歷代君王的暴虐和不敬邪神，連受了幾次天主的嚴罰，因義撒厄爾雖脫離如達而獨立了，但對於天主仍不應放棄而獨立的。義撒厄爾國共有十八王，八王是被殺的，一部王朝史只是篡奪殘殺的紀述。

義撒厄爾的十八王，分爲九朝，每朝平均只有二十五年，政權更變得如此短暫，國勢如何能興盛。我們再看他京城的位置：起初定都西該 Siche 在加利成山脚，地勢平坦，田野肥沃，青蔥可愛，和雅各伯井相近，第二期便把京城遷到底撒 Basra 在小山頂上，雖西該不遠，地勢略爲險要，防守較易。到了第三時期，因嫌底撒不易防守，又遷到撒瑪利，在一個聳峙於平原的小山上，四週有極寬極深的山谷，形勢真險要難攻了。我們看了義撒厄爾國王朝的變遷，京城的不定，便可知他所以不能強盛的原因了。

二 義撒厄爾幾位重要國王的略史

義撒厄爾民族從分裂二國之後，希伯來民族史，就極難考查了，往往一事件錯縱於二國間，複雜得不可究詰。加之二國國王還有同名的，真使人如墮五甲霧中，看不見天朗氣清的太陽了。

我們現在只把義撒厄爾幾位較重要國王的略史，撮要敘述於下

(一) 日路博盎 Jorobeam 的政策 日路博盎擁立爲王後，第一政策即防如達國王
的率兵來征，竭力堅固南界的邊防，事實上這分裂的二兄弟國，在第一半世紀內直到亞加
白 Achab 王止，却也時在兵戎相見。

日路博盎在宗教方面，把天主選他爲義撒厄爾王的使命，完全忘掉，只在人事方面的
政治的利益上着想，他怕人民仍到日路撒冷參與祭禮，不免要受如達國王的煽動，於是便
設法引人民走上離棄義撒厄爾的天主，而不敬邪神的路。他在戴納 Dag 和信夕爾 Wai
地方，立了二座神壇，供上二隻金牛，以代表耶物的權能。在二隻金牛壇旁，仿日路撒冷
式也立了行祭獻的祭台，以爲如此可以堅固他的王朝了。不知反受搖動，一部份忠誠的義
撒厄爾人民，反因此離棄了他，遷往於如達國，全國的司祭有幾千肋未，也都離棄了他，到日
路撒冷去住了。

因日路博盎此舉犯了雙重的違反宗教的罪，一違犯惟一聖所的律法，二違犯禁止造偶
像的罪，起初那金牛還說是天主權能的像徵，但不久人民必漸忘其所以然而敬若真神了。

(二) 日路博盜受罰 敬邪神為聖經上最嚴責義撒厄爾諸王的重罪，因此嚴重的罰，降及於國王和他的王朝了。

天主對日路博盜也已幾次警告過了，當王子生了重病，王后扮了鄉婦去見亞依亞 Amias 先知，即從前預言他將為義撒厄爾王的先知，所得到的答覆，只是重罰的預告。王子的死，王朝的傾覆，王國的滅亡。先知的預言果然都應驗了，王子也死了，二年後日路博盜的兒子納大 Natani 於即位的第一年被部將巴撒 Bassa 所弑，日路博盜 Jeroboam 合家大小被殺戮，無一殘留者。

這即日路博盜違背天主罪的罰，從此以後，義撒厄爾國的歷史，只是一大串宮庭革命，互相殘殺的敘述。

(二) 亞加白 巴撒殺了日路博盜合家之後，自立為王。但也不能久傳。他的兒子，不但毫無才能，兼又淫樂忒成，在位二年即被一宮庭武官所弑。這武官在位祇七天，即自焚死，以免落敵人的手。當紀元前八百八十六年亞末利 Achab 受軍隊擁立為王的時候，已為第三

王朝了。

亞末利子亞加伯 Achub 爲義撒厄爾諸王中最惡的一位，崇拜邪神，娶底爾 Tyr 公主爲后，名才若倍爾 Jesabel。亞加伯受后影響，致巴爾 Baal 和亞斯達代 Ashtaré 邪神的敬禮瀰漫全國，恭敬天主的人民，在義撒厄爾國內受了劇烈的流血教難，倘再放任幾年，天主真神的敬禮，恐將絕跡於國內了。

厄里亞 Elijah 先知即在這時代出而維持真教，攻擊異端。厄利亞稟性剛勇，決忱不敬天主，不畏惡后的凶焰和巴爾 Baal 邪神司祭的嫉恨，只要職責所在，便百折不撓的做去。他的使命：一面鼓勵義撒厄爾人民的勇氣，到處毀壞加納汗邪神祭壇，一面準備了天主選的工具，祝聖鴉鳥爲王，懲罰亞加伯惡王。厄利亞施行許多靈蹟，使恭敬天主的人民更覺光榮，使崇拜邪神的知所懼而棄邪歸正。一天厄利亞直赴惡王前嚴責他的罪惡，報告他國內發生二年半的旱荒。惡王怒而想捕他，先知已逃避遠方，無從尋找，先知在逃難地寄寓撒來大 Sidonia 地方，某寡婦家，使家內所有麵粉常用而不見少，令家得免於飢荒，日又復活了。

身婦獨子。同時義撒厄爾國內受了劇烈的旱荒。滿了三年又六月，厄利亞復去見亞加伯王，強迫他在天主和巴爾二神中，不得不棄了巴爾邪神。當國王人民之前，厄利亞和巴爾的司祭各立祭壇，置犧牲於其上，厄利亞的犧牲天降大火全部燔獻了，巴爾的司祭號呼終日，不見火之降來，厄利亞因乘雲躡所生的熱忱，迫使王殺了四百五十位巴爾的司祭。同時也即大雨傾盆，救人民於旱荒之災。王后怒極思有以害厄利亞者，先知又逃避遠方，路上用了天神供給的糧食，其後厄利亞又第三次見亞加伯王，責備他殺了納巴 *Naboth* 的罪并預告他罪惡將受的嚴罰。

根據了聖經上的文字，歷代教友都信厄利亞沒有死，只是靈魂肉身同時都被天神捉到了一個我們不知道的地方。天主爲什麼要這樣留厄利亞的生命，普通都信所以待天地終窮前，假基利斯多出現時，再使他降世勸如德亞人回頭，信奉默西亞的。總而言之，厄利亞在義撒厄爾人民中，最有勢力的，天主叫他出來救世的時期，正是恭敬天主的敬禮因了邪神的勢力幾至於滅亡了，只有他一人出來抵抗狂流，只有他一人爲梅瑟律法的保護者。

厄利叟 Eliseo 厄利亞預知自己不能完備天主的使命，選了一位門徒叶厄利叟。這位先知一生仿法老師，竭力摧毀邪神。但他的相反邪神不用空言，惟顯於行爲中。這是他和後代先知的差別的所在，他後代的先知都致力於宣講著書，勸人民棄絕邪神，恭敬天主的。

前面說的那位天主選來懲罰亞加白王室的熱烏 Ugô，是厄利叟給他祝聖的。厄利叟發的聖蹟很多，又很奇異的，他能知隱事，預知將來。若爾當河 Jourdain 水接觸了他的大袋，分開爲二。治愈病人，復活死人，因他的祈求，林中出惡獸，吞噬凌辱他的兒童。這詞似乎大覺嚴重了，但爲那恭敬邪神，侮辱天主的先知的一代青年見了，也可知所敬懼。有人嫌厄利叟的靈蹟中，有幾個似乎跡近兒戲，如斧子游於水面的靈蹟。這類靈蹟，和聖經上記載的其他靈蹟似乎不類了。但我們應知道爲那時代人民，所以動他們的心，使他們心服的方法，天主自應知道得最清楚了。天主選的，我們還能懷疑否？且新教內有幾位創立修會的會祖，也有過類此聖蹟。我們設想倘沒有這許多聖蹟，厄利亞厄利叟二位先知，能得到摧毀邪神，引人恭敬天主的成績否？

義撒厄爾國內因了這二位先知，巴爾邪神的敬禮，暫時算完全消滅了，巴爾神的主要保障，惡后才者倍爾 Jvabai 和亞加白 Achab 王合家，所有邪神的司祭和敬邪神的人民，都被熱刀殺死了。

亞加白的外政和如達國王，亞加白即位之後，即和如達聯盟。從此以後，二國的國交走上新的途徑，亞加白的公主亞大利嫁給如達王若撒法的大子，這為如達小國將來的影響極大，我們將於下章討論。

大瑪斯王 亞加白和大瑪斯王伯那大 Baenab 戰事不息，第一次被敵人攻到了撒瑪利京城。第二次大戰於哀斯大龍 Eschelon 平原。第三次戰他自己便受重傷而死的。

亞西利 有一個時候，亞加白也曾和大瑪斯王及西部亞州諸王聯絡了，抗拒亞西利帝國撒瑪那撒第二 Salmansar 大軍的侵略，兩軍相遇於幼發拉底 Euphrate 加爾加爾 Karlar 地，時在紀元前八五四年，聯軍大敗，但亞西利王大約也已損失不少，也沒有領兵西來征服諸小國，只強迫他們每年納貢。從此以後，亞西利王便時時注意西方小國的

行動，不肯錯過一次侵略的機會，遇到各小國間的爭端，他便伸足其間，自爲仲裁了。因此後日熱烏也不得不納貢於撒瑪那撒王，而求其保護以抗大瑪斯王哈若哀 *Iranai* 的侵略。

3 熱烏 我們在上邊說過厄利亞發聖蹟，使天上降火燒了他的祭品，強亞加白王殺了巴爾邪神的司祭之後，總算把國內所有邪神祭壇司祭一概除滅了。但亞加白死後，其子和如達國新王締盟之後，巴爾和亞斯大代邪神又公開的在通國行祭了。厄利叟先知認祝聖熱烏爲王的時候已到，遂爲他傳了聖油，全軍立即擁立爲義撒厄爾王。熱烏爲一勇毅的軍人，稍嫌殘暴，即位後把亞加白全家大小都殺戮，以應先知的預言，做了天主的工具。同時又把巴爾邪神的司祭和假先知也一併殺了，又下令毀滅了全國所有的邪神偶像，邪神祭壇。可惜他的整頓工作，只做了一半，或由於缺少堅心的信仰，或因懼人民的反對，他還保存了那日路博豎立的金牛，且熱烏於執行天主的使命時，也越過了預定的範圍，如此殘忍的殺戮，原非天主的聖意。所以天主也罰他的王朝只傳四代，且自己也不得不低首下心，於紀元前八四二年，納貢於撒瑪那色王第二 *Salmanasar II*。

(四) 義撒厄爾的最後幾位國王 亞叙利 Assyria 和巴比倫 Babylonie 二省連亞
 爾默尼省, Armenie 占底格利 Tigre 和幼發拉底 Euphrate 二河流域的全部平
 原, 亞叙利省在東北, 爲底格利河涯地, 京城爲尼尼物, 巴比倫省在西南, 爲幼發拉底河涯地,
 京城名巴比倫。二省都係淤積層, 爲古代世界聞名的肥沃之地, 文化極早, 二省勢力互相消
 長, 有時以尼尼物 Nineve 爲京城, 亞叙利佔優勢了, 有時巴比倫爲京城, 巴比倫佔優勢了,
 到了我們現在要講的時代, 即紀元前第九八七世紀時, 爲亞叙利佔優勢時代, 京城在尼尼
 物城, 從熱烏納貢時代以後, 中間有五十年沒有西侵, 到紀元前七五〇年亞叙利帝國又出
 征西部亞洲了。

當時亞叙利帝得拉法拉若 Teglath-Phalassar 第三, 征服了西部亞洲之後, 迫義撒
 厄爾王屈服納貢。義撒厄爾王聯絡了大瑪斯, 依村美, 埃及王成一大聯盟, 以抗拒亞叙利的
 侵略, 獨如達王亞加士拒絕加入聯盟軍內, 受聯盟軍威懾, 求助亞叙利帝, 亞叙利乃乘機統
 軍前來, 義撒厄爾王法哀 Phaceo 戰死, 全國四分五裂, 一部分人民擄到亞叙利去了。這是

義撒厄爾亡國的初步，時在紀元前七三〇年。

過後亞叙利還認奧才 Oze 稱王，為義撒厄爾最後一王，但責令每年繳納重貢，其後奧才乘亞叙利帝喪之機，又拒絕了納貢，新帝撒瑪那第五統軍前來責其背信，奧才一面在亞叙利帝前矢口忠誠，一面暗中正和埃及聯盟，撒瑪那帝知其二心，遂統大軍圍了撒瑪利京城，後亞叙利帝死，新帝撒瑪共接位，攻破了撒瑪利，把殘留的義撒厄爾人全部擄到了尼尼物城，另把波斯米地僑民遷往撒瑪利四鄉，時在紀元前七百二十二年，古代帝國征服一國之後，都這樣把所有人民全部調換了，以防死灰復燃，再起謀叛之舉。

義撒厄爾國從此破滅了。他的滅亡原因，一方面是由於傲慢不肯服如達國的統治，一方面是因政治的關係，把耶物的敬禮，自由改變製是令牛以代，如此褻瀆大罪，何能不反重罰？

問題

十族叛變的原因何在？遠因？近因？——日路博盜在這叛變有何活動？——分裂後的二國地理，人民大概——日路博盜的政策如何？受了何罰？——亞加白時代的宗教情形——先知厄利耶的使命——厄利亞的聖蹟——先知厄利叟的使命——關於厄利叟的聖蹟有何意見？——亞加白干之外交政策——執烏的政治革命——執烏如何盡了天主托付他的使命——亞叙利和巴比倫的政治情形——略述義撒厄爾的亡國慘史。

第十章 如達國

(紀元前九三二到五八六年)

一 亞撒

如達國沒有像義撒厄爾國的常有政治革命，三百四十五年中，只有二十五位國王，每位國王在位的平均年代為十七年。且除僭位的大后亞大利外，只有一個違味的王朝。

如達國所有諸王，大概論來，在性格上都是勝過義撒厄爾諸王，只有二三個惡王，如亞加士 Acha·瑪那色 Manasse 亞蒙 Amon 這是可算例外的。至論善王的名單却很長了，亞撒 Asa 若撒法 Josaphat 與齊亞 Ozias 若亞但 Toathan 厄日基亞 Ezéchiar 若齊亞 Josias 等。

如達國歷史對外方面共有二個對象一和義撒厄爾國的戰爭，二和亞叙利巴比倫的交涉。開國三位國王的年代，全都在和義撒厄爾國戰爭中過去的。這戰事原是不可免的，我們知道了他們二小國，本為一國分裂之後，自然各不相讓了，加之二國間，又沒天然的界線，

更易引起爭執了。

路巴盜和亞皮亞 路巴盜的母后爲亞毛尼 Annonite 人。路巴盜不久也受了他的影響，在國內放任了邪神的敬禮，且還容忍了連撒落滿在日，也沒有放任的殘存的祭禮。天主的嚴罰即在他生前。刑會的罪惡，天主即在當世要嚴罰的。埃及王色撒 Sesostris 大概受了日路博盜的懲罰，統兵把日路撒冷京城圍了，不但把撒落滿時儲藏的全部金銀珍寶，擄掠一空，還責令戰敗國年納繁重的貢品。這次埃及國的侵伐，不但聖經上記載着，且在埃及底迫斯 Triebes 京城的亞蒙 Amon 廟內牆上也列着，這真是足以証實聖經的真實性，最有價值的參証了。

路巴盜受了天主的嚴罰，他的兒子亞比亞 Aphia 接位後，竟沒有得到那前車之鑑的益處。亞比亞還是效法他的父親，邪教的敬禮，於國內沒有禁絕。在位只三年，但他整理軍隊的功勞，却準備了後日亞撒 Asa 的勝利。

亞撒和希撒厄爾的戰事 二國的國界，常跟了戰事的勝敗而遷移無定的。有一次義

撒厄爾王乘勝佔了拉瑪，Ramah（在日路撒冷北只八公里之遠）得了拉瑪爲根據，築了堡壘，可以威懾京城且擄掠前往寧京的朝聖者。如達國王亞撒自知不敵，用重金聯絡了大瑪斯王倍納達 Binadab 共同出兵攻義撒厄爾國，義撒厄爾王當時因急於防衛北境的疆土不得不放棄了拉瑪，Banna 城。亞撒立即毀壞了拉瑪的防禦建築，自己在附近建造了二個要壘，以固國防。從此以後，這二兄弟因鬪牾之爭，又互相勾引第三者參加其間，最後招了滅亡之禍。

亞撒的禁絕邪神 原亞撒即位後的主要政策，即在毀滅他父王時放任的邪神敬禮。他出令摧毀全國邪神的祭壇偶像，斫伐所有邪神的聖林，原加納汗邪神的淫亂的祭禮，有的在樹林內舉行的。亞撒消滅了邪神之後，便立起全燔的祭台，恢復了耶物的祭禮，和耶物再重申了從前迭次締結的盟約。國王這種政策，在國內曾遇種種阻力，最大的阻力是在宮庭內，他的祖母名瑪亞加 Meahah，公外的祖護亞斯大代邪神的敬禮，亞撒不得不貶斥老太后，以貫徹他的政策。

亞撒在位共四十一年，把如達國整理得很有興盛大平的气象，他的整頓恭敬耶物的祭禮，推毀邪神，足徵他對於事奉天主的執忱。但他的過失在當國勢危險時期，缺少了依恃天主的心而求助於亞叙利王，細論其一生，不失為一位於天主前熱心忠實的國王。

二 若撒法

宗教方面，若撒法繼續他父親的事業，推毀了巴爾邪神最後的祭所，把高地都削平了，這是連他父親也未能辦到的。但列王紀上還責他對於只能有一個聖所的律法，還沒有做到，因他除聖殿外，仍容留了幾個祭獻天主的祭台，他規定了肋未要出去給人民解釋律法，完全照達味王的規定辦法。

內政方面 第一先組織了強大的軍隊，繼又規定了一個國防辦法，各處建築要塞，以尉重兵防守。司法方面，另有新的規定，分立了俗事法庭和宗教法庭，接受人民關於二種訴訟的案件，分別處理。

外交方面 和義撒厄爾國的交涉上發生了新的方向，改敵視爲友誼，和義撒厄爾王亞加白訂了盟約，這聯盟的舉動，在二國的國策上，固然顯出其需要，以抵共同的仇敵，但爲如達國却發生了很壞的影響，天主也借了先知的口，責國王這種聯盟的不當。同時天主又用事實來使人知道他的不滿音，當若撒法獨力攻打毛亞白人 *Moadites* 亞毛尼人 *Aerimones*，依杜美人 *Idumeans* 時，到處勝利及和亞加白王聯軍打亞叙利王在拉毛加拉 *Ramoth Galaad* 地方，反而大敗。亞加白身受重傷致死，若撒法也棄兵逃走，倖免於難。元全應驗了米該亞先知的預言，其後若撒法聽了又一位先知的勸告也深悔自己不應出兵幫助亞王的。

那時若撒法統屬了依杜地，所以又同繼亞加白位的奧高齊亞 *Ochozias* 合組紅海的商船隊，想和印度通商，收買印度的黃金，但一陣大風把所有商船，即在埠口全部都沉沒了。若撒法知道這又是因和義撒厄爾聯合而受的罰，便不去繼續造船了。

亞大利 若撒法和如達聯合時，犯的最大過失，即給太子娶了亞加白和才若倍爾生

的女兒亞大利 Athalia 爲媳婦。這婚事的惡影響很大，若撒法死後，子若拉 Joram 接位，受了母后煽惑，竟到處袒護邪神的敬禮和惡風的流行。依利美和斐利斯人的軍隊，把他戰敗了，也不能使他醒而悔過，未了得絞腸病慘痛而死，在位八年。接他位的名奧高齊亞 Ochozias 在位只一年，因往養撒厄爾國和國王相會時，被執刀所殺。死時兒子還年幼，那時王太后亞大利下令把所有合家王宇都殺戮了，自己僭位爲王。那時奧高齊亞幼子名若亞斯，還有挪祿內，幸免於難。即在聖殿中撫養成成人，是他的姑母當時大司祭若亞特的妻子，若撒倍德撫養的。

1 若亞斯 到了七歲，大司祭給他行了加冕禮，受人民的擁護爲王，亞大利聞訊前來，即被人民殺於聖殿門前。他的死屍也如他的母親才若倍爾，被馬足殘踏了。

若亞特大司祭摧毀了巴爾的神壇，恢復天主的敬禮，召集了全國人民，在耶物前伸誓他們的忠誠。但這次的事件，不能持久，若亞特死後，若亞斯幼年爲王，便忘了他的恩人的教訓，率領人民又去奉敬邪神了。最壞心的他竟辜負負義，忠言並耳把大司祭亞加利亞

他巴人的兒子，使人用亂石擊死了，使沒有人再敢責備他天子的罰不久便降臨了，叙利亞王 Hazael 率軍來侵，若亞斯只有重金納貢，使之歸國，自己不久也被宮中奴僕弑了。

5 奧齊亞 若亞斯存亞西利亞 Ayarias 亦稱奧齊亞 Onias 爲如達最有名國王中的一位國王，他勝了斐利斯丁和亞拉伯人之後，統屬了西乃半島，效法撒洛滿在紅海內組成了商船隊，得和印度順利通商。而沒有如若撒法的失敗，原他對天主也很真誠的，但順利榮光迷了他的心，竟僭行大司祭職權，因而受罰全身生了瘋病。

6 同義撒厄爾國再起戰事 當如達國王若亞當 Jorathan 和亞加士 Achaz 時代，和義撒厄爾國又重起戰事了，那時叙利亞王拉辛 Rasin 和義撒厄爾土法撒 Phacée 時常遣軍隊侵略如達國境，亞加士 Achaz 不聽依撒衣亞先知的勸，不依靠天主，只信賴人事的救助，未援於亞叙利王得拉法拉若 Ticlad-Phelassar 第三，這政策的害處影響很大，亞叙利王戰勝義撒厄爾王，原易如反掌，但義撒厄爾敗亡之後，所謂屠亡齒寒，如達國何能獨拒亞叙利的大軍。我們要注意依撒衣亞先知，正乘這機會說了那童貞聖母的大預言。

三 厄日基亞

厄日基亞即位爲王，立即暗補了他父親的罪過，聖殿上所受亞加士的褻瀆，重行取潔了。完不款頓了耶物的敬禮，摧毀邪神的遺跡，在聖殿內恢復了從前舉行的聖典，且使行禮時更行莊嚴隆重。又把司祭和肋未全部改組了。

1 和亞叙利的國交 厄日基亞在位時的亞叙利國交，可分三時期第一屬國時期，第二暗中謀獨立時期，第三公開獨立宣戰時期。當即位之初，大概見了義撒厄爾的亡國，不得不屈服，年納重貢於亞叙利，因此國內得享十年的大平，且也有相當的自由。當紀元前七一一年曼利斯城王亞若 Azot, roi de Philistie 預計可得埃及王依杜美王的默允，起而謀叛，如達國幾被捲入漩渦中，亞叙利新王撒而於 Sargon 聞訊，立即統兵前來滅了亞若，他的聯盟軍，便偃伏不敢動了。那時厄日基亞正患重病，幾至於死，時在他即位後的第十四年。亞叙利帝國的壓迫侵略，滅亡之禍，似乎即在目前，這憂國的痛心，也爲致病的原由：

一。天主俯聽了賢王的神禱，依撒依亞先知預告天主賜他還有十五年的生命，且將拯救人民於亞叙利人之手。厄日基亞要求証明這是天主聖意的証據，依撒依亞使日晷的影，倒退了十度以示信。關於這聖蹟的解釋，我們應該注意的，這現象完全只限於一地方的，並非是地球的停止轉動，只須一種光線的反射作用，或由天主直接發生的，或出於別的自然原因，只是這現象是真實的，並非是一種幻覺，四鄰很遠的人都聞見了這事件。

厄日基亞也即借了這機會，開始和巴比倫王聯絡的，那時巴比倫王梅老大 *Merochach-Baladan* 雖歷被亞叙利王所敗，却常能在巴比倫城站足，未至於亡，當厄日基亞王病愈後，巴比倫王遣使借道賀之名，來商聯合了亞洲西部諸小國，同盟抗拒亞叙利帝國的秘密問題。厄日基亞王欣然加入了聯盟，且引導使者參看了京城內所藏珍寶，以示富有。先知依撒依亞即嚴責賢王之過，預言將來這許多珍寶都要擄到巴比倫去的。

及撒而芬 *Sargon* 帝死後，色那該里 *Sennacherib* 即位，國內稍有混亂，梅老大 *Méro-dach-Baladan* 乘機自立為巴比倫王，於是西部底而 *Tyr* 如達 *Juda* 非利斯底 *Philistie*

諸小王同起謀叛。但亞叙利新帝色那該里即滅了巴比倫，且用兵神速，聯盟軍還沒有時間聯合，他即於數日內佔了斐尼西各城，破了斐里斯底的要塞，擊敗埃及遣來的援軍，只剩了厄日基亞一人，以抗帝國大軍。於是賢王大懼，不得不獻重金以求退兵。色那該里受了重金還是不滿意，如達國的要塞一一佔據了，最後復強迫厄日基亞獻出日路撒冷京城。如達王受了依撒依亞先知的鼓勵，預言京城不致攻破，敵人將敗績回去的。

同時埃及和哀底奧比聯盟軍，正在前來救援。但色那該里不惟不退，且攻殺益力，於是天主的全能顯現了這次聖蹟。聖經上沒有說明是什麼性質的，大概是一種極劇烈的疫癘，一夜內亞叙利軍隊死者十八萬五千人，色那該里不得不率領殘餘軍隊，立即起程回了尼物。

希臘史家希洛道德 Herodoto也証實了這件事，但已傳聞失實，說是當夜無數鼠隊擁入營內，把所有弓弩都嚼爛了。

(二) 瑪那色 厄日基亞死後即位者為瑪那色 Manasse 是如達國惡主之一，在位

時到處重立邪神巴爾神壇，庇該巫術邪士，致國內風俗日壞。最後亞王竟胆敢於耶物聖殿內供了邪惡之神斯亞大 Ashtoreh 像，他又容忍且提倡那極殘暴的以兒童爲祭的毛亞白的毛老 Moloch 邪神，先知們凡諫阻亞王者，一一殺戮了，把依撒依亞大先知夾於二木板中錐死，恭敬天主的國民被殺戮者無數。那時尼尼物色那該里已死，接位者爲亞撒哈同 Assarhadon，爲亞敘利帝國最盛時代。不但統領整個的西部亞洲，又征服了埃及國。到紀元前六七〇年，亞敘利帝號外，又加了埃及國王的號徽。因瑪那色勤於年年納貢，到能平安無事。亞撒哈同死後，亞蘇巴尼巴 Assurbanipal 接位時，在紀元前六五九年，王弟巴比倫總督謀叛，西部亞洲諸小王也隨之而叛，如達國也跟了叛變，但亞蘇巴尼巴不久即平了王弟之亂，統兵西來，瑪那色全軍覆沒，自己被擒擄到巴比倫。從王弟叛變之後，巴比倫已改爲亞敘利京城了。

瑪那色身居囹圄中，痛悔改過了，不久亞敘利帝復遣他回國，仍稱王於如達，以統兵抵拒埃及軍隊的東侵爲條件。瑪那色這次痛悔，似出真誠，但回國後或因一時軟弱，或因缺少

剛勇之氣，還不能盡補他從前所作之惡。故列王紀和先知日肋米亞列他在如達國所以招致亡國之慘的惡王中。

四 若齊亞

瑪那色死後，亞蒙 Amon 即位，不久即死，由若齊亞 Josias 接位為王，是如達國的一位賢王，即位時才有八歲。

若齊亞時代，是如達國走向亡國之慘的路上時，最後一次的繁盛時代。若齊亞親政之後，第一先推翻一切邪神偶像，取潔聖殿，復興耶叻的敬禮。那時有索福尼 Sophonie 和日肋米亞 Jeremie 二位先知勇毅執忱的扶助國王，辦理這整頓復興的事業。

若齊亞在位的第十八年，正當掃除聖殿時，大司祭里西亞 Helcias 在一座秘密的樹內，找出了梅瑟的申命篇。按該書人人都知道的，當幾位惡王時代，散失於聖殿的樹內，遺忘既久，已找不到了。現在找出來，念到書上警告人民違犯律法者，將受的嚴罰，使國王和大司

祭都驚惕起來。於是決意完全根據了書上所命實行起來，人民都用心恭聽書中的律法和警告，遂舉行盛典，全國重伸忠誠於耶物的誓言。

若齊亞這次的整頓，沒有得到持久的效果，人民已習於邪神的敬禮，且受加納汗邪神的誘惑已久，所以表面上雖形整頓了，但人民心理還沒有變化。同時政治上起了變化，西部亞州的政局正在劇變時代，若齊亞的整頓，無暇繼續下去。

亞叙利帝國在亞蘇巴尼巴 Assurbanipal 極盛時代之後，已到了衰頹時期。接位者都庸懦無能，無力挽救帝國的瓦解，納巴巴拉撒 Nabopolassar 首先叛變，自為巴比倫王，時在紀元前六二五年。幾年之後，埃及也繼之而起，到六〇九年，納巴巴拉撒聯合米田 Mesopotamians Scythians 埃及 Egyptians 組成大聯盟軍，瓜分亞叙利帝國的遺產。於是埃及王南加奧第 II Necho II 統兵向幼發拉底河東進，沿地中海大道，經加利肋平原而東，乃如這國王自命亞叙利王者，竟率兵效螳臂之搗車，阻埃及大軍於加爾梅 Carmel 谷道間，全軍覆沒，致國王身死，可謂不自量力。

但爲如達小國，若齊亞之死真是國家大難，正如支持如達小國的砥柱也倒了。從此以後，只有向亡國路上奔跑了。那時日路撒冷人民，擁立前王第二子若亞加 Jochan 爲王。因長子若亞敬 Jochan 爲主張連埃及者，若亞加和人民還迷信亞叙利的勢力，主張忠於老帝國者。但埃及王納加與統軍回埃及時，路過日路撒冷，又革了若亞加王，擁立長子若亞敬爲王，以每年納貢於埃及爲條件。

又過二年，到紀元前六〇六年，尼尼物全部爲聯盟軍瓜分了，納巴巴拉撒分得巴比倫和加爾提省，於是如達小國介於埃及和加爾提兩大國之間，自然更難保全了。

那時如達國王，也完全着重於政治手腕，只在聯埃拒加，聯加拒埃中訂生活，竟忘了原來天主托付他的使命，要保存那真神的觀念和敬禮。所以他們若要生存，只有向天主的一條大道，才可以免滅亡的危險。日肋米亞先知在若齊亞朝中，享有重要的權威，但接位者都因忠言逆耳，反厭惡他，若亞敬竟欲致之死地而後快。日肋米亞先知關於聖殿京城的種種預言和警告，看作叛國之言，朝廷中的親埃及派，竟要待大先知如賣國奸賊。但日肋米亞不

畏恐懾，到處預言，警告人民。

埃及的政策是在保有西部亞洲的統治權，加爾提則日思征服，擴為己有，兩大國的戰事早已知道是不能免的了。果於紀元前六〇五年兩軍相遇於幼發拉底沿岸的加爾該米 Carquemish，這是一個歷史的重要日期，為加達國歷史上生死關頭的日期。結果埃及軍大敗。從此以後，西部亞洲又要很久的做巴比倫的統領地了。如達小國既為埃及者，自當立受影響，加爾提王納步高 Nabuchodonosor 乘戰勝餘威，迫埃及軍到埃及自己的國界為止。

回軍時，攻破了日路撒冷，擄了一部份人民到巴比倫去，大尼厄爾先知那時正在幼年，也在被擄人民中。這是那久常俘擄時期的開端，也即為第一次俘擄。日肋米亞預言要受七十年的俘擄，即在此時。但納步高無暇整理他的局地，接了父視喪訊，立刻回到了巴比倫去。

第二次俘擄

如達國王不得不低首下心，受加爾提的統治。過了幾年，暗中得埃及

工的默允出兵相助，若亞敬重復謀叛起來，納步高帝先命敘利亞、毛亞白、亞毛尼得軍隊來攻，自己親統大軍，到時若亞敬已亡，子接位，無力抗拒，開城投降。納步高帝又擄了幾千人民，連同聖殿的珍寶財帛都擄到巴比倫去了。立了若齊亞第三子色代西亞 *Sethon* 爲如達王。

第三次俘擄 色代西亞亦只有屈服於加爾提帝國的一條路，但朝廷中親埃及派在京城內的勢力很大，其後埃及也換了新王名亞利哀 *Ale*，年歲尚輕，而野心很大，把本國重整復興之後，對於西部亞洲已雄心躍躍欲試了。於是如達國的親埃及派，於朝臣會議中，又佔了優勢，雖有日肋米亞的警告，如達國又聯合了底而 *Tyr* 和亞蒙 *Ammon* 兩小國，獨立謀叛了。

加爾提王見如達民族的屢次謀叛，於是決計剿滅了，親統大軍圍了日路撒冷，歷十八月之久，卒因城中缺乏食糧而投降。色代西亞王的諸子，當父親前一勒死，國王自己雙目也被挖去了，聖殿內珍重器具擄掠一空，城牆摧爲平地，焚了聖殿，毀了城市，全國人民除少數

農人外，盡行擄到巴比倫。時在紀元前五八七年。但日肋米亞先知很受重視，任其或留日京，或隨俘擄前往巴比倫，先知決定留在日路撒冷，他即在這時，著了那哀感動人的哭日路撒冷文。

你看他獨自坐了，這城市，從前人煙稠密的——

如達只是加爾堤的一省，納步高即命日肋米亞先知的一位親戚，名高陶利亞（Cotai）者，統治了這省，於紀元前五八一年高陶利亞被人暗殺，納步高帝又擄去了最後的一批人民，如達王國便從此滅亡了。

問題

一 如達國的政局比義撒厄爾國的較為安定否？——路巴和亞皮亞的政績若何？——亞撒的政策若何？——略述亞撒悛頓梅瑟教規的成績。

二 若撒法的內政外交有何影響？——亞大利為如達后的影響若何？

三

——若亞斯的人品如何？——略述如達國王求援於亞敘利帝之失策。
——厄日基亞整頓教規的成績。——略述厄日基亞和亞敘利帝外交上的三個時期。——略述厄日基亞病愈之靈蹟。——色那該甲大軍圍攻日路撒冷的原因和結果。——瑪那色的宗教態度。——瑪那色的結果。

四

——若齊亞的整頓教規。——申命篇如何發現。——若齊亞的陣亡。——亞敘利帝國的瓦解。——日肋米亞先知在那時代的使命。——如達亡國的原因。——如達人民第一次第二次的被擄情形。——略述如達亡國日路撒冷毀滅之慘。

第十一章 撒慕厄爾紀 列王紀 編年篇

一 撒慕厄爾紀

(一) 內容

分卷 原來撒慕厄爾紀只有一卷，但因卷帙太多，始分二卷。所以稱撒慕厄爾紀，並非因他係該書著者，但因書中所紀史事以他為主幹，撒烏爾和達味二位開國君主都係撒慕厄爾祝聖的。

內容區分 本書紀載着一世紀半左右的史事，從撒慕厄爾誕生起，直到達味末
年止。計：
1 撒慕厄爾和王國成立的經過。第一卷第一章至十四章。
2 撒烏爾和達味。
第一卷第十五章至第三十一章。
3 達味王朝。第二卷第一章至卷末第二十章，又附錄第二十一章至第二十四章。

1

撒慕厄爾的誕生，獻給天主，在西洛 Sion。天主聖殿內的生活。

撒慕厄爾看見厄利二子的不義罪惡，他們父親的軟弱，不能管教天主的懲罰他們。

撒慕厄爾做了民長，得見結約之櫃從斐利斯丁人手回到撒慕厄爾手中。

撒慕厄爾雖自己不願，迫於不得已，給撒慕厄爾立了一位國王名撒烏爾。撒烏爾起初似乎很相配做一個開國的君主，沒有辜負了撒慕厄爾選擇的洪恩。

撒慕厄爾從此便結束他的政治生活，舉行盛大的讓位於撒烏爾的典禮。

2

撒烏爾和達味。第一卷下半部的目標，是表示出撒烏爾的一天失敗一天，達味的一天高升一天，從達味受傅聖油起，做撒烏爾的樂師，勝長人員高利亞，成若納大的朋友，因撒烏爾的謀害，達味不得不度了幾年的流離生活。

3

達味朝：起初只在黑白龍地方，後統治了全部義撒厄爾攻破日路撒冷城，做他開國紀念，達味一朝的武功，達味的犯罪受罰。

附錄內有一篇讚咏和聖咏內第十七首，是重視的。達味最後的言論，調查戶口，因此所

受的罰。

(二)關於本書的著者

1 單一性 撒慕厄爾一書，爲一人所著，只有一個計劃，一種題材，一個目標。所謂單一者，並非說著者絲毫沒有纂輯其他史料。但著者可說是具著述天才的，不是一個呆呆的纂輯者。有人謂本書只在史料內，東抄西襲，不顧事實的衝突與否，有無重複與否。且文體的前後不一致，插加結論的不自然，使人一見而知著者做了史料的奴才，爲史料所用，不能利用史料的。這是唯理派人沒有細究原文，對於本書著者輕下斷案，不值一駁的討論。

2 史料的根據 本書所據史料的範圍和性質，只能出諸推測的一條路，著者並非如同列王紀的著者，注明出處的，全書只有一次指明來源的，注明 *Livre de Justos* 義人紀。

但在編年篇卷一第二十九章二十九節，我們可以知道，在撒慕厄爾時代，已有編年史了。編年篇卷一上，曾引出了撒慕厄爾紀，先知納但紀，先知加特紀，和達味王朝的榮華紀，本書著者大概是參用過上列史料的。

3 誰爲著者 本書著者是隱名的，著者一定不是撒慕厄爾，因他早在撒烏爾在位時死的。猶大人的遺傳內，基多教的遺傳中也都沒有提起過這位著者。

我們可以斷定的撒慕厄爾紀，一定不是列王紀的著者，二書在文體上，結構上，用上，語言上，都有很大的區別。撒慕厄爾紀內有範圍廣大的傳紀，紀述細至，文筆活潑，附有色彩，文章純淨，是一種純潔模範的希伯來文。關於厄利，撒慕厄爾，撒烏爾，達味四人的傳紀，共有五十五章。著者只有一次計出了史料來源，普通也沒有指明日期年代。

至於列王紀的著者，可說完全相反了，全書只是一本名字錄，文筆乾燥，單調，死板，書內用很多新字 *Neologisms*。著者每每有註明了史料的來源，且指出了很多年月日期。

4 何時著的 這和誰爲著者相類，也只能有些臆測之說，只能指出一個最有概然性的時代，我們可以說本書著作的年代，最早不能過紀元前九三二年，撒落滿死和義撒厄爾分爲二國的那年。且在卷一第二十七章六節，用到如達王三字，這是二國分裂之後，才有的詞類。足見本書著作的時代，應在分裂之後了。同時又一方面，我們也找不出更晚於羅巴盜

代的跡象。且在全書文字中，看來也正和羅巴崙時代吻合。那時一大部份人，已脫離了達味王朝而獨立，所剩下的二族也處於飄搖危險之中。

至論所用史料的年代，那和本書的著作時代，要提前很多，大概和所紀事實的發生同時代的，至少也係極近於事實的發生時代的，例如達味王朝的榮華紀，諒是達味史官所紀，納且紀和加特先知紀，也要追到這二位先知的本人。

事實的。

(三)

撒慕厄爾紀的真實性

1 著者是真誠的

2 著者是有史學知識，而熟悉所紀

1 著者的真誠態度，是絲毫沒有可疑的地方。書中對最重要的主人翁，不但不加迴護，且也鋪陳了他們的罪惡，厄利，達味，若亞伯，亞白撒龍都據實直書了他們的罪惡事實。

2 著者的學識：著者所用的史料，沒有可以懷疑他的真實性的。這史料的著者，各有不同的目標注意點，和著述的地點，例如先知納且紀，先知加特紀，當然和達味的史官，是不能相同的，所以著者，可以參考核對他們間的吻合點，正是他們的真實性的最好證據。

別卷聖經上的引証也和撒慕厄爾紀中有幾件事實相符的。例如日肋米亞第十五章第五節第二章第一節，提起撒慕厄爾的讓位，和他的祈禱，卷一（第十二章）依撒依亞第二十八章第二十一節，提起達牙勝斐利斯丁人於巴爾法里西 *Bal-Phurisim*（卷二第五章二十五節），所以我們因此對於其餘史事，也不能懷疑其真實的了。

近代的新發現，更有足以證實撒慕厄爾紀的地方，雖然參照核對的範圍，還是很少，這因那時代義撒厄爾和巴比倫，亞叙利，埃及諸大帝國還沒有交涉來往的緣故，近代的歷史大發現，都是關於這三大帝國的史蹟，但即此幾點，也足証實著者的真實了。

例如撒慕厄爾紀可得但哀亞瑪那 *Tell el-Amarna* 書信的證實：那時代底爾城已很繁盛，已有國王統治，（撒慕厄爾紀卷二第五章十一節。）於撒烏爾時代之前，已有日路撒冷的名字了（卷二第五章）照亞叙利的碑刻上所紀，底爾有好幾位國王的名字，都叫喜拉 *Hiram*

撒慕厄爾書中有幾個城名，在但哀亞瑪那信中，也証實了。斐利斯丁人黎營的蘇那

Sinai (卷一第二十七章四節) 斐利斯人有一城名伯得撒 Bethsam (卷一第三十一章第十節)

照巴來斯丁發掘的成績，熱日爾 Gézer 地一定住過加納汗人 (卷二第五章第二十五節)

希伯來人所用的樂器：小鼓 tambourin 弦琴 lyre 弓琴 harpe，我們現在知道加爾提人，早於幾千年前認識了。

我們看了上述幾點，已經証實的史料，可知各史料的核對，只有更加証實撒慕厄爾的真實性的。

注意 1 幾個難題的解答——撒烏爾先因天主的命，受了祝聖之後，再於人民前可以用抽籤法決定，而受人民的擁護的。(卷一第十章第一節又第二十節到二十五節)

2 撒烏爾死時情形的二篇紀述，卷一第三十章第二節到六節，和卷二第一章第二節到十二節，似乎兩相衝突的。但第二篇紀述的，只是根據了一個亞瑪來西人說的話，著者

只紀了他的謊話，那時他是如此說過的，但並沒有就據以爲真的。

二 列王紀

(一) 內容 1 分卷 二卷列王紀，原來也只一卷，現在二卷的區分，淵源已很古遠，在七十士譯文之前。這種分卷法，完全是任意的把義撒厄爾王與高齊亞 Ochoriz 極短的王朝爲之中分，可知他決定非著者之本意了。

2 目標 本書紀有四百年義撒厄爾歷史。從達味朝的末年起，直到紀元前五六一年，巴比倫王哀未梅克大 Euvr-Mérodach 放出日高尼亞止 Jéchoonias。著者的目標，是要在義撒厄爾民族的統治上，明白顯示天主的作用，著者願人認識清楚的是，一方面天主如何忠於他的預允，又一方面大部份義撒厄爾人民和國王的如何無恒不忠實。著者對於國王訂判的標準，是梅瑟的律法，其中另外是恭敬邪神之罰，和祭獻天主的聖所只有一個的律法。國王的或判爲善或判爲惡，都看他會否遵守這規條。義撒厄爾國的

一衆國王，都判爲密的，如達國內只有三個判爲密的。

先是義撒厄爾國和他的國王所經的災患，其後如達國和如達王朝的災患，都是他們的罪惡應受的罰。

著者的文筆詞句也沒有變化，敘述一個國王的起居性格，結果大概都用相同的格局和語調，不免有千篇一律之憾。

3 內容區分 書中的二件大事，義撒厄爾裂爲二國，和義撒厄爾國的滅亡，分作長短不相同的三大落段。

1° ——撒落滿。第一章至第九章，著者詳述撒落滿國朝的歷史，他的富裕，建築和祝聖聖殿，撒落滿的墮落天主的罰。

2° ——如達國和義撒厄爾國。卷一第十章起到卷二到十七章止。

這裡對於著者作史的方法上，必須有一個說明。著者原來可以先做了二國中一國的歷史，從頭到尾有條不紊的紀述完畢之後，再做另一國的歷史，但二國原如一國中的二個

省區，他們的歷史是分不開的。且二國間或終年戰爭，或締盟結約，更是不能分開而單述一國的歷史。

著者也可採用編年史的方法，一年中每一國內的重要大事，按次的紀述下去。但史事的始末不相連續，讀者的注意，也易分散了。

著者用的方法，是介於二者之中的，照史事的發展，王朝的變換，時從一國的事跳到另一國的事上去，例如借了義撒厄爾某王新登其即位的機會，便把他的王朝全部，即有很長的時代，也都接連的紀述了下去，一直到這個王朝滅亡之後，再回到如達國去，追述其間還沒有紀的國王的歷史。

這一段落內再可分三時代

1 從分國起，到亞加白王即位止，這時代是二國戰爭時代，日路巴在政治上分裂之後，再加上宗教上的分裂，在同 Don 和倍代爾 Bethel 二地，各立了一隻金牛，義撒厄爾在二世紀內換了九個王朝，宮廷內時有流血慘劇，這是他們違背天主所受的嚴罰。（卷一

第十章到二十八章)

2 從義撒厄爾亞加白王起，到如達國的亞大利僭位和義撒厄爾的執烏 Jehu的另立王朝止，即直到二國君主義撒厄爾的若拉 Joram如達國的奧高齊亞 Ochazias同被熱烏殺戮止。

這時代的特點，是兩國的和好締盟締姻，厄利亞和厄利叟二位先知的事情，也佔去了一大半部。(卷一第十六章到卷二第十章二十九節)

3 從亞大利僭如達國王位起，到義撒厄爾國滅亡止，卷二第十章到十七章。義撒厄爾國因了自相殘殺和宮廄的慘變，漸漸走上滅亡之路，末了為亞叙利人滅亡，時在紀元前七二二年。這是違犯律法祭金牛罪的罰，這是天主所以棄絕他們，他們所以招致亡國之禍的主要原因。

4 如達國從義撒厄爾亡國起，到被擄止。(卷二第十八章到二十五章止)

這時代如達國有二個賢王，厄日基西和若齊亞，為著者特意敘述的。但如達國最後幾

位國王的罪惡，也把這小國斷送敵入手中。那時候巴比倫人已代了亞敘利人興起來，把日路撒冷也攻破摧毀了。書末又紀了如達王若亞敬 Jochim子執高尼亞 Jechonias 的得釋放自由。時在紀元前五六一年。

(二) 關於本書的著作 著者很能利用所有史料，我們於全書敘事格式的統一，所採取的每一王朝史事的情節，所有紀載，和觀察點的前後一致上，都可以看得出著者却有一致的目標的。

著者於每一國王傳紀之後，常註出史料的來原，另有三部書引用最多。¹ 撒落滿紀。² 義撒厄爾王紀。³ 如達王紀。這種紀載，大概是一種編年史，或王朝日錄，是由在撒落滿厄日基亞若亞斯傳上提起過的，那種史官紀載的一種日錄之類。

所以我們應該否認下列的幾種主張。有人主張原來紀載着義撒厄爾，從佔據巴來斯丁之時一直到被擄止，有一部大史書，內有若蘇厄紀，民長紀，撒慕厄爾紀等。現在的列王紀，只是其中一部份。有人批評列王紀，只是一種沒有消化過的由各種史料連接而成的纂輯。

品。也有人主張列王紀，是幾個著者的作品。每次經過了增加和更改的手續的。

誰是著者 現在最可靠的主張，是根據了猶大的遺傳，照猶大叢書 *Theop.* 上所紀，是日肋米亞的作品。

證據 列王紀和日肋米亞先知書的文體文音有很多相似點，且列王紀最後一章，竟和先知書的最後一章，差不多完全是相同的。又列王紀上，對於如達末後幾位王朝時政治上發生過很大影響的，日肋米亞先知，竟一字未提，大概因著者自願隱名吧。

何時著的 列王紀著作的時代，能有近於確切的指定，照末後的幾章敘述，可知應該著在日路撒冷破亡之後的，且還在五六一年之後。因書中也紀了熱高尼亞的釋放事件，又一方面書中對於敘述如達亡國的情形，似有係當時發生的事件的語氣。倘照上面說的，本書大概是日肋米亞的作品。我們不妨假定日肋米亞在亡國前已開始著述了，末後又加上熱高尼亞的釋放復位事件，和全書的一篇尾辭。

(三) 列王紀的真負仇 唯押派批評家，抱了靈蹟不可能的成見，因厄利亞厄利叟

傳上滿篇是靈蹟，所以看作一種神話傳說，我們也不必再為辨正了。

著者所用史料，都有可靠的確實性的，敘述的態度也極真誠，用最客觀的文筆詳述史事，對於國王絲毫沒有奉承諂諛的語氣，對於書中最可敬的人物，若撒落滿，厄日基亞等，也直書他們的過失，嚴詞切責不稍寬假，著者又為使閱者自己可以核對參照計，又到處註明了史料的來源，書中倘有些微偽造的地方，何能如此大膽的說明出處呢？

訛據 1 聖經上的引證 關於歷史方面，在亞毛，奧色，米該亞，依撒依亞，日肋米亞諸先知書內，也有談到列王紀上所載的事件，兩相核對之下，都能一一符合。如當亞加 Achaz 朝在紀元前七三五年，義撒厄爾土同大瑪色毛連兵侵略如達國的事件，是紀在列王紀卷二第十六章五節的。先知依撒依亞，因這機會為勉勵國王，有那章貞女將為母親的大預言，依撒依亞第七第八章，厄日基亞朝的事件，在依撒依亞先知書，也紀了一大部分相類同的。

高道利亞的慘案和事件發生後，人民的驚慌，列王紀卷二第三十五章二十五二十六

節，在日肋米亞先知書第四十一章到四十三章也紀載得很詳細的。

？上古史蹟上的證據 近代因巴來斯丁、埃及、巴比倫的發掘列王紀上所載的大部份事件，都可以印證核對了。聖經紀載上的正確，實足使人驚異。例如埃及及王包撒克的侵如達，攻打路巴盜王，在旦白 Tikbes 城內，亞蒙 Anon 廟牆壁上，很詳細的刻着路巴盜被埃及及攻破的城名，也都列入：日路撒冷城的名，現在已沒有，大概似因牆上浮彫的一塊，已歷時太久，平滑得無從辨認了，除此外和列王紀卷一第二十四章第二十二節，到二十八節所紀，完全符合。

義撒厄附王若拉，和如達王若撒法時代的毛亞白人侵略事，列王紀卷二第三章第四節，到二十七節所紀，在一八六八年發現，現藏巴黎博物館的那時代毛亞白王撒 Musa 王的得勝紀念碑上所載，又可完全相印證的，那碑上所載承認義撒厄統治了該地共四十年。

撒瑪利城的破滅，和義撒厄的亡國，在撒貢 Sargon 的編年史上紀載，比聖經上更

要詳細，聖經上所以紀撒瑪利城爲撒瑪那 *Salmanasar* 王攻破的，因圍城之役實從撒瑪那王下起的，撒貝丁惟父死而治其事業不相符者，只此一點，其實也不能算是錯誤的。

繼撒貝 *Sargon* 位的色那該里 *Sahmanasar* 於七〇一年，當如達王厄日基亞時，侵日路撒冷事，也在巴比倫編年史都紀載着，兩方面的立足點，當然不同，但事實的大體上兩相符合也，是極明顯的。

且從此以後，凡稍有關係的事件，可以說都是兩方面互相平行的紀載着。聖經上的紀載和巴比倫的編年史，都可以核對印證的。

注意 困難點 雖然如此，我們也不能把疑難之點，有意掩蓋了，這非學者治學的忠誠態度。我們在這問題，關於年代方面，有二個難題：

1。倘從撒落滿死的那年起，到義撒厄爾亡國的一年止，把義撒厄爾諸王的在位的年數相加，得二百四十年，把如達國諸王的年數相加，到厄日基亞王在位的第六年，爲撒瑪利亞城破亡的一年，得二百六十一年，兩相比較，有二十一年之差，真是莫名其妙。

關於這難題有下列三種解釋 1. 如達干年數不滿一年的也作整年計，義撒厄爾王不滿一年的不計入。 2. 或因如達國有時恐有父子同在位的年代，或輔佐干位的年代也算在內。在義撒厄爾國恐有幾次更改王朝，自相慘殺時，能有幾年沒有國王的統治，所以沒有年代列入數內。 3. 或在原文數字的字母恐抄手轉輾誤抄的。大概第二種解釋最爲近似。

9° 聖經的年代和亞叙利巴比倫的年代相比，也發生了同類的難題。近代發掘上找到的亞叙利年代似乎是很確實的，這是從當時人的碑刻上得來的，沒有傳抄錯誤的危險。自甲尼物的年號制學說成立以後，對於年代的考證上，更形確實了。所爲年號制者，亞叙利王也如羅馬的總統，中國的皇帝年號，但沒有改元的混亂，每王年代另定名字的。自尼物亡後，巴比倫王的年代則有伯刀來梅標準法 Canon de Ptolémée 的計年，列有年代表，表上註有每王在位年代，同時又發現了關於撒貢王的碑刻，載有亞叙利撒貢在位的第十六年，即巴比倫王的第六年，因此兩種計算法得相溝通了。我們把亞叙利巴比倫的年

代，和聖經的紀載兩相核對比較，雖事件的紀述，大都是相符合的。但年代上例如撒瑪利城的陷落記，倘從撒落滿推算起，兩者所紀便有四十年之差別，所以照聖經上的年代，義撒厄爾子亞加白死於八九八年，但照亞叙利的年代，則當八五四年他還是活着，且正在加爾加地方，給撒瑪那王戰敗了，這個難題，我們應如何解釋。

伯爾 Pelt 主教的答案，似乎最爲近情，我們現有的聖經的數字，已非原來的數字了，中間抄手的錯誤是不能免的。且所謂聖經上的編年，實非真的聖經的編年，只是聖經註釋家的工作，是人爲工作，並非受啓示者的工作。同時亞叙利的編年，是有當時代的文件碑刻爲根據，沒有傳抄錯誤的危險。所以雖在有幾點上，似乎還不能都作爲定論，但大體上確實是很可靠的。所以這是聖經註釋家的責任，要找出聖經上那幾處數字有錯誤，應改正其原文，應是某數字。大概而論，要把列王紀的年代移後四十年左右，把義撒厄爾分國放在九三二年。聖經的歷史書的權威，並不能因此便算受損傷了，其實經了這樣比較核對之後，關於亞叙利史近代發現，實供給了聖經上紀載的一個最有價值的印證。

三 編年篇

(一) 內容 1 定名 照希伯來文原名 *Paroles des jours* 「每日的言語」即每日發生的事件日記之類，現名 *Paralipomènes* 係希臘文，為七十士譯本上的名字，照字面講，釋為遺漏的事件，為其餘歷史書的補編，這和本書的內容，也不相符。今從希伯來原文意譯為編年篇。

2 內容的單一性 現在的二卷書，原始也只是一卷，因卷帙太多，諸多不便，所以抄手把他分作了二卷。但二卷的劃分，也很合理，以達味死為界，也係自然的一個結束點。

照一位近代註釋家的意見，厄斯得拉 *Esdras* 紀，和納哀米 *Nehemie* 紀，和本書原屬一部書，這點我們留在後面討論，現暫不提。

3 內容區分 這是淨經諸卷書中包含年代最久的書，他從原祖亞當起，直到波斯帝西祿 *Cyrus* 出諭允准義撒厄爾人回國止，（紀元前五二八）本書可分長短不同的二編，

一，第一章到第九章是世系表。二是歷史部份，十章到卷二第三十六章。世系表，第一是亞當的世系直到雅各伯止，其後為雅各伯諸子世系，如達的世系，達味的世系以後，是五三八年回國諸家族的姓名。

歷史方面分三段，達味，撒落滿，和如達國諸王，從路巴崙直到色代西亞止。

達味 著者詳記諸凡有關於宗教的一切建築聖殿的計劃，還回結約之櫃，宗教方面之組織，因此我們也可知道著者目標的所在了，第十章到二十九章。

撒落滿 著者根據他的目標，只紀了聖殿的建造，聖殿的祝聖，和撒巴國后的參觀。因這是所以提高了如達國王的聲威的。卷二第一章到第九章。

如達國諸王 只有幾個重要的王朝，能分別紀出，其餘都是總論的。如達國諸王中，有二件事可為特件的，即從路巴崙到若撒法時代，雖有幾位國王個人本身很熱心，但邪神的敬禮却一天發達了一天。第二和義撒厄爾國常有戰事發生。

若撒法朝對於邪神的敬禮，很極力嚴格取締了，但他子女和當時義撒厄爾王室的聯

婚，得了亞后亞大利的僭位。

厄日基亞朝整頓教規的成績很好，把若亞斯朝末年盛行的邪神敬禮，一掃而空之，可惜也不能持久，接厄日基亞位的瑪那色，亞蒙的罪惡，招了天主的義怒，致達於亡國之慘，若齊亞的熱心和重整教規，只能使人禍之稍行移後，但已不能換回劫運矣。

(二) 關於著作方面 (一) 著者的目標，不在補他以前所有史書的殘缺，否則有很多和前書相類同的文字，便沒有存在的必要了。倘只在補從前所有的缺陷的，那又何必重複？我們看他紀述的性質，便可知他的目標了。只有如達國是著者的着眼點，他的述及義撒厄爾國，也只有在他和如達國所發生的關係。在著者的眼光中，只有如達國是達味王朝的正統，對於撒烏爾一朝，他只紀其死，因這是所以使達味的王位改成正統的關鍵。

著者對於肋未族，也特別注意，日路撒冷城，在著者眼光內，另外是宗教的中心，恭敬天主的地方，聖殿的所有地，至於那政事的重要，如達國的京城都只居次列。

著者的目標只是供給閱者的聖善的影響，使他們完全守好法律，不稍有缺，因有充流

回國後著的，前車之覆，應爲來者之鑒，要當時閱者知道從前亡國充流之禍，是他們祖先在天主前不忠信的罰。

著者利用史料時，對於文法，字句，句法方面，都改成當代人通用的，使閱者容易瞭解。他參考的史料很多，但沒有引證申命篇，民長紀三書的原因，大概是沒有用過他的機會。

至於撒慕厄爾列王紀，著者一定利用過的，因有幾處詞類語句倘沒有列王紀，或撒慕厄爾紀是很難瞭解的，例如撒慕厄爾紀卷二第五章十三節。

著者指出的考證書，除現在的聖經書目內，在他以前的書之外，還注出了如達王和義撒厄爾王紀，義撒厄爾和如達王紀，先知加特紀，先知那旦紀，現代普通都主張這些書，原只是一部大書，——名如達王和義撒厄爾王的編年史——的各部份，並非另有專書的。

世系方面，著者大概也參考了很古的藏在聖殿內檔案處的各種世系表。

誰爲著者 公教學者大都承認是厄斯德拉的作品，確負有很可靠的理由，足爲厄斯德拉著的證據。本書和厄斯德拉紀有很多的相似處，例如兩書都注重世系表，恭敬天主的禮儀和一切關於肋未及聖殿內的事情，兩書中的詞類文體，也都相似，連選詞造句，選擇字句上，都有類同的。

何時著的 照書內的證斷，至少應在紀元前三八八年，西祿 Cyrus 諭旨之後，且至少再應移後一百六十年，因書中還紀了和西祿同時的曹老巴倍 Norobabel 後六代子孫的世系表。

(三) 編年篇的真負何 公教學者全體一致的承認編年篇的歷史價值，但我們應該知道這書，並非是一部完全的義撒厄爾史書，書內只有如達因，他沒有紀述義撒厄爾國，因這和他的目標不合的。再者本書的目標，是爲供給閱者好表樣的，所以著者只紀載着聖善的事件。在歷史方面，不能因仔細聖善的事件，便不及罪惡的事件的真實性，而減少他的價值了。總之著者著這史書的目標，是爲教人行善修德，也正如他人的著書，是爲紀述事件，或

爲證明一端學理對於歷史上的價值，是不應有區別的。

著者爲達到他的目標，所以書中只敘了有關宗教的事情，但沒有人證明過，且也不能證明書中紀的一切，都是著者一人的空中樓閣，完全杜撰的。

現有我們要討論編年篇的真實性，只指其他書中所無，而獨紀在本書上的事件。著者的忠誠態度是不容懷疑的。我們只看他處處指出史料的來源，似乎說：倘問者不信，自己可以去核對參照的。至於關於達味撒落滿的罪惡過失，諱而不說的理由，因紀述書中人的罪惡，和著書的目標，便不相符合了。但書中也指明如達的所以招致亡國之禍者，是因他國王的罪惡，和對於天主的不忠心，這也即間接的承認國王的罪惡了。

著者對於書中所紀史事的學識，第一可於指明引證上，看出著者是詳細研究考核過的。第二我們只須把本書所紀和撒慕厄爾及列王紀書上所紀，對照一次，可知著者引用原文的態度了。例如卷二第十章，和列王紀卷一第十二章，關於十放不承認日路博盜事，又卷二第十二章，和列王紀卷一第十四章二十一節到三十一節，路巴盜的恭敬邪神事，又色撒

克(Syria)入侵如達因一段也引用原文的，從這個例子上，我們也可推想到其餘因沒有其同點而不能相核對的部分，也應有類似確實性了。

近代發掘的史積，和編年篇上獨有的史事，也有可以核對的地方。在埃及及王色撒克入侵如達事，刻有旦白城廟內牆上的，有幾點是本書上獨紀的，也是相符合的。著者知道的埃及，招募軍隊的方法，和現代發掘的史跡，又相符合。可見我們倘能對於古代史的材料再多些，那可以參照和核對的地，也必更多。

注意 數字上的難題 補編所有的數字，確有不少可以懷疑的地方，倘我們不能一一的都去討論，至少應指示出幾個解決難題的普通原則。

數字方面因抄手的或謾不經意，或看錯改錯的原故，一定不是原著的原文了。且因希伯來文，原沒有數字，只用規定的字母去替代的。但同時古代文字的書法，是字句間沒有間隔，連寫下去的。又因沒有數字，抄書者極易把指數字的數字，連在上一句，或接於下一句，或把上一句的末字母，或下一句的首字母，作指定數量的數字用，如此的原文，轉輾傳抄下來，

怎能沒有錯誤。

問 題

- (一) 撒慕厄爾紀書名的原因。——本書內容如何區分？——書內如何紀述撒慕厄爾事？——如何紀述達味和撒烏爾的爭戰？——如何紀述了達味王朝？——撒慕厄爾全書有何一致的單一性？——誰為著者？——何時著的？——書內所記的真實性若何？
- (二) 列王紀的目標何在？——內容如何區分？——著者紀述兩國的史事，採取了何種作史法？——義撒厄爾因有何重大事件？——如達國有何重大事件？——誰為著者？——何時著的？——年代的難題應如何解決？——著者真實性應如何證明？
- (三) 編年篇的名字照原文應作何解？——有何一致的單一性？——著者有何目標？——誰為著者？——何時著的？——著者所紀有可信的價值否？

第十一章 先知

(一) 音義 在希伯來文上，凡自稱代表某人，且證明他的使命者，稱那彼 *nabi*，釋代表某人發言者。所以因梅瑟有口吃病，天主給他說亞郎在法勞前，將為你的那彼。 *nabi* 拉丁文從希臘文轉為 *Propheta*，中文譯為先知。先知是天主方面的代表，代天主發言者。所以「預言將來」的性質，原來不一定是包含在先知這名詞的觀念之內的。先知照聖經的意義，是使人認識天主的教訓，認識他的聖意和判斷的。所謂先知者是天主選擇的人，負有傳通天主給他知道，且要他傳佈的命令或教訓於他人的使命的。

所以一個先知，必須具備三個條件：1. 天主把自己的聖言默示給他知道。2. 是賜給某人的一種特使別命。3. 天主鼓動他的意志，使他決意出去傳佈天主的命令。

從此可見先知，是天主的一種特恩，是超越哲學律之上的，這和占卜完全不能相類的。

占卜或由於魔鬼的作用，或係人的眼光見識，或另外只是一種胡說八道而已。

(二) 先知的分類 一種是實行的先知，一種是著述的先知。第一種沒有著述遺留給我們後人，但只用言語傳佈天主要他宣傳的誠命和判斷。因了他們的行為和發顯的聖蹟，在他們時代發生的事件中，受有很大的使命。實行的先知發現在言語的先知之前，其中最出名的是厄利亞和厄利叟。

著述的先知中，同時也有直接參與實行的，例如依撒依亞，日肋米亞等，但他們把天主默示的言語和教訓，要他傳佈給當代人民知道的，都自己著成一書，或命他的書記筆錄成書的，在紀元前最早的著述是先知亞毛斯 Amos。

著述的先知中，又有大小之分，並非他們的使命有大小重要與否的區別，但根據他們的著述和預言而分的。依撒依亞，日肋米亞，厄日基亞，大尼厄爾稱四位大先知，其餘是十三位小先知。

(三) 先知的問敘 人在申命篇卷十八中二十五二十二節上，允許要當相附帶的

發先知給義撒厄爾人，禁止人民去請教邪神的占卜者，乃使人知道他的聖意自己當將這先知替人民質問難。

聖經上說梅瑟是先知中最大的，若蘇厄是先知，民長時代也有先知，例如女先知代巴拉 Deborah 到了撒慕厄爾先知的使命最明顯榮耀了。從此以後，一方面有國王，他方面常有先知們為天主的活代表，那旦 Zedekiah 責達味的罪惡，加特 Gad 報告達味調查戶口的罰，亞依亞 Ahiss 給目路博預言義撒厄爾分國，色梅依亞 Semias 用天主的名義，路巴盜出兵征伐叛逆十族，哈那尼 Hannani 責國王亞撒 Assa 的外交政策，只用本性的眼光，忘了天主的全能，另外切責國王聯亞叙利王的失策。在若撒法時代，有厄利厄才 Elihu 奉天主命，使國王知道天主的聖意。

在離叛的義撒厄爾國內，也有他們的先知，天主對於這政治上離叛的十族，沒有放棄他的統治權，他們還是天主的人民。亞希亞 Ahiss 責路巴盜在天主前的不忠，和褻瀆天主的祭禮，先知缺烏 Jehu 給巴亞撒 Basas 預言了他的王朝不久即將滅亡，彌該亞 Mi-

chee 給亞加白亞王預言了他恭敬邪神將受的嚴罰。

至於厄利亞和厄利叟二位先知，是義撒厄爾口中影響最大最深的先知，從此以後著述的先知，便源源出現，直到紀元前第四世紀止。

(四) 先知的使命 他們的使命完全是屬於宗教方面的，有時所以也牽涉到政治方面的，這是因義撒厄爾民族的特別環境，因為是天主的民族。

先知的使命有二種：一種關於現在的，一種關於將來的。

1. 關於現在方面 宗教上也有雙重的使命，即保持梅瑟律法的純潔全整，不容絲毫誤解，或不純部份的滲入。所以先知們都竭力攻擊敬禮邪神，同時還要保存好，并逐漸發展着歷代默示的道理和誠命。

1. 保持梅瑟的律法 原來那時代關於人民信仰上有三種潮流：1. 對於天主方面，虔恭盡敬，絲毫沒有假借輕忽的地方。但未了流成一種乾枯的形式主義，只注重外表儀式的實行，而輕視內心的情感。2. 初心未嘗沒有在恭敬天主的禮儀，但執行時掺杂了法

律上禁止的外教邪神的一部份禮儀，例如用金牛認作天主的肖像。3. 純屬邪神的敬禮，敬拜四鄰民族的邪神巴爾 Baal，亞斯大歹 Astarte，毛老克 Moloch 等，也負行他們的污穢殘暴的祭禮。

先知們一面竭力攻擊第二第三種的潮流，一面也時常對於第一種提出抗議，引人注意於內心的真誠。

2. 關於保存和發展已經默示的道理和誠命上，先知們的工作是詳解討釋，有時再補其所缺，使更完備。先知們對於所有任意誤解妄用者，一律加以攻擊，不顧權位勢力，他們只求維護正義，他們是貧窮無告，受人壓迫者的保護者。

政治上的使命 大部份先知，也參與了當時政治問題，這因義撒厄爾民族，原係神治民族，所謂國王只係天主的代權者，耶物自己是他們真的君王，倘有代權者不忠於職守，僭越了天主的名分，有先知出來糾正他們。撒慕厄爾之於撒烏爾，那旦之於達味，厄里亞之於亞加白，日肋米亞之於若亞敬，都是用代表天主的名分權威，責罰國王的行動的。有時先知

們也在出來糾正那似乎是國王政治上的錯誤，例如和外教國王的聯盟，但仍是帶着宗教性的，我們應注意的，是先知們並非是君主制度的仇敵，他們也肯輔佐賢良的君主的。例如依撒依亞之於厄日基亞王，日肋米亞之於若依亞王。

總之，先知們參與的政治問題，只在這問題多少和宗教發生關係的。

2 關於將來方面 先知一面爲他本國預言最近的將來，一面在人民心中，也時常保持着默西亞的希望。

預言最近的將來，有關本國人民的事情，申命篇第八章第二十二節，他們預言的應驗與否，是他們真或僞的證據。預言是靈蹟以外，爲證明他們的使命，增加他們的權威的重要工具。

但先知們最大使命和中心題材，還是將來默西亞降世的準備

(五) 先知的生活 家庭 先知們的出身，在社會中任何階級內都有，有的是司祭中的，因所受的教育稍似適合天主給他們的命使，如日肋米亞有的是出身王族的，如依撒依

亞先知，亞毛斯是一個牧童，一個農夫，絲毫沒有準備着天主的這種使命的。

多數先知仍有他們的家庭中，繼續着普通人民的生活，盡了家庭內應盡的一切職守，但普通而論，他們都是一種苦身克己，身上穿了麻袋，痛悔做補贖的生活着。

有幾位似已離開了家庭，在外率領門徒，教訓他們，領導他們走向比普通更純全的道路。

至於所謂先知學校，聖經上用這學校的名字，只指一種會社，由幾位先知組織起來的，並非是教人成爲先知的學校，這純是天主的特恩，天主隨意給人，不能強求的，有時天主教在這種社會中挑選了，有時在他處遣發他的先知。

又這種組織也不能和新教中的隱修院之類相混，因他們沒有公共生活的義務的限定的，這只是集合幾人一同唱歌讚美天主。他的集會很勤，恐也有每天集會的，集會中道理和誠命的研究要佔重要地位。這種組織，在撒慕厄爾和厄利亞時代，似乎算最興盛了，他們的目標，只是要挑選好的小團體，保持着恭敬天主的熱誠。

(六) 假先知 聖經上先知們都提起過假先知，這是一種自稱係天主的代表，用天主的名義說話，其負並沒有得到天主的使命。他們的目標是騙錢，倘收錢多，就說些吉利的話，戰爭勝利，國內和平，他們的特質是貪心，私利，奢望，他們不但不攻擊人民和惡王的罪惡毛病，反時時趨奉諛諛，助長他們的惡習。因此他們實為人民犯罪，國家滅亡的因素，所以真的先知，不得不時常攻擊他們，提醒人民毋受他們的欺騙。

(七) 先知的性質 1 先知是天主給人的一種作用，給人一種光照，或一種智識，同時他負了要不能錯誤的傳給他人的使命，有時這種光照題材，先知自己原已知道的，例如叶他嚴責當時人民的罪惡犯律法，這裡沒有狹義的默示，也沒有新智識的增加，天主只光照先知的明悟，使他用超性的確實性來，捉住了他的題材。

但有時先知報告的道理，是人力不能及的，如天主的審判，將來事件的發生，這即所謂真正的默示了。

2. 天主有幾種示默的方法

或用言語 普通天主的言語，並非是一種外間可聞見發聲的言語，但只能在內心確切領會的聲音。

或用顯像 我們現在不能知道，天主使先知看見的顯像是觸於目的真實的像，或在像司上的一種沒有質像的像，只先知能神見的。但先知所見一定不是一種幻覺，實為天主真的賜也看見的像。

或用夢境 但這是很少的情形。

3. 預言是包涵寓意的像內的 先知自己所以知道，也只在顯現的像內，所以在預言內不得不常用寓意的像，因他們所知的將來並非是抽象式一種將來的事件，但係具體的包含在象徵的寓意之內的事件，先知只能照所見的說了出來

1. 預言沒有時間性 預言中所謂將來，都是同時間的，即將來所有的事件，都在一個表面上的。雖其中中間有很久的距離，也沒有區別的。正如天上星辰遠近不同，但我們看去似乎都在一個圓的裏面，也如原始人畫圖，因不知透視術，同一遠近的人物，都畫在

一個平面上的。

所以我們在先知的預言中，不應該尋求一種如歷史紀述的清楚，也不應如歷史家應有的態度，求一個確切指定的時期。有時直到將來預言的事件一一應驗時，才可以認出預言內所有的時間的指定點。

5. 預言是一種臨時的特恩，並非常附於先知本身的，先知只能知道天主要他知道的事情。

普通先知的使命是繼續下去的，但他並沒有連續的執行他的使命，天主也沒有連續的給他新的默示。

預言是一種沒有關聯的特恩，即得到這特恩的人，並非因他從前的善功，得到之後，也不必因此更爲聖善了。普通而論，先知們雖都係聖德之人，但天主有時也給先知之恩於罪人的，例如巴拉亞。Balais因這先知的特恩，目標完全是爲公共的利益，而不爲個人利益的。

(八) 先知傳佈的使命 普通先知們把天主給他的使命，只用口講來傳給人民，在普

通人民集合的處所。例如日肋米亞第二十六章第二節，第三十六章第十節依撒依亞第七章第三節。

先知書中有幾部份，恐沒有口講過，只有紀述來傳佈出去的，如依撒依亞的第四十章到五十六章，厄日基亞的第四十章到四十八章，這都係很遠的預言，關於默西亞的預言，沒有使人民即刻認識的必要的。

先知中有的大概先口講給猶大人聽了，其後再紀錄下來，或經先知自己的手筆，或係門徒的筆記，日肋米亞先知自己說巴路克 Baruch 筆錄了他的言語。

(九) 先知的題材 先知的題材，極其是變換無常。但在變化中，也可找出他們一衆先知語的範圍，他們都在幾個範圍內沒有越出過的。

1. 義撒厄爾的罪惡 先知們留給我們義撒厄爾罪惡的圖像，是做醜惡的，全部民族都屬化了，社會中沒有一個份子還是純全的。人人都背離了天主，都是腐敗的，誰在此民族中想找尋一個義人，正如葡萄收穫之後，想找一串新角葡萄的困難。(彌該亞 *Milhee* 第

七章第一節) 這種腐化的程度又極深, 甚至沒有一個罪, 他們沒有日常犯過的。

2 天主懲罰罪人 一衆犯罪的都要受罰, 既全國人民都犯罪, 所以全國沒有一個得免於罰。但罪有輕重的等級, 罪惡重大, 受罰也重。如達的淫女, (依撒依亞第三章四章) 埃及國的朝廷, 如達的貴族, 假先知等, 受罰最重。(彌該亞第三章一至八節)

但因所犯罪惡實大深重了, 個人的罰還不足稱其惡, 故國家也須連帶受罰, 以至滅亡。義撒厄爾已破亡之後, 如達國也繼之於後。(奧色第十章十一章彌該亞第四章十節)

3 義撒厄爾人的痛悔補贖, 與巴比倫的滅亡 但天主不願自己民族的消滅, 只願他們的改過, 補贖。義撒厄爾國破城亡, 人民流散之後, 還能有一個小團體保持着, 生存着, 從痛苦災難中, 洗淨了罪惡, 得重行恢復了天主從前預計的一切特恩, 復爲天主的人民, (依撒依亞第六章第十節十三節) 這位先知爲表示這音念, 又用象徵的口氣說, 將如一株橡樹當砍下時, 樹幹在根上還留着。從這民族中將要傳生一個聖的民族, 只要人民真的回心改過, 到那時巴比倫自己先要受罰滅亡, 使不致爲義撒厄爾的復興的障蔽了。(依撒依亞

第十三章十四節

4 外教邪神的國家都要受天主的審判。他們都是天主的仇敵，都要如巴比倫的一一滅亡的。先知中大概都有相反外國邪神國家的言語。原這許多國家，都是天主手裏的工具，所以懲罰義撒厄爾的罪惡的。但他們施行這懲罰，沒有照天主的聖意，順了他們殘忍凶暴的性格，或貪求財帛的意願，也有妄認自己能力，使義撒厄爾滅亡的，忘了自己只是天主聖意的工具。在外教邪神國中，先知們另外提出的有三國，即哀頓 Edom 埃及 和巴比倫。巴比倫爲首，他是天主的敵人的型範。

5 義撒厄爾的復興和默西亞國 義撒厄爾人民充流七十年之後，巴比倫滅亡了，他們可以走上回國之路了。（日肋米亞第二十九章第十節第十三章第八節）義撒厄爾將要復興，聖殿和京城都要重建的。（依撒依亞第十四章。）

但在先知的眼光中，這次的復興，只是將來默西亞復興的象徵而已。默西亞來時，將有更爲完全美備經久的復興。爲明瞭這預言的真相，應把先知們所用的物質的，具體的，敘述

默西亞國的情形，換一精神界的解釋，猶太人常誤解了，當作一位現世的征服敵國的默西亞做義撒厄爾國王。

先知們說的默西亞國疆域，要擴張到全世界，即現在羅馬公教會的領域，默西亞征服世界的軍器，是正義和平，這默西亞的國為神國，已無可疑義的了。

至於默西亞本身，先知們的紀述上，同時是司祭，也是先知，也是講經的博士，他也以此名義征服人靈的。

問題

- (一) 聖經上先知二字稱什麼？有何意義？
- (二) 先知的觀念內原來是否應有預言將來的意義？
- (三) 聖經上的先知能如何分類？
- (四) 從梅瑟起，在義撒厄爾人民內，是否常有先知？可否略述其嗣續？
- (五) 先知們宗教上的使命若何？政治上的使命若何？如何解釋他的使

命也能參與政治？

(六) 先知的生活情形如何？先知的出身是否相同？何謂先知學校？

(七) 何爲假先知和真先知？有何區別？

(八) 先知的言語是否都是默示的？默示的方法有那幾種？先知如何看見將來的事件的？先知的特恩是否終身常存的？

(九) 先知的言語如何傳佈的？

(十) 先知言語的題材是那幾種？邪神的外教國爲什麼都受了懲罰？先知如何描寫將來的默西亞國？

知

先

第十三章 義撒厄爾充流之前的先知

要明瞭先知的言語，先應認識他們歷史上的場所，然後再照時代的先後，挨次討論下去，我們在下列二章內的討論，即根據這原則。

一 亞毛斯

亞毛斯 Amos 奧色 Ose 和若納 Jonas 差不多都是同時代的人，亞毛斯和奧色的使命，是在義撒厄爾國當日路博崙第二為王的時代。

(一) 政治情形 日路博崙第二在位時，可說是義撒厄爾國的最盛時代，埃及國正在和南部哀底奧比亞人有戰事，無暇參與西部亞州的事情。亞敘利亞也因內戰而國勢衰落了，義撒厄爾王便乘機擴張了不少疆域，北部征服了哈瑪特國 Hamath，東南奪取了亞拉巴 Arabah，國勢興盛了，人民便驕奢淫逸，沉溺於酒色中。

(二) 宗教情形 風俗上雖然變壞，但宗教方面還很熱誠，常有人到祭獻天主的地方，宗教上一切的禮，也都遵守着。只是恭敬天主的敬禮，已改換了面目，把金牛像來代表耶物，混雜了粗俗的異端和恭敬邪神的禮節。

(三) 亞毛斯的使命 亞毛斯原係如達國人，當天主召他的時候，他原是一個牧童兼農夫，天主命他到義撒厄爾國傳達天主的聖意和他的判斷。天主給他的使命，是要他抗議義撒厄爾國，因富裕而生的罪惡，要他抗議在恭敬天主的禮節中，混雜的褻聖部份，叫他預言將來因這罪惡而當受的罰。

(四) 亞毛斯先知書 書中有三部份：1 警告恭敬邪神的外教人，警告如達，另外警告義撒厄爾。2 上述的警告，更加確切指定將來的懲罰，是一定的，不能沒有的，即義撒厄爾國的滅亡，人民的充流到亞叙利亞去。3 是一大串的懲罰的象徵的描寫，由輕而重，蝗蟲，旱災。

二 奧色

奧色 Amos 所受的使命是和亞毛斯同時代的，但他還繼續下去，直到紀元前七三〇年左右，亞毛斯的警告沒有發生效力，義撒厄爾的罪惡，一天重一天。先知奧色對那時代的描述，最使人驚異的，是不敬邪神的進步極快，所以奧色先知的主要題材，是義撒厄爾國的被棄絕，將來要受的可怕的嚴罰。當他經過了長期的充流之後，真心痛悔補贖了從前的罪過，他還要復興的。

奧色的書中特別着眼於天主待義撒厄爾的恩愛，使人更易明瞭他們忘恩負義，不忠不孝，違背天主之罪的重大凶惡。

三 若納

全部聖經若納 Jonas 一書，是後代最授人以攻擊聖經的機會的。仇人的疑難，是早都

知道的，並非是近代才發生的。聖奧斯定聖執羅尼莫在第五世紀時，已見過這些難題了。

若納本身在一衆先知中，也是特別的，他的使命照現在保留聖經中的部份看來，並非在義撒厄爾中的，但天主叫他給外教人，給尼尼物 Ninive 人去演講。聖經上沒有第二個先知負有在外教人中宣講的使命的。

(一) 若納的史傳 當日路巴崙第二初年時，他在義撒厄爾國中，盡先知的使命。他曾預言過義撒厄爾國不久要擴張領土的，因此很得人民的信任。正在這個時代，天主召他到尼尼物城講勸人民做補贖。在他眼光中，這是侵奪本國利權的。若納也和普通猶大人相同，認恭敬天主是義撒厄爾人民的專利權，且尼尼物人倘聽了他的講勸，做了補贖，得了寬免，他們要更形強盛，義撒厄爾國不免要受損失了。於是有了偏狹的國家觀念，先知若納竟敢違背天主的命，乘船到西班牙去暫避，途中起了風浪，船幾沉沒，抽籤得知是因若納之故，船上人便把他投入海中，天主的仁慈，遣一條大魚，一口把他吞下去，到第三天重行吐出，放在海岸之上。

聖經上沒有指定是那一種魚吞了若納的，這魚不能是鯨魚，因鯨魚的喉太小，他的鬚牙也不能放過人身。但地中海內不能沒有大沙魚或食人鯊之族，一口囫圇吞個人下去，原沒有困難，也不必有靈蹟的，可稱靈異的是他能在大魚腹內三天不死，到第三天又一點沒有傷害的被吐了出來，扔在海岸之上。

若納在尼尼物城內的演講，得了很大效果，先知演講將來嚴罰的警告。尼尼物人聽了很動心，全城人民都痛悔改過了，暫時才得免了滅亡之禍。先知若納存了猶大人惟已主義的偏見，以為只有他的國家有得天主上智保護的特權，看見了天主寬免了尼尼物人，便生怨望之心，責天主待義撒厄爾的仇敵大仁慈了。天主便親自去教訓他，在他住的地方，天主在一夜中，生出一株高大的葡萄樹，給他遮了日中太陽的炎熱，但在第二夜，天主又忽使枯死了。若納因此很傷心，甚至求天主賜他早日脫離這苦世吧。天主教訓他說：你為什麼對於這一株非你栽種的葡萄樹如此傷心，但你卻不願我可憐這尼尼物幾千人的痛悔補贖？

(二) 從這史事中含有一個高深的教訓。1 天主是願拯救全人類的。猶大人的惟己主義，完全沒有明瞭天主的計劃，所以天主要在他的重要代表若納身上，懲罰了這偏狹的主義。2 且尼尼物人的改過，還給了義撒厄爾人一個很好鼓勵。一個外教不敬邪神的城市，因肯痛悔補贖，天主便寬恕了，爲天主自己寵愛的民族，自然更易得天主的寬赦了。

3 尼尼物人尙肯服從天主的警告，痛悔做補贖，今猶大人反倔強，忘恩負義，輕視先知的講勸警告之罪，實無從可以寬赦了。這是福音書上耶穌的結論。（瑪竇第七章四十一節路加第十一章三十二節。）

(三) 若納是耶穌基利斯多的預像。若納的史事，還含有更高更神聖的意義，他是天主子復活的預像。（路加第十一章二十九節，瑪竇十二章四十節。）耶穌自己說這一代的惡人，將看不見什麼記號，除非是若納的記號，如同若納三天三夜的在怪物腹中，人子也將三天三夜的在墳地中。

從福音書的文字上看來，吾主耶穌在墳中只有一整天二夜，我們可以推測，若納在怪

物腹中的所謂三天三夜，也應從廣義上看，即若納恐也於第三天從魚腹中出來的。

(四) 若納事件的歷史性 我們應該絕對的主張這事件的歷史性。(一)因猶大和聖教會歷代的遺傳，都認這是歷史上的事實。(二)吾主耶穌在福音書內，提起若納在大魚腹中的事件，是當作一件歷史事實的。撒巴王后的事情是歷史。耶穌把若納和撒巴王后並列，可知若納事件也是史實了。唯理派所以不肯認為歷史事實，因若納事件中記載着靈異的事跡。但天主的全能，何事不能為？天主的上智，為使若納服從他的命令而顯靈跡，我們能批評他的上智否？

(五) 著書的時代 若納一書是若納自己著的。集會經紀載着有十二位先知安瑟雅各伯，用極切實的希望救了他。(四十九章十節)書中同時也認若納著的書，完全和他十一位先知各著了自己的書相同，且書中描寫若納的過失弱點，倘非自己著的，別人決不能如此赤裸裸的，暴露了先知的人性的弱點的。

四 依撒依亞

在衆先知中，思想的高越，預言內容的廣泛重要，文字筆法的光彩華麗，都要算依撒依亞 Isaias 是第一人。他歷做了四代國王的先知，即奧齊亞，若亞但，亞加士，厄日基亞，四王，

(一) 依撒依亞生於日路撒冷，終身也生活於京城內，大概和王族是有血統關係的，能於朝廷內自由出入，他生時所有國家和民族的重要大事，他都參與其間的。

他是結過婚的，在他預言中，也提到了他的二位公子（第七章第三節八章三節）末後他慘死於瑪那色爲王時代。

(二) 依撒依亞被召 依撒依亞第一次得見顯像，是在國王奧齊亞死的那年。我們可在第六章看他的紀載，這是全部古經中再沒有第二篇又字，有如此偉大的概念，如此壯嚴的，簡單的紀述。亞陶那依 Adonai 顯給依撒依亞看時，旁有熾愛天神圍護着他的朝廷，爲表示天主無上的神聖，反覆歌咏了聖，聖。

默示於依撒依亞的耶物 Jehova 是全能的君王，他的尊嚴，佈滿於普世界。依撒依亞見了這樣的神聖壯嚴，驚懼戰慄，自認罪過，不堪負此重大使命。有一位天神，潔淨了他的唇後，天主就面諭了他的使命：1 要攻擊人民的罪惡，和在天主前的硬心腸。2 預言罪人的罰，以警告他們。3 預言將來還要剩一小團體，從補贖中潔淨之後，傳生一個新的民族。

(三) 依撒依亞書不能算一部結構嚴密的書，但是一本集合先知預言的集子，許多預言的題材和說話的時間，都極錯綜變化的，現在都收在這本集子中。全書可分兩部，第一部從第一章到第三十六章，第二部從四十四章到六十六章，中間有三十七章到三十九章三章的紀事。

第一部第一段，第一章到十二章紀載着當若亞但，亞加士，厄日，亞，三王在位時的先知的言語。從第二十七章起是關於色那該里白戰事的言語，這是第二段，第一段第二段之間。十三章到二十三章是關係外教國人的言語，末附二十四到二十六章，關於天地滅亡時的預言。

第二部分三大段 1°波斯王西羅和義撒厄爾充流的結束，四十到四十八章。 2°耶物 Jahve 所受的贖罪的災難，四十九到五十五章。 3°天主新民族的復興，五十六到五十九章，六十一到六十六章。

第二部的確實性（第四十章到六十六章） 1 可以用猶大人的遺傳。 2 基多教信友的遺傳來證明。

1 猶太人的遺傳 集會經第四十八章第二十二節到二十四節：紀先知撒依亞 Isaías 安慰在西婉哭的人民，這可見他是在引撒依亞四十章第一節：「安慰我的人民，吾天主說。」

2 基多教的遺傳 四聖史引第四十章第三第四節，關於耶穌前驅的話，都認是撒依亞先知說的。

反對者的理由有二：一，因用字和文體第一部與第二部前後不一致；二，因預言的對象的情境前後不一致。第一部是在紀元前，第七世紀的人民說的。第二部是第六世紀給充

流的義撒厄爾人說的。但聖經學委員會於一九〇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的答覆，大意稱對於依撒依亞第四十章到六十六章，不認是依撒依亞著的主張，未見有充足的理至。至於說文體用字的前後不同，須知著者的少年環境改變之後，少年的作品和老年的作品相比，用字又體自能發生相當的變化的。先知神見了將來事件，紀述時，自然易於設身處地，如同自己身在充流的环境中，和充流的人民說話了。

3 依撒依亞關於默西亞的重要預言 依撒依亞竟能很清楚，很確切的描寫默西亞一生的重大事件。

1° 默西亞的起源和誕生 他將生於達味族中，「一根嫩枝從葉塞 Jesse的樹幹上生出來，」（葉塞也名依撒依亞，是達味的父親。）「天主的聖神，全備於他身上，他的統治是和平的，平安和睦友愛，將在他國中繁盛起來。他的國界，要擴張到全世界。」（第十一章第一到第十四章。）

「他要有一位童貞女的母親。」（第七章十節到二十五節）這句最出名的預言是

有柔弱無能的亞加士王時說的，敘利亞王拉辛 Rasin 義撒厄爾王法哀 Phace 聯兵來侵如達國，因如達王不願加入他們組織的反亞敘利亞大同盟內。亞加士朝廷聞他們聯兵入侵的消息，極形恐慌，決計求援於亞敘利亞王，依撒依亞力阻之，設法穩住王的恐懼，預言他們入侵定將無功而返的。

依撒依亞為證明這預言的真實，說了童貞女為母的預言。「要有一位童貞女，生下一個孩子，名叫「哀媽奴哀爾」釋主與我等偕焉。」

一般聖師們和歷代聖教會的遺傳，都承認這是童貞懷孕默西亞的預言。瑪竇聖史在敘述耶穌降生問題之後說，上面講的一切，都為應驗從前天主借先知口說的，（瑪竇第一章二十二節。）

2° 默西亞國和他的靈蹟 默西亞宣傳福音的地方，（第八章二十三節第九章第六節）是匝波龍 Zabulon 納弗大利 Nephthali 這二族最受亞敘利亞人侵略之害的。但他們將得反默西亞講道的光榮。「有一個孩子，已為我們而生了，他將為王，為出奇的謀劃

者乃勇毅的天主。『默西亞的資格：』他是完全慈善的，他只用勸導和恩惠，來吸引人民歸向他，他不是性急混鬧的人，他足不踏已折斷的蘆葦，他不去再壓滅已熄了的火，還出煙的燭心，『（第四十二章九節。）』依撒依亞第二部上的耶物的僕人，照一般公教註釋家的意見，即係默西亞。

默西亞的靈蹟『瞎子的目將見日光，聾子將聽見，跛子將如鹿的奔躍。』（第四十二章）『吾主耶穌也把這預言歸到自己的靈蹟上。』（瑪竇第十一章第二到第六節。）

3° 默西亞的苦難和死 依撒依亞的第八章，後人稱之為依撒依亞的耶穌受難紀實。因該章所預言的耶穌受難，又詳細又確切，例如：『他因我們的罪而受穿透了，因我們的惡受壓碎了。』他如羔羊被領到宰羊場上，口也沒有開，他的受苦受難是因他自己願首的。』這許多情節，真是一字一句，都在耶穌受難應驗了。

1° 默西亞最後的勝利 默西亞所受的苦難，並非是無效的。因他贖罪的祭獻，救了他的人民和全人類，他的後代多到不可數計，看見了祭獻的靈效，他將享受無限歡樂，他將

有富人的生活，這即暗指死後的復活了。

這是依撒依亞關於默西亞的預言，但先知對於如達國王，也不稍顧忌，時加切責他，忠實的諫誨，招了國王瑪那色的怨恨，據傳說他是慘死於國王的刑中的。

五 彌該亞

先知彌該亞，Michae 生在如達的一個鄉村內，和依撒依亞是同時代的，但他沒有如依撒依亞的參與當時政治上的事件，他一生常遠離朝廷不與世事的。

(一) 他的使命有二 1 堅強的抗議，當時國內上而王公，下至人民的罪惡，不論在義撒厄爾國內，或如達國內的。預言這罪惡一一要招來的懲罰：撒瑪利的破亡，日路撒冷的毀滅，國內的王公貴族，貪官惡吏，假先知等的罪惡最重，他們要受的罰也更大。這是彌該亞先知書的上半部中的主要題材，都在撒瑪利城破亡之前說的。

2 對於少數忠誠於梅瑟律法和希望默西亞的人民，先知鼓勵他們的恒心持久。關於

默西亞，他有過那極確切的預言：「至於你（白冷郡），你是如達蘭的小城，但應為義撒厄爾王的，將從這地方出來，他是從原始時代，永遠的日期生的。」（第五章第一節）彌該亞先知的預言是義撒厄爾人人知道的。所以當三王東來時，問訊於黑落得朝廷內當時的解經者，即把這預言答覆了三王，默西亞將降生白冷郡。

（二）默西亞的預言 彌該亞描寫默西亞的王朝國界，和依撒依亞的語句口吻，竟有雷同的。默西亞朝是和平的，他要聯合一衆民族，他的國界是沒有界的，即以世界為界。

這是彌該亞下半部的題材。他結束時用一篇天主和他的民族的對話，全篇都很生動感人的。起首是天主說：「我的人民，我給你做了什麼。」天主使人民回憶從前所受的一切特恩，人民自認罪惡而求寬赦。

彌該亞書的文章，是很優美的，思想高超，用詞華麗生動，富於象徵比喻，文氣時而諷譏，時而清晰，時而雄壯，時而純淨和諧，他還愛用雙關語，文章每每突然轉折，沒有用聯接過渡語的。

六 索福尼亞

先知索福尼亞 *Sophonias* 是如達王厄日其亞的曾孫，生於日路撒冷，在若齊亞時代的。他和先知日肋米亞、納奧、哈巴古克，是同時代的，他的言語都在尼尼物城滅亡之前的（紀元前六〇六年）。

在他預言中，有兩個主要觀念。（一）一衆罪人的受罰，如達、義撒厄爾、尼尼物的受罰。（二）如達的復興，因他的罪惡，如達也將受罰的。但有一小部份人民，要保留着，變成義德聖善的民族。日路撒冷也要從仇人手中救出來，有耶物做他的國王。一衆偶像都要毀滅了，天主將受全球各國的崇拜，這是先知在預言默西亞國的出世了。

大概是乘了北方西底 *Scythes* 人侵略的機會。紀元前六三六年，先知說了這可怕的警告。原來西底人從黑海岸動身南下，全部小亞細亞都給他蹂躪了之後，又沿地中海而南，直到亞斯加龍，*Ascalon* 所到擄掠燒殺，城村爲墟，如達國似乎這次是得免於難的。

七 納奧

先知納奧 Na'um 是加利肋一個小村上出身的，但長大後，大概是生活於如達國的。他的使命的時代，可以放在紀元前六六五年，埃及及諾亞蒙 No-Ammon（即底白 Thébes）城滅亡，和六〇六年尼尼物城滅亡之間，但大概鄰於尼尼物城滅亡之前的。

納奧先知書只有三章，第一章是一首聖咏，第二第三是尼尼物城滅亡的預言，這篇預言是極出名的，想像活潑生動，大胆的描寫，閱者似乎身臨其境，親見兩軍的接觸狀，親聞兵器的交響聲，諾亞蒙城雖有尼爾河和許多小河的衛護，形勢的險要，然而已破滅了。尼尼物城雖有很堅固的防護，也終不能免於滅亡。

先知納奧沒有如其他先知，描寫自己人民的忘恩負義，也沒有提起所以招致亞叙利人侵略的罪惡。他的先知書，都是關於尼尼物城滅亡的事件的。

八 哈巴古克

哈巴古克 Habacuc 先知的預言，大概學者都主張應放在加爾提人第一侵略，和日路撒冷第一次攻破以前的，全書可分兩部

- (一) 預言加爾提人將要侵略西部亞洲，這即指加爾提納步高陶諾索 Nabuchodonosor 大勝埃及及王南加奧 Zedecia 於加爾該米 Carquemish 後，乘勝侵略如達國事件。先知在這機會內也即預言了將來加爾提，也要因驕傲凶殘，奉敬邪神，受滅亡的罰。
- (二) 先知有一首熱切的祈禱為義撒厄爾的民族，哀求天主的仁慈矜憐，這是一篇極好的文字，思想超越，文體高貴，列在最好的聖咏中間，也不致有愧色的。

九 日肋米亞

日肋米亞 Jeremia 先知書，不和其他先知書一樣，他書中的紀事和言語，各佔一半，全

書開始有一篇，可當作緒言石的，即紀載先知如何受天主的聖召。書的結束，是一篇歷史紀（第五十二章）和列王紀卷二第二十五、二十六章類同的。全書可分二部：（一）關於如達因，另攻擊如達國的言語。（第二章到四十五章）（二）攻擊一衆外教國的言語。（第四十六章到五十一章）

第一段再分四段 第一段內有從起初奉命爲先知起，到若亞敬第四年止的言語。（第二章到四十五章）第二段內有從若亞敬末年的言語起，到以色列西亞朝止。（第二十章到二十九章）第三段關於義撒厄爾復興的預言。（第三十章到三十三章）第四段內有關於日路撒冷被滅的前後，和正在被滅時的言語。（第三十四章到五十一章）

2 關於該書的著作問題 這書的著成也如日肋米亞的生活一樣，經歷了不少變化。當若亞敬在位的第四年，日肋米亞命他的書記巴路克紀錄自己的言語。若若亞敬因書中有真己的罪惡和警告的言語，大怒，命火焚之，日肋米亞自己也幾瀕於死了。其後他復命書記巴路克再寫了一遍，巴路克完全寫了出來。其後再有二次繼續寫上去，第一次紀日路撒冷破

滅亡的事件，第二次在紀元前五八七年以後的事件。

著者的確實性，是沒有爭議的，除和列王紀類同的幾段外，全部書都是日肋米亞著的。

3. 光知的小傳 日肋米亞是司祭族的，生於日路撒冷，北四公里左右的亞那乃 Anathoth 小城，幼年時正當如達國王最聖的瑪那色王時代，他在二十歲的一年，即若齊亞在位的第四年，奉了天主選為先知的聖召，原他早已有母胎中受聖，且受選了。他的教育和宗教上的培植，都足以預備他善盡這個重大使命的。

日肋米亞先知書中有三個主要的觀念 1° 日路撒冷的滅亡， 2° 巴比倫的滅亡。

3° 義撒厄爾的復興。

4 若齊亞整頓教規以前的言語 先知敘述如達的忘恩負義，風俗腐敗，又加恭敬邪神之罪，天主的罰，將要降臨的，是一種外族的蹂躪，大概即指西底 Scthes 人擄掠燒殺，為索福尼亞先知預言過的

若齊亞時代，日肋米亞竭力贊助國王，整頓教規的政策，這位賢王的慘死，使他非常傷

心，他做的哀悼弔喪的一篇文字，現在已失傳了。

5 若亞敬即位之後，凡前王所攻擊壓下去的邪神和惡風俗，又抬起頭來了。日肋米亞當若齊亞朝晚年，沒有言語的寂靜過去了，這時不得不重起演講，嚴責復興的罪惡，重複了以前的警告，即日路撒冷京城的毀滅，和人民的充流。當時的假先知們，便設法在朝廷內和人民心目中，加以賣國賊的惡名來誘毀他。先知乃命人把他二十三年來所有預言，全部紀錄起來，叫巴路克當衆挨次高聲念給人們聽。這一大串的警告，使人聽了不得不驚懼起來，但也有因而怨怒的，國王也觸怒了，把那篇紀錄投之於火，還想捉二位先知於獄中。

正這時代，日路撒冷城又第二次的被攻破了，一部份人民擄到了巴比倫去時，在紀元前五九七年。假先知們又杜造預言說：不久他們即將回來了。日肋米亞奉天主的默示，預知充流的時期勢將很久，寫信給流徙在巴比倫的人民，叫他們不要有這種空的希望，且說明了要有七十年的充流時期。

6 日路撒冷被圍時期 因日肋米亞勸人民接受巴比倫的統治，負了不愛國和賣

國賊的罪名，受了許多虐待，投於獄中，受了死的威懾。先知即在這時期，正當日路撒冷毀滅之前，預言了巴比倫將來的滅亡，安慰失望的本國人民。預言充流之間，將於一定時代要完盡的，將來還要重回祖國改過重新後的民族，要有光榮的將來，要有一位新的達味 西亞重興一個新的世紀，榮光的世紀。（第三十章三十一章。）

日路撒冷亡後，敵人給先知日肋米亞享有完全自由，所以仍任日路撒冷，直到高陶利 Codrus 被刺之後，國人懼巴比倫王的報仇懲罰，也強迫他到埃及國去，大概即死在埃及據相傳是他的直言忠告，給國人用亂石擊死的。

7 日肋米亞的使命 日肋米亞先知接連四十多年內，不論政治和宗教方面，都負了極重要的使命。

1 宗教方面 他贊助了若齊亞，重整教規的政策。他始終沒有間歇過的攻擊當時人的罪惡，雖不能如他心願，阻止全部人民的罪惡，至少也保存了一小部份人民的忠誠熱心，做將來復興的核心。

1° 政治方面 他常反對和巴比倫的死戰，一方面因為當時沒有別法可以免除巴比倫的統治，又一方面這也是天主教的聖旨，為懲罰如達的罪惡的。但因此先知一生常不受人民的歡迎，且有時還受盡了種種虐待。

8日肋米亞的性格 他沒有和人爭勝的性格，他寧願避去危險而不願前去冒險，他秉性善憂多愁。但當他負了天主的使命去報告人民時，他的熱心，他的服從，再加上天主的舉寵，已一反他平日的胆小如鼠，而另換一人了。當他獨自一人時，又是敗興悲傷，自怨自艾了。天主叫他去給如達說話時，立即又是一位先知，威懾，凌辱，監獄，刑罰，人民，貴族，國王，聯合起來，他如銅牆鐵壁的不能有所搖動。

日肋米亞的哀悼文

(一)這是先知哭弔日路撒冷和聖殿的文字，共有五首，前四首按字母次序的哀詩，每一節按了序次的，都有一個希伯來字母作起首，聖教會把這幾首哭弔哀悼的文字，放在聖日瞻禮五瞻禮六瞻禮七的經中，為紀念吾主耶穌的受難聖死。

前四首哀文的描寫：

1° 破滅的日路撒冷的悲傷，萬國主人，現在獨自一人坐了。
2° 先知所有刺心的痛苦。
3° 末了第五首是司祭向天主的一篇禱文，求天主賞賜這許多患難的早日完盡。

(二) 哀悼文著者的確實性 關於這幾首哀悼文的著者，是日肋米亞，原沒有任何可以反對的理由。至於文章和先知書的毫無相似點，因題材既異，格調又絕然不相同，自然有二種極不相同的文體，況詳加研究之後，兩者間的相似點，恐還多於相異點呢。

希伯來原文上，現在已沒有日肋米亞的哀悼文的書名了，但歷代猶太遺傳，和一種古本譯文，是都有這書名的。

這幾篇哀悼文，可以說是人類情感文藝中，最優美的文字。

十 巴路克

先知巴路克 Banuch 的大功，另外在做了日肋米亞的忠實的徒弟和書記，他的行實，也已和日肋米亞分不開了。凡大先知一生經歷的危險艱難，他都參與平分的。先知巴路克原係富貴出身的，他有一位弟兄，是在色代西亞朝廷上的，日路撒冷破滅之後，他們留在迦因，不久也伴同老先知到了埃及，其後他還到巴比倫安慰充流的人民，他死的時期和地方，現在已不知道了。

巴路克先知書，是在巴比倫著的，在日路撒冷滅亡的第五年上。書分二部和一篇附錄。上半部是一首告罪文，和一篇祈禱文，義撒厄爾痛悔了，承認自己的罪惡。下半部是勸告充流的人民的文字，附錄是一封日肋米亞寫給被擄者的一封信。

巴路克的猶太原文，已遺失了，現在只有希臘的譯文，但我們很可以確切的斷定，原文是希伯來文著的，我們也沒有任何理由，可以懷疑該書著者的確實性的。

十一 如弟德

(一) 內容 納步高陶者 這部將與老法納 Olopherno 去征服西部亞州各城，平

定叙利亞之後，領兵到義撒厄爾地，那時義撒厄爾孤獨無靠，沒有聯邦之助，也沒有國王來統治他們，但人民還依靠了天主的助力，從才拉哀 Tarai 平原起，到國內各險要地，都勇敢的節節抗拒大兵。與老法納看見了人民的如此勇毅，不免驚異，乃命亞毛尼人的首領亞基奧 Achior 給他略述這民族的歷史。最後他們的要塞培都利城 Bethulo 也將攻破了，幸賴如弟德的巧計，和勇敢，得免於難。

2 原文 如弟德 Joseph 原文也如多俾亞的原文已遺失了，但現有的希臘文本，還完全保存了譯文的色彩，原文一定是希伯來文或亞拉梅文。

著者時代 關於如弟德書的來源問題，沒有任何遺傳可為根據，但現在大概學者，都主張這書是在充流到巴比倫的初年，一位住在巴來斯丁的猶大人著的。

問題

(1) 亞毛斯時代的政治和宗教情形若何？亞毛斯的使命如何？

- (2) 奧瑟的使命如何？他的書怎樣？
- (3) 略述先知若納一生的大事——從他行實內有何教訓可以留給當時的人——爲何若納是耶穌的預像？若納事件的歷史性有何問題？
- (4) 依撒依亞先知如何被召的？他的書應如何區分？第二部份是否爲依撒依亞先知著的？依撒依亞先知關於默西亞的主要預言。
- (5) 彌該亞的使命何在？彌該亞有何默西亞的預言？
- (6) 索福尼亞的行實和主要言語如何？
- (7) 納奧的行實和主要言語如何？
- (8) 哈巴古克的主要言語如何？
- (9) 日肋米亞先知書如何劃分的？這部先知書的著成有何變化？日肋米亞先知如何被召的？他的主要言語是在那幾個機會內發生的？日肋米亞的性格如何？日肋米亞的哀悼文是什麼題材？

- (10) 巴路克的行實如何？他的書有何目標？
- (11) 如弟德書的內容若何？什麼時代著的？

第十四章 充流時的情形 充流時期的先知

一 義撒厄爾國民充流的情形

(一) 尼尼物 1 義撒厄爾的政治上，社會上的境遇 尼尼物的國王，和以後巴比倫的國王，對於戰敗國人民的政策，是不相同的。尼尼物國王的政策，是把擄來的義撒厄爾國人民，分散成許多小團體，使之散居境內，取其便易和本地人同化。但並非是做戰勝者的奴隸的，只可當一種強迫遷徙的僑民，同時那些受強迫遷到撒瑪利亞，和從前義撒厄爾國疆域去的僑民，遺留下的農地，大概也即歸他們去耕種了。

由此可知，充流在尼尼物的人民，還享有很大的自由，這從多俾亞書內所紀。我們也可推知的，他們能自由行商置產，到處旅行遊覽的。

2° 遷徙的地方 亞敘利的京城尼尼物也有義撒厄爾人民的跡跡，多俾亞即住在

這裏，默地 Medie 的兩個大城，拉才 Races 和哀巴大納 Ecbatane 也是他們遷居的地方。列王紀卷二第十八章十一章所紀，大部份遷居的義撒厄爾人，都在米索包大米的北部。

其後色那該里 Sennacherib 圍攻日路撒冷失敗回國，便遷怒於住在境內的義撒厄爾人民，穢加壓迫凌辱，只要有人告發，便可剝奪他們的財產，義撒厄爾人民於這幾年內，被壓迫成了奴隸的生活，有的不得不暫時逃避，直到撒瑪那 Salmanassar 即位，始得重見天日。多俾亞也因此恢復了原有的家產。

聖經上沒有提起義撒厄爾的人民，將來是否重回本國的。大概其中一定也有回國的，但也有即在充流的地方，經過相當時期之後，另行創立家業，以後也即常住下去，做了本地的土著了。

3 遷徙後的宗教情形 對於宗教上，他們享有極大的自由，但公共的敬禮，既然沒有了，聖殿祭壇祭獻，當然是不能舉行的了。至於人民方面，在義撒厄爾本國，原很多早已忘

了天主，恭敬邪神的了。現在雜居於外教人中之後，自然更易沾染他們的迷信，恭敬他們的邪神，仿效他們的風俗習慣，完全成了一個外教民族。

但其中也有優秀份子，保持着純潔的風化，熱誠於天主的敬禮的，多俾亞父子即其一例。

二 多俾亞

(一) 多俾亞書的內容 這部小書內，可分六段或六篇紀事。1 多俾亞的聖德和所受磨難。這是在尼尼物城內的。(第一章到第三章第六節) 2 拉貴爾 Rasiel的女，名撒拉，他的賢德和所受的磨難。這是在哀巴大內 Ecbatane 的。忿怒之神亞毛尼代的仇恨，磨難這位賢德的女了。(第二章第六到二十四節) 3 天主遣辣法厄爾天神給小多俾亞領路。(第三章二十五節到第六章九節) 4 小多俾亞和撒拉結婚；用祈禱和天神指示的

品，遂去撒殢（第六章到第七章）。5 小多俾亞夫婦回家，醫治老多俾亞的盲目（第九章到第十一章）。6 天神顯現真像和多俾亞的晚年狀況（第十二章到第十四章）。

這本小書是天主教安排世間境遇的一個很顯明的例子。

(二) 著者 現在我們只有一部希臘的譯文本了，但大概學者都主張原書是希伯來文或亞拉伯文著的。現在原文已遺失了。

希臘譯本和拉丁文通行本，在文字上有不少參錯。但我們的拉丁通行本，是聖熱羅尼莫譯的，這兩種不同譯本的價值如何判定，大概公教學者都主張通行本為可靠些，原書著者是二位多俾亞自己紀錄的。在不論那一種譯本上，在第三章第七節前，都是老多俾亞自己的口吻，且希臘譯本第十二章第二十節，天神命多俾亞要紀錄這事件的，多俾亞當然服從這命令，而自行紀錄成這小書的。

(三) 著作的時代 多俾亞是在義撒厄爾國人民，遷往到亞叙利後初年的人，所以這書應該是那時期的作品。

(四) 多俾亞事件是具有歷史性的，這是公教學者的公共主張，也是聖教會從起初到現在的公共意見。書中所述情節，地理，歷史，年代等，又都完全符合歷史的考據，所以實在沒有任何理由，可以否認他的歷史性的。所有相反他更負的一切疑問，我們都可找到滿意的答覆和解釋。

(五) 多俾亞書的教訓 多俾亞的歷史，是歷代受人歡迎的，我們可以找到一個完備的家庭生活的模範，各種聖德的善表，人生言行的指導。

1 他的主要目標，是教訓猶大人，雖在外教人中，仍應恭敬讚美天主，且使外教人也認識恭敬天主。多俾亞在全書結束時，唱歌讚美天主說：「義撒厄爾孩子們，請你們光榮讚美天主在外教人前，因為天主所以使你們散居在不認識他的人民中間，是要你們自己講他的靈異大能，使他們知道，除他之外，沒有別的全能之神的。」

2 著者於達到了這高尚的目標之外，不知不覺間，還達到一個副目標，即供給了閱者各種善表，不但當時同他充流在亞敘利亞的人民，且後代直到現在，不論何時何地的閱

者，都可以效法他在艱難中的忍耐（第三章十二節）和各種聖德的善表。多俾亞一書，不只是父母的指導，且也是任何人可取為模範的。書中極注意良矜，和慈善事業。愛人的誠命，是用否定的語調表示的：凡別人做了，使你不樂意的，你自己也切不可做了。祈禱是時常應該實行的。遇到較為重要有關係的事情，更應祈禱天主的降福。謹避犯罪，罪是世上惟一的惡。

天主遣辣法厄爾天神指導扶助多俾亞的一段，也是書中主要的一節，這即默示了我們人人有一位護守天神的道理。

三 如達國人民在巴比倫的情形

(一) 政治和社會方面 如達國人民被擄到巴比倫後，並非如義撒厄爾人的散居於亞敘利亞的。但都集居於巴比倫附近的幼發拉底沿岸，或他兩旁的支流岸上。在軍警監視之下，起初待遇很苦，都做國王和部將的家奴，且又令如達貴族王公的兒子，須為質於宮庭中。但猶太人的適應性很大，很能隨機應變，不久即漸能恢復自由，改善待遇，也可自由行商。

置產了。其中且有能獲得很好的地位的，所以當充流時期完結時，有不少人反情願留比倫了。

他們還享有範圍很大的權利，竟似享受能自治的地位了。每族中的長老，握有大權，能審斷案件，也能判人死罪而執行之。如大尼厄爾先知書中所記的事件。總之，猶太人竟能繼續他們的國家生活在國外了。

(二) 宗教方面 如達國的充流者，在宗教上都有很大的自由，他們可以有集會祈禱和聽念梅瑟的律法。但公共祭禮的取消，為他們受了影響很大。所以凡熱心的如達人，都哀聲嘆息，希望聖殿和日路撒冷的重建。「坐在巴比倫河的岸上，我們哭望着西婉」(聖咏第一百三十七首)。

那時人民對於宗教方面的態度可分三等

1 優秀份子 經了充流的災難之後，重複引起了宗教的情緒。他們在充流期中，回憶過去的一切，深悔從前的罪惡。一方面外教人的傷風敗俗，極頂的腐敗，使他們警惕。從此

以後，再沒有傾向於邪神的心了。這次的充流，反醫治好了他們從前對於邪神的偏向。

2 有一部份不很熱心的人民，對於宗教問題，原來是很淡的，看作不關痛癢的，現已完全受了加爾堤宗教的惡影響。他們受了加爾堤宗教外表華美引麗的誘惑，都跟了他們不敬加爾堤的邪神了。

3 再有一種人民，係完全委靡失望，不能振作了。他們想耶物已經棄絕他們了，因他沒有從加爾堤人手中救他們出來。他們看見加爾堤人的繁盛富強，對於天主的權能，不免也生了懷疑。他們也將信仰有權能，賞賜他們仇人勝利。和繁盛的加爾堤邪神了。

(三) 日肋米亞先知的一封信（巴路克第六章），這封信使我們知道當時充流的人民的宗教狀況。先知勸他的同鄉要留意不受加爾堤宗教的誘惑，他對於加爾堤的邪神，登用了譏笑輕視的語調，說這並非是一種神像，只是農人放在菜瓜園內的威嚇盜賊的像。信內重複了十二遍的說，「你們應該知道這不是天主。」

在充流期內和充流者一同生活的，還有二位先知，他們也時時提醒人民，教訓他們，

告他們，保養培植人民心中，常有對於真天主的信德和恭敬心。

四 厄日基亞

(一) 小傳 厄日基亞 Enochas 先知是司祭族中出身的，生於日路撒冷。幼時曾親身經歷了如達亡國的慘酷。他當加爾提人被侵擄掠時，中心不知何等痛傷。他是於五九七年同一萬名同鄉擄到巴比倫去的，住在一條支流名高巴的岸邊，在一羣充流的猶太人間，他有一間屋，可以接見同鄉。

(二) 厄日基亞的性格，並非如日肋米亞的富於情感的。但是富有毅力，剛勇，熱心，愛國，且愛護歷代祖宗信仰的宗教的。這種人才，正合當時的需要，可以振作人民的精神。

(三) 厄日基亞先知書有一篇引論，紀載着先知的被召。全書分三段。1 日路撒冷毀滅前的言語，都是關於天主審判如達和日路撒冷城滅亡的預言（言第三章二十二節起到第二十三章止）。2 日路撒冷亡後，初起二年內的言語，預言外教國的也將受罰，和埃及

國的受罰。(第二十四章到三十三章) 天主新民族的復興和默西亞的預言，將一一應驗。(第三十四章到四十八章)

厄日基亞先知書中，常用象徵寓意的文字，所引用的意象，是一種和我們現社會文化，完全不相同的環境的描寫，所以厄日基亞先知書，是很難閱讀，很難解釋的。

(四) 主要的預言(第一章到第三章)

1 先知的聖召 這即是那很出名的玄秘的象徵，獸的頭象，有四種獸，肩了天主的寶座，這種獸，使人回憶巴比倫的有翼的神牛像的。有人的面，鷹的翼，獅的身，牛的四足。先知見而大懼，備伏塵埃中，即在這種情形內，天主托付了他先知的使命。

其後中古世的藝術家，借用這徽號來表現了四位聖史的像。這是在先知選任巴比倫第五年的事，從此以後，接連着六年內，先知或用言語，或用著述，有時諄諄然勸告，有時嚴厲的警告人民，要他們回頭改過。但絲毫不見效果，人民還是接續着反抗天主的心理。

2 外教國家的滅亡 關於外教人民將受的懲罰：他們是義撒厄爾的仇敵，為義撒

厄爾復興的障礙者，他們也要一一滅亡的，這是日路撒冷滅亡後第二年預言的對像。

3 義撒厄爾民族的復興，天主的新民族。這是很後的預言，在國王若亞敬被擄後第二十五年，日路撒冷破滅後第十四年的事，先知得一將來的顯像：先知先見了新的聖殿，照老聖殿的格式，重行建造起來，天主坐在他的車子內，進了聖殿，住在裏面了。在這新的聖殿內，要舉行一種新的祭獻，也如老的祭獻的華麗壯嚴。義撒厄爾民族，從充流的地方回來，重復佔據了預計的福地，天主使這田地，還要比加納汗的原有田地，更加肥沃繁盛。全部義撒厄爾民族集合起來，只成一個整個的民族，受國王默西亞的統治 *Roi-Messie*。先知描寫默西亞是一位善牧，（第三十四章第一節到二十三節，）「我是耶物，我要做他們的天主，我的僕人達味，要做他們的中間的王。」

先知預言的這種復興，只能在默西亞國內完全應驗的，且中有幾個情節，如從聖殿內流出的泉水，也只在默西亞神國，即聖教會內可以應驗的。

4 枯骨頭像。這次枯骨的頭像，是很出名的，所以保證以前的預言，使這預言變成

可感覺的實情了。先知於神目中，看見自己到了一處田野間，滿地上是枯骨。天主命他用自已的名義，向枯骨說：『枯骨們，聽好天主的言語！我要給你們做上筋，我要給你們裝上肉，我要給你們蓋上了皮膚；我再給你們一個靈魂，你們要活起來，從此你們可以認識我是天主了。』先知依照天主的話做，果然這些枯骨，都一根根的連起來，連着時，骨擊骨聲音很大，他們都立了起來，編成了一隊大軍。天主又說：『我也要如此的復活我的民族，我要領他們回到他們祖宗的地方去。（第三十六章。）』

五 大尼厄爾

（一）小傳

1 教育 大尼厄爾生於如達國，大概是王族中的，於六〇五年被擄到巴比倫去的。年紀還很輕，他同其他三位幼童生長於巴比倫宮中。大尼厄爾不久即有機會顯露天主特賜給他的見識了，當時蘇撒納受了兩個淫惡的老者誣告判處，大尼厄爾出來，證明了蘇撒

2 見識 有一天他給國王納步高道諾索詳解了一個夢，國王夢中看見的那個偉大的像的各部份，是代表以後世界大帝國的系統的，它的頭是加爾提帝國的像，銀的胸，是米提波斯帝國的像，銅的腹，是那碩大無朋的亞立山大帝國。泥鐵混合的腿和足，是亞立山死後繼位者分裂帝國的像，擊碎那大像的一塊小石子，是天主國基利斯多教會的像。

國王見了青年大尼厄爾如此博學老成有見識，即升之為巴比倫省的總督。

3 四獸的頭像 上述的夢境和大尼厄爾日後神見的頭像有很多相似點，所以也即連帶的接下去講了。這是在納巴尼特 Nabonid。帝位時，巴比倫由巴附大撒 Belshazzar 為副王的第一年上。大尼厄爾神見第一隻除掉了翼的獅子，已沒有能力勇氣了，如大像的全身，這表示納步高道諾索的強盛的帝國，繼位者都懦弱無能，第二隻能，猶如銀的胸部，是表示波斯帝國的。第三隻豹，有四足生翼的，猶如銅的腹部。表示亞立山大帝國，創立得極快如生有翼的，和他死後分裂四個帝國，如四足然。第四隻怪獸生有鐵的齒十隻角，很是怕人

的，表示接續亞立山大帝國的各王國，另叙利亞國，但也能是羅馬帝國的預像。

4 三個希伯來幼年在火窖內，日路撒冷破滅後的一年上，大尼厄爾的三位幼年同伴，因不肯敬拜納步高道諾索自己立的大像，受人投諸火火窖中。但天主顯靈蹟，保護了他們沒有絲毫損傷，國王極其驚異，不得不承認義撒厄爾天主的全能。

5 國王的瘋病 納步高道諾索犯的瘋病，大尼厄爾也曾參與其間的。這大概是一種特別性質的瘋病，醫藥上名 *Lycanthropie*，犯者並非是真的變成獸類，但自信是變成獸類了，因此自己也照了獸類行動。這種病在醫藥上，是早已認識的。有一位很出名的醫生，稱有一種犯有皮膚上失掉感覺的症的人，把他和外人隔離之後，有的竟自信是已經死了，或已變成獸，或變成一條虫了，也有信自己變成了奶油的。

納步高道諾索有一封發給帝國統治下各國的信，公開的述大尼厄爾爲他詳解了一個夢，預告他要有七年的時期，將如獸類的生活，這預言應驗了。七年之後，國王的病好了，就感謝天主賞賜他能恢復了人的理智生活。

6 巴爾大撒的慶晏 巴爾大撒有一次晚上，正在用聖殿的祭器來供其淫亂的宴飲時，忽見牆上有一神秘的手，在寫一種沒有人認識的文字，即召大尼厄爾來給他解釋，這正是巴比倫破亡的一夜。歷史上也記載着巴比倫城破滅的時候，城中正在舉行大慶祝云云。

7 投在獅子洞內 大尼厄爾書上關於投入獅子洞裡的記載，發生了一個特別的難題。書上紀的是默地的大利烏斯 Darius 罰大尼厄爾受這刑的。但歷史上是找不出這位人名的。且西祿 Syrus 既然立刻繼了巴爾大撒位，在巴比倫更不能有這人的地位了。我們的答覆，及大部份學者主張，這位名默地的大利烏斯者，大概即西祿委任的巴比倫總督高白利亞斯。

原來大尼厄爾在接納步高道諾索帝位的諸王朝上，仍享有很高的地位，當巴比倫亡於波斯時，他還是一位在職大臣，新國王也很重視大尼厄爾，但招了同僚的嫉視，遂被設計投於獅子洞內，過了幾時大尼厄爾竟能絲毫不受損害的走了出來，國王大驚，命全國人民

都要敬拜猶大人的天主。

(二) 大尼厄爾的先知書。

- 1 內容區分。全書分二部，一部是歷史的（第一章到第六章），書中寫大尼厄爾是第三者的客觀紀述。第二部是先知的（第一章到第七章到第十二章）書中先知自稱第一位的，至於蘇撒納，Suzanne 巴爾，Bel 和龍的紀述，可說是一種附錄。第十三章十四章）
- 2 原文。大尼厄爾書原文大概是希伯來，或亞拉梅文。其中有幾段（第三章二十四節到九十節第十三章十四章）現在只有希臘譯文了。但大概原著也是希伯來文，且在奧利才納 Origen 時，還有留着希伯來原文的。
- 3 書目問題。大尼厄爾書，是第一書目內的，其中只有希臘本的幾段，是第二書目內的。

1 著者的確實性。大尼厄爾書著者的確實性，是現代唯理派的學者，都不承認的，與他們的意見，大尼厄爾書是偽造的，書中的預言，是在事件過去以後偽造的。全書應是瑪

加伯時代的作品。但歷代的意傳，都已承認大尼厄爾著者的確實性。現有希伯來文的部份，不論猶大和基多教的都已承認其確實性。至於只有希臘本的部份，猶大人和路德教的人不承認。但在脫郎德 Trente 會議席上，也承認了他的確實性。

關於大尼厄爾書確實性的證據方面，有下列幾種。1°新經上的引證（瑪竇二十四章十五節）。2°史家若瑟紀載，當亞立山大帝參觀日路撒冷時有人把大尼厄爾書給他看過的。3°瑪加伯卷一的著者是該事件的當代人，但書中可以看出那時已有大尼厄爾書了。且那時也有希臘文譯本了，由此可知，希伯來文本是在該時代以前早已存在的了。4°倘非確實是大尼厄爾著的，怎能列於猶大古經書目內？這書目是在瑪加伯時代以前編定的，所以書目內的書，都是該時代以前的作品。5°著者對於加爾提的政治風俗宗教情形，有很詳細的認識，這也足為著者應該是那時代人的證據。倘在納步高道諾、索帝、波斯和默地人滅亡之後，如何還能有這種重要情節的詳細智識。且和近代歷史上的新發現也都符合的。

文學上的難題 著者對於充流時期的政治宗教社會場所方面，似乎沒有注意，但對

於安底奧古哀比法內 Antiochus Epiphanes 待遇猶大人的情形，反很着重的。我們的答覆是，倘能明瞭，所謂先知的頭像情形者，這便不成難題了。先知在默示作用之下，能看見將來的一切，彷彿真在目前的，他寫這預言時，彷彿自己真是瑪加伯時代的人，生在該時代的內場所的。有先知文學內也已有同樣情形了，即依撒依亞先知的第二部份，這位先知也彷彿自己是充流時期的人，充流時期變成他的歷史場所了。

(三) 大尼厄爾的七十週（第九章），這是古經中最重要的一個預言，我們可以摘譯幾節於下。（第二十四到二十七節）大尼厄爾正在祈禱，默思日肋米亞預言充流期之七十年，求天主矜憐自己的民族，加俾厄爾天神顯示出來給他們說：「七十星期，是指定好了給你的民族，你的城市，為完結背叛天主的罪，完結一切，為補贖所有罪惡，為重立正義。從得了日路撒冷，可以重建的報告起，到有一傳過聖油的領袖，有七星期。六十二星期之後，有一位傳過聖油者，要給人慘殺，一個領袖的民族要毀滅城市 and 聖殿。」

照一衆註釋家的意見，這裏所說的星期週，是年的週，七十星期應該是四百九十年。

加俾厄爾天神把這時期分爲三段，第一是七個星期，即四十九年之後，日路撒冷城將重行建築好了。第二是六十二星期，即四百三十四年。在六十二週末基利斯多將受傅油，第三第七十週年，默西亞將慘死於這一週內，但確切年代的指定發生難題了，大部份註釋家計算，這七十週從亞大塞爾塞 Artaxerxes 第一（別號長手）下諭旨的一年起，時在紀元前四四五年。從這一年起，到羅馬帝底倍 Tibère 的第十五年，耶穌受難的一年，約有四七五，我們可以得到，和七十週年相離不遠了。吾主耶穌也可說是釘死於第七十週年之內了。這篇預言對於時期的確切指定，對於當時的猶大人發生不少影響的。

(四) 大尼厄爾的使命

(1) 在外教人方面 準備他們領受默西亞的降世，和救贖的神恩，天主的上智，使他們得有很好的很高的地位，以便他的使命，能得較大的效果，範圍和影響。要這許多外教民族信服撒厄爾天主的全能，和他的超越其餘衆神。所以大尼厄爾享有一種出人頭地的學問見識，爲任何加爾堪的術士學者所不能及的。幾時看見大尼厄爾和他的同伴在如此危險

災難之中，得了天主的保護，即最迷信最倔強的人，也不能不承認天主的全能。

(2) 在自己人民方面 爲保護他們不要受加爾提宗教敬禮的誘惑。當他們見了大尼厄爾和他的同伴們在朝廷的繁華中，尙且不受他的影響，這爲他們是何等動人的善表。當他們看見了天主用大尼厄爾順的靈蹟，他們應該是何等動心，堅固自己的信仰了。

(五) 充流時期完結

充流的災難到盡期了，日肋米亞預言的七十年，也過去了，到了天主上智預定的時期，義撒厄爾復興的障礙物，巴比倫帝國也就滅亡了。那時東方發生了重大的政治變動：波斯王西祿 Cyrus 於五五〇年佔據了默地後，於五三八年攻破了巴比倫城。這是一位最慈善宏量的帝王，他准許所有充流的人民，前朝強迫遷徙的人民，都得回歸故鄉，但西祿只是天主上智的工具。（依撒依亞第四章第二十六節。）

我說西祿：這是我的牧童。

他要完全承行我的聖意。

我說日路撒冷叫他重行建築起來吧！

義撒厄爾人民的被擄，單講如達國方面，是從紀元前六〇五年到五八一年間，共分三次，有的還是第四次擄去的。所以計算充流時期的久暫，也不一律了。但從第一次擄去的年，六〇五年，日肋米亞說。這七十年的預言的一年起，到西祿王攻破巴比倫的一年，五三八年，正七十年左右。

問題

- 1 被擄的義撒厄爾國人民住有何處？——他們所受的待遇如何？——他們的宗教情形如何？
- 2 多俾亞書的題材是什麼？——著者爲誰？——何時著的？——書中所述有何歷史性？——全書有何教訓？
- 3 如達人被擄後的政治社會情形若何？——宗教方面如何？——日肋米亞給人民的一封信，講的什麼？

- 4 略述厄日基亞一生的重要大事——他的性格如何——全書內容如何區分？
- 5 厄日基亞被天主召的情形若何先知如何被天主聖召的——他如何描寫默西亞神國——略述枯骨的顯像？
- 6 大尼厄爾生長於何處——我們有何事可以看出他的見識——他給國王訂解了什麼？——他的四獸的顯像應如何解釋——國王的瘋病應如何解釋——誰投大尼厄爾於獅子洞的大尼厄爾先知書應如何區分——原著是何國文字現有的是什麼文字——大尼厄爾著者的確實性有何爭論辨難的問題著者的確實性有何證據——七十週的預言應如何解釋——大尼厄爾在外教人方面有何使命——在義撒厄爾人前有何使命？
- 義撒厄爾人民的充流期如何完結的？

第十五章 充流期後的復興事業

義撒厄爾民族的復興時期，從紀元前五三八年到三九八年，經過一四〇年左右，內分三大段落：(一)曹老巴倍 *Norobabel* 和大司祭若蘇厄時代，(二)納哀米 *Nehemie* 的使命，(三)厄斯德拉 *Esdra* 的成績。在這三期內，共有三位先知：亞熱 *Azee* 匝加利亞 *Zacharie* 是贊助曹老巴倍和若蘇厄，整頓社會生活，勉勵建築聖殿工人的。馬拉基亞是贊助納哀米的事業的。

一 曹老巴倍的事業

(一) 第一批回國的人民，由曹老巴倍 *Norobabel* 和大司祭若蘇厄 *Josue* 為領袖，一部份的義撒厄爾人，一見西祿 *Cyrus* 王解放的命令，便結隊回國了，西祿王又命檢出從前納步高道諾索工擄來的聖殿內的金屬祭器，一併交還他們帶回去了。

曹老巴倍是從前王族的後裔，奉王命爲日路撒冷總督，率領人民回國，復興義撒厄爾的民族。這次回國的都是民族中最熱心的優秀份子，如達和本雅明二族的領袖，司祭和肋味等，且窮苦者居多數，因富有者在巴比倫創立家產事業，一馬不能收束料理，只能暫留於加爾堤漸行準備，以便日後續行回鄉。

據厄斯德拉卷一第二章所紀，在五三八到三九八年間，回到巴來斯丁的約有五萬多人。

(二) 重整恭敬天主的禮節，是曹老巴倍和大司祭若蘇厄回國後，第一件放在心上的大事。他們便立了全燔的祭壇，先恢復了永遠的犧牲的本獻。當五三七年回國後第二年，他們便準備重建聖殿，也如撒落滿時代，向底爾和西同去請來了工匠，購置了貴重的材料。那時住在巴來斯丁中部撒瑪利的外國人，自願參與重建聖殿的工程，以便將來也得一同舉行耶物的敬禮。但回國的義撒厄爾人，不願這些半外教人的合作，沒有接受他們的請求。他們便百計阻撓，在他們自己的省長前，多方運動，卒使義撒厄爾建築聖殿的工程，不得不中

嗣了十五年，其後義撒厄爾人復乘波斯老王喪事，新王嗣位之際，又自行動工起來，後雖有人報告了新王，但大利烏斯 Darius 第一，反出諭允義撒厄爾人民的重建聖殿。當大利烏斯在位的第六年，新聖殿告成，舉行了大規模的落成典禮。

(三) 同時回國的人民，還想把日路撒冷京城也重行整頓起來，也即着手建築城牆。但四鄰各省的省長，到國王前指撿他們將來築好了城，又將負隅謀叛的。於是不得不暫時中止建城的工程，直到四四五年，納哀米回來才能重建。

(四) 政治上的組織 在政治方面，如達國的舊疆，經回國後的人民居住之後，成為波斯帝國的一個小行省，省長須經國王任命。他們的第一任省長，即由西祿任命了曹老巴倍。曹老巴倍死後，不知誰接了他的位，且恐也沒有人來接位。這省長的地位，似虛過幾時的，但族中的長老或紳士，享有很大的權位。還有接受訟事的衙門，處理一切的。

(五) 宗教上的組織 關於恭敬天主的事情，都由大司祭主持一切的，大司祭下有普通司祭和肋味，贊助一切。第一任大司祭，便是若蘇厄 Josue。但接任的幾位大司祭，沒有重

大的貢獻，也沒有相當的才能因此不久便發生了重要的變化。和犯規的事情。

重整教規的事情，不得不由世俗人如納哀米或由普通司祭如厄斯德拉等出來主持一切了。且日久之後，因司祭方面的日漸無人，又無動作，養成了一種書記 *les scribes* 階級，僭越司祭的職責，才其在教訓人民方面。書記者，即係負有解釋聖經的重要的責任的。

二 亞熱

先知亞熱生長於巴比倫，是在第一次回國者中間的。他的先知書，共有四段，其中言語，第二段是很出名的（第二章第一節到第九節）他鼓勵建造聖殿的工人說

這房屋將來要大受榮光，

新屋的榮光比老的還要大，

在這裡我將安置和平。

這是先知在預言默西亞。這第二次建的聖殿，將來默西亞要前來行禮。（路加第二章

第三十節三十九節)亞熱先知的言語是在五二〇年左右的。

三 匝加利亞

匝加利亞是司祭族中的，和亞熱先知是同時代人。他的先知書分二部份。第一部份是一大串的顯像，未有先知的一篇演講，第一章到第八章。第二部份，分二段先知言語一段是相反外教國的。第九章到十一章)一段是預言義撒厄爾的將來的。(第十二章到十四章)第一部份的顯像，起初是預言。義撒厄爾仇敵將受的罰，天神騎了馬，踏遍了全世界，四隻角，給四個鐵匠打倒了。第三個顯像，先知預言日路撒冷將來要非常的擴張繁盛，致不能用一人的腰帶，來測量他的大小。

其餘繼下的顯像，都是報告義撒厄爾新興的各種組織的，他們的首領要戴上榮光的花冠。曹老巴倍造了聖殿，若蘇厄在殿內舉行祭禮，他們二位是復興的兩個台柱。最後的顯像，報告在復興的義撒厄爾社會中，不義，偷盜，虛誓，詐騙，等罪惡，將逐出於新興的社會中。

第一部份的末段，是先知的一篇演講，當大利烏斯在位的第四年（即五一七年）倍歹爾 Bethel 地方的猶太人，遣人到日路撒冷，問先知以後對於從前爲紀念聖殿京城被毀，而規定的大齋日期，是否還應繼續遵守着。先知回答他們說：『天主喜歡的，原來並非是守大齋的本身，但是修德行和保存爲善的心願。』在新的天主國內，已不能再有齋期，紀念從前悲慘的事件的，在那邊只有享受永遠的歡樂了。

第二部份是二個預言，一個是關於義撒厄爾仇敵的。第二個是關於復興國將來的光榮的。這復興的國家，要受默西亞的統治。默西亞的爲王，是良善和平的，他不似征服敵人的大將，坐了戰馬榮進自己的京城，但是在極平常的隨從中間進城的。吾主耶穌於聖枝主日榮進日路撒冷時，完全應驗了這預言。（瑪竇第二十一章第一節以後）

但默西亞牧童的良善待人，完全不能感化自己的人民。他在人民中，要遇見叛逆的人，他去求他們的酬報，他們要給他三十幣，只是一個奴隸的待遇。他將擲之於天主的屋內，給了一個陶器匠。這也在吾主耶穌身上完全應驗了。

末了這位善牧，要受慘死的，他的羊羣，都要四散。猶大人民將回到他們從前穿釘者的前，爲他舉喪。瑪竇福音第二十六章三十一節，認這是在預言耶穌的受難釘死。

匝加利亞最後的二章，是預言日路撒冷將來的光榮的。

匝加利亞先知書著者的確實性，第一部份著者的確實性，是從沒有人爭論過的，可以不必討論第二部份有人因文字的體式上，內容的思想，和第一部份不相類似的，所以發生了懷疑但全書的單一性，不但在一衆先前的譯本，尤其是七十士譯本，都可以一致證明的。且書的題名，猶太的遺傳，基多教的遺傳，都承認全書是匝加利亞著的，至於文體的相異，可用內容不同的原因去解釋的。

四 納哀米的使命

近代有幾位聖經學者，都主張納哀米的使命應放在厄斯德拉之前的，換句話說，他們主張把厄斯德拉書的第二部份卷二第一章到十三章，移於第二部份之前，（卷一第七章

刊第十章)下列二個証據,一個是歷史方面的,一個是書內的,很可使人信從這主張。

(一)近代在哀肋方第(Elkhanine)島,發現的葉抄本上,認大司祭若那當 Jonathan 是厄斯德拉同時代的。但一方面在厄斯德拉卷二第十二章第十、十一、十二節,和十三章四節七節,和納哀米同時代的大司祭哀利齊亞 Elisib 是若那當的祖父,可知納哀米和厄斯德拉相差有二代之遠了。

(二)納哀米的整頓教規,不能算絕對嚴格的。他的禁止和異教人婚姻,只是第一步的重整教規。禁止了一種歷來很久的,且很有關係的惡習。至於厄斯德拉的整飭教規,更爲徹底,絕對的禁止和異教人的一切來往。

納哀米的第一次使命 納哀米是一位很有見識,很能幹,恭敬天主很熱心,信德也極靈活,勇毅不懼,任何阻碍困難,都不能違反他計劃的一個領袖。

納哀米在波斯士亞大衆爾塞第一(455 425 J. C.) 朝廷內,原是有很好的地位的,他便乘機運動,得了委任如達的省長,且又得了國王允准,重建日路撒冷城牆的諭旨。那

時已中斷了七十年。納哀米既得國王特准，重行建城，便立刻催促人民，興工動手，鄰近的各民族。又聯合起來，出而阻撓，幸有納哀米的才能勇毅，卒能完成這工程。牠們起初是取譏笑怒罵的態度，使工人敗興失望，日日停工，其後他們利用武力來實行阻撓，納哀米命工人們也武裝起來，厄斯德拉卷一第四章十七節上記載着，「當時他們一手持劍，一手工作。」最後他們見武力也未見效，便設計暗殺主持工程的省長。但納哀米也先機避免，未墮詭計中。他們還未心死，揚言必將致納哀米於死地，納哀米覆說：「像我這樣的人，是不能逃避，也不能隱藏的。」建城的工程，卒於五十二天內完成了。

新城地面寬廣，但什民大少，有荒棄之嫌。納哀米便要求鄰近居民，六人要有二人遷住京城之內。

宗教方面的新組織。宗教方面，更需全部的整頓改組。省長自己同一位很舊律法的書記，執行一切整頓的事業。因那時的司祭，不能稱職，所以由省長自己負了整頓的責任。

他把律法在帳幕節日，當衆念下去解釋下去，大禮的末日，人民便共同起誓，要遵守天

主的律法。這次的起誓，當場紀錄起來，由每家的家長，簽字爲證。但只有最熱心的人民，自願禁絕和異教人的婚姻，和異教人來往。在人民中，有重要的一部份團體，不願遵守這規約，仍繼續和外教人來往。

這是猶大史一件極重大的要事，這是開了重整教規的門。納哀米創立的如達教會，並非一個民族，但純是一種宗教的組織，是在國家內的一個教會。起初是波斯帝國內。繼後在希臘帝國內，最後在羅馬帝國內。他的基本法律有二條，遠避一切的不潔，即一切關於外國的事情，和嚴守梅瑟的律法。若不願意服從這方向的，即已事實上脫離了如達教會。

納哀米省長的任期將滿，他離開巴比倫已十有二年了，他在動身前，又執行了一個重大的改革。當時如達省內人民，都很貧困，只有幾個富人，佔據了全部田產房屋，其餘人民，都在近乎奴隸的待遇中求生活。他就得了特准，豁免全國人民所欠的債款息金，解放了全希伯來人的爲奴隸者。

納哀米的第二任省長 納哀米回巴比倫後七年或八年，（在四二六或四二五年）

他又得波王委爲如達省長。那時已發生了幾個重大事件，即聖殿的租稅已沒有人繳納了。肋未已離棄了他們的職守，七日的罷工，也沒有人遵守。猶大人和外教人間的隔離，也已沒有執行了。納哀米便嚴行整頓了一切，但對於外教人的婚姻，他不敢嚴厲的，叫他們要斷絕離異，也沒有強迫逐出所娶的外教女人。他只嚴行責罵了他們，嚴罰了幾個爲首的罪魁。

五 厄斯德拉的使命

(一) 如達人和外教人結婚的強迫其離異。原來厄斯德拉於四十六年前，是納哀米的重要助手。他熟悉國內情形，那時違犯者很多，他便得了波王亞大塞爾塞第11 Artaxerxes 徵罰得罪耶物的人民，和外教聯婚者的全權。當納哀米時代，迭次禁止斷絕過的，現反一天多一天，爲民族的純淨信德，和風化的保持上，成了一種極大的危險。厄斯德拉不得不採取了最嚴厲的手段，命各家長要起誓，立刻逐出所娶的外教女人，和他們所生的子女。原來在猶太的風俗中，因信仰的不同，本是准許離婚的。

在日路撒冷立了一個衙署，可以處理任何案件的。一衆違法的罪人，都應前來聽審，事實上對於上列法令的執行，恐也能緩和的，雖有少數人頑強，不肯服從。但最後這次的整頓，卒達到最後的勝利。

(二) 纂修舊經的目錄 照很古的一個傳說，厄斯德拉還纂修一部聖經的目錄。因在充流期內，古代書籍受了不少損失，和竄改的地方。厄斯德拉一部一部的校核過一遍之後，合成一部，名聖經。

原來聖經已有過幾次的目錄的纂修了，或當時也有過幾部不同的目錄的聖經。所以厄斯德拉，並沒有編輯一部聖經，也沒有重編過，且從聖經各書內的文體造句上，也可以看出有幾部一定是很古的作品。大概他的功績，是在收集，合併核對而成一部完整的聖經。

六 瑪拉基亞

瑪拉基亞是納哀米和厄斯德拉時代的人，這可於他書中看得出的。那時天主的敬禮

已恢復了，他責司祭們，在他們執行的職守上，冷淡疏忽。他責猶太人和外教者的聯婚。這許都是納哀米和厄斯德拉時代的事情。瑪拉基亞先知書上有二段，默西亞的預言，很有名的。

(一) 在書的第一部份上，在責司祭們的言語中，說將來有一天，這許多天主不要享受的祭獻，要給一個沒有斑玷的祭獻來代替了。『耶物說，由東而西，我的名字在外邦中是大的。在一處地方，要因我名而祭獻，要獻一個純淨的祭獻。』這是預言彌撒大祭，在各處天主子要自己為純潔無玷的犧牲。(第一章第十一節)

(二) 在第二部份，他勉勵和安慰那時代的人民，預言默西亞的降世，『他遣使者厄利西(即若翰保斯大)來準備道路，忽然間，你們尋求的主宰，你們希望的結約的天神，要到你的聖殿中。』(第三章第一節第二節)

七 厄斯德拉書

(一) 厄斯德拉書和納哀米書，原只是一部書，不知在什麼時代，爲什麼原因，把他分成二書的全書分三段，1 曹老巴倍的事業（第一章到第六章）2 厄斯德拉的事業（第七章到第十章）3 納哀米的事業（卷二第一章到第十三章）全書的結構是很顯明一致的。即敘述猶大的復興大事，諸位回國的領袖，雖遭遇了各種不同的阻撓，終於完成了復興的事業。但著者並非有意編一部完全的復興史，他只摘敘幾段重要的大事。這我們於書中也很可看出的。1 接詞的空泛，「在這件事之後。」（第七章）這句話即跳空了一百二十年。2 書中紀述文上，第一位和第三位，不加註釋的輪流採用。

(二) 著者 厄斯德拉和納哀米，照希伯來文的書名，應該是各人自己著的。厄斯德拉書，是與編年篇相銜接的。編年篇的末一句，即厄斯德拉第一句。所以可信都是厄斯德拉著的。至於著成的時代，大概都是紀元前第四世紀的作品。

(三) 厄斯德拉書的歷史價值 公教學者都主張，這書所紀完全是具有歷史性的。著者的真誠態度，原是沒有人懷疑的，他對於當代人沒有迴護他們的過失，他敘述了他們的罪

惡行爲，所以納哀米和厄斯德拉不得不起而嚴行整頓懲罰。

著者對於史實，也有深切的認識。書中所記，於別人書上也可以核對。亞熱第一章一節，也如厄斯德拉說，曹老巴倍是省長，若瑟代克 *Josedec* 的兒子若蘇厄是大司祭，亞熱和匝加里亞都提到了猶大人，在大利烏斯時代，爲建造聖殿所遇的困難阻撓。（五十六年）（亞熱第一章一節到十四節）（匝加里亞第三章第四章）至於瑪拉基亞在四〇五到四二五年時所紀，已顯出聖殿已行重建，敬禮也已整頓了。（第一章六節到十四節）

歷史的核對 近代在哀巴大內 *Fchatane* 和蘇士 *Suse* 的發現，對於書中關於西祿和他嗣位者所紀，也完全符合。在紀元前第四第五世紀哀肋方第 *Elephantine* 猶太人的，新近發現的幾個陶片貝葉上說，「四〇七年撒瑪利的省長，有名撒那巴拉 *Sanaball*。二者，即在納哀米時代，要建築日路撒冷城牆，最高領袖阻撓的一人。」（厄斯德拉卷二第二章五章十節到十九節。）凡著者所紀能和歷史核對的地方，都是符合的。我們可以推論到即沒有核對的也是史實了。

雖然如此，在年代方面，確有幾個難題，但倘能承認了納哀米是在厄斯德拉之前的，這幾個難題也已沒有了。

八 厄斯德耳書

(一) 留住在巴比倫的猶大人 原來回到巴來斯丁的猶大人，只是其中一小部份。義撒厄爾國人民遷住已久，他們對於巴來斯丁，只有祖上歷代傳下來的一些知識，所以也都沒有回去。如這國人民，也有多數留住巴比倫的，其中有的已行商致富了。有的在朝庭內享有高官厚祿，不願且不能即刻離棄的。且聖人先知自己也沒有回去，即大尼厄爾也仍服官朝內，因他的地位，猶太人或留巴比倫，或回日路撒冷去的，都得了不少幫助。他設法，使西祿王明瞭邪神巴爾司祭們的詭計，而使國王偏袒猶大人一方面。

埃及和肋方第島的猶大人 有一部份猶太人遷住到埃及國去了。在上埃及和尼爾河流的一個島，名哀肋方第 Elephantine 成了一個很重要的猶太僑民地。那邊也有一座聖

殿，和日路撒冷相似的，新近發現的斷片貝葉書，使我們得知猶大人僑居該地的生活狀況，且供給了不少史實材料，所以這文件的發現，於猶大民族史上，也可說是開了一個新的局面。

其後猶大民族日漸的散居了全部小亞細亞各地，這種散居運動，也是天主的聖意，因此可以使當時的人民，都認識了聖經，漸漸的準備世界上接受將來的福音。

(二) 厄斯德耳書 這書是紀載着留什巴比倫的猶大人中的一件大事，聖熱落尼莫譯為拉丁文時，把其中有幾段置之書後為附錄，即第二書目內的幾段瑪爾道該 *Marco* *Chac* 的亞蘇祿 *Assuerus* 王的一道諭旨，一道相反，一道保護猶大人的諭旨，瑪爾道該的祈禱，厄斯德耳的祈禱。

聖熱落尼莫所以置之書後的，因在希伯來文沒有這幾段。但我們也應認他是受啓示的，和全書所紀有同樣價值。大概其中其幾段，原始即沒有用希伯來文著的。在希臘的七十士譯本內，都有這幾段的。聖熱落尼莫說：「凡在希伯來文上的，我都譯在上而了。下面的幾

段，我在通行本看見的，在希臘文本上也都有。

(三) 內容 分六大段。1 瑪爾道該的姪女名厄斯德耳升做了王后，代了受亞蘇祿離棄的瓦斯弟 Vasthi 后位，這事件發生於波斯王渡冬的行宮內，在蘇士 Susa 地方（第一到第二章第十到十二章）。2 西蒙嫉恨瑪爾道該，運動國王得了消滅猶大人的諭旨（第三章第十三章）。3° 一方面厄斯德耳在國王前活動。又一方面，西蒙在家內準備瑪爾道該的刑具。（第四章五章十四章十五章）。4 西蒙受了極大的羞辱，給他的仇人瑪爾道該做御夫，開道傳令人民，尊敬他如國王一樣。（第六章）。5° 西蒙的慘死，死於他為瑪爾道該準備的刑具上。（第七章）。6° 亞蘇祿重頒諭旨，准猶大人的武力自衛報仇。這次的殘殺，共有七萬五千人死了。又規定波理 Purim 慶節，紀念猶大人的獲慶更生。

這都是紀元前四七八年正月內的事情，國王亞蘇祿希臘文名才而才斯第 Xerxes。該書著者的名字，沒有傳留，照十八世紀聖經學家，耶穌會士高爾內利 Cornely 的意見，瑪爾道該應該是全書中一大部份的著者，經厄斯德拉完成的。書中所紀的情節，詳盡

細緻，蘇士宮殿的建築形勢，波斯的制度，人民的生活狀況，都確切詳細，可見著者一定應該是當時代的，至少生活在波斯帝國覆亡之前的。

該書的歷史性 有人以爲厄斯德耳和瑪爾道該的行爲，並非是沒有可議的。我們的答覆：第一，這書的目標，是要表示天主上智措置世上事件的變化。瑪爾道該和厄斯德耳的行動，也是天主上智指引的。第二，梅瑟律法，原來是准許離婚的。所以厄斯德耳代了瓦斯弟王后位，也沒有罪惡。第三，猶大人的報仇殘殺，確是慘酷。但我們須知道，他們是自衛的舉動，且也沒有搶掠財帛。

至於書中所紀事實的歷史性問題，凡公教聖經註釋家，都主張厄斯德耳全書所紀，是有歷史性的。聖教會的歷代的傳統主張，雖然遇到了不少難題，一時難以解答，但也常維持全書的歷史性。我們在該書文筆上，口氣上，所紀的詳細情節上，書中所有的時代，地理的表記上，也都可以看出著者的目標，是在紀述史實的真相。

且玻利 Purim 慶節的規定，爲這事件的紀念。須知國家的慶節，倘沒有真事實爲根

據，是不能隨便規定的。近代蘇士 Suse 古蹟發掘，所得成績，對於該書背景情節，又完全符合了。我們一經核對之後，可知該書著者，不但熟悉波斯的風俗習尚，且也熟悉行宮宮殿的地形佈置。書中所有很多的波斯古語，也都足以旁証該書的歷史性了。

現在再把幾個重要難題，提出解答於下：

1° 歷史上對這事件的寂然無聞，也沒留絲毫遺蹟。且厄斯德拉書，原也紀載同時代事情，為何也絕沒有提起過？

答覆見：直到現在，我們所知關於才爾才斯 Xerxes 的事情還大少，還不能輕下這種結論。至於厄斯德拉書中所紀，原是斷片的史實。他的沒有提起，更不足為沒有這事件的證據。

2° 書中幾件大事，如選一外國女為王后，任外國人為相，似乎有些不合波斯的風俗。答覆是：這於波斯習俗上，並非是不合情理，前此所無的。

問題

- 1 誰是第一次回國的領袖？——到了日路撒冷之後，他們的第一件關心事，是什麼？有何困難？——那時如達的政治組織如何？——宗教組織如何？——司祭們的責任如何？
- 2 亞熱先知有何關於默西亞的預言？
- 3 略述厄加里亞的主要顯像？——厄加里亞有何關於默西亞的預言？納哀米和厄斯德拉的時代問題，應如何解答？——納哀米於重建日路撒冷城牆時有何困難？——略述納哀米的重整宗教和社會習尚的情形，納哀米當他第二次回任時，又遇到了何種違犯律法的事情？
- 4 厄斯德拉整頓教規的責任如何？——成效若何？——對於編修聖經的目錄上，厄斯德拉的工作若何？
- 5 瑪拉基亞有何關於默西亞的預言？
- 6 厄斯德拉書的真實性如何？——誰為著者？

8

猶大人中是否有留仕巴比倫的——哀肋方第烏的猶大僑民組織情形如何——略述厄斯德耳事件的大要。——誰是該書的著者？——至少什麼時代著的？——厄斯德耳書是否具歷史性的？——厄斯德耳書瑪爾道該及猶大人的行動，是否可以責議？

第十六章 希臘的統治 瑪加伯

一 希臘統治時代

(一) 聖經上對於猶大人的歷史，從厄斯德拉以後，直到叙利亞王安底奧基的艱難壓迫，和瑪加伯的謀叛，從三九八到一七五年，有二百二十餘年的歷史完全闕了。

在這二世紀內西部的亞洲，已發生了極大的政治變化，波斯帝國的末後幾王，奧古斯
Ochus 或希臘名亞大塞爾第三 Artaxerxes III (三五九到三三六年) 和高道孟
Codoman 希臘名大利烏斯第三 Darius III (三三六到三三〇年) 對於猶大省，都
 一如前王，也放任他們，到處建築城市，發展那小國的組織。

到三二二年，如達達變成希臘的領地了，那時亞立山大已奄有全部小亞細亞。照紀元前一世紀的若瑟史家所紀，亞立山大見了大司祭若瑟 Joseph 的壯嚴威儀，大受感動。所

以這位大將的進城，完全是一位和平的征服者，絲毫未犯。當大司祭指給他看大尼厄爾先知占，關於他的預言之後，他更爲感動，即命獻祭於真天主，且即放任了猶大人。以後仍照他們自己的律法，處理一切。

(一) 亞立山大死後，部下四位大將分領他的大帝國。色倫古，分得西部亞洲。伯刀來梅 Ptolémée 分得了埃及。如達一地，介於兩大之間，時而歸埃及，時而屬於敘利亞統治。當初起一世紀左右，(三〇〇)到一九八年，如達在埃及國土之內，但於一九八年，敘利亞安底奧古第三王 Antiochus III 從埃及手內奪了出來，割歸了自己統治。從此以後敘利亞王，是如達的主人。

(二) 巴肋斯丁的政治組織 那時巴肋斯丁分成四省，(一)如達等於以前的如達國。(二)撒瑪利處巴肋斯丁中央，如達之北，從義撒厄爾國滅亡之後，人民非常混雜，是本地義撒厄爾土著，和從敘利亞遷來的僑民，完全混和的民族。充流期滿後，大概義撒厄爾人民中，也有回國的。又厄斯德拉從日路撒冷逐出的客籍人，大概也遷到撒瑪利去的。從此可見其

複雜的程度了。宗教方面，那時撒瑪利人，大綱上都遵守梅瑟律法的，聖經方面他們只承認梅瑟五書，他們和猶大人常閉口氣。從撒瑪利省長撒那巴拉 Sansballat 爲他的兒婿，即人司祭以里亞齊 Eliash 之子，在加里齊 Caraim 山上，也造了一座聖殿之後。二省人民之意見，更不能和合了。3 加利肋省 在北邊，4 貝肋 Peres 在若爾當河 東岸。這二省人民，也很複雜的，但猶大成份似乎能佔優勢的。至於地中海沿岸，還有很多的希臘僑民，雜居於猶大人 的中間。

(三) 猶太人 散居各地的情形 猶大 民族僑居外方的運動，到希臘 的統治下，更顯廣克了。那時僑民最多的，是埃及 的亞立山大城。住居亞立山大城 的僑民，已完全受了希臘 文明，文學，哲學的影響了。當紀元前一世紀時，在亞立山大 的猶大人，竟有一百萬，他們那邊，也有一座聖殿，一位大司祭，但和宗教中心的日路撒冷，還沒有完全分離。

他們所以把聖經 從希伯來文 譯成希臘文 者，也因此特別環境之故。但這事爲日路撒冷 的猶大人，看作大不恭敬了。因此竟每年規定了一天的大齋，以補贖褻聖之罪。

(四) 當時宗教的情形 這時代的宗教生活，和風俗方面，是在完全謹守梅瑟的律法，即其中一點，也不敢輕易放過的。有四種可以特別記載的：

1 書記或稱解釋聖經者的地位日形重要 他們原是普通俗人，竟代了司祭的地位，領導人民的宗教生活了。他們引導的宗教方向，可惜又走上錯的方向去。他們的倫理規條，只死守着沒有意義的小關節，變成了一種可笑的機械式的解釋死文字了。

司祭方面，離棄了原有的職守，反去參加世俗事情，政治問題了。那時的大司祭，是一個政治的首領，所以最後竟可以由國王出賣了。

2 會所的創立 那時創立的會所 *Synagogue* 制度，是所以保存宗教生命的很好的制度。會所是集會，教育，祈禱的處所。各城鎮內，凡有一小團體的猶大人，即有一個會所。

3 猶太人的希臘化 原名 *Hellenism* 即生活，信仰，人品方面，所受的希臘的影響。這種希臘化的中心點，當然是亞立山大的猶太僑民了。但日路撒冷的猶大人，自己也受了傳染。且所受的希臘化，並非是希臘文化中的好的方面的，但都是屬於壞的方面，足以

誘惑人的方面，舉凡增加逸樂，放任偏情私慾的事情，反都受其傳染了。

由此我們可以瞭解，爲什麼瑪加伯書上如何嚴禁希臘風化的浸入了。

4 黨派 上列各種的傾向，產生了各種不同的黨派。一方面有嚴守猶大古代遺傳的律法，和規條的人，名亞西代派 *Assidéens*。一方面有傾向於希臘化的人，主張仿效希臘的生活和風化，人民中富貴者，和司祭們是屬於希臘化的。一方面這種宗教上的派別，不久便也成了政治上的黨派了。亞西代人是愛國熱血份子，主張獨立的。希臘化者是伯刀來，或色倫西朝的黨，主張受希臘統治的。以後到吾主耶穌時代，亞西代人即改成法利塞派 *Pharisiens*，希臘化的即撒杜責派 *Saducéens* 的前身。

正當希臘派幾乎得勢，而猶大的宗教風俗，有滅亡危險的時候，便有瑪加伯的起義，出而挽救危亡。

二 瑪加伯時代

瑪加伯起義的原因。(一)奸賊西滿 當時統領聖殿侍衛者名西滿。因不滿意於大司

祭奧尼亞第三 Onias (這是一位聖德的司祭) 便暗中把聖殿內的財富金銀珍寶,告知了敘利亞王色倫古 Selencus。他因財政拮据,便遣一位使臣里奧道, Eliodore 前往聖殿取銀,幸得天主顯了靈蹟,珍寶得以保存。

奸賊若松 Jason 和梅內拉 Menelas 色倫古死後,接位者為安基奧基第四 Antiochus Epiphane。哀比法內,釋聞名的。(一七五到一六四年)這是一位奸詭殘凶的專制魔,王身和忠誠於天主的猶大人為難。

大司祭奧尼亞的兄弟若松 Jason, 用金銀向敘利亞王買得了大司祭地位之後,把希臘的風俗,引進到日路撒冷內。在日路撒冷,設立希臘學校,叫富家子弟,都去入希臘學校讀書,受完全希臘的教育。三年任滿,若松的兄弟梅內拉 Menelas, 也用金銀買得大司祭的地位之後,竟敢把聖殿內的金銀祭器變賣了。且又致死了他那位聖德的哥哥奧尼亞。

(二) 安底奧基的艱難教民 敘利亞王安底奧基出征埃及,失利回來,遷怒於猶太人,

佔據了日路撒冷城，人民被慘殺者幾千，販賣做奴隸者幾千，復出令嚴禁遵守猶大教規，違者死罪，褻漫聖殿，敬禮邪神，把全燔的祭台，易以邪神的祭壇，焚燒聖經，誰敢收藏者亦死罪，又遣人分行全國，強迫人民背教，敬邪神，那時有幾個出名的致命者，例如白髮老翁長肋亞才 Eleazar 和一母七子的致命。IMacch Y-VI)

(三) 瑪加伯起義 如此殘暴艱難，激動起人民的暴動，毛定 Modin 地方一位老司祭名瑪大底亞 Matathias 領首反抗，殺了安底奧基的戍兵，同他五個兒子，逃到如達山中去了。於是忠誠熱血的猶大人，都趨附之，這在紀元前一六八年。不久瑪大底亞年老而死，子如達 Judas 繼領羣衆，組織軍隊，抵抗敵兵。

如達是一位勇敢善戰的大將，也是一個手段靈敏的政治家。他得了天主的特別佑助，接連得勝了安底奧基，遣來征伐的四次大軍，他攻破了日路撒冷之後，雖要塞還在敘利亞戍兵手裏。第一步即清潔聖殿，恢復天主的敬禮。(卷一第三第四章)

他又戰勝了四鄰的各民族，亞毛尼，依杜美，斐利斯丁，亞拉伯，都一一戰敗了，如達的聲

望，因之也大增。

那時國王安底奧基，正染疾而死，受天主罰，死得極痛苦（一六四年）接位的安底奧基第五，只有九歲。大臣利齊亞和斐理伯，爭為攝政王，起而內爭，從此如達國和敘利亞之間的交涉，開了一個新方向。如達瑪加伯和繼他位的首領的政策，是利用二人的戰爭，有時聯甲，有時聯乙，以求自己的更大利益。

利齊亞有信都爾 *Bethur* 戰勝了如達，幾至攻破日路撒冷，大加殺戮。但天主的上智，保護了如達。斐理伯正在這時謀叛了，利齊亞便不得不從如達回兵，抵抗斐理伯，且准了如達的獨立自治，允准猶大人到處能自由執行他們的宗教信仰。

如達和僭為大司祭的亞爾西末 *Alcime* 競戰。 如達當時不但抵抗了外來的仇敵，即內部也須攻擊一位大犯教規的領袖，大司祭亞爾西末，他是希臘化和犯規者的首領。當一六二年時，敘利亞國發生政變，安底奧基大下的姪代梅脫利 *Démétrius*，從羅馬逃出來，回到敘利亞，招集軍徒，練起軍隊殺了安底奧基第五，和利齊亞之後，自立為王。亞爾西

末運動成熟，使之助己，攻擊瑪加伯。如達國獨立派的領袖，竟因此戰死。（時在一六一年）

如達一死，獨立派失了領袖，希臘化派便完全得勢了。原來瑪加伯如達，已和羅馬締約，希望可賴以抗拒敘利亞大軍的征伐，不料這次締約，未能得到預期的希望。

（四）若納大繼如達位，爲愛國派的領袖。若納大 *Jonathas* 起初幾年內，和亞爾西末黨徒爭持，未能得勢，末後，因亞立山大巴拉 *Alexandre Bala* 的助，得了勝勢。原來亞立山大巴拉謀奪代梅脫利第二 *Demetrius* 位，爲敘利亞王，若納大因他也運動得了大司祭的高位。（一五三年）這似乎有僭越之嫌，因若納大原非亞郎子孫，但當此時機，爲避免那惡徒的運動鬥爭，實也不得已之舉，我們應爲若納大恕的。

亞立山大巴拉死後，若納大復與代梅脫利言歸於好，且因此爲如達國，又爭得了幾種重大的利權。他又和羅馬及斯巴達重伸前盟。

其後在敘利亞內戰中，若納大又棄了代梅脫利，而附於安底奧基第六的一派，不幸未能久享優良的條件，不久被安底奧基部將脫利風 *Tryphon* 使人暗殺了，時在一〇三年。

(五) 西滿瑪加伯時代 這是如達國最幸運的時代，他利用了代梅脫利和脫利風的爭持不下，要求代梅脫利正式承認了如達國的獨立，豁免此後的納貢。如達人民爲酬勞西滿的大功，公衆議決了大司祭和國王的位置，西滿子孫可世襲了。從此創立了一個新朝，叫亞斯毛內朝。

西滿於國家大功若斯，仍不免慘死，親婿謀奪王位，把他暗殺了，繼位者西滿子希爾剛 Hyrcan 在位三十一年（一三五到一〇四年）。這是一位賢王。希爾剛長子若望希爾剛在位只一年。次子亞立山亞內接位，做了二七年的國王（一〇三到七十六年）。這是一位惡王，死後妻亞立山拉大 Alexandra 僭位了九年（七六到六七年）。

亞立山拉大的二子，於母親死後，爭奪王位，竟求助於那時敘利亞的羅馬省長龐貝 Pompee。龐貝即乘機佔據了日路撒冷，把如達變成了羅馬一行省，但仍讓希爾剛第二爲傀儡王帝，希爾剛第二信任了依杜美人 Turneen 叫安底巴得 Antipater。其後安底巴得了日路撒冷，僭奪了亞斯毛內王朝，僭奪了如達國的王位，時在紀元前三十七年。

三 瑪加伯書二卷

(一) 瑪加伯卷一

1 內容可分三段和一篇緒論，緒論是紀載着希臘風俗的侵略如達因，（第一第二章）第一段如達瑪加伯時代。（第三章到第七章二十三節）第二段若納大瑪加伯時代。（第九章二十三節到十二章）第三段西滿瑪加伯時代。（第十三章到十六章）

2 著者和時代 原書是希伯來文，我們還可以看出很多的翻譯文的特性，且聖熱羅尼莫親眼見過希伯來原文，但現在遺失已久了，現有拉丁譯文非出自熱羅尼莫手，但係古代的意大利譯本。

照書上卷終第十六章第二十三節二十四節所註出處，為大司祭希爾剛的年代錄，可知該書著於西滿死後幾年，即一三五年之後，恐正當大司祭希爾剛在位時代。照全書紀事的文筆看來，著者應當是很近於所紀事件的發生時代的。

誰爲著者，也沒有留名。但可知是一個巴來斯丁的猶太人，熱烈擁護亞斯毛內朝的人。

3 歷史價值 公教學者，都主張瑪加伯卷一的真實性的。著者對於所紀事件，是完全認識熟悉的。關於地形方面的紀述，也極正確。對於埃及及敘利亞的事情，又和歷史所紀完全符合。至於在幾個情節上，有人懷疑他的正確性的。例如亞立山大帝國的分配問題上，說當亞立山大未死時，早已分配好了。但關於這問題，史家到現在還沒有定論，我們何能責本書著者的有欠正確？

(二) 瑪加伯卷二

二卷瑪加伯書，原非相銜接的，也非一人的著作。所以應分別討論，瑪加伯卷二所述，是卷一的一部份，卷二紀載着義撒厄爾十五年的歷史，從一七五年到一六一年止。

1 內容 全書分長短不同的二部份，第一是文件部份：一是日路撒冷猶太人，給亞立山大的猶太人，請他們回京過帳幔節。一是日路撒冷猶太人，給伯刀來梅 Ptoleme的亞師亞里斯刀皮爾 Aristobule 報告安底奧基哀比法納的死訊的。第二是歷史部份，有

兩段和一短序，短序上著者說明自己要根據西來納的若松 Jason de Cyrene的五卷書做提要（第二章二十節到三十二節），第一段紀色崙古第四晚年，和安底奧基朝的事情。日路撒冷有奸賊西滿和其他惡徒如若松 Jason輩，掀起內亂，攻擊當時一位聖德的大司祭奧尼亞 Onias（第三章第四章），同時安底奧基哀比法納 Anuchochus Epiphane 正在籌劃如何利用他們的內亂，和如何難為忠誠的猶太人，其中最著的為哀肋亞才 Eliezer 老人，和七弟兄的慘死。（第六章第七章）但一方面，如達瑪加伯倔起義師，接連勝了安底奧基的部將尼加納 Nicanor 弟莫德 Timothée 和巴基代 Bacchidés（第八章）同時安底奧基在波斯也死了，死得極可憐。（第九章第十章十節）第二段紀載着安底奧基第五，和代梅脫利第一 Demétrius 朝的事情。（第十章十一節到第十五章）

2 著者和時代 瑪加伯卷二原著，一定應該是希臘文。現有的拉丁文，非出聖熱羅尼莫手，也係古代意大利的譯品。著者沒有留名，也是一位希臘化的猶太人，大概住在亞立山大的，所以說話寫作，都是希臘文的，他的記載，也沒有瑪加伯卷一詳盡了。著作的年代，各註

釋家的意見紛歧，大概說來應該是在紀元前一二四年前上完成的。但文件內的第二封信和西肋納的若松的原書，應在一六二年前早已成書了。

3 歷史價值 著者的真誠態度，是沒有可疑的餘地，他自己指明了來源人人可以核對。但他引証的原文的價值如何，各計釋家的意見又不一。公教學者都擁護了本書的歷史價值的，若松書，是可信的真實歷史。著者很能調查考察書中所紀的一切，當一二五年前時，離事件的發生還不遠，當事的見證，還沒有完全去世，有幾件事情，為瑪加伯卷二所獨紀的。如奧尼亞的連為大司祭。若松和梅內拉的僭越，都由史家若瑟和別位史家証實了。我們可以類推到其餘未証實的部份，也是可信的歷史了。

問題

- 一 西部亞州當紀元前三九八年至一七五年間政治上有什麼變動？
——亞立山大帝國如何分崩離散，的——當時巴來斯丁是怎樣分成四省的？——略述當時的撒瑪利人，——猶大人在亞立山大城的情

形若何？——當時猶太宗教上的書記有何職守？——他們的地位自何而來？——當時創設的會所有何效用？——當時的猶大人中的希臘派作何解？——當時有多少派別各派的情形如何？

二

瑪加伯起義的原因何在？——如達瑪加伯的勝利情形若何？——當時的敘利亞情形若何？——如達國的情形若何？——如達瑪加伯有何內部的敵人？——如達瑪加伯如何死的？——繼如達位的若納大是否即能佔得優勢？——他和敘利亞的交涉如何？——西滿瑪加伯有何大功？——國人如何酬報他？——亞斯毛內朝有那幾位國王？——羅馬人如何侵入如達國的？

三

瑪加伯卷一的内容如何劃分？——原文是何國文字？——何人著的？——何時著的？——書中所紀的歷史若何？——瑪加伯卷二的内容如何區分？——原文爲何國文字？——對於著者和他的時代，詳釋

家有何意見？——著者的真誠性，和本書的歷史性、公教計釋家的意見若何？

第十七章 若伯書

一 希伯來詩總論

(一) 希伯來詩的性質 文學上詩和散文的區別，在詩的文字，比較散文要更秀麗，更活潑，更和諧，更富意象。在這一方面，聖經上的詩人，和普通詩人相比，聖經詩人用詞的胆量還要大，比喻還要多，形容得還更過火，色彩還更鮮明濃厚。

但聖經詩有和普通詩不相同的，聖經詩只有情緒詩，宗教詩。情緒詩的意義，即聖經詩人，常只發表自己個人的情感衝動。宗教詩的意義，即聖經詩都以天主為獨一的題材，或至多詩中充滿着天主的觀念。因此義撒厄爾詩人都是情緒興奮的。他們的詩，都有一種特別的聲調，都變成宗教的靈魂，和全世界歌咏天主的詩。

形式方面，普通詩和散文的不同，在詩的形式，總要有一種特別的聲調，一種和諧的對

句，使靈魂上的情緒，更易發洩。所以詩人都願遵守一種難易不同的規律，他的思想，總要經過一種人爲的範型，然後發表出來。

(二) 希伯來詩的特性 排比，這是希伯來詩的基本規律，排比即用兩種或兩種以上的對句，來發表一個思想。聖經詩人不用一個句子來表明自己的思想，但總用兩個或兩個以上的句子，來發表這思想。例如：聖咏一一七首。

幾時義撒厄爾人，從埃及國出來了。

幾時雅各伯一家，從蠻野民族中出來了。

這種排比，有的是同意義的。倘表示這一個意義的兩個句子是同類的。

上天宣揚天主的光榮，

天穹讚美他隻手的工程。

這種排比，有的是相似的意義的。倘表示這意義的兩個句子是正相反的。例如：

朋友攻擊還是忠信的。

仇人的親吻，也是不忠信的。

聖經詩的排比，有時是一對的。如上引各例子，有時是三足的。例如

不跟惡人的意見，而行走的人，是有福的，

不站在惡人的路上的人；

不坐在譏諷人的中間的人。（聖咏第一）

究竟在希伯來文學上，有沒有詩體的？現代註釋家大概都承認是有詩體的。但希伯來文詩的規律成份，究竟如何？各人的意見，便大不相同了。希伯來文詩，是如同法文的計算字母的，還是如同拉丁的計算韻母的長短的，還是如同許多東方語言的詩，在聲韻的輪流轉變的。

希伯來詩的文氣，似乎比較自由些。所以學者中，主張這最後的假設者佔多數。至於是否一句是一詩，或一對排比是一詩，或二句成對比，三句成對比的是一詩，學者中，也沒有一致的意見。

現代計釋家，都承認希伯來詩，是分一節一節的。但這種分節，是如何劃分的，各人的意見又不一致了。有幾首有重複詩的分節，原屬很多，例如聖咏第四十一首，第四十二首，但大部份的詩的分節，還不能確切分定。

二 若伯書

(一) 內容 若伯書在希伯來文聖經中，是道理書中的第一卷。在文學上看來，若伯書也很難說是屬何種文體的。他是一種歷史，他紀載着事實，同時也是一種傳奇，書中也紀載着奇蹟，他是一部劇本，書中所紀天主的行動是不能預料的，同時也是一篇道理，闡明義人的所以受痛苦。

若伯書的文學方面，一衆計釋家只有一個意見，文字是希伯來文中最純淨，最清晰的文章，不論文體上，詩學上，真是聖經文學中的傑作。

書中有幾段描寫，例如智德經（第二十八章）馬（三十九章十八節到二十五節）的

描寫，可說是不亞於任何文學中最好的作品。後代各國文學的傑作中，也有不少模仿他的地方。

全書分三部：第一部引言是散文。（第一第二章）紀若伯的財富和他的災難。第二部是全書主體，第三到四十二章第九節，是討論現世義人受苦的玄秘問題。第三部是尾聲，是若伯朋友的認錯，和古聖祖受賞報。

全書又分二大主要段落：若伯和他三位朋友的十七篇對話，長短不一，九篇是若伯說的，八篇是他三位朋友說的，每人三篇，只索法 *Sophtai* 二篇，最後一篇最長的，是若伯說的。第三章一直到第三十一章，這是第一段落，第二段落內有四篇，厄利烏 *Eliu* 和二篇天主所說的。（第三十二章到四十二章第六節。）

(二) 題材 爲什麼義人在現世要受苦？天主上智如何分配現世的幸福災難？這是若伯書中的論題，若伯和若伯的朋友厄利烏，輪流伸說，自己對於這問題的見解。

1 若伯朋友的見解 若伯的三位朋友，除略有些微出入外，都如普通猶太人所抱

的同一見解「義人應該即在現在享順利的幸福。惡人應該處處遇着逆境不順利。」他們的理由是歷來的經驗，古人的教訓，且天主的聖德和義德，也不能不如是規定。

2 若伯的見解 若伯極力攻擊這種解釋，他根本否認這見解，和他三位朋友所引証的理由，他的良心，可以証明他自己沒有罪過，他朋友所引的例子是沒有用的，歷史上也有不少義人受災難，而惡人反享福的。但若伯還沒有找出災難的正面理由，這爲他是一個不清楚的玄秘問題，他把這問題四面觀察了，還得不到一個明白的解決法。最後他便歸於天主的上智，非吾人所能明瞭的。

3 厄利戶的說話 把這問題的暗幕揭開了一角，若伯的朋友是錯誤了。災難痛苦不一定是一種懲罰，天主能賜給我們災難，爲煉淨我們所有的過失，和保護我們不陷於將來的罪愆。

4 著者自己的見解 他在引言的尾聲上，已給我們暗示了。若伯災難的特別原因，他的災難，是天主允准的，所以爲成全他聖德的。

總而言之，照若伯古的解答，災難痛苦，不一定是罪惡的罰，但能是醫治一種惡病的良藥，或是聖德的一個試探。

原來這解釋，還沒有完全，須得福音書，才完成了災難痛苦的神學，默示我們知道痛苦在補贖上的價值。

著者的時代 若伯古著者的名字沒有傳，猶太或基多教的遺傳內，都找不出一些可尋的痕跡。有的說是若伯著的，有的說是厄利烏，或說是梅瑟，也有提出撒落滿或依撒依亞或其他 人名的。

時代方面，也一些不能確定，現在大概學者，都主張應是撒落滿時代的作品，或至少要在撒落滿和厄日基亞王二人中間的時代的。

三 聖咏

- (一) 定名 聖咏 是一種宗教情緒的詩，且爲行宗教禮時詠用的，事實上都是

在古代行禮時用過了的，所以是一種宗教詞。其中有幾首，思想高越，真是傑作。我們看聖咏上稱天主，大都用『我們的天主』、『吾天主』用多數的，這也很可用作代表公眾的情緒了。

(二) 數量 一百五十首聖咏，在希伯來文和拉丁譯文上，數量相同。但區分不一。拉丁文通行本，是第九第十合為一首，一百十四和一百十五，也合為一首。同時一百十六，分作二首，又一百四十七，也分作二首，因此在希伯來本和拉丁通行本的聖咏名次上，從第九首到一百十六首便不一致了。

(三) 聖咏書 普通分五卷，前四卷的末尾，都有一首結束：(Gloria Patri) 和我們的聖三光榮頌相似。(四十一首第十四節，七十二首第十八節，八十九首第五十三節，一百〇六首第四十八節) 都有『義撒厄爾的天主耶物，應受稱頌於無窮世，亞孟。』這是在分做五卷時，加於這幾首聖咏上的。這五書，原來應該是五部不相關連的聖咏集。這可證明於同一聖咏，有時在二書上重複了。雖其中略有幾點，沒有意義的差異處。例如第十四首和五十三首，第十一首和七十首。對於這五書，在什麼時代集成的，現在無從查考。大概五書集成的

時代各異，各爲當時行禮時的應用而集成的。

(四) 各首聖咏的題名 先要略談聖咏上的題名，大部份聖咏共有一百十六首，都有一個名字。這名字有的指著者的名，有的指著者的環境，有的指詩的性質。有的指應拍上誦唱的音調，也有指唱時應和上的樂器（笛）。

這許多題名有什麼價值？供給我們的材料是否可信？我們是否應視爲後人加入的沒有意義的名字？這不能一例而論，其中有幾個題名，是不正確的，如第一百二十四首照第七節的文字，爲充流後的作品，題名上是達味的，且希伯來文名和譯文名的不一致，也可看出題名是不比原文，沒有確定的。但有幾個題名，希伯來和譯文上，完全相同的。這似乎是可以相信的。這種名字，雖未必是著者自己規定的，但至少是猶大的一個很古的遺傳。大部份是在希臘譯本以前，早已有的了，且譯者每有尙未瞭解的。至於譯文本內有名字的，共十六首，其名字的价值稍差了。上述也即一九二十年五月一號，聖經學委員會覆文的大意。

(五) 著者 聖教會有幾位祖師，和古代註釋家，認全部聖咏是達味的作品。現在已沒

人信從了。我們於題名一方面，已足見其錯誤。且又一方面，於內容上，也很可證明的。但達味於聖咏製作上，究佔什麼地位，各釋家的意見不一，最多數的意見是全部聖咏中一大部份，是達味著的。因此聖咏全集，也用了他的名字。第一書內，除二首或三首之外，都是達味的，第二書內，一大部份，應該也是達味的。在其餘三書內，也還有不少達味的聖咏。照希伯來文題名，達味共有七十三首。對於這些題名價值，是沒有可以使人懷疑的，古經上有許多地方，也記載着達味是一位詩人，一位聖咏的著作者。撒慕厄爾書和編年篇上，都說是達味製定了重要部份的宗教禮儀，和規定了聖殿內讚咏的組織。

1. 新經上，也認聖咏第二首，十六首，三十二首，是達味的。且有時聖咏的內容，也能證實是達味的。倘聖咏沒有多少改削過，以便行禮時，可以應用，這種可以証實的地方，還能多些證據。這也是聖經學委員會的意見，現在把他的主要語摘述於下。

達味是聖咏中主要的著者，另外新經上所引認為達味著的聖咏第二首，十五首，十七首，三十一首，六十八首，一百〇九首，沒有理由說，不是達味的聖咏。第十五首，和其餘幾首，

雖因歷史和行禮方面，已略受改削，也沒有任何理由，足以否認是達味著的。」

2 其餘聖咏的著者，照題名上，有十三首是亞撒 *Asaph* 的，亞撒是達味的樂師，現代大概都主張有亞撒名的聖咏，未必都是亞撒著的，有幾首如第七十二和第八十三首，是他後裔的作品。

3 全部聖咏中最好的十一首聖咏，照題名上是高肋 *Cole* 的兒子著的，這是一位肋味，（見出谷記第六章十六節。）

4 達味的一位歌咏者名厄達 *Eda*，是聖咏第八十九首的著者。

5 又照題名上，梅瑟也有一首，即第九十首，撒落滿有二首，即第七十和一百廿七首。

6 其餘四十九首聖咏是沒有留名的。

時代 達味著的是紀元前十世紀的作品。亞撒和高肋的兒子們著的，很難指定其時代了。但都在充流以前的作品。在沒有留名的聖咏中，有幾首照他內容，是在充流時期的作品。如第一百三十七首的『在巴比倫的河上。』有幾首是充流以後的如第一百〇七首。

但我們應明瞭那專恃書內證據，去確定著作的時代，是極易走錯路的。這類的證據，應放在書內之證據以前的。

聖咏中究竟有否很晚的作品，很後於充流時期，例如在瑪加伯時代著的。聖經學委員會主張說，近代學者，想法証明，有很多聖咏，是厄斯德拉諾厄米，或甚至有的是瑪加伯時代著的，這種主張是未可信的。

聖咏中幾個主要的選集（1）默西亞聖咏，這是與默西亞有關係的聖咏。或照字面講，或照寓意講，或述及默西亞或述及他的神國。例如聖咏第二，一〇九，十五，二一，六八，三四，三九，四五，七一，八六，現在把上列聖咏略加說明。

1 第二首『*Quare fremuerunt gentes*』在耶穌聖誕瞻禮，和普通耶穌瞻禮，司鐸們的日課經晨經上念的。這是描寫默西亞的勝利，和他的神國領域的擴張情形的，「耶物說你是我的兒子，我要給你統治萬國。」這是聖教會至公廣揚於普世的預言。

2 第一百〇九首『*Dixit Dominus domino meo*』是聖咏中最熟的一首，即每

日晚經第一首的聖咏，內有三個主要的觀念，即默西亞神國，他的司祭地位，他的戰勝一切敵人。

3 第十五首 *Conserua me, Domine* 是一首祝聖於天主的詠，也是一首依恃天主的詠。聖咏的著者，願生活在聖人們的社會中，天主是他的遺產，他的歡樂，他只依恃了天主。

因他不棄絕我於該與而，Ch'oi（死者之所）

你不允許愛你的看見腐爛。

你要使我認識生命之路。

這是基利斯多復活的預言。

4 第二十一首是耶穌受難的預言，也可說是受難預像圖，只因他說的確切明晰，竟不似預言，而是歷史的紀述了。

他們穿透了我的二手二足

我可算計我一衆的骸骨。

這首聖咏內，有三個觀念，分三段，默西亞的受放棄，他的苦難，他的勝利，吾主耶穌在十字架上，即引了這首聖咏的第一節。

5 第六十八首 *Salvum me fac* 是描寫義人受苦受難的，新經聖若望引證於耶穌身上，這可視爲所以補第二十一首的不全的。

6 第三十九首 *Expectans expectavi Dominum* 在危難急迫中，祈求援助的一篇，祈禱內有一節，爲聖保祿引証吾主耶穌降世時的。

天主！你不喜歡全燔祭品，也不喜歡贖罪之祭了，所以我說「你看，我來了。」

在書卷上關於我的一切都紀載好了；

我天主！我來承行你的聖意。

7 第四十五首是一首結合於天主的謨，預言吾主耶穌，和聖教會的結合，第一段是

描寫天國君王的性格。

主啊！你的王位是常有的，

你秉國的權杖，是公義的杖。

第二段，十一節，到十六節，是描寫夫君的容貌。

8 第七十一首 *Deus, iudicium tuum Regi da* 這是一篇為理想國王，即為默西

亞王的祈禱，和描寫天主神國的普遍性。

他要統治從海到海

他的仇敵，要俯伏於他面前

地球上一衆民族，都要在他身上受稱頌：

一衆教外人，要稱他是有幸福的。

9 第八十六首 *Fundamenta ejus* 是描寫日路撒冷光榮的，即新教會，天主教

會的光榮的。

第二種即集合那有名的七首痛悔聖咏，第六，三七，五十三，一〇一，一二九，一四二。

四 詩詠集

(一) 定名 照希伯來原名譯拉丁文爲 *Canticum Canticorum* 釋詩中的詩，意即最優美的詩，茲定名爲詩詠集。

(二) 內容 詩詠集是一首詩咏愛情的長詠，內容稍覺散漫，不易看出他的結構，所以也不易爲之區分段落。照唯理派人的見解，認這詩詠集是一本希伯來人結婚時詩唱用的詩集，並非是一部書有一個題材的。這種見解是完全不認識聖經歷史的人說的。請問倘詩詠集只是一種世俗詩集，古代猶大人怎能列這世俗書於聖經書內？且認他是至聖的書？普通計釋家都認詩詠集，可分作七首愛情詩，等於一星期內之七日，第一日咏未純的愛，第二日咏悔過後的愛，第三日咏艱難中鍛鍊過的愛，第四日咏經艱難而激增的愛，第五日詠火熾的熱愛，第六日咏犧牲一切的愛，第七日咏結合的愛。

(三) 著者 猶太人的遺傳和聖教會的遺傳，都一致承認是撒落滿的作品。到現在還找不出足以推翻撒落滿著者的充足理由。所以現代公教學者，大概都承認是撒落滿著的。但撒落滿什麼時代著的，學說不一，有人主張係撒落滿卅年時的作品，所以對於愛情能有如此火熱的描寫，也有人主張是他晚年的作品，因書中含意的高深，可推知已飽經世故的作者了。

(四) 書中含義 詩詠集照唯理派人的註釋，本書純是一本普通男女的戀愛詩，是一本詩詠，撒落滿結婚的戀愛詩，有的主張是撒落滿和埃及公主的戀愛詩，有的主張是一個牧羊郎和一個牧羊女的戀愛詩，種種意想都可謂想入非非了。但我們應該知道本書著者是三千年前的猶太人，為從那時起和後代的猶大人閱覽的，所以歷代猶大人對於本書的見解，應該是可靠的。他們應更能認識著者的目標，他們應該更能清切瞭解本書含義。我們研究了猶太歷代的遺傳，只有一致承認詩詠集是一種象徵寓意的文字，是象徵耶物和義撒厄爾民族的愛情的詩詠。這是詩詠集的原意。到了默西亞降生，創立新教之後，聖教會的

註釋家，在這文字原意的象徵音之外，又加上一預像音，即耶物和義撒厄爾民族的愛情，是預像基利斯多和他的教會的愛。又因聖教會是聖善的靈魂的集合體，所以又從而假借其意義，認詠集在咏唱着基利斯多和聖善的靈魂的愛情，又因聖母瑪利亞是聖善的靈魂中最聖的，所以又引用於聖母瑪利亞和天主的愛情。這是現代對於詠集的正義，聖教會學者的公共見解。

問題

- 一 希伯來文詩有何特性？有何規律？排比有幾種？
- 二 若伯書的體例如何？——全書如何劃分？——若伯書的題材是什麼？——若伯的朋友如何解決這問題？——若伯如何解決？——厄利烏的解決法如何？——著者的解決法如何？
- 三 何謂聖詠？——聖詠共有幾首？如何劃分？——聖詠上的題名有何價值？——誰為聖詠的著者？——什麼時代的作品？——關於默西亞的聖詠有那幾首？內容如何？

第十八章

一 格言錄

(一) 定名 格言 Proverbs 釋成語，有人譯作寓言，意不甚確切，今作格言錄。

(二) 目的 這是教訓爲人之道的一本書，即一個有見識的，明智的人，有品行，有道德的人的行動，是怎樣的。換句話說，格言錄是一本修身教科書，使各種地位各種等級的人，在所處各種環境裏，認識各人自己的職守。

(三) 內容區分 全書可分八節，長短不一，每節上有一個名字。

第一節（一章到九章）智德的性質和美好。這是智德自己說話，勸他的弟子，完盡他的職守。

第二節（十章到二十二章十六節）撒落滿的格言，這是一串散漫的格言，教訓各種等級的人，完盡自己的職守，囑咐人們，要躲避罪惡，善修德行，愛好和平，依恃天主。

第三節（二十二章十七節到二十四章二十二節）是有見識的人說的話，共有三十二格言。囑人避惡，守好節制，不犯不潔之罪。

第四節（二十四章二十三到三十四節）也是有見識的人說的話，描寫懶惰人的。

第五節（二十五章到二十九章）撒落滿的格言，由厄日基亞派人收集成書的。

第六節（三十章）亞古爾 Agur 說的話，十二個謎語，四種不能滿足的事情，

第七節（三十一章一到九節）拉慕厄爾 Lamuel 王的母親，教訓兒子的話，是叫做因王的，要避免他能遇的危險。

第八節（三十一章十到三十一節）描寫一位勇力的婦人，即一位有德行的婦人，這是一篇二十二首的雙言詩。

（四）文章的結構 照耶穌會聖經學家高爾納利 Cornely 神父的意見，格言錄可分三集，第一集格言，是撒落滿自己彙集成書的（一章到二十四章二十二節）。第二集，也是撒落滿的（二十五章到二十九章）。第三集現在不能知道全書經誰完成的，至少在厄

斯德拉時代，格言錄已經完成，和我們現有的相似了。

(五) 著者 照各節題名上看來，第一，第二，第五節，即全書八分之七，是撒落滿著的，沒有任何理由，可以否認這題名的價值。所有難題，很易解決的，有許多重複的理由是因全書的編制格局使然。撒落滿的人品並非是沒有可議的地方。但他很能教給他人一種很好的行為規則，但爲他自己却沒有這毅力去實行的。

公教註釋家，因第三，第四節，夾於撒落滿著的中間，所以也認爲是撒落滿的，這也是可信的。

亞古爾與拉慕厄爾的第六第七節，普通都認爲不能和撒落滿的相混。但我們也不知道，究竟這二人是誰。

總之，撒落滿還是全書最大部份的著者。

(六) 時代 這裏要分清楚著的時代，和徵集成書的時代。撒落滿是在紀元前第九世的人。其中一部份，(二十五章到二十九章)是一世紀半之後，由厄日基亞派的人，收集成

書的。

格言錄的道理

1 天主 天主的存在和德能，書中從沒有直接的證明過。但閱者和著者，都自然早已全部承認天主是久遠的，（八章二十二到二十六節。）天主不屬於世界，是天主造世界的，他是全能的。天主的上智，掌管普世，時刻沒有間歇，萬國和每一個人，都受他的統治。（八章十五十六節十六章二十節。）

2 人 人的性 人是由靈魂肉身結合而成的，靈魂是生長道德，思想，慾情的主，靈魂是自由的，所以人應負善惡的責任，這是全書的特質。靈魂是不能死滅的，但對於死後賞罰，本書著者，沒有（新經上說的明白清楚。

人的倫理生活 全守律法，這即是一個完全的人了。人的倫理生活，不只在守好外表的規律，但應敬畏天主，完盡自己一切職守。人的倫理生活，在現世即要受賞的要和天主親密來往。（三章三十節，八章十七節，十七章三十五節。）要有物質上的豐富，但在死後尤其

是受賞的。(二十八章十七十八節)

人的職守 著者說了很多關於人對天主，對於他人應有的職守，交易中要有公義，要尊重他人的財產，在各種情形內，待人要顯出友愛的善德。對於自己的職守，一句話可以包括一切的，要有節制，不論在意願上，飲食上，男女間，都要守節制。

家庭方面 在家庭問題上，最引人注意的，是有德行的妻子，賢妻良母的重要。書中描寫勤勞婦人的一篇是很出名的。丈夫的職守可用兩句話來包括一切，對妻忠信，善教子女。著者極注重子女的教育，時時重複申說他的重要性。

智德在人的方面 智德同時是一種智識，和一種行爲，是使人的行爲合乎明智的規則，合乎道德的誠律，合乎聖德的需要的一種技術。

智德在天主方面 人的智德，只是天主智德中放出的一條光綫。天主的智德，初看起來，似乎即係天主造化，和統治世界的上智。但聖教會聖師們，和超性學士，都認這篇關於智德的描寫，不但只是詩人描寫天主的上智而已，實是一種不完全的，很遠的天主第二位物

爾朋的預像。我們看了若望經上描寫的物爾朋，和這裏的智德，確有很多極可驚異的類似點。可見我們還有理由，認智德即係物爾朋本身了。

二 訓導篇

一 定名 *L'Ecclesiaste* 係希臘文，釋講道者，因譯作訓導篇。

二 內容區分 全書有一遍序言，（一章一節到十一節，）全書主體，（一章十二節到十二章八節，）尾聲。

序言內提出要討論的問題 現世都是空虛的，人在世上，種種辛苦，有何益處？何苦來？全篇主體的文字，即提出許多理由證明這論題。但敘述伸說的層次上，極多散漫拉扯的地方，著者似乎沒有嚴密整理過他的思想，所以文章也很難分成層次。大概可以分做兩段；第一段，較為理倫方面的，（一章十二節起到八章十九節止）第二段，較切實際的，（九章到十二章）著者都在說勸導人的話。

第一段著者引証自己的經驗，他人的經驗，證明自己的論題：學問福樂的虛假。（一章二章）人人求享福的努力，是虛空的。得不到目的。（三章到五章八節）財產的虛空，（五章九節到六章十二節）最後連道德也不能使人享現世的幸福，到處可以看見義人受勞，惡人反享福的事實。（七章八章九節）

第二段（九章到十二章）內，是連接着不相關連的一大串格言，和勸人的言語。

尾聲（十二章九節到十四節）是一篇讚美這位訓導者和稱頌他教訓的話。

三 文體方面 究竟訓道篇是散文，還是詩？學者主張不一，須知希伯來文的詩和散文，有時不很容易區分的。即對比的部份，有時也很散漫，和散文相似的。但全書內詩的成份，一定也有不少。

和集會經 *Ecclesiastique* 的關係 訓道篇和集會經有不少相似處，但集會經更淨
泛，訓道篇更深刻。倘二書中一書模仿的，原藍本，應該是訓道篇。

著者和時代 猶大人或聖教會，直到十六世紀，一致的遺傳，都說是撒落滿著的，書名

上也說是撒落滿著的。在第一、第二章，有撒落滿自己說話的口氣。可見這書是紀元前，第九世紀的作品。

內容大要 主要的觀念生活的目標，是尋求幸福。這幸福在現世能達到否，這是全書的論題。

著者對於這問題，審查觀察自己和他人的經驗之後，便給了完全否定的答覆。

1 快樂不能給人幸福，很多快樂，我們不能到手，即到手之後，一到人死便都完了。

2 財產不能給人幸福，大多數人，沒有享受財產，且財產，又不能經久。

3 學問和智德，也不能使人幸福，何況不是人人能有的，且也不能解答一部份的難題，

另外是不能認識天主上智的規律。

4 人的努力和工作，也是沒有用的，我們努力的結果，是不屬我們的。

5 最後連聖德也不能常給人幸福，我們常見義人受壓迫，惡人反到處順利。

結論 所以現代的生命，不能滿足我們的希望。

福音書上的道理 我們得聽福音的人，我們能解決這大謎，我們的意願，在現世不能滿足，要在後世享一更圓滿的生活才能滿足。這為我們是很清楚明晰的，但為訓導篇著者，那時還沒有如此明瞭這問題的解決法。

著者的目標 訓導篇開首說『虛中之虛，萬事皆虛。』撒落滿要人認識清楚人的生命，除認識天主之外，全是虛空的。他試盡各種方法，沒有一種可以使他滿意的，他從一個題材跳到另一個題材上，沒有一個題材，可以使他留戀的。他對於敬畏天主和天主的審判上，始終堅信，沒有搖動過，但他仍感到生命的甜味，到處反感覺着失望的苦味，他很生動活潑的表示了他的情感，使我們閱者，也跟他發生類似的情緒。

責難訓導篇的理由 1 有人責訓導篇是屬於懷疑派的作品。到處明證了人的努力，是沒有效用的，學問是虛空的，有使人不肯努力，不去推尋學問的危險。

答覆 這也形容得過火了，他的正確的意旨，是在說人用自己的能力努力，不能滿足他求幸福的意願，但書中並沒有責人努力工作。但說我們的學問，是有限的，不能進到事情

的內在的。他說的也很合真實。『我們對於整個，可以說一點也不知道，』成了一個很有名的格言，所以使我們失望，並非是學問和智識，但因我們智識狹小，和有一定的界限之故。

2 還有一個更嚴重的責備，著者似乎懷疑了靈魂的不死不滅。這是第三章，第五章，十五到二十一節上說的，『人的命運和獸類相似的。他們的歸向，是同一的。人的死，如同動物的死，一種同類的氣，使他們生活，人對於獸類，也一點沒有佔到便宜。誰知道人的靈魂，是上升的？獸的靈魂是下降的？』

答覆 有人主張，把這段原文譯作『誰看見人的靈魂上升？誰看見獸的魂下降？』如此一譯，便沒有什麼難題了，有人認著者在人身上，分做三種原素，軀體，靈魂，和生命的呼吸。所以只看人的生命的呼吸，和動物是完全相似的。因此這裏所說，和靈魂的不死不滅，便可不生問題了。

3 這位訓道者，只是一個享樂主義的人，他除求享樂外，別的都不足以使他計目的，他宣佈為一個人，沒有比飲食享樂更好的了。

答覆 我們也承認這位訓道者的見解，如和福音上的真福八端，及後世聖教會聖書上所說者，相差大遠了。但我們也不要忘了，這書是為那時的猶大人，只求粗野可覺的福樂的人們著的，他們是無從瞭解能輕棄一切，便是幸福的道理的。再者，著者於勸人尋求快樂享福時，處處勸人要有節制。（例如二章二四，二五節，三章十二，十六，二二節，五章一七，一八節。）他嚴責沒有節制的享樂，視如罪惡（二章二，三，十一，七節，）且他又信天主的審判，他承認人人負有善惡的責任。（十二章十四節，）又看這現世的幸福，是天主恩賜的。

三 智德經

(一) 內容 全書分二部 第一部是屬理論方面的（一章到九章，）第二部稍為實際的（十章到十九章，）

第一部 從天主方面來的智德，引人到常生。世俗上的所謂見識，惡人所視為行動的標準，引人在現世得災患，死後還是要受災難的。所以撒落滿看智德，在一衆珍寶之上。

第二部 用歷史來證明這論題，義撒厄爾人跟隨智德的引導，得了智德的賞報。同時加納汗人，埃及人，因他們看輕智德，便墮落在敬禮邪神之中，且受了天主的懲罰。這裡著者便連帶說了敬禮邪神的來源，和當時進步的快（十三、十四章。）這段確是古經中最好的一段文學作品。

(二) 原文的語言 照古今來各學者的意見，原書是希臘文著的。理由是 1 他引証的古經，都是七十士的譯本。即遇有譯本和希伯來不相合的地方，也引譯本的。2 著者也用了幾個希臘哲學伯拉圖 Platon 派，克欲主義派 Stoiciens 的學術名詞，為希伯來文所沒有的名詞。

(三) 著者 在七十士的譯本上稱撒落滿的智德書，在拉丁文本上，撒落滿三字，已取銷了，這是很理由的。原書決不是撒落滿著的，撒落滿時代巴來斯丁還沒有人認識希臘文。所以聖熱羅尼莫，和聖奧斯定，都認這書的著成，已離撒落滿很遠了。著者應該是一位亞立山大的猶大人，後代沒有傳他的名字。

(四) 著的地方 大概是在亞立山大的 1 因書中埃及事情佔了不少地位。 2 那時只有在亞立山大，可以如著者的確切認識希臘哲學，希臘思想，利用他們的學術名詞。

(五) 著的時代 照書中引証的文字上看來，這書著時，七十士譯本倘還沒有譯完，至少已快完了。我們知道七十士譯本，是紀元前二六〇到一五〇年的工作。又這書應該著在斐龍 Ptolemaeus 之前的。書中所述義撒厄爾招的艱難大概即是伯刀來梅（一七〇到一七七年）時代受的。

(六) 書中道理 全書的題材是智德，著者的主張，和格言錄一至九章所說，很多類似處。這智德一面即係天主，天主的特性，一面是給受造者的一種恩賜。

1 在人身上 智德是一種奇妙的學問，光照人的智慧，引人走上最穩妥的道路。從前亞當，諾厄，落德，義撒厄爾民族之得出離埃及國，都是這智德導引的。我們的工作，能使天主喜歡，我們能做成聖人，也都是他的力量。

2 在天主方面 這智德在天主身上，不只是天主的一個普通屬性的位化 Per-

sonnification 的人化，著者另指出了一種特別的工作，成了天主的一位，且在希伯來信上，我們可以看出，天主物爾朋的一段超性道理，「他是天主聖父的光榮發出的一條光芒。」（智德書七章二十六節希伯來書一章三節。）

死後生命的情形 書中對於死後的賞罰，有幾段確切的肯定話，義人要享幸福的永生，他們要瞭解真實，他們要和天主住在愛情中間，他們要接受一個美麗的神國，燦爛耀目的榮冠。同時惡人要受罰，他們要沉浸於痛苦後悔之中。

四 集會經

(一) 定名 本書拉丁文名 Ecclesiasticus，釋教會，取其在聖教會內，常應用這書的。但照希臘原名的譯音，應為西拉克子，耶穌的智德書 Sacerdos de Jesus, Fils de Sirach。前人有譯為智識經，以別上面的智德經的。但原文譯教會集會，Ecclesiastique，譯作智識，似不妥，本書既在聚會時常用的，故即取名集會經。

(二) 內容區分 本書和格言錄、訓道篇相似，都是一大串不相緊接的格言的集子，很難有一種論理的區分。

(三) 序言 本書起首，有一篇正式的序，係譯者加上去的，不應作受啓示的文字看。但這篇序也很寶貴，他使我們知道了本書的目標，譯書的情形。

書的主體，可分二部，第一是理論方面多些。（一章到四十二章。）著者使人知道，智德的來源，和性質，指示適合各種環境的人們，一種行爲的規律。第二部（四十三章到五十五章）是描寫造物主，在造化萬物性體的奇妙上，表顯的光榮。且描寫得更動人的，是在義撒厄爾祖先的歷史上，表顯的光榮。

(四) 文體方面 全書是一部道理詩，文字用句，形式，聲韻，都是很講究的。希伯來原文遺失了很久之後，近從一八九六到一九〇〇年間，在埃及開羅 Onit 城一座猶大會所的抽屜內，已找出一大部份了。

(五) 著者和時代 著者於書上自署了西拉克子，耶穌的名字。我們沒有理由去懷疑

這名字的價值。對於時代方面，照序上和本文的暗示，似乎很能得一確切的時代。

1° 著者提起，從前他看見奧尼亞子，大司祭西滿，在聖殿內行大禮的情形，他是如何受過感動的。

按西滿爲大司祭，父親名奧尼亞的，有二位，一在紀元前二八〇年左右，一在二一〇年
左右。

2° 在序文上希臘譯文者，述著者的祖父，到埃及去的年代，是伯刀來梅哀物才得 *Pto-*
lemée Everette 第三十八年，按埃及王伯刀來梅哀物才得別號，也有二位，伯刀來梅第
三，（二四六到二二一年，）和伯刀來梅第七，（一七〇到一一六年，）但只有第二位在位
過三十八年，可知應在伯刀來梅第七的末年。著者到埃及去的。

由此可以推知，本書應著在紀元前一八〇年左右，而在一三〇〇年左右，譯成希臘文的。

(六) 集會經的意義 書的目標，是使人守好天主的律法誠命。用智德來光照他的智慧，
引導他這智德在天主方面，是如在源之泉，在人一方面，是天主賜給人的。

1 在天主方面 智德不只是詩人把天主的一個屬性位化了，但天主物爾朋的觀念，已稍有影像了。智德從全能者身上出來，如言語的出之於口，智德是在一衆受造者之前，第一個生出來的。（一章一節到十節二四章五節，到二六節）

2 在人的方面 智德是在人的完全遵守法律，和修養各種美德。智德使人得很多很大的利益，現世一切順利。又在靈魂方面，得天主降福，和保護，最後還要得常生。

集會經的超性道理，倫理方面的教訓，有很多類似格言錄，和智德經的地方。

問題

- 一 何謂格言錄？——如何區分？——誰是他的主要的著者？——還有誰的一部份作品在內？——全書何時成就的？——格言錄對於天主，人，人的本性，人的生命，各問題有何教訓？——智德在天主方面，如何解釋？
- 二 訓道書的內容如何區分？——題材是什麼？——著者如何發揮他的見解？——誰為著者？——著者是否是一位懷疑派人？一位唯物派者？或一

位享樂主義者

三 智德書如何區分？——原著是何種語言？——誰爲著者？什麼時代著的？

——智德書對於死後的生活有何主張？

四 集會經定名的意義？——本書的題材是什麼？——原文是何種語言？——什麼時代著的？——本書對於智德解釋如何？

全書結論

一 天主上智的作用，在這小小義撒厄爾的民族史上，是很顯明的。

在義撒厄爾歷史上到處可以看出天主上智的作用。全部義撒厄爾民族史，是由預許舊約，毀滅，組合成的一個劇本。亞巴郎和古聖祖聽見了這個預許，梅瑟和一衆先知，是提出了警告，我們是看見了他的毀滅。

1 天主預許給亞巴郎的降福，很快的就得了應驗。這由亞巴郎一家傳下來的民族，到了埃及國，繁衍得如此快，如此多，致有礙於埃及人民的發展，當他們出離埃及時，雖經過了幾十年的艱難苦役，人數還是多得不可計數。這非天主上智暗中保護，怎能如此繁盛。

2 他們在列王時代，也曾有過希伯來人的發展，富強興盛，倘他們常能忠於守好天主定的律法，自然還要更形發展的，因他們的不忠於天主，使他們歷受外來的侵略。最後到亡國之慘，這全是天主的罰。

3 但天主教的上智，還表顯在如何保存這小小的民族。照人力而論，他們早已不能存在了，早已給他的幾個強鄰，埃及，亞叙利，加爾堤，先後吸收滅亡了。但他能歷經艱難滅亡的災患，吃盡了亡國民族的痛苦，還能屹然存在保存一個民族固有的個性，風俗，宗教，律法。所以法國最有名的演講家鮑書哀 Bossuet 主教說「這即是天主的民族，在無數變動中，所以常能保持下去的理由。這民族有時受懲罰，有時受安慰，但當他受了照他功過應受的各種不同的待遇時，他常表示了統治他的天主上智的功用。」

他是天主預許的委托保持者，這是他所以常能存在的理由。

二 猶大民族史是一部長久期待的歷史

義撒厄爾史是一部長久期待的歷史，我們讀完了古經之後，所有的感覺，便是這部歷史，是沒有完全，這是一部不完全的歷史。我們到處遇到了的許多預言，正如在一個建築場上，只見準備好的建築的基石，要建築的屋子的小型，但屋子還沒有出土，還沒有蓋成。

1 普通民族的理想時代，他們的黃金時代，是在過去的一個時代，但義撒厄爾民族

的理想時代，是在將來，這將來的一個時代，一天一天更形確切，更形顯明的指定了。亞巴郎只知道將來要得一個祝福，全世界能得的祝福。

雅各伯梅瑟和先知們指定了一個世界萬國的期待者，一位大先知，統治將來神國的默西亞。達味，意撒，依亞，彌該亞，大尼厄爾，亞熱，匝加里亞，瑪拉基亞等，都在這默西亞的肖像上，每人再添畫了幾筆：這位默西亞，將來是一位先知，一位司祭，一位顯靈蹟的，一位國王。他將生於童貞女胎中，他是達味的子孫，生於白冷那小城。他是良善的，和平的，第二次造的聖殿，將來要受他杆願，從紀元前四四五年算起，在七十週星期四，沒有過去以前，他要入世了。但他的人民，不肯認識他，他將要受棄絕，被置於死地。關於他的受苦受難，和釘死的描寫，更有可驚異的符合相似點，使我們後代的人們看見了，要問：「這基利斯多的肖像，是誰畫的？是福音聖史畫的，還是一位聖教會的祖師？這並非是一幅將來事情的模糊的圖畫，但確實是一張忠實的肖像。

2 這即是爲吾主耶穌天主性的，一個最好的證據，歷史是紀述過去的人物作過的

事情說過的話，從他們誕生後，一直到死時，所遭遇的一切。但這些歷史上的人物，在沒出世以前，確從沒一人給他們預先做好了傳紀的。只有耶穌基利斯多的傳紀，是在幾世紀以前，早已寫好了。

3 但這裡有一個難題，那些猶大人，原來都熟悉先知們的預言的，都能一一背誦的，爲什麼當這位默西亞出世之後，反沒有認識出來？這正是因爲他們都已辜負了天主的聖寵。因此他們受了那早經先知們預言過的罰，他們有了兩耳，沒有聽見，有了兩目，沒有看見。（依撒依亞第六章第十節。）

1 從先知們不出現之後，他們都熱烈地研究推求聖經上的意義。那時候沒有先知們給他們解釋聖經的真意，從那詩人的描寫人世的觀念中，表顯出天主的真意來。於是便發生了一種很不好的影響。他們詮釋默西亞的預言，走了一條害人的錯路。那人民中的書記們做，註釋的把，很明顯很清楚的許，多關於默西亞受苦受難釘死的文字完，全擱置在一邊，他們把那先知們描寫默西亞的幸福，欣樂，財富，和種種興盛情形時，所用的想像，和形容

過火的字句，都照了字面死講，認爲都是現世的。因此他們把這將來的希望，安慰那當時的失望。

他們歷代都希望要做成一個強大的國家，總沒有實驗過。於是他們便希望，這將來的默西亞，要實現他們那統治世界，征服世界的大帝國的夢想。

這種對於先知們的預言，如此粗俗的解釋，傳遍了人民的思想觀念，連當時的宗徒們，也有期待一位默西亞，一位比了其餘國王更強更有勢力，統率大軍，征服世界的大王。

猶大人對於默西亞，有了這種錯誤觀念，所以國內民衆，便無從去認識真的默西亞了。

三 希望默西亞的降世，人民希望期待默西亞的出世，確跟了過去的年代，一年一年的更形迫切了，七十個星期年的時代快將過去了。那時罪惡的人類，正如落在苦難的深淵之內，猶太人民，也正如走頭無路的亂撞，正如臨死的拼扎。

「呵上，天請讓甘露下降，

請雲彩降落義人下來

希望地球裂開，生出他的救主。」（依撒依亞四十五章八節。）

這是依撒亞和少數義人的呼聲。

那時世界萬國，也都渴待着救贖，四面奔集擁來，來了一位最後的先知，默西亞的前驅，用手指了救世主說，「請看這是除免世罪者，天主的羔羊。」（若望一章二十九章。）

古經大事年表

紀元前

造化天地

洪水

亞巴郎奉召

我撒厄爾遷住埃及國

我撒厄爾出埃及國

我撒厄爾進加納汗福地

民長時代

撒烏爾

達味

2070 (左右)

1835 (左右)

1350 (左右)

1300 (左右)

1300—1053

1053—1013

1013—973

撒落滿	973——932
十族分裂如達國羅巴盎即位	932
義撒厄爾國熱羅巴盎即位	911——874
亞撒(如)	875——854
亞加伯(義)	874——850
若撒法(如)	842——815
熱片(義)	842——830
亞大利(如)	836——797
若亞斯(如)	736——721
亞加士(如)	721——692
厄日基亞(如)	721
撒瑪利都城被攻破,義撒厄爾亡國	721

瑪那色

623—639

若齊亞

638—608

尼尼物破滅，加爾堤代興

606

如達國第一次被擄

604

如達國第二次被擄

597

如達國第三次被擄，日路撒冷京城毀滅

587

西祿王出諭准被擄人民回國

538

第二次聖殿建築完成

516

諾厄米

445

厄斯德拉

398

亞立山大進日路撒冷城

332

伯梅刀來朝統治時期

312—198

拉曼亞之戰， 敘利亞色侖統治時期	198
安底奧基厄比法朝的教難	170
瑪加伯起義	167
獨立時期	142——63
羅馬統治之始	63
大里落得即位	37
耶穌降生	4222

中 西 名 詞 索 引

1. 書中引用西文人名，地名，書名，有的譯音，有的譯意，（書名多為譯意者），現都照西文字母次序編製索引，以便檢查。
2. 書中引用西文有時用拉丁文，有時用法文，有不統一之嫌；待再版時改正。現在索引上，一律用法文。
3. 每條名字下，於中文譯名後，加一字典式的註解，在可能範圍內略加註明。
4. 有許多同名的名字，於一條內，加一橫綫間斷，分別指出其名字。
5. 有幾個西文同音的名字，中文譯音微有不同，以示區別。

A

Abia	亞 比 亞	（路巴崙子，接位為王）
Abias	亞 比 亞 斯	（先知，預報撒落滿王，將受天主之罰）
Abel	亞 伯 爾	（原祖亞當之次子）
Abimélech	亞 比 侏 肋	（日代杭之子）

Abner	亞 伯 乃	(撒烏爾部將，擁立撒烏爾子，與達味抗)
Abraham	亞 巴 郎	(古聖祖)
Absalon	亞 白 撒 龍	(達味子，謀叛自立爲王)
Achab	亞 加 伯	(義撒厄爾國惡王)
Achaz	亞 加 士	(如達國王之一)
Achimélech	亞 基 梅 來	(助達味避難之大司祭)
Achior	亞 基 吳	(亞毛尼人之首領)
Actes des Apôt	宗 徒 行 實	(新經書名)
Adam	亞 當	(原祖父)
Adonias	亞 陶 尼 亞 斯	(達味子，被撒落滿所殺)
Agar	亞 加	(亞巴郎之妾)
Aggée	亞 熱	(先知，助曹老巴倍重興如達國)
Ahias	亞 依 亞	(先知，在日路博盎前，預言義撒厄爾分國)
Alcime	亞 爾 西 末	(如達瑪加伯時，一位僭犯法律的大司祭)
Alexandra	亞 立 山 持 拉	(如達國亞斯毛乃朝亞立山大堂內亞王之后)
Alexand Bala	亞 立 山 大 巴 拉	(叙利亞大將，謀奪代梅脫王位者)
Alexand Jean-née	亞 立 山 大 亞 內	(希爾剛次子，瑪加伯亞斯毛內朝惡王)
Amalécites	亞 瑪 來 西 代	(西乃半島上的民族)
Ammon	亞 蒙	(如達國的一小鄰國，——達味子，被亞白

		撒龍所殺)
Ammonites	亞毛尼代人	(巴來斯丁旁民族名)
Amon	亞 蒙	(埃及京底白斯城內大廟名，牆上列有色撒王侵略如達國事實——如達國惡王之一，
Amos	亞 毛 斯	(義撒厄爾國，日路博魯第二時代之先知)
Amri	亞 末 利	(義撒厄爾第三朝首王，亞加白之父)
Anatoth	亞 那 刀	(在日路撒冷北，為日肋米亞先知生長地)
Antiochus IV Epiphane	安底奧基第四	(瑪加伯時代之敘利亞王，以艱難如達教著名，號 Epiphane)
Antipater	安底巴得	(如達王異落德之父)
Aod	亞 奧 特	(助義撒厄爾國，刺殺毛亞伯人之首領)
Aphec	亞 弗 克	(地名)
Apocalypse	默 示 錄	(新經內書名)
Apocryphes	偽 書	(不在欽定聖經書目內之書)
Arabah	亞 拉 把	(國名在義撒厄爾國東南)
Arameen	亞拉梅恩語	(耶穌生時巴來斯丁土著所用語)
Aristobule	亞利斯刀皮	(瑪加伯二卷上所記伯刀來梅之師)

Arménie	亞 爾 默 尼	(地名)
Artaxerxes	亞大塞爾塞	(波斯帝)
Asa	亞 撒	(如達國賢王之一)
Ascr	亞 色	(若爾當河北部之民族)
Asmonéens	亞斯毛內朝	(西滿瑪加伯子孫的王朝名)
Assar-Hadon	亞撒哈同	(亞叙利國王)
Assideens	亞西代派	(瑪加伯時代，主張嚴守法律的一派，)
Assuérus	亞 穌 祿	(波斯帝娶厄斯德耳爲后)
Assur-banipal	亞穌巴尼巴	(亞叙利王，如達國瑪那色王時人)
Assyrie	亞 叙 利	(省名)
Astartée	亞斯大地	(日路撒冷四郊地名，撒落滿建邪神祭壇於此)
Astarté	亞斯達代	(邪神名)
Jean Astruc	若望亞力克	(十八世紀醫師，梅瑟五書之批評者)
Athalie	亞 大 利	(惡王亞加伯女，嫁於如達王若撒法子，後僭位爲女王)
Azarias	亞 匝 利 亞	(如達國王即奧齊亞別名)
Azot	亞 若	(斐利斯城)

B

Baassa	巴 撒	(日路博盎部將，弑其子)
--------	-----	--------------

			，截其全家，繼自立爲王)
Baal Pharusim	巴爾法里西		(地名，達味勝斐利斯定人地)
Babylone	巴 比 倫		(亞叙利帝國之一省)
Bacchidès	巴 基 代		(安底奧基部將)
Baruch	巴 路 克		(先知日肋米亞之書記)
Bénadad	伯 那 大		(大瑪斯王，)
Benjamin	朋 雅 名		(雅各伯之幼子)
Bersabée	伯 爾 撒 倍		(如達城名)
Béthel	倍 歹 爾		(地名)
Béthléem	白 冷		(耶穌誕生地)
Bethsabée	伯 撒 倍		(烏利之妻，被達味奸佔)
Bethsam	伯 得 撒		(斐利斯丁之城名)
Béthur	倍 都 爾		(如達瑪加伯與叙利亞將利齊亞大戰之地)
Booz	布 士		(盧德再醮夫)
C			
Cadès	加 但		(地名)
Caïn	加 音		(亞當長子)
Chaldée	加 爾 堤		(繼亞叙利帝國後之帝國)
Caleb	加 肋		(助義撒厄爾抗敵之奧入尼厄爾弟兄)

Canaan	加 納 汗	(巴來斯丁福地名)
Canon	欽 定 書 目	(聖經欽定書目)
Cantiques des Cant	詩 詠 集	(古經書名)
Carcar	加 而 加	(義撒厄爾王亞加伯與亞 叙利王撒瑪那交戰之地)
Cariathiarim	加里亞西利	(巴來斯丁之村名)
Carkémish	加 爾 該 米	(埃及和加爾堪兩軍交戰 地)
Carmel	加 爾 梅	(如達王若齊亞戰死之地)
Chamos	確 馬 斯	(日路撒冷四週地名，撒 落滿建邪神祭壇於此)
Chateaubriand	查 刀 利 崙	(法國漫浪文學鼻祖)
(hobar	高 巴	(巴比倫支河名)
Codomon	高 道 孟	(波斯王，即希臘文大利 烏斯名)
Colossiens	格 羅 森 人	(保祿致格羅森人書)
Corinthiens	格 林 多 人	(保祿致格林多人書)
Crète	克 來 得	(地中海島名)
Cyrus	西 祿	(波斯帝)

D

Dan	但	(十二族之一)
Dan	戴 納	(義撒厄爾日路博崙為 國人立壇祭金牛之所)
Daniel	大 尼 厄 爾	(先知)

Danistes	大 尼 得	(族名)
Darius	大 利 烏 斯	(默地的國王)
Dathan	大 但	(族名)
Débora	代 巴 拉	(民長時代女先知名)
Delta	三 角 州	(埃及尼爾河三角洲)
Démétrius	代 梅 脫 利	(叙利亞王，安底奧基之姪，奪安底奧基第五之位)
Deutérocano- queni	第 二 書 目	(聖經欽定第二書目)
Deutéronome	申 命 紀	(梅瑟五書之一)

E

Ecbatane	哀 巴 大 內	(城名，尼尼物默地的十四城之一，義撒厄爾充流地之一)
Ecclésiastique	集 會 經	(古經書名，)
Ecclésiaste	訓 道 錄	(古經書名，)
Edom	厄 道	(平原)
Eglom	厄 格 侖	(毛亞伯國王)
Eléazar	哀 肋 亞 力	(致命於叙利亞王安底奧基第四手之老人)
Eléphantine	哀 肋 方 第	(埃及尼爾河中之一島名，新近被發現紀元前四世五紀猶大人居住的貝葉文件)

Eliasib	哀利亞齊	(納哀米時代之大司祭)
Elie	厄利亞	(罰亞加白王的大先知)
Eliézer	厄利厄才	(如達王若撒法的先知)
Elisée	厄利叟	(厄利亞徒弟)
Elihu	厄里烏	(若伯書中的人名)
Endor	安陶耳	(撒烏爾戰前求神之女巫)
Ephésiens	尼弗所人	(保祿致厄弗所人書)
Ephraïm	哀弗拉衣	(十二族之一)
Epiphane	聞名的	(為叙利亞王底安奧基第四之別名，譯意)
Epitres Cath	公教書信	(指新經內保祿書信以外之其餘宗徒書信)
Esau	厄撒烏	(依撒格子)
Esdrelon	厄斯得倫	(巴來斯丁平原地名)
Esdras	厄斯德拉	(義撒厄爾充流回國後重整教規的領袖——古經書名之一)
Esther	厄斯德耳	(亞蘇祿王后。——古經書名，稱厄斯德耳傳)
Euphrate	幼發拉底	(河名，聖索包大米二河之一)
Eva	厄娃	(原祖母)
Evangiles	萬日略	(譯意為福音亦稱四福音為四聖史所著)
Exodes	出谷紀	(梅瑟五書之一)
Ezéchias	厄日基亞	(如達國善王之一。——

大先知之一)

G

Gabaon	加 巴 翁	(日路撒冷北地名)
Gad	加 特	(先知，責達味調查戶口之傲者)
Galaad	加 拉 亞 特	(地名)
Galates	加 拉 達 人	(保祿致加拉達人書)
Galilée	加 利 肋	(巴來斯丁省名)
Garizim	加 利 成	(西婉城附近之山名)
Gédéon	日 代 杭	(民長，天主選為征服瑪第亞人者)
Gelboé	熱 巴 哀	(山名，撒烏爾與斐利斯丁人大戰陣亡地)
Genèse	創 世 紀	(古經第一卷)
Gessen	日 森	(法勞王賜給雅各伯合家遷往埃及之地名)
Gézèr	熱 日 爾	(巴來斯丁之地名)
Godolias	高 陶 利 亞	(如達亡國後，加爾堤王納步高委為如達省總督)
Goliath	高 利 亞	(斐利斯丁長人，被達味所殺)
Gomorrhe	高 毛 爾	(城名與索多瑪同為天主焚燬者)

H

Habacuc	哈 巴 古 克	(如達國滅亡之前之先知)
---------	---------	--------------

Haï	哈 以	(城名)
Hamath	哈 瑪 特	(國名，在義撒厄爾北境，日路博盜時)
Hammourabi	漢 謨 拉 比	(加爾提古代名王，漢謨拉比法典)
Hananı	哈 那 尼	(先知，責國王亞撒的外交政策者)
Haran	哈 郎	(城名)
Hazaël	哈 紫 哀 爾	(敘利亞王，若亞斯爲如達國王時來侵)
Hazaël	哈 若 哀	(大瑪斯王，義撒厄爾王熱烏在位時的仇敵)
Hébal	黑 巴	(地名)
Hébreux	希 伯 來	(義撒厄爾人出埃及後之民族名)
Hebron	希 白 龍	(地名，達味初起時駐紮於此)
Helcias	黑 西 亞	(如達國大司祭，若齊亞時找出梅瑟申命篇原文者)
Héli	厄 利	(大司祭，撒慕厄爾幼時即在厄利前長大者)
Héliodore	黑 里 奧 道	(敘利亞王色倫古侍臣，遣往聖殿劫取珍寶者，時在瑪加倍時代前)
Hérode	黑 落 得	(耶穌降生時之如達王)
Hérodote	希 洛 道 德	(希臘史家)

Hétééens	厄 得	(民族)
Hiram	希 拉	(底爾王，撒落滿時代)
Hyrcau	希 爾 剛	(西滿瑪加伯子，接西滿為如達王)
Homère	荷 馬	(希臘詩人)
Hur	烏 爾	(加爾堤岡名城)

I

Iduméens	依 杜 美 人	(如達國南鄰民族)
Isaac	依 撒 格	(古聖祖亞巴郎之子)
Isaias	依 撒 依 亞	(大先知)
Isboseth	依 斯 巴 色	(撒烏爾子繼立為王)
Ismael	依 斯 瑪 哀 爾	(亞巴郎之妾亞加所生)
Israel	義 撒 厄 爾	(雅各伯子孫天主為之題此名)
Issachar	依 撒 加	(若爾當河北部之民族)

J

Jacob	雅 各 伯	(依撒格子)
Jahvé	耶 物	(希伯來文誤筆耶和華之正名)
Jason	若 松	(瑪加伯時大司祭奧及亞的兄弟，以金銀買大司

		祭位，)
Jébus	日 皮	(未改日路撒冷城名時，該地原名)
Jébuséens	日皮色人	(民族名)
Jéchonias	日高尼亞	(如達國王名)
Jéhova	耶和華	(希伯來文天主名之誤筆，應名耶物)
Jéhu	熱 烏	(義撒厄爾國王名，天主選以懲罰亞加伯惡王——義撒厄爾國巴亞撒朝先知)
Jérémiás	日肋米亞	(日路撒冷被破時之大先知)
Jéricho	葉利各	(加納汗福地地名，首為義撒厄爾入福地攻破之城市)
Jéroboam	日路博盎	(撒落滿死後，義撒厄爾國脫離如達國後開國之王)
Jethro	日得祿	(梅瑟岳父)
Jézabel	才若倍爾	(惡王亞加白之后)
Joab	若亞伯	(達味之名將)
Joachaz	若亞加	(如達國王，繼若亞伯位，為埃及王南加奧所廢)
Joachim	若亞敬	(如達國王若齊亞長子)
Joad	若亞特	(如達國大司祭，助若亞斯即位，推翻亞大利者)
Joathan	若亞但	(如達國善王之一)

Joas	若 亞 斯	(如達國王，奧高齊亞子)
Job	若 伯	(古聖祖。——古經書名)
Joel	若 厄 爾	(先知)
Jonas	若 納	(警告尼尼物人之先知)
Jonathan	若 那 當	(大司祭，與哀斯德拉同時)
Jonathas	若 納 大	(撒烏爾子。——接如達瑪加伯位為獨立派的領袖)
Joppé	若 伯	(巴來斯丁海口)
Joram	若 拉	(如達王，若撒法子)
Jourdain	若 爾 當	(河名，橫亘巴來斯丁南北之惟一大河)
Josabeth	若 撒 倍 德	(如達國王若亞斯姑母，大司祭若亞特，撫養若亞斯者)
Josaphat	若 撒 法	(如達國善王之一)
Josedec	若 瑟 代 克	(厄斯德拉時大司祭)
Joseph	若 瑟	(古聖祖——猶大史家生於耶穌前幾年)
Josias	若 齊 亞	(如達國賢王)
Josué	若 何 厄	(接梅瑟率領義撒厄爾入福地之統領。——充流回國後的第一任大司祭)
Juda	如 達	(十二族之一)
Judith	如 弟 德	(拯救義撒爾民族，使得免與老法納之侵略者)

Josias 若 齊 亞 (如達國王名)

L

Laban 拉 朋 (雅各伯之岳父)

Lamentations 哀 悼 文 (口肋米亞先知哭日路撒冷城破滅之哀文)

Lechi 來 奇 (地名)

Levi 肋 未 (十二族名之一)

Levitique 肋 未 紀 (古經書名)

Lia 利 亞 (雅各伯之妻)

Loth 落 得 (亞巴郎之姪)

M

Maacha 瑪 亞 加 (如達國王亞撒之祖母，袒護邪神敬禮)

Machabee 瑪 加 伯 (古經書名——如達瑪加伯之名)

Madianites 瑪 弟 亞 (民族名)

Malachie 瑪 拉 基 亞 (贊助納哀米重整如達國之先知)

Manassé 瑪 那 色 (十二族之一)

Mardochee 瑪 爾 道 該 (厄斯德耳的叔父)

Maspha 瑪 斯 法 (地名)

Matathias 瑪 大 底 亞 (如達瑪加伯之父親，首先起義者)

Mèdes	默 特	(巴比倫附近一族)
Medie	梅 地	(古代地名，國名)
Melchisédech	默爾基塞特	(迎接亞巴郎之祭司)
Ménélas	梅 內 拉	(大司祭若納的兄弟，)
Ménépha	梅 內 法	(拉衰斯之子)
Mérodach-Baladan	梅 老 大	(巴比倫王，厄日基亞王與之聯絡抗抵亞叙利)
Méron	梅 龍	(湖名)
Michée	彌 該 亞	(如達王若撒法時代之先知)
Moabite	毛 亞 白 人	(巴來斯丁旁的民族)
Modin	毛 定	(瑪加伯的父親開始反抗叙利亞的地名)
Moïse	梅 瑟	(率領義撒厄出離埃及之首領)
Moloch	馬 洛 克	(日路撒冷四郊之地名，撒落滿建邪神之祭壇於此)

N

Nabonide	納 巴 尼 特	(巴比倫帝名)
Nabi	那 彼	(希伯來文；釋代表某人發言者)
Nabopolassar	納 巴 巴 拉 撒	(亞叙利帝國末年叛變，自立為巴比倫王)
Nabuchodonoso-	納 步 高	(加爾堤名王，滅如達國)

SOI			者)
Nadal	納	大	(日路博盎之子，即位二年，被巴撒所弑)
Nahum	納	奧	(如達國先知)
Nathan	那	但	(先知，責達味犯罪者)
Naziréat	納	齊 拉	(大力士桑松所發之誓願，戒絕煙酒等)
Nécho II	南	加奧第二	(埃及王)
Néhémie	納	哀 米	(義撒厄爾回國後，重整教規的領袖)
Néphthali	納	弗 大 利	(十二族之一)
Nébo	納	博	(山名，梅瑟死處)
Nicanor	尼	加 納	(安底奧基的部將，爲如達瑪加伯所敗者)
Noémi	諾	愛 米	(盧德之婆母)
Nombres	戶	口 紀	(古經書名)

0

Obédédom	奧	培 代 翁	(達味放結約之櫃者之家)
Obeth	奧	盤 特	(人名，瑪竇耶穌世系中)
Ochozias	奧	高 齊 亞	(如達國王——義撒厄爾王，接亞加白之位者)
Ochus	奧	古 斯	(波斯王名，即希臘文亞大塞爾塞第三)
Osée	奧	色	(先知，義撒厄爾國日路

		博益第二時代——義撒厄爾最後一王之名)
Onias	奧 尼 亞 斯	(瑪加伯的大司祭)
Ophni	奧 弗 尼	(厄利子)
Othniel	奧入尼厄爾	(加肋之弟兄，助義撒厄爾國抗拒依杜美王的侵略)
Ozias	奧 齊 亞	(如達國善王之一)
Oza	奧 若	(觸結約之櫃，受主罰，立時身死者)

P

Paralipomèns	編 年 篇	(古經書名)
Pérée	貝 來	(巴來斯丁省名)
Pentateuque	梅 瑟 五 書	(古經書名)
Pharée	法 哀	(義撒厄爾國王名，與敘利亞王拉辛聯兵侵如達國)
Pharisiens	法 里 色	(耶穌降生時代自認嚴守誠律的黨人)
Philémon	斐 肋 孟	(保祿致斐肋孟書)
Philippiens	斐 理 伯 人	(保祿致斐理伯人書)
Philistie	斐 利 斯	(城名)
Philistins	斐 利 斯 丁	(如達國的南鄰民族)
Phinéés	斐 內	(大司祭厄利子)
Pompée	龐 貝	(羅馬大將，改如達為羅

		瑪行省者)
Protocanonique	第一書目	(聖經欽定第一書目)
Proverbes	格言錄	(古經書名)
Psaumes	聖咏	(古經書名)
Ptolcmée	伯刀來梅	(瑪加伯時代的埃及王朝名)
Purim	波理	(猶大人因厄斯德耳保護，得亞蘇祿諭，獲赦慶更生的慶節名)

R

Rachel	辣該爾	(雅各伯之妻)
Ragès	拉才	(默地的大城，義撒厄爾充流巴比倫後居住地之一)
Rama	拉瑪	(地名，在日路撒冷北八公里，當時曾為義撒厄爾如達兩國所爭地)
Ramoth Galaad	拉毛加拉	(如達王若撒法和義撒厄爾王亞加伯聯軍戰敘利亞王大軍之地名。)
Ramsès	拉哀斯	(埃及王朝)
Rasin	拉辛	(敘利亞王，曾與義撒厄爾國聯兵侵如達國)
Roboam	路博盎	(撒落滿子，繼之為如達國王)
Rome	羅馬	(伯多祿宗徒選為聖教會

			之首都。)
Ruben	路 本		(十二族之一，住若爾當河東岸)
Ruth	盧 德		(諾愛米的兒媳——古經書名)
S			
Salmanasar	撒 瑪 那 撒		(尼尼物國王)
Salmon	撒 落 滿		(名王撒落滿)
Samarie	撒 瑪 利 亞		(巴來斯丁之一省)
Samson	桑 松		(大力士與葉弗德同時)
Samuel	撒 慕 厄 爾		(先知名，傳達味聖油爲王)
Sanaballat	撒 那 巴 拉		(人名，納哀米時的撒瑪利省長)
Sagesse	智 德 經		(古經書名)
Saigon	撒 共		(亞叙利帝名，破撒瑪利，亡義撒厄爾國者)
Sarepta	撒 來 大		(地名，厄里亞避難於寡婦家所居地)
Sara	撒 拉		(聖祖亞巴郎之妾)
Saul	撒 烏 爾		(義撒厄爾國王)
Scythes	西 底 人		(侵入巴來斯丁北境之民族，原在黑海岸)
Seba	瑟 把		(達味勝亞白撒龍復位後

			，本雅明族謀叛之首領)
Sédécias	色代西亞	(如達國最後王名，被加爾提國治死)
Séleucus	色倫古	(分裂後的敘利亞王，成立大帝國于瑪加伯起義前)
Seméias	色梅衣亞	(先知，勸路巴盎不征義撒厄爾國)
Sennachérib	色那該里	(侵略如達國之亞敘利亞王)
Septante	七十士譯文	(古經希臘文譯本名)
Sésac	色撒	(在路巴盎時侵略如達國之埃及王)
Sichem	西該	(義撒厄爾國初期的京城)
Sidon	西同	(城名)
Silo	西洛	(至聖所所在地)
Siméon	西獸完	(十二族之一)
Simon	西蒙	(厄斯德爾的叔父，馬爾道該的仇敵)
Sināi	西乃山	(天主頒十誡於梅瑟處)
Sparte	斯巴達	(希臘國名與雅典齊名)
Sodome	索多瑪	(城名與高毛耳城同時為天主用火焚燬者)
Sophar	索法	(若伯書中所記若伯的一位友朋)
Sophonie	索福尼亞	(先知，如達王厄日基亞之曾孫)
Stanley	斯坦利	(世界聞名的遊歷家)

Sunam	蘇 那	(地名，斐理斯紮營地)
Syrie	叙 利 亞	(省名)
Syriens	叙 利 亞 人	(民族名)

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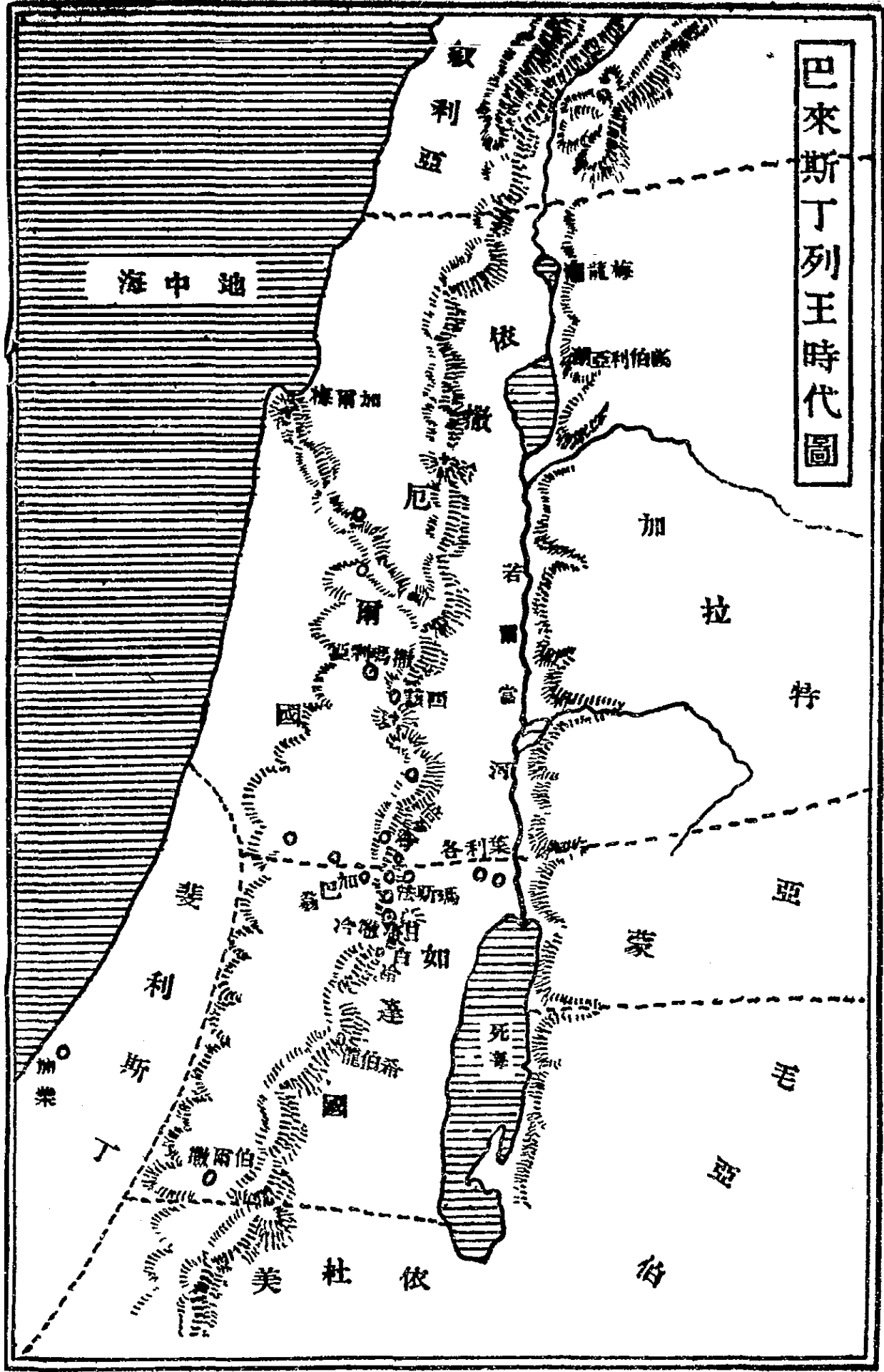
Talmud	大 慕 特	(古猶大叢書名)
Tell-el Amarna	歹爾哀亞瑪那	(埃及地名發現古埃及通信之村，現該文件即稱歹哀亞瑪那通信)
Teglad-Phalasar III	得拉法拉若	(侵義撒厄爾國之亞叙利亞王)
Tharé	帶 肋	(亞巴郎之父)
Thebes	底 迫 斯	(埃及京城)
Thessaloniens	德撒洛民人	(保祿致德撒洛尼人書)
Thyssa	底 撒	(城名曾為義撒厄爾國京城)
Tigre	底 格 利	(河名，罌素包大米二大河之一)
Timothée	提 莫 德	(安底奧基的部將，為如達瑪加伯所敗者，)
Timothée	弟 茂 德	(保祿致弟茂德書)
Tite	弟 鐸	(保祿致弟鐸書)
Tobie	多 俾 亞 傳	(書名——人名)
Tryphon	脫 利 風	(安底奧基部將，使人暗殺若納大瑪加伯者)
Tryphill	脫 利 非 爾	(主教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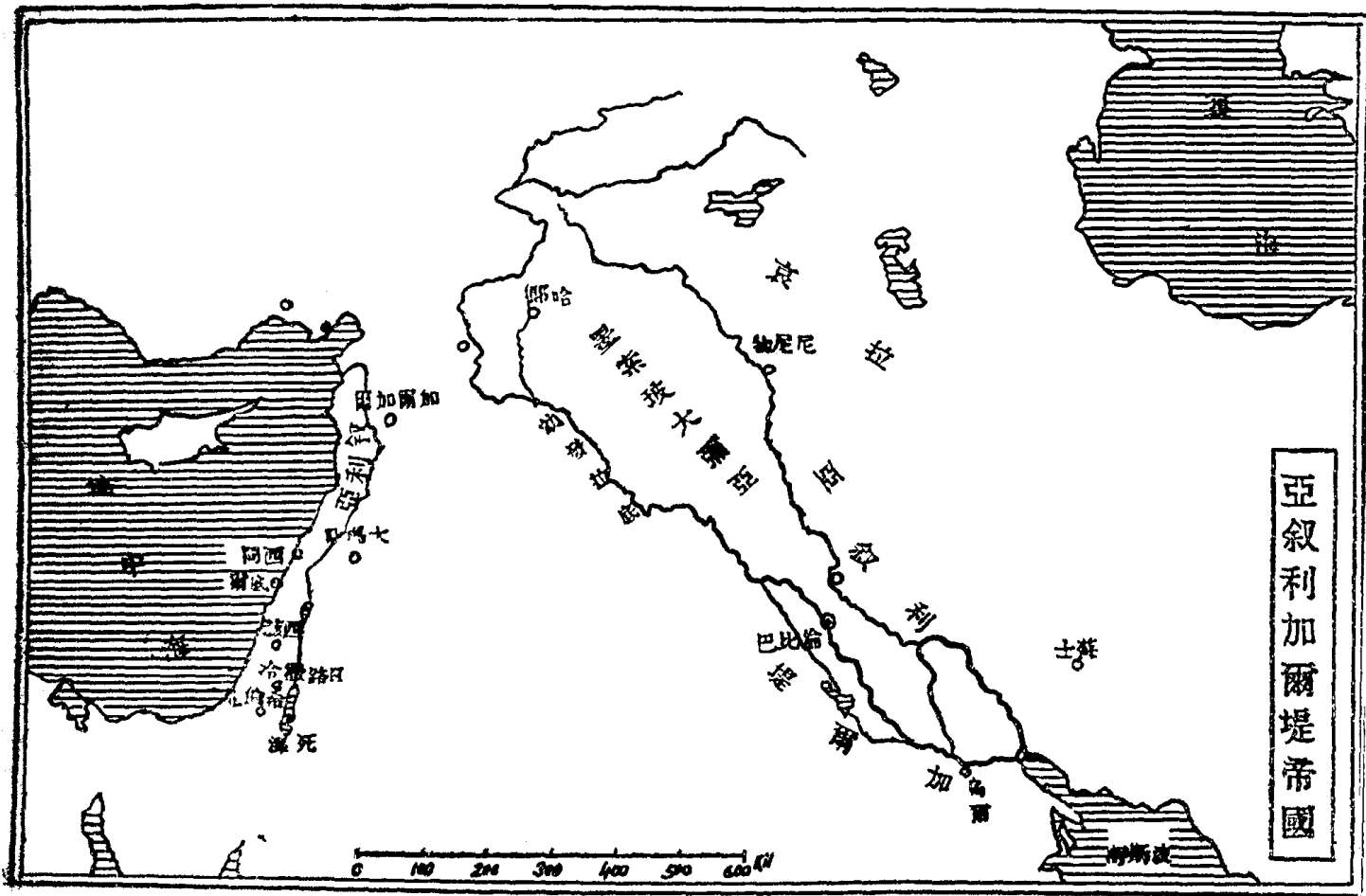
Tyr	底 爾	(古國名)
U		
Urie	烏 利	(伯撒倍前夫被達味陷害)
V		
Vasthi	瓦 斯 弟	(被亞蘇祿離棄之后，厄斯德耳即接她位者)
Vulgate	通 行 本	(聖經拉丁譯文欽定通行本之名稱)
X		
Xerxès I	才 而 才 斯 第 一	(即古經上亞蘇祿王的希臘名)
Z		
Zabulon	匝 皮 命	(十二族之一族民)
Zacharie	匝 加 利 亞	(先知，贊助曹老巴倍復興如達國——如達國大司祭，被若亞斯王使人用亂石擊死)
Zorobabel	曹 老 巴 倍	(義撒厄爾從巴比倫回國後的領袖)

勘誤表

頁數	行數	字數	誤	正
三〇七	十六		預(言)	預言
二五七	六	四	希	依
二二一	三		毛老	馬落克
二二一	二		斯亞大代	亞斯大代
二一三	四		Bama	Bama
二〇八	七	十三	間	間
一九五	二		馬落去	馬落克
一八六	十一	二	烏撒爾	撒烏爾
一五五	六	十三	晝	書
一二八	十二	十	彼	後
一一一	七	三	秘神	神秘
一〇九	一	二十一	村	付
一〇五	一		俘擄	俘擄
一百	七		Biam	Biam
九十二	十	十二	篤	篇
七十	十	十一	希伯龍	希伯龍
六十九	九	三	體	禮
三十六	十二	二十	列石紀	列王紀
二十三	二	十	田	由
十四	一	十三	取	敢
八	一	一	米	彌
四	十一	二十	你	們
二	九	九	於加	加於
二	六		知	和
二	二	二八	解釋答	解釋

巴來斯丁列王時代圖





CURA COMMISSIONIS SYNODALIS EDITA
SERIES SACRA SCRIPTURA
Fasciculus Primus

Auctore Revº Dº F Hily

INTRODUCTIO
IN SACRAM SCRIPTURAM
VOLUMEN 1º ANTIQUUM TESTAMENTUM

Textus Sinicus

a D *Joseph Yuan Cheng-pin*

1a Editio 1937

COMMISSIO SYNODALIS IN SINIS
1 A Kwantungien Hutung, Peiping

聖經學概論

上古經集

原著者 希黎

編譯者 袁承斌

出版者 公教教育聯合會

北平關東店胡同甲一號

印刷者 傳信印書局

北平北池子姆姆房十四號

24

402227